



股票代碼：3653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Jentech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公開說明書

(依企業併購法規定與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發行新股申報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依企業併購法規定與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發行新股用。

(一)本次發行新股來源：增資發行新股(以收購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發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發行股數：以 2,221,021 股為上限。

(四)發行金額：以新台幣 22,210,210 元整為上限。

(五)發行條件：

1.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換股比例為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每1股普通股換發本公司0.0449股普通股(1:0.0449)，預計本公司發行新股上限為2,221,021股，換發後不滿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合併歸併一人轉換，或由本公司依面額，按比例折算現金(至「元」為止)支付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洽特定人以面額承購之。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六)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8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印刷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 200 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8 頁。

八、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一)本公司網址：www.jentech.com.tw

(二)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百分比
設立資本	5,000,000	0.36
現金增資	486,670,000	34.56
盈餘轉增資	630,890,550	44.8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9,230,000	2.08
公司債轉換股份	250,749,750	17.81
註銷庫藏股	(5,000,000)	(0.3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28,000	0.75
合計	1,408,168,3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洽陳列處所索取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3、4 樓

電話：(02)8771-6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網址：<https://ecorp.china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6636-5566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方瑜、林瑟凱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pwc.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8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電話：(02)2345-0016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林錦隆

聯絡電話：(03)211-5678

職稱：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person@jentech.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郭逢春

聯絡電話：(03)211-5678

職稱：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person@jentech.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jentech.com.tw>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1,408,168,300 元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		電話：(03)211-5678	
設立日期：76 年 3 月 28 日			網址：www.jentech.com.tw		
上市日期：98 年 11 月 18 日		上櫃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97 年 10 月 21 日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董事長：趙宗信 總經理：林錦隆		發言人：林錦隆 職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郭逢春 職稱：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電話：(02)6636-5566 網址：https://ecorp.china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71-6888 網址：https://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3、4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方瑜、林瑟凱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 網址：www.pwc.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 等 標 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1 年 6 月 8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已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8.77% (113 年 2 月 29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3 年 2 月 29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趙宗信	1.44%	董 事	恆山(股)公司 代表人：吳正慶	11.84%
董 事	趙永昌	1.47%	董 事	劉維邦	0.04%
董 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建財	12.40%	獨立董事	蔡宗男	—
董 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許重輝	12.40%	獨立董事	姚德彰	—
董 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郭逢春	12.40%	獨立董事	張淑芬	—
董 事	恆山(股)公司 代表人：林錦隆	11.84%	持股超過 10% 股東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恆山(股)公司	12.40% 11.84%
工廠地址：華亞廠：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 大園廠：桃園市大園區內海里中山北路 268 巷 13、19 號 無錫廠：江蘇省無錫市新區錫紳路 27 號			電話：(03)211-5678 電話：(03)385-7576 電話：86-510-8522-7688		
主要產品：均熱片、導線架、電子及通訊週邊零組件、其他沖壓件等			市場結構(112 年度)：內銷 14.73% 外銷 85.27%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6 頁
風 險 事 項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5~8 頁
去 (1 1 2) 年 度			營業收入：12,062,664 千元 稅前純益：2,785,545 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16.59 元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76 頁
本 次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金 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8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3 年 3 月 13 日			刊印目的：依企業併購法規定與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發行新股申報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5
(一)風險因素.....	5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7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
(四)其他重要事項.....	8
三、公司組織.....	9
(一)組織結構.....	9
(二)關係企業圖.....	11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四)董事及監察人.....	14
(五)發起人.....	19
(六)最近年度(112 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20
四、資本及股份.....	26
(一)股份種類.....	26
(二)股本形成經過.....	26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8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1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1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2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2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3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3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3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3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3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3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發行日期、已發行股數、尚可發行股數、發行價格、既得條件、受限制權利、保管情形、未達既得條	

件之處理方式、已收回或買回股數、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及對股東權益影響	33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情形	36
十、併購辦理情形	37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數尚在進行中者之資訊	37
貳、營運概況	38
一、公司之經營	38
(一)業務內容	3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3
(五)勞資關係	56
(六)資通安全管理	57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59
(一)自有資產	59
(二)使用權資產	60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60
三、轉投資事業	61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61
(二)綜合持股比例	61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62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62
四、重要契約	62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3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63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67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	67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情形	67
肆、財務概況	7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4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5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85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86
伍、特別記載事項	91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91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 出具之評等報告	91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91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91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91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 改進情形	91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91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 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已履行申請股票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時之承 諾事項	91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 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91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 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 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1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 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91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 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92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2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 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 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92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92
陸、重要決議	117
 附件一：換股比例與其計算依據	
附件二：股份轉換契約	
附件三：獨立專家對本併購案表示其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書	
附件四：合併公司與被合併公司於換股比率估算基準日之擬制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件五：被合併公司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被合併公司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七：合併公司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八：合併公司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九：合併公司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合併公司11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一：合併公司董事會議事錄
附件十二：合併公司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附件十三：被合併公司董事會議事錄
附件十四：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附件十五：承銷商總結意見
附件十六：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十七：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附件十八：盈餘分配表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6 年 3 月 28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

2.總公司電話：(03)211-5678

3.分公司暨工廠地址：

華亞廠：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 電話：(03)211-5678

大園廠：桃園市大園區內海里中山北路 268 巷 13、19 號 電話：(03)385-7576

無錫廠：江蘇省無錫市新區錫紳路 27 號 電話：86-510-8522-7688

(三)公司沿革

日期	重 要 記 事
76 年	●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000千元，從事簡易沖床加工作業，創業之初即體認工業環境之日新月異，電子產品不斷推陳出新，惟有以富創意、接受挑戰、精益求精與誠信之精神，方能為業界之翹楚。
83 年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5,00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30,000千元。
84 年	● 健策精密向來以客戶為導向，不斷研究發展，訓練良好且士氣高昂的員工，均能提出親切及專業的服務，並經由創新及先進科技的應用，持續探求改善，認同全面品質管理。而導入TQM後，業務不斷擴展，員工人數增達八十人，年營業額也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85 年	● 建立工廠管理階層國際品保制度之理念，實施廠內ISO-9000系列品保體系之教育訓練。
86 年	● 榮獲德國TUV ISO-9002國際標準品質評鑑合格。
88 年	● 九月榮獲新傑(股)公司(SONY Video Taiwan)頒發IPO貢獻獎。
89 年	● 現金增資新台幣50,00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80,000千元。
91 年	● 導入ISO-9001 2000年版改版教育訓練並取得認證。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4,50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84,500千元。 ● 導入均熱片產品開發。 ● 無錫健策為與周邊客戶業務長期配合，符合客戶品質要求，導入ISO-9001教育訓練並取得認證。
92 年	● 取得QS-9000認證。
93 年	● 導入Insert Mold之生產技術。 ● 成功開發冷間鍛造技術之均熱片產品。 ● 投資奇正表面處理股份有限公司，設廠於桃園大園，主要從事電鍍加工之生產流程。
94 年	● 冷間鍛造技術之均熱片產品大量出貨予SONY及IBM。
95 年	● 無錫健策取得SONY公司GP認證，擴大其交易業務。
96 年	● 一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150,00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234,500千元。

日期	重 要 記 事
	● 六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18,000千元、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87,600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4,73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44,830千元。 ● 九月透過控股公司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購入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100%股權，成為本公司之孫公司，以擴大營運規模、整合生產資源、增加公司財務透明度。 ● 九月完成現金增資新台幣80,00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24,830千元，並引進策略伙伴包括裕隆集團、能率集團、兆豐金控及旭邦創投等股東，以強化本公司之股東陣容及公司治理。 ● 九月向龜山鄉工五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申購華亞段20地號(華亞科技園區內)，以興建自有營運總部與擴大生產規模。 ● 十月取得TS 16949認證資格。 ● 十二月合併100%子公司奇正表面處理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為本公司大園廠)，奇正公司之一切權利義務及債權債務由本公司概括承受，以達提昇生產效率、降低不必要之作業與管理成本等目的。 ● 十二月取得矽品精密(股)公司頒發Outstanding Performance Award。 ● 無錫健策增資美金2,200千元，資本額變更為美金4,700千元。 ● 無錫健策為擴大產能，在君山路原址增建一棟四層樓廠房，面積為8,317.31平方公尺，作為行政及生產之用。 ● 無錫健策取得ISO14001品質認證。
97 年	● 一月大園廠發包增建廠房，以擴大電鍍產線生產規模。 ● 三月完成華亞科技園區營運總部與廠房之規劃與發包施工。 ● 六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78,724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22,50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26,054千元。 ● 十月證期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 十月大園廠取得水污染防治許可證及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 十一月股票正式於興櫃市場掛牌交易。 ● 十二月取得大園廠新廠增建廠房使用執照。
98 年	● 二月取得大園廠新廠增建廠房建物所有權狀。 ● 三月完成大園廠工廠登記證變更。 ● 四月正式取得華亞廠土地過戶權狀。 ● 六月取得華亞廠使用執照。 ● 七月公司正式遷址至桃園縣龜山鄉文化村19鄰華亞科技園區科技一路40號，並完成華亞廠遷廠工作及取得工廠登記證。 ● 七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31,303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2,00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59,357千元。 ● 十一月本公司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十一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63,67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723,027千元。 ● 十二月取得大園廠新購土地1,538.91平方公尺及廠房2,549.92平方公尺。 ● 無錫健策增資美金2,100千元，資本額變更為美金6,800千元。
99 年	● 一月取得大園廠新購土地1,391.31平方公尺及廠房2,940.81平方公尺。 ● 二月完成大園廠工廠登記變更。 ● 四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捌億元。 ● 七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24,011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日期	重 要 記 事
	747,038千元。 ● 七月改選董監、修正章程變更登記暨申報調整保留公司債可轉換股份股數。 ● 八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72,303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819,341千元。 ● 八月取得Sony黑化線認證證書。 ● 九月份取得龜山鄉文化段土地所有權狀415.0平方公尺及復興二路131巷35號建物所有權狀769.82平方公尺。 ● 十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12,226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831,567千元。 ● 無錫健策為因應LED照明市場需求、開發新客戶、擴大產能及增加生產設備，購買無錫新區錫紳路96-C地塊土地使用權及一棟三層樓生產廠房，面積分別為34,699平方公尺及5,579.69平方公尺。 ● 無錫健策增資美金3,900千元，資本額變更為美金10,700千元。
100 年	● 一月取得CESI RoHS LED支架及均熱片認證證書。 ● 一月取得ISO 14001認證證書。 ● 一月取得投審會核准大陸子公司無錫健策公司增資美金8,000千元並於七月完成實行投資。 ● 一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2,329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833,896千元。 ● 三月取ASE(高雄廠)年度最佳供應商獎。 ● 四月取得TI(Philippines)供應商績優表現獎。 ● 五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65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833,961千元。 ● 五月取得SPIL 2010年優良供應商獎。 ● 七月取得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之完工證明核准函。 ● 九月轉換新企業資訊系統—SAP上線。 ● 九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83,39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917,351千元。 ● 十一月獲得ASE碳足跡優良合作夥伴獎。 ● 十一月現金增資新台幣100,000千元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22千元，實收資本額提高至新台幣1,017,373千元。 ● 無錫健策為進入汽車產業供應鏈，導入TS16949教育訓練並於當年取得認證。 ● 無錫健策增資美金8,000千元，資本額變更為美金18,700千元。
101 年	● 二月公司考量未來業務發展需求投資捷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12,555千元，持股比率為30%，五月依持股比率增資新台幣15,000千元。 ● 四月董事會決議經由Elix International Co.,Ltd.增資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美金3,100千元。 ● 六月完成第一次買回股份總計500,000股。 ● 八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50,869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068,242千元。

日期	重 要 記 事
	● 八月辦理一百年度現金增資第一次資金用途變更。 ● 九月華亞廠增建工程開始動工，預計增建後可增加使用空間約500坪，將作為倉儲使用及辦公用之空間。 ● 無錫健策增資美金3,100千元，資本額變更為美金21,800千元。
102 年	● 一月辦理一百年度現金增資第二次資金用途變更。 ● 二月LED導線架及埋入射出成型取得 TS16949 2009汽車業品質管理系統改版認證。 ● 四月辦理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之贖回。 ● 六月完成第二次買回股份總計500,000股。 ● 七月榮獲第十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進步獎。 ● 九月取得華亞廠增建工程之使用執照。 ● 十一月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之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畫「油電混合車絕緣柵雙極電晶體(IGBT)均熱片開發計畫」一案經審查通過。 ● 十二月取得大園鄉北港段土地所有權狀860平方公尺，將作為大園廠倉庫及外勞宿舍。
103 年	● 一月均熱片及LED導線架取得 ISO-14001 2004環境管理系統改版認證。 ● 二月將第二次買回股份總計500,000股全數轉讓予員工。 ● 十二月台灣華亞廠及大園廠取得ISO-9001 2008品質管理系統改版認證。
104 年	● 一月台灣華亞廠及大園廠取得TÜV核發之溫室氣體查證聲明並符合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合理保證等級。 ● 導入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並取得相關補助。 ● 六月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TTQS人才發展品質管理評核(企業機構版)通過門檻。 ● 由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輔導完成健策精密首版 2014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CSR Report)。
105 年	● 六月全面董事改選，並完成改選及公司章程修定變更登記。 ● 十月將第三次買回股份總計1,250,000股全數轉讓予員工。
106 年	● 六月股東會採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十一月完成更換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改委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
107 年	● 一月取得大園新購土地6,828平方公尺及建物885.25平方公尺。 ● 五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新台幣壹拾億元整。 ● 十一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31,19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094,432千元。
108 年	● 二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6,323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100,755千元。 ● 四月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1,200,000股。 ● 五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102,028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202,784千元。 ● 六月全面董事改選，並完成改選及公司章程修定變更登記。 ● 九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7,47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210,254千元。
109 年	● 一月參與認購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30,000仟股。 ● 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日期	重 要 記 事
110 年	● 二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12,00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222,254千元。
111 年	● 四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1,058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222,652千元。 ● 六月全面董事改選，並完成改選及公司章程修定變更登記。 ● 七月向桃園市政府標購桃園市大園區航空城土地，交易金額新台幣2,615,027千元。 ● 九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22,202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344,678千元。 ● 九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22,202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344,678千元。
112 年	● 四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14,443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367,510千元。 ● 六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13,361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380,794千元。 ● 九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新台幣27,440千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408,168千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利息費用為 24,242 千元及 38,198 千元，利息收入為 107,570 千元及 21,699 千元，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0.2%、0.32%及 0.89%、0.18%，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未來本公司將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降低利息支出。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外幣收入大於外幣支出，當匯率有大幅波動時可能會有一定程度之影響。本公司除採「自然避險」策略原則外，為因應近期匯率波動較大造成的影響，本公司匯率政策將同時考量全球總體經濟走勢、海外市場拓展、資金需求等因素，且與往來銀行的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以瞭解匯率變動走勢，並將適度使用短期借款、外匯交換合約等工具以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

(3)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對客戶之報價基礎，係同步反映原物料價格之變動，故通貨膨

脹並不會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 112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若未來從事前述各項交易，悉依本公司各項管理辦法辦理。
- (2)本公司已制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 (3)112 年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孫公司南通金贊建廠及營運週轉之需要，替孫公司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累積至 112 年最高背書保證餘額為新台幣 105,072 千元，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新台幣 100,740 千元。上述背書保證均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 (4)本公司承做遠期外匯合約、匯率選擇權合約與換匯交易合約等衍生性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衍生性商品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一直以來為各類產品的散熱問題提供最佳解決方法及高品質的產品。在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項目亦朝向開發新材料、新產品、新製程等提高產品品質，搭配本公司既有之製程技術持續改善精進，對於尋找具有成本改善的技術和製造解決方案，縮短開發時程及生產效率以增加客戶在市場及生產成本的競爭力，為本公司一直以來的目標。其未來具體的研發計畫與項目如下：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預計試產時程
半導體晶片散熱開發	散熱解決方案提供	民國 109~113 年
車用水冷式散熱模組開發	下世代電動車散熱零組件開發	民國 108~113 年
車用先進駕駛輔助系統部件開發	機構件開發	民國 109~113 年
新型蝕刻製程技術開發	新蝕刻結構方案	民國 112~114 年
複合型車用 EMC 導線架開發	IC/LED 整合型 EMC 導線架方案	民國 112~114 年
PHLM 機構開發	高效運算晶片製動機構開發與製造	民國 109~113 年
車用導線架製程開發	車用 EMC 導線架新電鍍製程方案	民國 112~114 年
電動車 MCU 電機模組部件開發	高功率電機模組導線架製程方案	民國 112~114 年
未來預計投入研發經費:年度營業額 7~10%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蒐集相關資訊且積極配合辦理，以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

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之情形，並視情形指派專人或專案小組評估研究產業變化對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之影響暨因應措施，以確保其市場競爭優勢。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5383，以下稱金利精密)於113年1月18日召開董事會，以及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13年3月6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通過股份轉換案，股份轉換完成後將由本公司繼續上市，金利精密於股份轉換完成後將下櫃，換股比例為以每1股金利精密普通股換發本公司0.0449股普通股，股份轉換基準日暫定為113年5月31日。此項股份轉換案之相關核准與作業程序仍在進行中。

此併購案，預期將可擴大本公司營運規模以增強全球市場競爭力，結合雙方技術優勢，以豐富產品線及客戶基礎，提升全球市場競爭力，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對本公司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均有正面之助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廠商及銷貨客戶尚屬分散，且仍積極增加新原料供應商並拓展新客戶，穩定供貨品質並擴大業務客源，故無上述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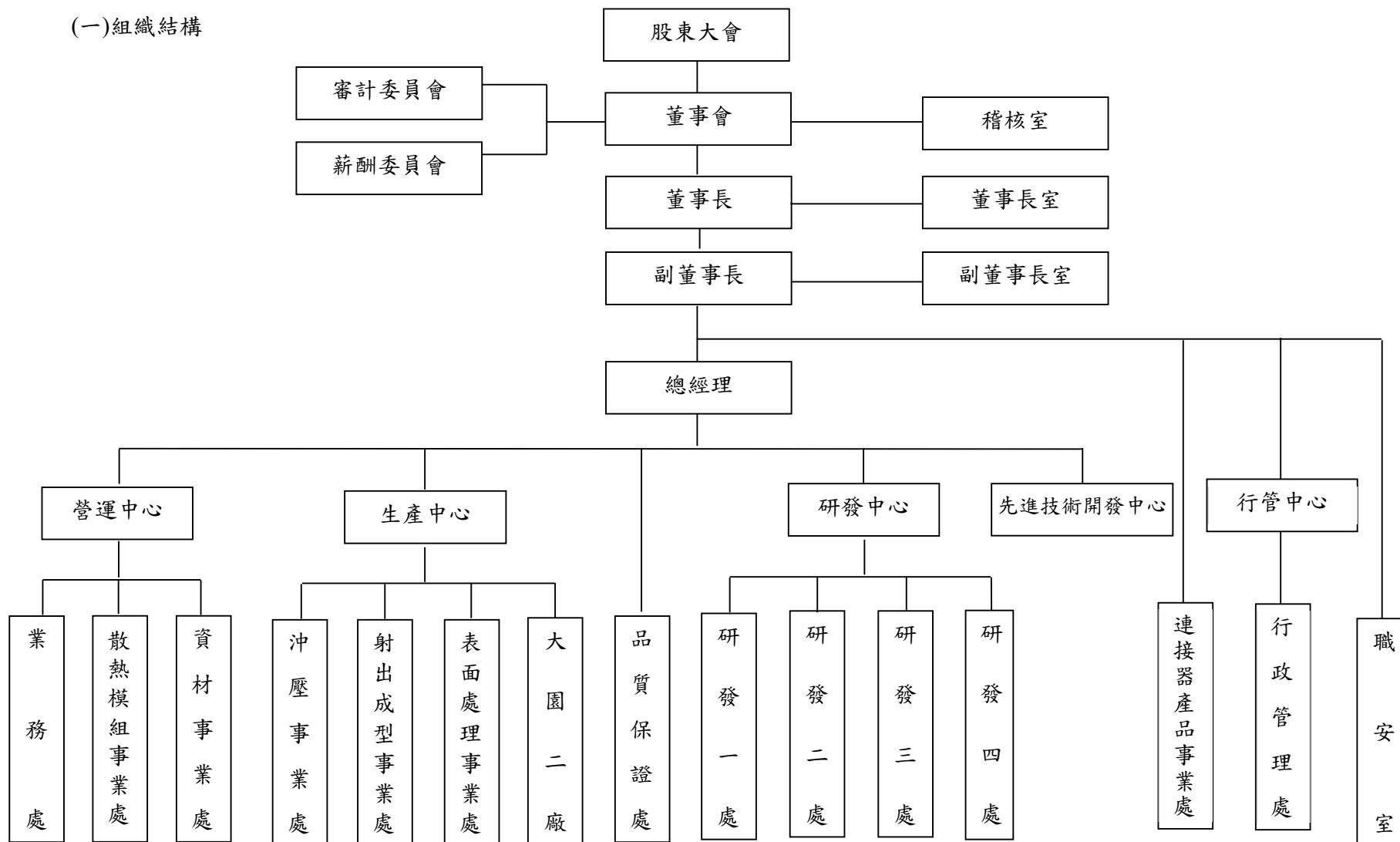
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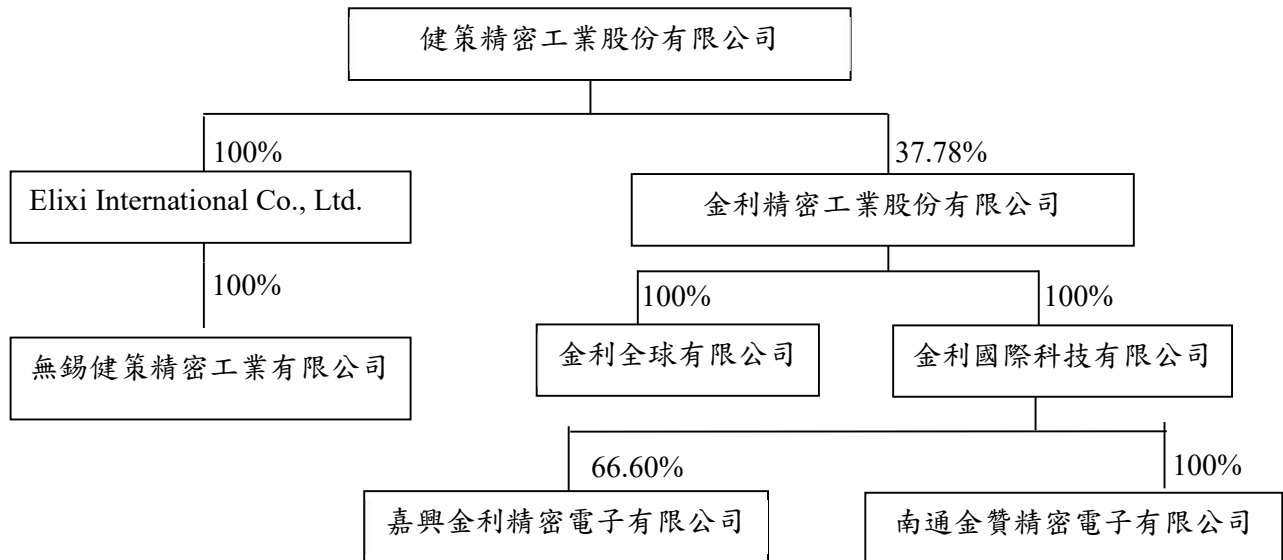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業務執掌	
稽核室	負責公司內部規章及制度執行之稽核工作，並提出改善建議。	
董事長室	董事相關事務聯絡，主管交辦事項等有關事宜。	
副董事長室	公司各項經營業務之監督執行，主管交辦事項等有關事宜。	
總經理室	訂定公司營運目標及政策、公司各項經營業務之監督執行。	
職安室	訂定公司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目標及政策與環境安全衛生之監督執行。	
研發中心	研發一處	所有產品模具開發、改善及生產技術提升。
	研發二處	新產品開發、新製程開發及製程技術改善。
	研發三處	自動化生產設備開發及新製程設備生產製作。
	研發四處	新產品開發、新製程開發及製程技術改善。
先進技術開發中心	先進製程開發及製程技術改善。	
營運中心	業務處	負責市場開發、產品銷售及客戶服務。
	散熱模組事業處	散熱產品設計開發，材料新技術及製程開發導入。
	資材事業處	1.擬定年度採購計畫與預算。 2.採購作業相關規定執行之檢討。 3.因應相關國際市場變動採取適當對策及預防。 4.負責全公司所有採購事項之執行。
生產中心	沖壓事業處	1.負責產品之沖壓排程及生產。 2.控制製程，提升產品品質。 3.控制製造成本，降低損耗。 4.持續改善生產作業流程與技術。 5.維護生產設備及作業安全。
	射出成型事業處	1.負責產品之射出排程及生產。 2.控制製程，提升產品品質。 3.控制製造成本，降低損耗。 4.持續改善生產作業流程與技術。 5.維護生產設備及作業安全。
	表面處理事業處	1.負責產品之表面處理排程及生產。 2.控制製程，提升產品品質。 3.控制製造成本，降低損耗。 4.持續改善生產作業流程與技術。 5.維護生產設備及作業安全。
	大園二廠	1.負責產品之沖壓及表面處理排程與生產。 2.控制製程，提升產品品質。 3.控制製造成本，降低損耗。 4.持續改善生產作業流程與技術。 5.維護生產設備及作業安全。
	品質保證處	1.維護及創新品保政策、制度及體系。 2.督導、確保品保制度之落實並推動執行品質認證。 3.處理售後服務之相關事宜。
連接器產品事業處		連接器產品設計開發，材料新技術及製程開發導入。
行政管理處	1.負責財務、會計及股務。 2.負責人事、總務、廠務及資訊。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組織圖

112 年 12 月 31 日



2.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各幣別千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比例(%)	股數	金額	比例(%)	股數	金額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採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	100%	21,306	664,499	—	—	—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	37.78%	30,000	314,100	—	—	—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投資之孫公司	100%	—	623,496 (USD20,306)	—	—	—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投資之孫公司	37.78%	9,779	393,599	—	—	—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投資之孫公司	37.78%	0.001	32	—	—	—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投資之曾孫公司	25.16%	—	139,124 (USD4,531)	—	—	—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投資之曾孫公司	37.78%	—	245,640 (USD8,000)	—	—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02月29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林錦隆	男	中華民國	89.03.08	49,565	0.04%	0	0	366,000	0.26%	MBA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USA 健策精密業務部經理 健策精密業務處處長	-	-	-	-	-	無
研發中心資深副總經理	張建財	男	中華民國	85.03.15	123,260	0.09%	0	0	0	0	成功大學機械系 聲寶公司開發部主任 佳錄科技(股)公司副理 健策精密 LED 事業處副總經理	-	-	-	-	-	無
研發三處處長	王秉榮	男	中華民國	99.08.09	8,400	0.01%	1,000	0.00%	0	0	文化大學資訊系畢業 宣德(股)公司自動化事業處 處長 虎翼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	-	-	-	無
表面處理事業處處長	彭嘉尉	男	中華民國	99.08.09	13,600	0.01%	0	0	0	0	大華工專化工科 復盛(股)公司電鍍課長 健策精密表面事業處經理	-	-	-	-	-	無
EMC 導線架事業處處長	鄭清交	男	中華民國	103.03.01	12,136	0.01%	0	0	0	0	光武工專機械科 公準精密業務 健策精密業務部副理 健策精密沖壓事業處副處長 健策精密成型事業處處長	-	-	-	-	-	無
研發一處處長	鍾木池	男	中華民國	108.04.26	8,000	0.01%	0	0	0	0	中華技術大學 健策精密模具部經理 健策精密研發一處副處長	-	-	-	-	-	無
研發二處處長	張喬翔	男	中華民國	108.08.07	6,800	0.00%	0	0	0	0	清華大學統計研究所 健策精密研發處處副處長 鴻海精密新聞發案專案經理	-	-	-	-	-	無
射出成型事業處處長	虞晉瑞	男	中華民國	108.11.08	8,800	0.01%	0	0	0	0	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碩士 健策精密研發處處副處長 艾笛森光電研發副理	-	-	-	-	-	無
品質保證處處長	林學勤	男	馬來西亞	109.03.24	9,318	0.01%	0	0	0	0	英國北愛爾蘭 Queen's University Belfast (QUB) 製造系統工程系/理學碩士 健策精密表面事業處經理 美商英特爾亞太科技經理	-	-	-	-	-	無
資材事業處處長	王月貞	女	中華民國	110.05.07	12,098	0.01%	0	0	0	0	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健策精密資材事業處副處長	-	-	-	-	-	無
連接器產品事業處處長	葉昌旗	男	中華民國	112.08.08	7,600	0.01%	0	0	0	0	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碩士 健策精密連接器產品事業處處長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資深工程師	-	-	-	-	-	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郭逢春	男	中華民國	103.06.03	18,000	0.01%	0	0	0	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誠研科技(股)公司副總 雙鴻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	-	-	-	-	無
會計主管	鄭巧妮	女	中華民國	107.11.07	4,400	0.00%	0	0	0	0	國立台北大學會計研究所 德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商信程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	-	-	-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資料

113 年 02 月 29 日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 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趙宗信	男 60~7	中華民國	76.03.28	111.06.08	3	1,847,337	1.51%	2,032,002	1.44%	9,057	0.01%	0	0	健策精密工業創辦人 新莊高中肄業	註 1	副董事長	趙永昌	兄弟	無
副董事長	趙永昌	男 60~7	中華民國	76.03.28	111.06.08	3	1,873,786	1.53%	2,068,292	1.47%	9,041	0.01%	0	0	健策精密工業創辦人 師大附中	註 2	董事長	趙宗信	兄弟	無
董事	信昌國際 代表人： 張建財	- 男 60~7 0	中華民國	99.06.17	111.06.08	3	15,873,800	12.98%	17,460,592	12.4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信昌國際 代表人： 許重輝	- 男 70~8 0	中華民國	99.06.17	111.06.08	3	130,243	0.11%	123,260	0.09%	0	0	0	0	成功大學機械系 聲寶公司開發部主任 佳錄科技(股)公司副理	健策精密董 事長室資深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信昌國際 代表人： 許重輝	- 男 70~8 0	中華民國	99.06.17	111.06.08	3	15,873,800	12.98%	17,460,592	12.4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信昌國際 代表人： 郭逢春	- 男 50~6 0	中華民國	108.06.12	111.06.08	3	54,000	0.04%	60,497	0.04%	19,799	0.01%	0	0	中國醫藥大學醫學系 台北醫學大學醫學系臨床教授 台北市立仁愛醫院核醫科主任 暨內科主治醫師	台北醫學大 學附設醫院 醫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信昌國際 代表人： 郭逢春	- 男 50~6 0	中華民國	99.06.17	111.06.08	3	15,873,800	12.98%	17,460,592	12.4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恆山(股) 代表人： 林錦隆	- 男 50~6 0	中華民國	111.06.08	111.06.08	3	6,000	0.01%	18,000	0.01%	0	0	0	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誠研科技(股)公司副總 雙鴻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健策精密行 政管理處副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兼 總經理	恆山(股) 代表人： 林錦隆	- 男 50~6 0	中華民國	102.06.17	111.06.08	3	15,157,574	12.40%	16,672,770	11.84%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恆山(股) 代表人： 林錦隆	- 男 50~6 0	中華民國	102.06.17	111.06.08	3	122,156	0.10%	49,565	0.04%	0	0	0	0	MBA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USA 健策精密業務部經理 健策精密業務處處長	註 3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 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恒山 (股)	-	中 華 民 國	102.06.17	111.06.08	3	15,157,574	12.40%	16,672,770	11.84%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吳正慶	男 70~80	中 華 民 國	108.11.06	111.06.08	3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財金碩士(EMBA)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總經理 富邦票券金融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註 4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劉維邦	男 60~70	中 華 民 國	98.06.08	111.06.08	3	66,763	0.05%	60,836	0.04%	0	0	0	0	美國聖若望大學 MBA 佩孚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緯翰興(股) 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蔡宗男	男 70~80	中 華 民 國	97.12.15	111.06.08	3	0	0	0	0	0	0	0	0	註 5	美商環宇公 司 P.C.B UNIVERSE 在台辦事處 顧問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姚德彰	男 50~60	中 華 民 國	102.06.17	111.06.08	3	0	0	0	0	0	0	0	0	註 6	註 7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張淑芬	女 50~60	中 華 民 國	106.06.02	111.06.08	2	0	0	0	0	0	0	0	0	西敏寺大學統計碩士 多加多投資公司總經理 鉅鴻科技公司董事長 東華大學理工學院助教	多加多投資 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 1：健策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董事長、京寶精密(股)公司董事。

註 2：健策精密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恆山(股)公司董事長、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監事及總經理、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京寶精密(股)公司董事、美勝美開發(股)公司董事。

註 3：健策精密工業(股)公司總經理、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4：茂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西勝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5：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美商通用 GIT 電子、美商安培 AMPEX 電子、經緯 RCA 電子、美商環宇公司 P.C.B UNIVERSE 在台辦事處顧問、經緯電腦(股)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

註 6：南加大電機碩士、台灣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旭邦投資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大亞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註 7：雷笛克光學(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亞信電子(股)公司董事、建騰創達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久元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天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泰藝電子(股)公司董事、湧德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2.監察人資料(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監察人資料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02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趙宗信 75.6%、趙許慈美 13.9%、趙怡婷 10.5%
恆山(股)公司	趙永昌 76.02%、簡貴玲 14.42%、趙宇勛 4.78%、趙依芸 4.78%

4.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5.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3年3月13日

姓名	身分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趙宗信	董事長	為健策精密工業創辦人，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自本公司成立以來即擔任本公司董事，具備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30年，領導本公司產業升級，邁向全球化之世界大廠目標，使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兼關係企業之董事。 2.為本公司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與本公司董事趙永昌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4.沒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趙永昌	董事	為健策精密工業創辦人，目前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自本公司成立以來即擔任本公司董事，具備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30年，帶領公司走向國際化，與國際大廠接軌。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兼關係企業之董事。 2.為本公司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與本公司董事趙宗信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4.無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建財	董事	為本公司資深副總經理，民國99年加入董事會，具備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工作經驗。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2.為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法人其代表人當選之情事。	0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重輝	董事	目前擔任台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醫師，民國108年加入董事會，具備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目標。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為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法人其代表人當選之情事。	0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逢春	董事	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民國111年加入董事會，具備公司財務、業務所須之豐富工作經驗。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2.為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法人其代表人當選之情事。	0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錦隆	董事	為本公司總經理，民國102年加入董事會，具備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工作經驗。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兼關係企業之董事。 2.兼任本公司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3.為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法人其代表人當選之情事。	0

姓名 \ 身分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慶	董事	目前擔任茂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中華票券及富邦票券董事長，具備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為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法人其代表人當選之情事。	1
劉維邦	董事	佩孚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無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蔡宗男	獨立董事	美商環宇公司 P.C.B UNIVERSE 在台辦事處顧問，具備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姚德彰	獨立董事	為多家上市櫃公司董事，南加大電機碩士、台灣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具備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張淑芬	獨立董事	多加多投資公司董事長，西敏寺大學統計碩士，具備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2) 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6.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於2016年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第2項「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政策指出：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有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11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此外，本公司目前11位董事，包括1位女性董事，比率達9%。

董事會多元化目標及達成情形。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財務與金融	研發技術	商務與供應	服務與行銷	風險管理	會計與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50~60歲	60~70歲	70~80歲	9年以下	9年以上							
趙宗信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趙永昌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建財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許重輝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郭逢春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恆山(股)公司 代表人：林錦隆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恆山(股)公司 代表人：吳正慶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財務與金融	研發技術	商務與供應	服務與行銷	風險管理	會計與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50~60歲	60~70歲	70~80歲	9年以下	9年以上							
劉維邦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蔡宗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姚德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張淑芬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

本公司未來仍持續致力於董事之多元化、互補及落實情形；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全體董事目前共十一席，其中獨立董事佔三席，比重為 27%。目前董事趙宗信先生與董事趙永昌先生為兄弟屬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其餘董事皆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等規定。本公司全體董事選任程序秉持公平、公正、公開之選任程序，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之規定，並且依據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第三條採累積投票制與「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鼓勵股東積極參與，以保障股東權益，保持獨立性。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112 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2 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 用(D)(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董事長	趙宗信	—	—	—	—	46,076	46,076	—	—	46,076	46,076	33,470	33,470	432	432	62,241	—	62,241	—	142,219	142,219	6.19%	6.19%	無
	董事	趙永昌																							
	董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代表人：張建財																							
	董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許重輝																							
	董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代表人：郭逢春																							
	董事	恆山(股)公司代表人：林錦隆																							
	董事	恆山(股)公司代表人：吳正慶																							
	董事	劉維邦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蔡宗男	—	—	—	—	17,279	17,279	—	—	17,279	17,279	—	—	—	—	—	—	—	—	17,279	17,279	0.75%	0.75%	無
	獨立董事	姚德彰																							
	獨立董事	張淑芬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獨立董事酬金政策，除參考每年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外，另參照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依據公司章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全體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提出建議送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I
低於 1,000,000 元	-	-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趙宗信、趙永昌、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代表人：張建財、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許重輝、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代表人：郭逢春、恆山(股)公司代表人：林錦隆、恆山(股)公司代表人：吳正慶、劉維邦、蔡宗男、姚德彰、張淑芬	同左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許重輝、恆山(股)公司代表人：吳正慶、劉維邦、蔡宗男、姚德彰、張淑芬	同左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趙宗信、趙永昌、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代表人：張建財、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代表人：郭逢春	同左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恆山(股)公司代表人：林錦隆	同左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1 人	同左	11 人	同左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112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無。

(3)112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副董事長	趙永昌	13,976	13,976	540	540	18,734	18,734	51,211	—	51,211	—	84,462 3.68%	84,462 3.68%	無
總經理	林錦隆													
資深 副總經理	張建財													
副總經理	郭逢春													
副總經理	彭嘉尉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張建財、彭嘉尉	同左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郭逢春	同左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趙永昌	同左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林錦隆	同左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人	同左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112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副董事長	趙永昌	—	68,701	68,701	2.99%
	總經理	林錦隆				
	資深副總經理	張建財				
	副總經理	郭逢春				
	副總經理	彭嘉尉				
	處長	鄭清交				
	處長	王秉榮				
	處長	虞晉瑞				
	處長	張喬翔				
	處長	鍾木池				
	處長	林學勤				
	處長	王月貞				
	處長	葉昌旗				
	會計主管	鄭巧妮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112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4.70%	4.70%	6.94%	6.9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89%	1.89%	3.68%	3.68%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以該職位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考量該職位於公司內的權責，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貢獻度給予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則參考公司整體績效、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給予合理的酬金。

至於董事之車馬費及董事長薪資，本公司於公司章程中規定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董事長並比照從業人員薪給待遇之相關規定，支給其他給與，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以上董事及經理人酬金皆依本公司章程及各項薪資獎金制度規定辦理，且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送董事會通過並向股東會報告，本公司管理階層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將定期檢討且做適度調整，以達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日期：113 年 2 月 29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140,816,830	59,183,170	200,000,000	上市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核准日期與文號
76.03	1,000	5,000	5,000,000	5,000	5,000,000	創立股本 5,000,000 元	—	—
83.10	1,000	30,000	30,000,000	3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元	—	—
89.12	1,000	80,000	80,000,000	8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	—	89.12.05 經(89)中字第 89535944 號
91.12	10	8,450,000	84,500,000	8,450,000	84,500,000	盈餘轉增資 4,500,000 元	—	91.12.20 經授中字第 09133158450 號
96.01	10	80,000,000	800,000,000	23,450,000	234,5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元	—	96.01.10 經授中字第 09631527130 號
96.06	20	80,000,000	800,000,000	44,483,000	444,830,000	現金增資 18,00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187,600,0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730,000 元	—	96.06.11 經授中字第 09632245510 號
96.10	80	80,000,000	800,000,000	52,483,000	524,83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 元	—	96.10.24 經授商字第 09601260800 號
97.06	10	80,000,000	800,000,000	62,605,450	626,054,500	盈餘轉增資 78,724,5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2,500,000 元	—	97.06.26 經授商字第 09701143560 號
98.07	10	80,000,000	800,000,000	65,935,722	659,357,220	盈餘轉增資 31,302,72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00,000 元	—	98.08.19 經授商字第 09801188280 號
98.1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2,302,722	723,027,220	現金增資 63,670,000 元	—	98.10.27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56278 號
99.0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4,703,826	747,038,26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24,011,040 元	—	99.07.28 經授商字第 09901168060 號
99.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1,934,098	819,340,980	盈餘轉增資 72,302,720 元	—	99.06.30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3828 號
99.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156,703	831,567,03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12,226,050 元	—	99.10.29 經授商字第 09901242310 號
100.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389,578	833,895,78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2,328,750 元	—	100.01.17 經授商字第 1000100782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核准日期與文號
100.05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396,101	833,961,01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65,230 元	—	100.05.13 經授商字第 10001097060 號
100.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1,735,058	917,350,580	盈餘轉增資 83,389,570 元	—	100.7.4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0785 號
100.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1,737,285	917,372,85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22,270 元	—	100.10.31 經授商字第 10001247700 號
100.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1,737,285	1,017,372,85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	—	100.09.19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43771 號
101.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6,824,149	1,068,241,490	盈餘轉增資 50,868,640 元	—	101.06.18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7075 號
104.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6,324,149	1,063,241,490	註銷庫藏股 5,000,000 元	—	104.07.20 經授商字第 10401142850 號
107.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9,443,222	1,094,432,22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31,190,730 元	-	107.11.29 經授商字第 10701150280 號
108.0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0,075,562	1,100,755,62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6,323,400 元	-	108.02.18 經授商字第 10801014030 號
108.05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0,278,365	1,202,783,65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102,028,030 元	-	108.05.21 經授商字第 10801058220 號
108.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1,025,402	1,210,254,02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7,470,370 元	-	108.09.03 經授商字第 10801118880 號
110.0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2,225,402	1,222,254,02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12,000,000 元	-	110.02.23 經授商字第 11001027650 號
110.06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2,219,402	1,222,194,02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000 元	-	110.06.10 經授商字第 11001092620 號
110.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2,208,402	1,222,084,02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000 元	-	110.09.02 經授商字第 11001148370 號
110.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2,202,402	1,222,024,02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000 元	-	110.12.21 經授商字第 11001218170 號
111.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2,265,231	1,222,652,3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30,000 元及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1,058,290 元	-	111.04.25 經授商字第 11101056230 號
111.05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2,259,631	1,222,596,3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6,000 元	-	111.05.27 經授商字第 11101088340 號
111.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2,247,631	1,222,476,3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0,000 元	-	111.09.08 經授商字第 11101162870 號
111.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4,467,871	1,344,678,710	盈餘轉增資 122,202,400 元	-	111.10.05 經授商字第 11101192810 號
111.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345,916	1,353,459,16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8,780,450 元	-	111.10.05 經授商字第 1110122560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核准日期與文號
112.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6,751,089	1,367,510,89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92,000 元及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14,443,730 元	-	112.04.10 經授商字第 11230058640 號
112.0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8,079,424	1,380,794,24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8,000 元及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13,361,350 元	-	112.06.27 經授商字第 11230090200 號
112.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0,816,830	1,408,168,3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6,000 元及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 27,440,060 元	-	112.09.12 經授商字第 1123016881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2年8月2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 股	合計
人 數	0	27	203	230	6,668	1	7,129
持有股數	0	7,670,916	83,780,245	30,901,256	18,464,413	6,600	140,823,430
持有比例	0.00%	5.45%	59.50%	21.94%	13.11%	0.00%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8月29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 有 比 例
1-----999	4,019	515,609	0.37%
1,000-----5,000	2,470	4,260,379	3.03%
5,001-----10,000	210	1,529,056	1.09%
10,001-----15,000	77	987,744	0.70%
15,001-----20,000	44	786,077	0.56%
20,001-----30,000	44	1,105,798	0.79%
30,001-----40,000	32	1,116,188	0.79%
40,001-----50,000	25	1,138,332	0.81%
50,001-----100,000	73	5,165,099	3.67%
100,001-----200,000	49	7,304,032	5.18%
200,001-----400,000	37	10,752,568	7.63%
400,001-----600,000	12	6,071,173	4.31%
600,001-----800,000	10	7,007,935	4.98%
800,001--1,000,000	4	3,661,323	2.60%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 有 比 例
1,000,001股以上	23	89,422,117	63.49%
合 計	7,129	140,823,43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12 年 8 月 2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460,592	12.40%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		16,672,770	11.84%
佳禾鑫有限公司		8,728,856	6.20%
福港有限公司		8,728,856	6.20%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4,262,059	3.03%
匯豐（台灣）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公司專戶		2,480,889	1.76%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430,012	1.73%
陳名捷		2,400,000	1.70%
匯豐託管 P o i n t 7 2 聯合有限公司專戶		2,310,000	1.64%
鄭美麗		2,200,000	1.56%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無。

(2)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認股洽關係人認購之資訊：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趙宗信	184,665	—	—	—	—	—
副董事長	趙永昌	194,506	—	—	—	—	—
法人董事兼大股東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1,586,792	—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經理人	張建財	19,017	—	(19,000)	—	(7,000)	—
法人董事代表人	許重輝	—	—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經理人	郭逢春	8,997	—	(8,997)	—	18,000	—
法人董事兼大股東	恆山(股)公司	1,515,196	—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總經理	林錦隆	(96,591)	—	8,000	—	24,000	—
法人董事代表人	吳正慶	—	—	—	—	—	—
董事	劉維邦	1,573	—	(9,500)	—	(1,000)	—
獨立董事	蔡宗男	—	—	—	—	—	—
獨立董事	姚德彰	—	—	—	—	—	—
獨立董事	張淑芬	—	—	—	—	—	—
經理人	鄭清交	3,556	—	(3,000)	—	6,000	—
經理人	王秉榮	4,198	—	(4,198)	—	8,400	—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經理人	彭嘉尉	4,797	—	(797)	—	9,600	—
經理人	鍾木池	3,477	—	(3,477)	—	8,000	—
經理人	張喬翔	3,899	—	(1,899)	—	4,800	—
經理人	虞晉瑞	3,899	—	(2,899)	—	7,800	—
經理人	林學勤	1,918	—	(400)	—	7,800	—
經理人	王月貞	3,298	—	2,200	—	6,600	—
經理人	葉昌旗	—	—	—	—	7,200	—
經理人	鄭巧妮	2,699	—	(2,699)	—	4,400	—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年 8 月 29 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 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 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宗信	17,460,592	12.40%	—	—	—	—	(註)	—	—
	2,032,002	1.44%	9,057	0.01%	—	—		—	—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永昌	16,672,770	11.84%	—	—	—	—		—	—
	2,068,292	1.47%	9,041	0.01%	—	—		—	—
佳禾鑫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貴玲	8,728,856	6.20%	—	—	—	—		—	—
	9,041	0.01%	2,068,292	1.47%	—	—		—	—
福港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許慈美	8,728,856	6.20%	—	—	—	—		—	—
	9,057	0.01%	2,032,002	1.44%	—	—		—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4,262,059	3.03%	—	—	—	—	—	—	—
匯豐(台灣)託管摩根士丹利國 際公司專戶	2,480,889	1.76%	—	—	—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430,012	1.73%	—	—	—	—	—	—	—
陳名捷	2,400,000	1.70%	—	—	—	—	—	—	—
匯豐託管 P o i n t 7 2 聯合有 限公司專戶	2,310,000	1.64%	—	—	—	—	—	—	—
鄭美麗	2,200,000	1.56%	—	—	—	—	—	—	—

註：1.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趙宗信與恆山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趙永昌為兄弟關係。

2.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趙宗信與福港有限公司代表人：趙許慈美互為夫妻關係。

3.恆山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趙永昌與佳禾鑫有限公司代表人：簡貴玲互為夫妻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每股市價	最 高	440.00	798.00
	最 低	255.00	360.50
	平 均	377.58	553.97
每股淨值(註 2)	分 配 前	69.60	81.52
	分 配 後	57.59	71.5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3,820	138,494
	每 股 盈 餘	19.54	16.59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2	10
	無償 盈餘配股	—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1,408,168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3)	19.32	33.59
	本利比(註 4)	31.465	55.397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3.18%	1.81%

註 1：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

註 2：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配合整體經濟環境及產業特性，並達成永續經營、兼顧股東權益與資本適足率之目標，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24 條之一條文規定辦理。

本公司自上市以來，每年度股利發放總額，皆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 50% 以上，且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總額之 25% 為發放基礎，每年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低於當年度擬發放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二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得由董事會依當時公司營運狀況、資金需求規劃等情形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本年度已決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已於 113 年 3 月 8 日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112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說明如下：

本公司 112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2,298,193,726 元，經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28,311,112 元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78,063,474 元，並加計調整後期初未

分配盈餘 1,333,108,204 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 3,481,054,292 元。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3 月 08 日(董事會召開日)已發行普通股 140,816,830 股，112 年度擬議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0.0 元，計 1,408,168,300 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並無擬議無償配股，故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等相關資訊並無影響。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依法令及公司章程第 24 條規定，分派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20% 為員工酬勞，如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時，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資格條件由本公司董事會訂定之。同時本公司得以前述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 2% 為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分別按稅前淨利之 10% 及 2% 估列，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配發員工現金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分別為 316,777 千元及 63,355 千元，與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2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 112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287,172 千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71,793 千元與提報股東會之金額一致。

5. 前一年度(111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1 年 03 月 18 日董事會及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16,185 千元及董事酬勞 32,222 千元，與原認列金額一致。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發行日期、已發行股數、尚可發行股數、發行價格、既得條件、受限制權利、保管情形、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已收回或買回股數、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及對股東權益影響。

113 年 3 月 13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 一 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	109 年 06 月 09 日 1,200,000 股							
發行日期	110 年 02 月 01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200,000 股							
尚可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 股							
發行價格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8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一)指標 A：公司營運及員工個人績效(本指標給予之張數比例上限為發行張數之 85%) 1、獲配對象：對本公司營運業務發展有重要貢獻之員工。 2. 既得時點及比例：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最近期年終績效考核結果達良好以上者，各屆滿年度可分別受領既得股份比例如下： <table><tr><td>既得條件</td><td>營收達成去年營收 120%以上且稅後淨利不低於去年稅後淨利</td><td>營收達成去年營收 110%以上且稅後淨利不低於去年稅後淨利</td><td>營收達成去年營收 105%以上且稅後淨利不低於去年稅後淨利</td></tr></table>				既得條件	營收達成去年營收 120%以上且稅後淨利不低於去年稅後淨利	營收達成去年營收 110%以上且稅後淨利不低於去年稅後淨利	營收達成去年營收 105%以上且稅後淨利不低於去年稅後淨利
既得條件	營收達成去年營收 120%以上且稅後淨利不低於去年稅後淨利	營收達成去年營收 110%以上且稅後淨利不低於去年稅後淨利	營收達成去年營收 105%以上且稅後淨利不低於去年稅後淨利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 一 次 (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任職 屆滿 1 年	獲配股數 x20%x100%	獲配股數 x20%x90%	獲配股數 x20%x80%
	任職 屆滿 2 年	獲配股數 x20%x100%	獲配股數 x20%x90%	獲配股數 x20%x80%
	任職 屆滿 3 年	獲配股數 x60%x100%	獲配股數 x60%x90%	獲配股數 x60%x80%
	(二)指標 B：公司營運暨員工個人績效及成本 控管(本指標給予之張數比例上限為發行張數 之 15%)			
	1、獲配對象：對本公司營運業務發展及成本 控管有卓越貢獻之員工。 2. 既得時點及比例：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最近期年 終績效考核結果達良好以上者，各屆滿年度 可分別受領既得股份比例如下：			
	既得條件	營收達成去年營收 150% 以上且稅後淨利達成去年 稅後淨利 200%以上及營 業費用率降低 10%以上		
	任職屆滿 1 年	獲配股數 x20%		
	任職屆滿 2 年	獲配股數 x20%		
	任職屆滿 3 年	獲配股數 x6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 其他方式之處分。 2.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其 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依信 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股東配(認)股、配息權限制：於既得期間獲 配之配股配息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股等權利義 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不需交付 信託保管。 4.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 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 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訂股東會停止過戶期 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 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如遇有依本辦 法本公司得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之情 形者，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票不享有配股 配息及認股權利。 5.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 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 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 現金須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 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 該等現金。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須 於既得條件達成前，交付信託保管。於既得 條件達成後將既得部份之股份自信託帳戶撥 付至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 一 次 (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其股份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82,4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915,8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 股 數	1,8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0013%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如均達成既得條件，以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股本將增加 0.0013%，故尚無重大影響股東權益之情形。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情形。

113 年 3 月 13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仟股)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2)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仟股)	發行價格 (元)	發行金額 (千元)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2)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仟股)	發行價格 (元)	發行金額 (千元)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2)
經理人	副董事長	趙永昌	307	0.22%	307	10	3,070	0.22%	0	10	0	0%
	總經理	林錦隆										
	資深副總經理	張建財										
	副總經理	郭逢春										
	處長	鄭清交										
	處長	王秉榮										
	處長	彭嘉尉										
	處長	虞晉瑞										
	處長	張喬翔										
	處長	鍾木池										
	處長	林學勤										
	處長	王月貞										
	處長	葉昌旗										
	會計主管	鄭巧妮										
員工	副處長	洪解原	190	0.13%	190	10	1,900	0.13%	0	10	0	0%
	副處長	賴建儒										
	副處長	朱森永										
	副處長	楊樹森										
	副處長	陳保源										
	經理	翁明達										
	經理	羅森棣										
	經理	葉竣達										
	副理	趙怡婷										
	高級工程師	廖承德										

十、併購辦理情形：

(一)進行中之合併或收購案

本公開本次收購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計畫，請參閱第 68 頁。

(二)進行中之分割案：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數尚在進行中者之資訊：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各種機械及零件、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
- B. 各種精密沖件產品之製造與販賣。
- C. 精密塑膠嵌件射出之製造與販賣。
- D. 治具磨床、CNC 光學仿效研磨床線切割加工等各種精密治具之製造。
- E. 金屬零件表面處理之加工。
- F. 機械加工自動車床及 CNC 車床加工。
- G. 陶瓷散熱基板製造加工買賣。
- H.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均熱片	6,139,187	51.02	7,443,648	61.70
導線架	2,380,095	19.78	2,068,160	17.15
電子週邊設備及相關配件	2,128,183	17.69	1,202,876	9.97
通訊設備及相關配件	306,228	2.55	375,061	3.11
其他(註)	1,078,201	8.96	972,919	8.07
合計	12,031,894	100.00	12,062,664	100.00

註：其他包括原物料、模具買賣及模具維修收入等。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 各種光電產品及高亮度 LED、類比暨數位電晶單體導線架之生產。
- B. 半導體封裝用之均熱片製造。
- C. LED 用陶瓷散熱基板。
- D. 高頻同軸連接器、防電磁波遮蔽蓋。
- E. 車用散熱器暨冷排系列之生產。
- F. 各種精密沖壓產品。
- G. 各種精密金屬嵌件射出成型產品。
- H. 熱固性環氧樹脂預成型導線架。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冷間鍛造熱傳導用帽子型與兩片式均熱片。

- B. 絕緣雙極性電晶體(IGBT)之均熱片底板。
- C. 超導熱均溫板(真空腔均熱板散熱技術)。
- D. 熱界面材料研發及製造。
- E. 智能嵌入式數字驅動器 LED。
- F. 各式微波高頻連接連接器。
- G. 高密度折片式二極體導線架。
- H. 熱固性環氧樹脂高精準集成化之半導體封裝材。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均熱片

時有所聞新上市3C(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業產品，消費者反應有產品過熱問題，進一步影響消費購買需求意願，市場需求下降，甚至最後下架收場。隨著3C產品功能之要求提高，積體電路製造技術及單體功能不斷地提升，高功率、小體積之電子或電腦元件已成為目前電路設計及製造之趨勢。但如何在高功率及有限體積內仍可穩定運作，其中散熱問題就值得被高度重視討論。若未能及時使熱能散出，累積在元件中的熱對元件的特性、壽命及可靠度都會產生不良的影響。

均熱片為最基礎的散熱元件之一，由銅、鋁等高導熱金屬材料製成，一般是在電子元件上安裝一均熱片(Heat Spreader)或散熱片(Heat Sink)，藉由散熱材料本身的熱傳導率，將電子元件或晶片產生的熱傳遞或擴散出來。其應用範圍廣泛，如電子資訊產業中的電子零組件、半導體、光電元件產業皆涵蓋其中，而下游應用的終端產業更涉及到3C產業。

另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已成為汽車開發的主要趨勢。在電動車中的逆變器及整流器上，因有大功率的晶片模組散熱問題，目前設計主流都是以水冷散熱基板為解決方案。藉由高導熱的金屬材料，結合金屬加工工藝，及金屬表面處理，可以使用水冷的方式將晶片溫度控制在許可範圍。而水冷散熱基板的熱流設計需能夠將晶片熱能散出，而設計也需考量到加工製造的成本及可量產性。

B. LED 導線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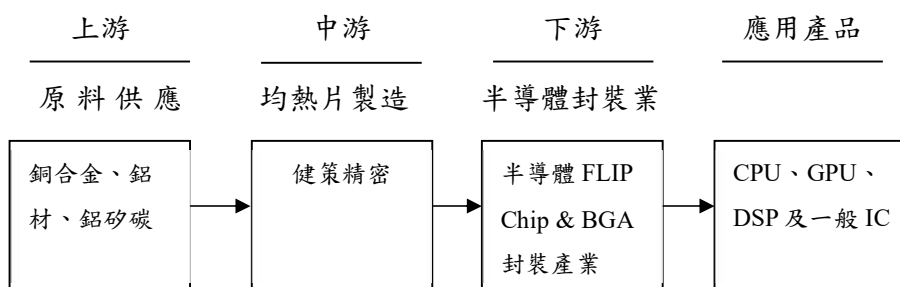
導線架(Lead Frame)依其晶片運用功能可分為分離式(單體)元件用導線架及其積體電路元件用導線架，而單體導線架又可分為功率電晶體導線架、整流二極體導線架及發光二極體LED導線架等三大類。本公司導線架有塑膠成型射出PPA(熱塑性塑膠)及PCT(聚對苯二甲酸己二甲醇酯)適用於中低功率LED封裝產品，本公司的高功率

LED導線架產品因具備技術成熟、高性價比優勢，出貨比重將持續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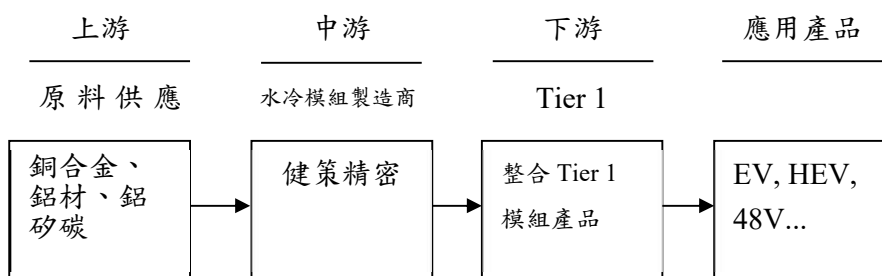
市場隨著全球政府支持禁用白熾燈泡政策陸續推行，LED技術日益成熟及價格下探，下一波的照明市場已為LED帶來深度整合期。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均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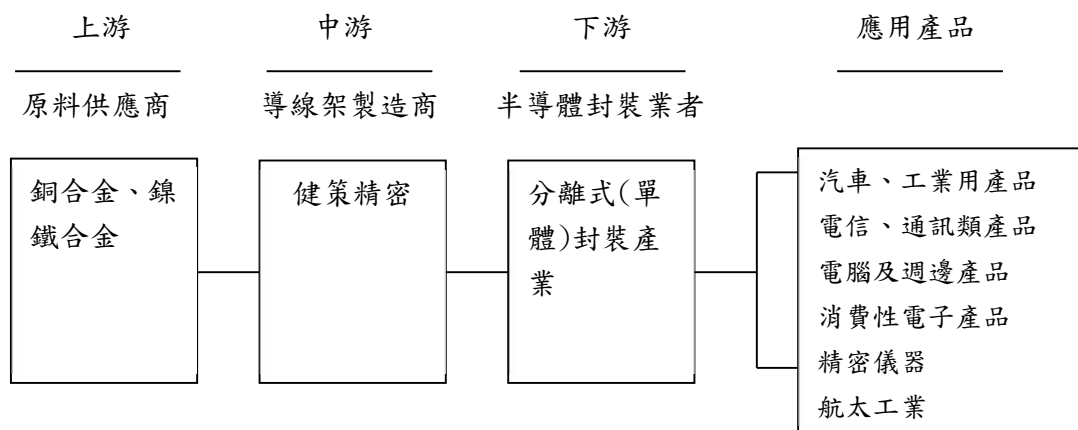
隨著通信、資訊、半導體業與光電產業的快速發展，電子產品已朝高性能、高頻高速與輕薄化的方向演進，且電子產品正邁入次微米技術的過程中，晶片的空間被壓縮得更窄小，但每單位體積散發出來的熱量需以等比級數提高，造成電子元件的發熱密度越來越高，故電子產品之散熱便成為目前電子相關業者決定產品穩定性的重要因素。在晶片表面上直接貼附一層導熱的介面材料為目前覆晶封裝的散熱方式，或配合實體均熱片將晶片內部熱源均勻地傳導至實體均熱片的表面上，再經由外加的散熱器使熱量能夠散溢至外界，以達到散熱的效果，而實體均熱片即為本公司所生產銷售之主要產品。



HEV(Hybrid Electric Vehicle)及Hybrid油電混合車與EV(Electric Vehicle)電動車屬於現行Green Car發展的兩大潮流。而所使用的功率模組的發展已趨向高功率、高速化以及高密度。整個功率模組除了封裝材料之外，還需藉助金屬或陶瓷的散熱機構設計，達成整體散熱的目的。

B. LED 導線架

導線架主要以銅合金、鎳鐵合金經沖壓成形後再電鍍處理而成，其上中下游結構體系如下圖：



本公司在LED產業供應鏈中所扮演的角色為封裝業導線架供應商。導線架又稱引線架、框架或支架，與金線及封裝膠為封裝業的三大原料。導線架依其構裝領域不同可區分為：積體電路導線架、發光二極體導線架及電晶體導線架等三種。此三種導線架的功能分別在於作為晶片、發光二極體或電晶體與印刷電路板線路連接之媒介。

(3)產品之發展趨勢

A. 均熱片

在電子設計的熱管理當中，均熱片(Heat Spreader)絕對是最基礎的一項運用，在一般自然對流無法及時散熱的情況下，且尚無必要使用電動風扇的強制對流散熱前，絕大多數是使用均熱片來因應。

由於效能的提升與製程微小化，電晶體的數量在相對面積中越來越多，電路的設計就更複雜化，但所有的效能卻無法百分之百的提升，因此大部分電能的消耗，其能量則轉變成熱量散發。在製程微小化的同時漏電功耗也遽增，以致在相同的單位面積內，所需要的用電量與廢熱產生也愈來愈大。另外因桌上型電腦趨向小型化與一機多功能，未來家用迷你電腦需同時肩負資訊處理與多媒體影音表現的多重效能，因此在高效能的運算能力下，如何將熱源有效排出，均熱片將是不可或缺的重要散熱解決方案。

各個主要散熱廠商正積極開拓新市場應用領域，包括遊戲機、通訊、伺服器、車用電子、家庭電子產品以及智慧型手機等領域的散熱商機。未來市場上雲端服務及物聯網的新興產業趨勢，對於伺服器及資料中心需求日增，因此運算核心中央處理器及連接器之散熱需求將更為明顯且是可再開拓的領域。

B. LED 導線架

由於綠色環保意識抬頭，石油等能源之價格居高不下，因LED具有省電且低消耗功率的特性，促使其應用領域快速增加。在各種導線架中，以SMD LED導線架的需求最為旺盛並具未來發展潛力。

本公司為LED產業中之SMD LED導線架供應商，本公司的高功率LED導線架產品也具備技術成熟、高性價比優勢。

目前SMD LED主要應用LED中低功率，例如手機背光源、數位相機及電子數位相框背光源及汽車車內及車外照明應用。本公司的LED導線架產品因具備穩定性與可靠度在車用市場中占優勢，LED導線架出貨應用中，汽車用途產品比重持續提高。雖然車用產業進入門檻高，至少需要驗證時間約3年以上，但價格也相對穩定，取代替換性較低。

(4)市場競爭情形

茲將本公司之國內外主要競爭廠商情形表列如下：

A. CPU/GPU 均熱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主要競爭項目	備註
Honeywell Electronic Materials	各種半導體零組件與熱界面材料	均熱片	美國上市公司 (NYSE:HON)
Fujikura	電子、通訊與散熱之金屬零件及光學應用零件	均熱片	日本上市公司 (5803:JP)
Shinko	金屬沖壓生產產品	均熱片	日本上市公司 (6967:JP)
Dana	車用散熱模組	水冷產品	美國上市公司 (NYSE:DAN)

B. LED 導線架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主要競爭項目	備註
順德工業	半導體導線架	SMD LED 導線架、電晶體導線架	上市公司 (2351)
一詮精密	沖壓精密金屬零組件、光電導線架	SMD LED 導線架	上市公司 (2486)
長華電材	LED 導線架	LED 導線架、EMC	上市公司 (8070)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研發團隊依產品特性，分別制訂開發流程作業並適時依客戶需求特性調整作業規範，適切提供品質穩定且具有競爭力的產品，以爭

取成為顧客的最佳供應商。由於研發團隊不斷的努力，本公司目前已取得多項專利，另尚有多項待審核之申請案，茲將其彙整如下：

序號	案件名稱	申請國別	專利證號	專利期間
1	絕緣金屬基板及其製造方法	大陸	ZL 2019 1 1293237.2	2022.7.1~2039.12.11
2	絕緣金屬基板及其製造方法	日本	7300382	2023.6.21~2039-12.23
3	絕緣金屬基板及其製造方法	美國	11388823	2022.7.12~2040.10.20
4	預成型載板及其製造方法	台灣	I751394	2022.1.1~2038.12.19
5	散熱片	台灣	I730499	2021.6.11~2039.11.11
6	複合結構均熱片及其製造方法	美國	11404344	2022.8.2~2040.9.20
7	發光二極體模組及其製作方法	台灣	I728816	2021.5.21~2040.5.20
8	發光二極體模組及其製作方法	美國	11705547	2023.7.18~2041.3.14
9	均熱片的包裝盒與包裝方法	台灣	I740643	2021.9.21~2040.9.10
10	均熱片的包裝盒與包裝方法	美國	11834225	2023.12.5~2041.6.6
11	導線架結構及其製造方法	台灣	I765569	2022.5.21~2041.2.7
12	導線架結構及其製造方法	大陸	ZL 2021 2 0369876.9	2021.9.17~2031.2.7
13	導線架結構及其製造方法	日本	'7220738	2023.2.2~2041.5.9
14	晶片均溫板及其製造方法	台灣	I820525	2023.11.1~2041.11.25
15	均溫板及其製造方法	台灣	I770901	2022.7.11~2041.3.24
16	散熱片	台灣	M638519	2023.3.11~2032.9.21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 歷 \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人員	比例(%)	人員	比例(%)	人員	比例(%)
博 士	0	0.00	0	0.00	1	0.63
碩 士	18	14.75	25	27.91	30	18.87
學 士	61	50.00	72	67.44	80	50.31
專 科	43	35.25	47	4.65	48	30.19
合 計	122	100.00	144	100.00	159	100.00
平均年資	6.69		6.25		6.71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研發費用	256,207	300,831	389,784	453,974	527,280
營業收入淨額	5,488,520	6,845,497	8,801,149	12,031,894	12,062,664
研發費用占 營收淨額比率	4.67	4.39	4.43	3.77	4.37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 發 成 功 之 技 術 或 產 品
108 年	下世代伺服器用PHLM機構件開發 EMC導線架後電鍍製程技術量產 5G晶片均熱片開發與量產 超薄型均熱片量產
109 年	封閉式車用散熱基板開發與量產 複合型LED導線架開發 5G晶片均熱片開發與量產 超薄型均熱片量產
110 年	封閉式車用散熱基板開發與量產 雲端計算晶片散熱片開發量產 複合型 LED 導線架開發 5G 晶片均熱片開發與量產 超薄型均熱片量產
111 年	封閉式車用散熱基板開發與量產 雲端計算晶片散熱片開發量產 複合型 LED 導線架開發 5G 晶片均熱片開發與量產 超薄型均熱片量產
112 年	5G晶片均熱片開發與量產 超薄型均熱片量產 AI加速晶片之均熱片開發與量產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訂定原則是依據產品特性及發展方向，將客戶產品專案化處理。考慮到避免尖端技術外流及整合專業技術，設定台灣為主要開發據點，以維持新產品開發與品質，茲就各項短期計畫分述如下：

①產品客製化

本公司提供專業的客製化服務，依照客戶需求，為其設計與開發專屬之模具。同時對終端產品的演變保持高度敏銳，不斷提升自身能力以跟上日新月異的科技發展及產品運作需求，透過模組化生產以縮短開發時程，於量產時更能有效提升品質與準確備料，最終達到降低整體成本之優勢。

②高效率產出、維持品質服務穩定

因應終端產品不斷推陳出新且需求急遽增加，本公司持續導入自動化生產，透過降低人為疏失及模組化生產，更能有效提高生產效率與品質，以符合客戶既有與未來之期待。

③以全球為目標市場銷售及產品多元化

除持續與現有客戶保持緊密關係以了解市場變化外，透過不斷開發的新技術，主動向客戶提出新解決方案，從技術交流間接了解客戶產品瓶頸及潛在市場，優化既有製程並結合新開發技術，組成富有彈性的模組多元化產品，積極深耕目標市場。

(2)長期發展計畫

對於長期業務發展計畫概述如下：

①公司積極開發與申請相關產品新樣式專利，增加產品的附加價值。

②強調永續經營，以建立長期關係為目標，並爭取新客戶之信賴。

A. 直接交易的產生

以最直接且有效率的方式為客戶提供相關商品資訊與技術服務。

B. 重覆交易的達成

以永續經營為目標，藉由重複交易及關係維護，以增加客戶信賴度及重覆合作之意願。

C. 買賣雙方建立合作夥伴關係

擴大市場區塊並拉近客戶關係，建立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共同化解自身弱點並強化優點，以提升雙方整體競爭力。

③透過垂直整合，提供客戶完整服務

本公司擁有完整的生產技術能力與品質系統，藉由垂直整合提高自動化設備比率，最終達到提高生產效率及優化品質以滿足客戶需求。本公司擁有向客戶提出研發與設計提案之能力，可一次滿足客戶從開發到量產所需。

④財務配合

以穩固健全的財務體質為經營目標，運用多元化籌資管道，建構最適合之資本組合，以支援本公司日常營運及不斷成長之規模及營業額。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別 地區別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淨額	比例	銷售淨額	比例
內 銷	1,629,508	13.54	1,776,568	14.73
外 銷	10,402,386	86.46	10,286,096	85.27
合 計	12,031,894	100.00	12,062,664	100.00

(2)市場占有率

A. 散熱產品

本公司均熱片是封裝業不可或缺的電子材料零組件，能提供客戶從模具製造、沖壓生產至電鍍成品垂直整合的生產流程，以及更有競爭力、更有效率的解決方案。本公司產品於各產業中應用範圍相當廣泛，經查相關產業統計資料，並無專業研究機構發表與本公司主要產品均熱片之相關產銷統計資料。

B. 導線架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LED 導線架，LED 技術應用在手機、車燈照明、航空燈、交通號誌燈等應用範圍相當廣泛，經查相關產業統計資料，無法在公開市場直接找到產業市佔統計資料。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散熱產品

未來科技的趨勢，將會是以個人化生活、綠色環保、高齡化社會及人機互動介面等「人因」和「環保」為方向的應用產品。未來電腦功能的多樣化、運算複雜化與高速化及新的封裝製程皆須克服散熱功率的需求，因此生產與製造散熱功能良好的均熱片需求量將會有所成長。

目前本公司之均熱片主要係以 3C 市場為主要發展目標，且已逐步拓展至 3C 各個產品領域，並積極開拓新市場應用領域，包括通訊、伺服器、遊戲機、家庭電子產品、車用電子及智慧型手機等領域的散熱商機。而「逆變器散熱」市場係成長擴張中之利基市場，與其

他受景氣循環或強調價格競爭之產業不同，產業內廠商受惠外部市場成長，於未來發展上，有隨市場規模擴大而成長之有利機會。

本公司憑藉與國際大廠建立良好的信賴及合作關係，輔以對產品品質的高度堅持及對成本的控管，在產能規模逐漸擴充下，有助於均熱片訂單之爭取，亦為本公司未來營收成長之主要動能之一。

B. 導線架

本公司為專業 LED 導線架廠商，尤以 SMD LED 為發展重心，隨著高亮度 LED 產品需求增加，本公司正結合高精密度的 SMD LED 導線架與均熱片的散熱專業、開發設計與生產能力，為高亮度 SMD LED 導線架市場提供最具優勢與潛力產品。隨著高耐熱特性新式 LED 產品產能開出，下游封裝廠商需求成長，將有助於提升本公司在 LED 導線架之產銷貢獻。

LED 技術持續更新與發展，本公司在手機、車燈照明、航空燈、交通號誌燈等利基市場已經取得一定市場占有率。在一般照明市場上，桶燈、嵌燈、投射燈以及景觀照明燈所需的高亮度 SMD LED 產品也陸續供貨，並已逐步取代白熾燈泡等傳統光源，故市場對 SMD LED 導線架產品之需求亦將大幅成長。

隨著持續引進國外先進製程技術，以及國外技術駐廠團隊持續不間斷在本公司落地深耕，本公司相較於同業更具有技術領先及高效量產優勢。除了可幫助客人更加確保品質穩定以及成本優勢，隨著大者恆大的整併趨勢，本公司在 LED 導線架領域將持續成長，並與客戶持續合作開發陶瓷基板、環氧樹脂射出產品應用。

(4)競爭利基

本公司從產品研究開發至市場行銷皆為自行掌控，各項競爭利基分析如下：

①垂直製程整合

本公司不僅是專業模具及沖壓廠商，更能提供表面處理/金屬埋入成型/組裝等相關垂直製程。為確保產品品質的穩定性，生產採無塵室作業，且提供全製程服務，可滿足客戶一站購足需求。

②專業開發團隊

本公司擁有國際性的技術團隊及經驗豐富的模具人員，並鼓勵各式新發明與新式樣應用於產品中。經由持續不斷的研發，本公司已取得多

項專利，且尚有新發明或新技術持續申請專利。

③均熱片在國內為最大供應商，且為國際間頗具競爭力之專業廠商

均熱片在國際間主要供應商原集中於美國及日本，然美國及日本供應商相對生產成本較高，而本公司因成本管控得宜且產品品質穩定深獲客戶青睞，使得本公司在國際間具有競爭力。

④與具市場領導的客戶群直接聯繫，可迅速得到市場訊息及研發支援

由於本公司主要客戶皆具市場領導地位，可立即接收市場面訊息，且得以直接和國際知名企業做研發探討並獲得支援。

(5)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 A.全球化佈局，均衡發展。
- B.取得 IATF16949 認證，有利本公司均熱片與 LED 產品於車用市場上之積極擴展。
- C.國際化的市場佈局，與主要客戶直接溝通並提供服務。
- D.產品多元化發展，分散風險。
- E.公司持續穩定成長,規模不斷擴大,可吸引更多優秀人才加入團隊
- F.公司持續投資研發/設備汰舊更新/廠房擴充/人才培育,為未來 5-10 年規劃及布局

②不利因素

- A.原物料價格大幅波動，材料成本不易掌控。
- B.匯率變動風險。
- C.無錫健策勞工成本逐年增加，人員流動率高，招工難度較以往更加困難。
- D.客戶規格愈來愈廣，品質要求也愈來愈高，與價格不成正比。

③因應對策：

- A.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長時間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除可掌握原物料供應的穩定性，亦可同時與客戶溝通，對原物料價格的波動作出適當應因措施，以降低雙方共同風險。此外，本公司亦持續投入研發作業，以各式材料或複合性材料作為基礎試沖壓，降低集中對單一金屬材料的使用比率。本公司亦積極建立垂直整合製程，以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為目標。

- B.持續加強財務人員避險操作觀念，並且加強與金融機構之互動，藉以研判匯率及金屬原料價格變動之走勢，作為避險操作之參考。同時盡量以相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以達匯率自動避險的效果。在銷售價格方面，將與客戶協商依國際行情採浮動計價，以共同分擔風險。
- C.持續進行自動化設備改善，提升整體製程效率及產能。
- D.尋找替代料與提升技術，以降低成本。
- E.持續加強公司品質系統及製程改善能力，以增加競爭力來因應市場高品質要求及低利潤的現實環境的挑戰。
- F.持續不斷研發新產品，創造更大利基，也著眼於遠端辦公之商機。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項目	產品用途
散熱產品	為高階封裝、半導體元件、馬達、逆變器提供散熱功能。
導線架	其用途為負載半導體晶粒，藉由導線架上正、負極將電流通過後，達到使晶粒上電子與電洞結合產生之光，透過導線架上碗面之折射而產生高亮度之功能，為發光二極體組裝不可或缺之關鍵零組件。 若應用為中階功率 LED 封裝用之導線架，仍選用結合銅片與熱固性塑料成型，目前以熱固性塑料中的環氧樹脂(EPOXY)生產應用為大宗。可運用於車載照明系統中。
電子零件	主要為中央處理器之機構扣件，用途為確保 CPU 與 Socket 有良好電性接觸及確保 CPU 與散熱模組有良好熱傳接觸。
通訊連接器	主要用於雷達、微波通訊系統、無線電設備和電子儀器的射頻回路連接同軸射頻電纜，為有線電視網路電纜之連接器。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 A. 散熱產品：原材料(包含鋁/銅/不鏽鋼/特定用途之複合材料等)→冷間鍛造/沖壓成型→CNC 加工成型→電鍍鍍鎳(金)/化學鍍鎳/黑化處理/塗膠處理/陽極處理/鈍化處理等→品質檢驗→包裝→入庫。
- B. 導線架：原材料(銅)→沖壓→連續式電鍍銀→成型→折腳、切片加工→品質檢驗→包裝→入庫。
熱固性環氧樹脂預成型導線架：原材料→蝕刻→成型→電鍍→包裝→入庫。
- C. 電子零組件：材料(包含不銹鋼材/鋼材&車削/鍛造零件&成型零件)→沖壓本體及配件→自動線組裝本體及配件含線上工站品質檢驗→

外觀品質檢測→包裝→入庫。

D. 通訊連接器:各種原材料→車床機械加工/沖壓/射出→電鍍→組立→電性測試→品質檢驗→包裝→入庫。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銅材	台灣、日本、歐洲、韓國	穩定
銀材	日本、歐洲	穩定
塑膠材料	美國、日本、歐洲、韓國	穩定
鐵材	台灣、日本	穩定

本公司主要原料均來自合格供應商，配合進料檢驗及定期考核穩定供應品質，為確保具有市場購買競爭力及避免材料短缺，緊密與同性質供應商保持聯繫。藉由「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宣導函」要求供應商共同遵守各項政策（環安衛、道德、勞工及綠色環保品質），禁止交付來自衝突礦產地區之金屬原物料及含有危害環境物質之產品。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1)本公司產品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12,031,894	12,062,664
營業毛利	4,325,842	4,042,419
毛利率	35.95	33.51
毛利率變動率	—	(6.79)%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11~112 年度未有毛利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之情事，故不擬分析。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期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無	甲廠商	544,465	9.78	無	甲廠商	567,585	13.75	無
	其他	4,561,236	100.00	—	其他	5,021,840	90.22	—	其他	3,559,439	86.25	—
	總計	2,713,845	100.00	—	總計	5,566,305	100.00	—	總計	4,127,024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進貨項目主要為銅、鋁與鐵等金屬材料、電鍍製程使用之化學原料及通訊商品，最近二年度除向甲廠商供應商進貨金額達 10%以上外，其餘對單一公司進貨金額未達當年度 10%，採購來源尚屬分散。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期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1,242,988	14.12	無	A 客戶	2,076,978	17.26	無	A 客戶	1,853,455	15.37	無
2	C 客戶	977,270	11.10	無	C 客戶	1,086,674	9.03	無	B 客戶	1,682,260	13.95	無
3	B 客戶	114,893	1.31	無	B 客戶	974,443	8.10	無	C 客戶	408,810	3.39	無
	其他	6,465,998	73.47	—	其他	7,893,800	65.61	—	其他	8,118,139	67.29	—
	總計	8,801,149	100	—	總計	12,031,894	100.00	—	總計	12,062,664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其中又以亞洲及北美市場為主要銷售地區。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皆屬於亞洲及北美地區市場的客戶，尚無重大變化。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KPCS；新台幣千元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散熱產品		485,979	292,079	4,816,758	490,979	315,268	4,988,280
LED 導線架		21,230,602	13,148,873	1,741,616	20,946,328	11,508,825	1,713,297
電子週邊零組件		4,207,286	3,384,701	1,452,019	3,448,346	2,838,321	855,329
通訊週邊零組件		170,674	66,695	241,093	136,973	71,415	205,377
其他(註)		-	-	479,435	-	-	435,169
合計		-	-	8,730,921	-	-	8,197,452

註：其他包含原物料、模具等，其計量單位及規格形式皆不相同。

增減變動原因：

112 年 CPU 架構的伺服器市場下滑，需求減少，使電子週邊零組件的產量及銷售衰退。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KPCS；新台幣千元

銷售 量值 主要 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散熱產品		69,077	504,755	270,944	5,634,432	46,546	715,665	276,024	6,727,982
LED 導線架		1,888,760	182,661	14,276,166	2,197,434	2,273,644	150,003	12,475,757	1,918,158
電子週邊零組件		879,007	348,566	1,465,135	1,779,617	659,756	181,638	1,128,080	1,021,238
通訊週邊零組件		3,191	2,106	82,572	304,122	4,381	2,248	74,627	372,813
其他(註)		-	591,420	-	486,781	-	727,014	-	245,905
合計		-	1,629,508	-	10,402,386	-	1,776,568	-	10,286,096

註：其他包含原物料、模具等，其計量單位及規格形式皆不相同。

增減變動原因：

112 年 CPU 架構的伺服器市場下滑，需求減少，使電子週邊零組件的產量及銷售衰退。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3 月 13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219	245	245
	一般職員	540	622	634
	生產線員工	1,625	1,730	1,692
	合計	2,384	2,597	2,571
平均年齡		38.74	36.86	36.99
平均服務年資		5.83	5.64	5.81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04	0.07	0.07
	碩士	3.48	3.43	3.42
	大專	28.98	29.03	29.36
	高中	64.14	52.83	52.83
	高中以下	3.36	14.64	14.32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已取得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

①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本公司因從事「金屬品加工程序-金屬電鍍處理程序(M01)」為環境部公告之列管事業別，大園廠已依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4 條、固定污染源設置操作許可證管理辦法等規定，分別於 101 年 07 月 04 日取得第 1010018691 號函設證字第 H3545-00 號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及 111 年 06 月 17 日取得桃園市政府環空字第 1110164224 號函操證字第 H7057-00 號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另華亞廠為精密模具、金屬沖壓及塑膠射出，因其生產製程並未達到空氣污染源之排放標準，故無需申請固定污染源之操作許可證。

②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本公司大園廠因係環境部公告應檢具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之事業，已依水污染防治法第 14 條、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申請審查辦法等規定，取得桃園市政府 111 年 11 月 15 日府環水字第 1110278343 號桃市環排許字第 H1790-10 號水污染防治許可證。另華亞廠之製程為精密模具、金屬沖壓及塑膠射出，因其生產製程並未達到廢水污染源之排放標準，故不需申請廢水排放許可證。

③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本公司大園廠係環境部公告應檢具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業，已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31 條規定，取得 112 年 9 月 11 日核准字號 H09705200002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

本公司大園廠依水污染防治法第 11 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16 條屬污染防治徵收對象，水污費每六個月、空污費每季皆依規定主動辦理申繳事宜。

(3)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本公司大園廠依法設置廢水處理專責單位、甲級廢棄物處理專責人員一名、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通識級專業應變人員一名、有機溶劑作業主管一名、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一名、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一名、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三名；另於華亞廠設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一名與管理員一名，並依政府之工安及環保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業務。

2.公司有關對防治污環境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

(1)廢水處理設備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可能產生效益
污水管線	一式	95.10.30	1,348,600	0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廢水處理設備工程	一式	96.12.25	4,580,727	0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大園廠 B 棟廢水工程	一式	98.08.01	744,000	0	達到環保法規之空氣排放標準
銅電解回收設備	一式	98.12.03	1,520,000	0	達到環保法規之空氣排放標準
廢水處理設備	一式	98.12.21	8,000,000	0	達到環保法規之空氣排放標準
A 棟純水回收處理設備	一式	99/11/01	1,750,000	0	水洗水回收再利用減排廢水
P6 及 R4 廢水排放管路工程	一式	100.03.11	454,751	0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鎳電解回收設備	一式	100.07.01	2,300,000	0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銀回收高週波加熱設備	一式	100.03.21	540,000	0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廢水處理設備	一式	106.06.30	942,857	0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廢水處理設備增設 UF 膜組及系統製作	一式	106.12.31	4,168,000	449,447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廢水處理設備增設 UF 膜組及過濾控制系統設備(含配管工程)	一式	108.07.10	2,834,500	2,165,245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大園廠 C 棟 HR 純水系統	一式	108.12.31	3,100,000	990,286.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大園二廠廢水處理設備	一式	109.12.31	11,047,000	5,370,092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廢水處理設備增設 UF 膜組	一式	109.12.31	5,560,000	2,702,790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廢水處理控制系統	一式	110.6.10	5,378,204	3,062,597	達到環保法規之廢水排放標準

(2)廢氣處理設備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可能產生效益
廢氣處理設備	一式	94.07.02	637,800	0	達到環保法規之空氣排放標準
抽風水洗塔工程-PP 廢氣塔	一組	97.01.25	503,500	0	達到環保法規之空氣排放標準
廢氣處理塔空污改善工程	一式	97.06.02	415,000	0	達到環保法規之空氣排放標準
炭化水素系洗淨機	一台	98.09.09	3,726,331	0	達到環保法規之空氣排放標準
D 棟 R3 線洗滌塔工程	一式	99.02.11	619,048	0	達到環保法規之空氣排放標準
A 棟 P4 掛鍍線抽風工程	一式	99.03.09	885,000	0	達到環保法規之空氣排放標準
D 棟洗滌塔修護工程	一式	99.09.03	1,250,000	0	達到環保法規之空氣排放標準
空氣汙染防制系統-洗滌塔	一式	109.12.31	7,682,000	3,734,322	達到環保法規之空氣排放標準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經過，其有污染糾紛情事者，並應說明處理經過：

最近二年度及 113 年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另本公司秉持對環境保護之責任，減少有害事業廢棄物產出量，降低對環境的衝擊，於 105 年起設置並開始運作廢水高級處理技術之廢水處理單元(薄膜處理設備)，並於 108 年新增第六套薄膜處理設備，設置成本約新台幣 2,809,500 元。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1)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無

(2) 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設備名稱	預估取得年度	預估投資成本	用途
固定污染源防制設備	113 年 6 月	6,000,000	生產製程中廢氣污染處理
薄膜處理設備	113 年 12 月	5,000,000	廢水處理後有害污泥減量
中水回收設備	114 年 5 月	1,000,000	中水收集再製，減少自來水用量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本公司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全年度員工福利之規劃及福利金收支管理作業。本公司其他員工福利措施列舉如下：

- ①退休金依法辦理。
- ②全體員工除依法參加勞健保外，公司亦投保團險。
- ③每月發放員工生日禮物。
- ④每年舉辦員工旅遊或提供補助。
- ⑤員工遇有婚、喪、喜、慶，除依勞基法之規定給予休假外，並享有福利金之補助。
- ⑥員工於年節、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等均可領取禮金，尾牙活動時舉辦摸彩活動。
- ⑦員工依法享有特休假。
- ⑧員工加班費均依法給付。
- ⑨辦理員工分紅，讓員工共享經營成果。
- ⑩視員工職級投保新台幣 80 至 400 萬元不等之意外保險，讓員工多一層保障。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提昇員工專業技術能力、加強工作效能及對產品品質之重視及提升，每年依各部門主管依據公司營運目標及員工工作需求提出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表。除依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表執行員工進修訓練外，更不定期舉辦管理職能及專業訓練課程，並視需要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以強化各部門員工之專業能力。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職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內政部「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之規定，按月以給付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保管運用。實際支付退休

金時，應先由員工退休基金項下支付或沖轉；不足支付或沖轉時，始得以當年度費用列支。

自民國 94 年 07 月 0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舊制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年度費用。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良好，除透過電子郵件溝通模式外，亦每季舉行一次勞資會議進行意見交流，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互動。本公司並未發生勞資爭議情事。

-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A、本公司成立資訊安全組專案組織，並指派資安長，負責統籌資訊安全政策擬定及施行，並由資訊安全組內各專案成員進行資安管制措施，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B、由稽核室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資訊管理作業程序，藉由全體員工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A、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

B、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C、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D、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E、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3) 具體管理方案

A、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 a. 電腦主機及備份硬碟放置於機房由資訊單位指定人員負責管理。
- b. 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維持電腦設備於適當的溫度環境下運轉。
- c. 機房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避免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機，或確保臨時停電時不會中斷電腦應用系統的運作。

B、網路安全管理

- a. 本公司以防火牆設備區隔內外網路；全球集中應用主機於總部實體機房，不採行任何主機雲端服務。
- b. 建置企業虛擬私有網路 VPN 設備，員工由遠端登入公司內網存取資訊系統，必須申請 VPN 帳號，透過 VPN 的安全方式始能登入使用，且均留有使用紀錄可稽查。
- c. 本公司郵件系統可設定外寄前關鍵字稽核，並備有郵件保存系統，事後任何寄收動作皆全面有軌跡紀錄。針對特定郵件主機攻擊可能性，採用郵件系統提供特別參數限制超過時之自動關閉服務或自動列入封鎖 IP 地址，以維護使用者郵件安全。
- d. 配置上網行為管理與過濾設備，控管網際網路的存取，可屏蔽訪問有害或政策不允許的網路位址與內容，強化網路安全並防止頻寬資源被不當占用。

C、病毒防護與管理

- a. 每部電腦均安裝防毒軟體，並設定定期更新，軟體自動監視。
- b. 電子郵件伺服器配置有郵件防毒、與垃圾郵件過濾機制，防堵病毒或垃圾郵件進入使用者端的電腦。

D、系統存取控制

- a. 員工對各應用系統的使用，透過公司內部規定的系統權限申請程序，經權責主管核准後，由資訊部建立系統帳號，並經各系統管理員依所申請的功能權限做授權方得存取。
- b. 帳號的密碼設置，規定適當的強度、字數，並且必須文數字、特殊符號混雜，才能通過。
- c. 同仁辦理離職手續時，資訊室依人資離職通知，進行各系統帳號的刪除作業。

E、確保系統之持續運作

- a. 系統備份：建置備份系統，採取每日備份機制，異地電腦機房保存一份磁帶備份資料，以確保系統與資料的安全。
- b. 災害復原演練：每年實施一次演練，確保備份媒體的正確性與有效性。
- c. 租用電信公司多條數據線路，透過頻寬管理設備，兩線路並聯互為備援使用，確保網路通訊不中斷。

F、確保系統之持續運作

- a. 資安宣導：資訊室不定期提供資訊安全相關訊息進行宣導。
- b. 教育訓練：每年定期安排資安教育訓練。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A、建立資訊系統安全防護網，包含機房、網路設備、網路連線及個人資訊設備管理，以落實員工個人資料、公司機密資料、客戶及供應商等資料保護。
- B、每年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並不定期針對各項資訊安全認知進行公告及宣導，透過不斷的培訓及宣導，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C、投入人力：每日各系統狀態檢查、每週確認備份執行狀況、每年系統災難復原執行演練、每年對資訊循環之內部稽核、會計師稽核等。
- D、資訊安全組專案組織設置總人數為 20 人，111 年共開會 4 次，討論資安風險及防範措施。

-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一) 自有資產

- 1.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 (1) 本公司業經 111 年 6 月 17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取得桃園市政府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業專用區土地，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支付前二期價款共 392,254 千元，其交易過程均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2)本公司業經 112 年 11 月 3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取得桃園華亞園區商辦大樓第 13 樓層，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支付前二期價款共 111,000 千元，其交易過程均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113 年 2 月 29 日

不動產、 廠房及設 備名稱	單位	數 量	取得 年月	原始 成本	重估 增值	未折減餘 額	利 用 狀 況			保險 情形	設定擔保 及權利受 限制之其 他情事
							本 公 司 使用部門	出 租	閒 置		
桃園航空 城計畫優 先產業專 用區土地	30,874.00 平方米	1	註 1	2,615,027	—	2,615,027	生產部門	—	—	—	無
桃園華亞 園區商辦 大樓 第 13 樓層	土地面積 115.90 坪 建築物面積 826.27 坪	1	註 2	370,677	—	370,677	行政部門	—	—	—	無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使用權資產

1.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12年12月31日

工廠/項目	建物面積 (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 (人)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華亞廠(總公司)	15,215	883	均熱片、LED 導線架	良好
大園廠	33,907	1,056	掛鍍,連續電鍍	良好
無錫健策廠	41,322	658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 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業務	良好
金利平鎮廠	44,149	390	各式沖壓製品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KPCS；新台幣千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均熱片	485,979	292,079	60.10	4,816,758	490,979	315,268	64.21	4,988,280
LED 導線架	21,230,602	13,148,873	61.93	1,741,616	20,946,32	11,508,825	54.94	1,713,297
電子週邊零組件	4,207,286	3,384,701	80.45	1,452,019	3,448,346	2,838,321	82.31	855,329
通訊週邊零組件	170,674	66,695	39.08	241,093	136,973	71,415	52.14	205,377
其他(註)	—	—	—	479,435	—	—	—	435,169
合計	—	—	—	8,730,921	—	—	—	8,197,452

註：其他包含原物料、模具等，其計量單位及規格形式皆不相同。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千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 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 報酬		持有公 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比 例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作為於中國大陸設立生產據點之投資控股公司	664,499	1,263,165	21,306	100%	1,263,165	—	權益法	64,938	—	—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註 1)	作為中國大陸設立之生產及營運據點	623,496	915,087	—	100%	915,087	—	權益法	66,927	—	—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14,100	397,031	30,000	37.78%	397,031	—	權益法	(44,059)	—	—
金利國際公司	投資控股	393,599	607,615	12,779	37.78%	607,615	—	權益法	(15,903)	—	—
金利全球公司	國際貿易業務	32	—	0.001	37.78%	—	—	權益法	—	—	—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註 1)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39,124	142,846	—	25.16%	142,846	—	權益法	78,074	—	—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註 1)	半導體、光電、汽車材料研發及生產	245,640	88,047	—	37.78%	88,047	—	權益法	(65,519)	—	—

註 1：為「有限公司」之型態，故無面額及股份。

註 2：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完成私募現金增資程序，取得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7.78%股權，且對其具有實質控制力，故自 109 年 1 月起合併報表編制主體亦包含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二)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21,306	100%	—	—	21,306	100%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37.78%	—	—	30,000	37.78%
金利國際公司	12,779	37.78%	—	—	12,779	37.78%
金利全球公司	0.001	37.78%	—	—	0.001	37.78%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	25.16%	—	—	—	25.16%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	37.78%	—	—	—	37.78%

註：係本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10.9~115.9	長期抵押借款	無
桃園航空城優先產業專用區土地標售案C基地契約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政府	111.9~預告登記塗銷	土地買賣	無
土地/房屋預定買賣契約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安鳳實業有限公司 明珍投資有限公司 楊錦成 張喜珍	112.11.22	土地/房屋買賣	無
工程採購契約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2.9.25	廠房興建工程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及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且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皆已執行完畢，而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 109 年 10 月 14 日核准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茲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9 年 10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359644 號。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010,000 千元。
- 3.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千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利率 0%，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2,010,000 千元。
- 4.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9 年 第四季	110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9 年第四季	680,000	680,000	-	-	-	-
購置機器設備	110 年第四季	400,000	40,000	100,000	110,000	129,000	21,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0 年第一季	930,000	700,000	230,000	-	-	-
合計		2,010,000	1,420,000	330,000	110,000	129,000	21,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中之 680,000 千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本公司目前向往來銀行借款之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109 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814 千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4,882 千元，除減輕財務負擔外，亦可提升短期償債能力，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健全財務結構，以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並預留未來舉債空間。

(2)購置機器設備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業務成長需求，本次籌資計畫中之 400,000 千元係作為大園二廠購置機器設備之用。110~114 年度大園二廠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如下表：

單位：千片；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產品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110 年度	均熱片	32,400	29,160	699,840	244,944	125,971
111 年度		43,200	38,880	933,120	326,592	167,962
112 年度		43,200	38,880	933,120	326,592	167,962
113 年度		43,200	38,880	933,120	326,592	167,962
114 年度		43,200	38,880	933,120	326,592	167,962
合計		205,200	184,680	4,432,320	1,551,312	797,819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3)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預計未來業績持續成長，在生產量值增加下，而其生產所需之原物料採購亦將增加，本次募集資金中 930,000 千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若依目前本公司平均短期借款利率 0.72%估計，每年將可減少 6,696 千元之利息支出；而在財務結構方面，預估本次充實營運資金後，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亦將提升，故本次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本公司營運發展及業務成長所需之資金需求，以降低資金成本、增加資金調度之彈性及財務運作之靈活度，並維持長期競爭力，進而增進本公司之營運發展。

6.計畫變更情形：無。

(二)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680,000 千元	已按原計畫於109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實際	680,000 千元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400,000 千元	因受疫情影響，致原定110年第四季執行完畢，延至111年第三季完成。
		實際	400,000 千元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930,000 千元	已按原計畫於110年第一季執行完畢。
		實際	930,000 千元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2,010,000 千元	本次募資案已按計畫項目全數執行完成。
		實際	2,010,000 千元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該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已於111年第3季執行完畢，並已依規定按季將資金運用情形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效益評估

1.償還銀行借款：

(1)降低利息支出，提升獲利能力

本公司於 109 年第四季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後，於 109 年第四季立即執行償還銀行借款計畫，由下表可知，本公司籌資後 109 年第四季單季之銀行借款利息為 607 千元，已較籌資前 109 年第三季單季之銀行借款利息 924 千元減少 317 千元，顯示該次籌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已尚屬顯現。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9 年第三季(單季) (籌資前)	109 年第四季(單季) (籌資後)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924	607
本期淨利	191,971	161,727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佔本期 淨利比例	0.48%	0.38%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2)健全財務結構，並確保營運契機及維持長期競爭力

單位：%

年度 項目		109 年第三季底 (籌資前)	109 年第四季底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26.60	32.69
	流動負債/資產比率(%)	25.04	11.7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2.68	478.22
	速動比率(%)	141.88	369.01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募集完成後，已於 109 年第四季償還銀行借款 680,000 千元，因可轉換公司債亦為負債性質，致 109 年底負債比率較募資前為高，惟其餘各項指標諸如流動負債/資產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等，募資後均呈現明顯改善之情況，顯示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作為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已顯現。

2.購置機器設備：

本公司本次計畫購置機器設備，主要係用以生產均熱片所需之精密沖床、自動電鍍線及周邊相關機器設備共計 400,000 千元，原先預計於 110 年第四季完成購置，惟因疫情關係使整體設備購置計畫延至 111 年第三季完成，實際產生效益如下表所示：

單位：千片;新台幣千元

產品項目	年度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均熱片	110	預計數	32,400	29,160	699,840	244,944	125,971
		實際數	註	註	註	註	註
		達成率(%)	0%	0%	0%	0%	0%
	111	預計數	43,200	38,880	933,120	326,592	167,962
		實際數	44,604	40,743	963,155	340,507	179,329
		達成率(%)	103.25%	104.79%	103.22%	104.26%	106.77%
	112	預計數	43,200	38,880	933,120	326,592	167,962
		實際數	46,186	41,913	1,008,508	354,977	182,501
		達成率(%)	106.91%	107.80%	108.08%	108.69%	108.66%
	113	預計數	43,200	38,880	933,120	326,592	167,962
	114	預計數	43,200	38,880	933,120	326,592	167,962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因疫情關係，致使原先預計 110 年第四季完成採購之設備，延至 111 年第三季方完成採購所致。

(1)生產量及銷售量

本公司此次計畫所購置之機器設備主係擴充散熱產品之產能，產品應用於通訊、伺服器、遊戲機、家庭電子產品、車用電子及智慧型手機等領域，以因應客戶需求及訂單持續成長所需並已支應完畢。如上表資料顯示，111 及 112 年度受惠購置之設備產能增加量產並得以迅速銷售，使得其實際生產量增加數、銷售量增加數及銷售值增加數分別為 1,404 千片、1,863 千片及 30,035 千元；2,986 千片、3,033 千片及 75,388 千元，分別較各年原預估數 43,200 千片、38,880 千片及 933,120 千元，達成率分別為 103.25%、104.79%及 103.22%與 106.91%、107.80%及 108.08%，其達成情形尚屬良好。

(2)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

本公司該次所購買之機器設備所生產之散熱產品，111 及 112 年度之實際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數分別為 13,915 千元、11,367 千元及 28,385 千元、14,539 千元，較原預估數之達成率分別為 104.26%、106.77%及 108.69%、108.66%，其達成情形尚屬良好。

(3)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 111 及 112 年度之股東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25.40 %及 19.75%；每股盈餘分別為每股 19.54 元及 16.59 元，均呈獲利狀態，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

綜上所述，本公司前次購置機器設備之效益應尚屬顯現。

3.充實營運資金：

單位：%

年度 項目		109 年第三季底 (籌資前)	109 年第四季底 (籌資後)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3.20	337.4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2.68	478.22
	速動比率(%)	141.88	369.01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於該次募資完成，並將其中 930,000 千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後，其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已提升，故該次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本公司營運發展及業務成長所需之資金需求，以降低資金成本、增加資金調度之彈性及財務運作之靈活度，並維持長期競爭力，進而增進本公司之營運發展，故其相關效益應尚屬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情形：

(一)計畫內容

1.收購目的

本公司成立於 76 年 3 月 28 日，並於 98 年 11 月 18 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其主要業務項目為各種機械及零件、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各種精密沖件產品及精密塑膠射出之製造與販賣、金屬零件表面處理加工及機械加工自動車床及 CNC 車床加工等。主要產品為均熱片、車用水冷散熱模組、LED 導線架、伺服器連接扣件(ILM)等，為國內最大之均熱片供應商。

均熱片係散熱之基礎元件，在伺服器、通訊基地台、車用、PC 等應用中皆是不可或缺之材料。隨著科技不斷發展，電子產品之性能要求越來越高，功耗亦隨之越來越大，散熱解決方案亦隨之變得越來越重要。有鑑於伺服器、AI 等應用需求強勁，客戶不斷推出新品，如 AMD 及 Intel 於 2023 年推出之 Eagle Stream 及 EPYC Genoa 之新伺服器平台，其功耗皆較上一代增加，因此均熱片之使用量亦隨之增加，且規格亦會相應提升，因此隨著出貨量增加和產品組合 ASP（平均價格）之提高，均熱片之營收成長幅度可期。另本公司在臺灣及中國皆有生產基地，主要客戶有 AMD、Intel 及 Nvidia 等國際大廠。

金利公司則成立於 58 年 4 月 8 日，並於 88 年 4 月 14 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主要業務為半導體導線架及散熱片、連接器零組件及代理國內外廠商有關產品銷售業務，主要產品為與本公司相同之均熱片及電子周邊零組件，而其均熱片係封裝業不可或缺之電子材料零組件，客戶包括日月光及飛利浦等。目前金利

公司之均熱片主要係以 3C 市場為主要發展目標，且已逐步拓展至 3C 各產品領域，並積極開拓新市場應用領域，包括通訊、伺服器、車用電子及智慧型手機等領域之散熱商機。

本次本公司藉由以發行新股方式取得剩下約六成之金利公司股權，可進一步深化並完善彼此之合作關係。金利公司大部分業績與本公司相似，主要係客戶不同，金利公司主要係低階產品，過去本公司專注於高階產品，未來本公司完全收購金利公司後，亦能將經營觸角更完整延伸至中低階產品，一次提供客戶高中低階需求。且本公司於中國廠區欠缺電鍍製程，金利公司中國南通廠區擁有電鍍生產執照，兩家公司完成整合後，本公司中國廠區可望與台灣廠一樣擁有完整製程。

綜上所述，本公司與金利公司基於企業價值極大化考量，故擬進行集團組織重整，藉此擴充與優化產品線、加強研發技術、擴大採購效益及提升管理效率。而本公司完成收購金利公司後，亦可有效避免人力與設備等資源之重複投資，充分運用既已佈建之海內外運籌體系，降低相關之經營成本，大幅提升整體營運績效。故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收購金利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目的應屬合理。

2.收購後對財務、業務、人員及資訊等方面之整合計畫與預計產生之效益

(1)整合計畫

①財務方面

本公司與金利公司股份轉換發行新股後，藉由雙方往來銀行之整合，對往來銀行舉債利率之議定或海內外資本市場籌資能力之提升，有相當之助益，在資金能夠充分彈性運用下，財務操作將更靈活，對強化整體財務體質及提升競爭力可望產生助力。整體而言，本次股份轉換案後，使資金能做更有效地配置，集團財務調度將更加靈活，強化整體財務體質及提升競爭力，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②業務方面

本公司與金利公司股份轉換後，可同時提供低、中及高階均熱片並滿足客戶不同之需求，並透過交叉銷售之效益，提升市場佔有率；且藉由本次整併可整合雙方研發資源，加速新技術、新產品開發與導入，進而增強競爭優勢。雙方結合後除可繼續服務原有長期往來客戶外，亦可結合雙方之業務團隊整合相關之行銷及推廣活動，將使業務行銷能力發揮加乘效果，進而使併購績效得以迅速成長。整體而言，對本公司未來之業務能力皆有正面之助益，故於業務整合方面應屬合理可行。

③人員方面

本次股份轉換案將使金利公司成為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透過此控股模式，金利公司本身維持運作，由於原經營團隊對產業及產品均有良好深厚的經驗與人脈及營運自主性，可減少優秀人才在收購整合過程中流失，故本公司與金利公司股份轉換後，對雙方公司之員工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④資訊方面

在資訊整合計畫方面，目前雙方在同一經營團隊之領導下，已擁有一套相同且完整有效率之資訊系統，雙方資訊方面之整合應無重大窒礙難行之處，故本公司與金利公司股份轉換後之資訊整合方面應屬合理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與金利公司股份轉換後，對未來之財務、業務、人員及資訊之整合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2)預計產生之效益

①研發、技術方面

時有所聞新上市 3C(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業產品，消費者反應有產品過熱問題，進一步影響消費購買需求意願，市場需求下降，甚至最後下架收場。隨著 3C 產品功能之要求提高，積體電路製造技術及單體功能不斷地提升，高功率、小體積之電子或電腦元件已成為目前電路設計及製造之趨勢。但如何在高功率及有限體積內仍可穩定運作，其中散熱問題就值得被高度重視討論。若未能及時使熱能散出，累積在元件中的熱對元件之特性、壽命及可靠度均會產生不良之影響。

均熱片為最基礎之散熱元件之一，由銅、鋁等高導熱金屬材料製成，一般是在電子元件上安裝一均熱片(Heat Spreader)或散熱片(Heat Sink)，藉由散熱材料本身之熱傳導率，將電子元件或晶片產生的熱傳遞或擴散出來。其應用範圍廣泛，如電子資訊產業中之電子零組件、半導體、光電元件產業皆涵蓋其中，而下游應用的終端產業更涉及到 3C 產業。

由於本公司與金利公司之主力產品皆係均熱片，彼此研發與技術方面屬性相近，故透過本股份轉換案，將可整合雙方之研發技術及設計專長，使資源分配更有效率，且可避免重複投資，節省公司之資本支出，另藉由整合雙方之競爭優勢取代獨自研發，以加速新技術、新產品之開發與導入，預期可加快各項均熱片相關產品之推出時程，進而取得市場先機，使整體產業競爭力提升。

故整體而言，本公司與金利公司股份轉換後，對於雙方公司後續研發技術能力之提升，應具有正面之助益。

②產能方面

本公司與金利公司之產業性質有高相似度，不過雙方技術則有一段差距，惟金利公司有廠與產能，可滿足本公司近期與未來所需。金利公司廠房主要生產 LED 導線架及均熱片，廠房橫跨兩岸，包含中國嘉興廠、南通廠及台灣平鎮廠，嘉興廠係與日商科寶 Copal 合資設立，主要生產限位開關，而台灣廠產品面多元，與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性質較接近，惟金利公司在台灣與中國之廠房稼動率較低。另金利公司中國南通廠區還有土地執照及電鍍執照，且金利公司之強項在沖壓精密連接器端子，金利公司具備之產能與相關土地空間，可滿足本公司客戶訂單需求。本公司完成收購後，本公司中國廠

區可望與台灣廠區一樣擁有完整之製程，有助於降低兩家公司在中國廠區管銷及製造成本，並藉由產線分工，進一步擴大兩家公司產品線及產能，金利公司亦可切入車用 IGBT(絕緣柵雙極電晶體)等更高端之產品，對兩家公司營運及產能需求皆將有正面且互補之助益。

故整體而言，本公司與金利公司股份轉換後，對於雙方公司產能方面，應有正面之助益。

③銷售及獲利方面

本公司及金利公司之主要產品皆為均熱片，雙方在業界均有相當之營運基礎，透過雙方技術與業務人員之經驗交流以及產品線之整合，將能為雙方既有與新開發之客戶提供更專業與更完整之產品組合規劃，以提升銷售能力，並使營業額成長。股份轉換後可提升營運資金效率，使資源作充分且有效之配置及運用，藉由資源整合及市場佔有率之提高來提升經濟規模效率，將進一步提高雙方之獲利能力。故整體而言，本公司與金利公司股份轉換後，對雙方公司未來之銷售及獲利能力應有正面之助益。

3.換股比例及其計算依據：請參閱附件一。

4.預定日程：股份轉換基準日暫定為 113 年 5 月 31 日。

5.收購案公開後影響換股比例重大事項：無。

6.收購案對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每股淨值

本次預計發行新股2,221,021股，合計用以收購金利公司股份，僅佔增資後實收資本1,430,378,510元之1.55%，故此收購案對本公司之每股淨值，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2)每股盈餘

本公司於收購金利公司後，兩家公司在人才、技術及產品面上高度互補，對獲利之實現應有正面助益，並透過雙方產品線之交叉行銷，有助於均熱片龐大商機之開發、降低雙方全球通路佈局之成本，更可達到資訊及知識分享、降低成本及提升管理效益與品質的綜效。另因整合雙方各項資源、集中整體行銷通路，可減少不必要之行政管理成本，有助於發揮更大的資源整合績效，更能有效提昇本公司及金利公司之獲利能力。且以本次擬辦理之發行新股2,221,021股，僅佔本公司增資後實收資本1,430,378,510元之1.55%，故此收購案對本公司之每股盈餘，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7.承受消滅公司權利義務之相關事項

本公司本次係發行新股收購金利公司之股份，金利公司並未消滅，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8.被收購公司基本資料表

公司名稱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4號
負責人	趙永昌
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794,003,990 元(截至 113 年 3 月 13 日)
主要營業項目	半導體導線架及散熱片、連接器零組件
主要產品	沖壓模具、冶工具零件加工、塑膠射出成形模具、LAMP LED 支架、SMD LED 支架、IC 散熱片、電晶體支架、二極體支架、CU Clip、連接器端子、繼電器及開關接觸件及可變電阻的滑動片

(二)併購契約：請參閱附件二。

(三)獨立專家對本併購案表示其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書：請參閱附件三。

(四)併購發行之新股未來轉讓或設質限制情形：無。

(五)合併公司與被合併公司於換股比率估算基準日之擬制合併資產負債表：請參閱附件四。

(六)被合併公司最近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五~附件六。

(七)被合併公司決議合併之股東會議事錄：請參閱附件十二。

(八)被合併公司財務業務概況：

1.被合併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目前之商品及其用途或服務項目、主要原料供應狀況及主要商品或業務之銷售地區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各種精密沖壓模具之製造與銷售。
- ②各種精密零組件產品之沖壓與電鍍加工。
- ③各種精密沖壓、塑膠射出產品之製造與銷售。
- ④高精密沖壓模具、治具、部品之製造與銷售。
- ⑤半導體零組件相關部品製造與銷售。

(2)目前之商品及其用途或服務項目

- ①半導體封裝用之均熱片製造。
- ②連接器用之端子與零部件製造。
- ③繼電器、熱敏電阻之彈片與滑動片製造(被動元件)。
- ④各種精密連續沖模製造與銷售。
- ⑤各種精密嵌入射出製造與銷售。

(3)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 ①銅材及銅合金：國內及國外進口並重。

②鐵材：主要由國內中鋼供應，來源無慮。

③鋁材：主要由國內中鋁供應，來源無慮。

金利公司主要原料均來自合格供應商，配合進料檢驗及定期考核穩定供應品質，為確保具有市場購買競爭力及避免材料短缺，緊密與同性質供應商保持聯繫。藉由「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宣導函」要求供應商共同遵守各項政策(環安衛、道德、勞工及綠色環保品質)，禁止交付來自衝突礦產地之金屬原物料及含有危害環境物質之產品。

(4)主要商品或業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區域	112年度		111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中國	744,898	58.21%	973,775	60.12%
台灣	534,782	41.79%	645,897	39.88%
合計	1,279,680	100.00%	1,619,672	100.00%

2.被合併公司如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列明被合併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重大資產買賣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被合併公司金利公司屬公開發行公司，故不適用。

3.列明被合併公司轉投資事業概況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112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	投資控股	393,599	607,615	12,779	100%	613,840	權益法	(2,381)	-	-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BVI)	國際貿易業務	32	-	0.001	100%	-	權益法	-	-	-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註)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39,124	378,100	註	66.60%	565,762	權益法	51,997	34,801	-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註)	半導體、光電、汽車材料研發及生產	245,640	233,051	註	100%	240,436	權益法	(65,519)	-	-

資料來源：金利公司提供

註：係有限公司，故未發行股份

4.被合併公司簽訂之重要契約，並說明合併後其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影響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保密)條款
授信合約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10.09~115.09	中長期抵押借款	無
授信合約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12.04~114.10	中期放款	營建融資專用
授信合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1.08~116.08	中期擔保借款	無
授信合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1.04~114.04	中期借款	無
授信合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2.12~117.07	中期擔保借款	無
經營管理技術服務顧問合約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13.01~113.12	經營管理技術服務顧問合約	無
管理勞務委任契約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01~113.12	管理勞務委任契約	無

金利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到期之重要契約皆為基於公司正常營運所需簽訂，尚無對營運有重大限制條款而影響投資人權益之情事，故本公司收購金利公司發行新股後，對本公司之營運尚不至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 5.被合併公司及其從屬公司尚在聯繫中之重大訴訟、非訟、行政爭訟案件，並說明收購後其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影響：無。
- 6.被合併公司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情形，並說明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 動 資 產		4,564,250	6,667,827	8,449,724	9,685,650	9,411,209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2,385,583	4,078,483	4,435,734	4,674,657	4,833,315
無 形 資 產		12,570	16,951	12,030	10,303	12,667
其 他 資 產		402,683	654,702	623,169	1,406,663	1,588,458
資 產 總 額		7,365,086	11,417,963	13,520,657	15,777,273	15,845,64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288,171	1,546,436	2,878,417	4,537,111	2,785,092
	分 配 後	1,893,298	2,279,788	3,733,834	6,179,087	4,193,260
非 流 動 負 債		158,621	2,517,953	2,630,934	781,576	722,27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446,792	4,064,389	5,509,351	5,318,687	3,507,368
	分 配 後	2,051,919	4,797,741	6,364,767	6,960,663	4,915,53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 益		5,918,294	6,459,718	7,077,558	9,520,287	11,477,913
股 本		1,210,254	1,210,254	1,223,082	1,367,903	1,408,168
資 本 公 積		3,143,012	3,271,251	3,535,168	4,194,242	5,348,893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655,178	2,050,317	2,511,505	4,277,655	4,918,791
	分 配 後	1,050,051	1,316,965	1,656,089	2,635,679	3,510,623
其 他 權 益		(90,150)	(72,104)	(192,197)	(319,513)	(197,939)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893,856	933,748	938,299	860,368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918,294	7,353,574	8,011,306	10,458,586	12,338,281
	分 配 後	5,313,167	6,620,222	7,155,890	8,816,610	10,930,113

註 1：108~112 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4,095,607	5,379,461	6,618,654	7,887,505	7,746,8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62,142	2,430,860	2,766,423	2,871,758	3,077,387
無形資產		11,259	8,935	7,935	6,912	10,393
其他資產		1,209,132	1,778,420	1,865,465	2,800,324	2,999,741
資產總額		7,278,140	9,597,676	11,258,477	13,566,499	13,834,33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30,472	1,124,901	2,169,875	3,874,692	2,145,135
	分配後	1,835,599	1,858,253	3,025,292	5,516,668	3,545,042
非流動負債		129,374	2,013,057	2,011,044	171,520	211,2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59,846	3,137,958	4,180,919	4,046,212	2,356,426
	分配後	1,964,973	3,871,310	5,036,336	5,688,188	3,764,59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918,294	6,459,718	7,077,558	9,520,287	11,477,913
股本		1,210,254	1,210,254	1,223,082	1,367,903	1,408,168
資本公積		3,143,012	3,271,251	3,535,168	4,194,242	5,348,89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655,178	2,050,317	2,511,505	4,277,655	4,918,791
	分配後	1,050,051	1,316,965	1,656,088	2,635,679	3,510,623
其他權益		(90,150)	(72,104)	(192,197)	(319,513)	(197,93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分配前		5,918,294	6,459,718	7,077,558	9,520,287	11,477,913
總額分配後		5,313,167	5,726,366	6,222,141	7,878,311	10,069,745

註 1：108~112 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5,488,520	6,845,497	8,801,149	12,031,894	12,062,664
營業毛利	1,663,117	1,998,856	2,758,287	4,325,842	4,042,419
營業淨利	962,463	1,118,922	1,710,017	3,034,060	2,676,9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29	69,264	(118,275)	334,659	108,583
稅前淨利	971,592	1,188,186	1,591,742	3,368,719	2,785,54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80,539	980,963	1,238,142	2,656,292	2,251,70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780,539	980,963	1,238,142	2,656,292	2,251,7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6,925)	35,031	(9,455)	(176,543)	51,3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43,614	1,015,994	1,228,687	2,479,749	2,303,06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80,539	1,000,200	1,196,152	2,614,281	2,298,1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19,237)	41,990	42,011	(46,48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743,614	1,018,312	1,188,795	2,423,413	2,361,17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2,318)	39,892	56,336	(58,114)
每股盈餘(註2)	5.95	7.51	8.99	19.54	16.59

註1：108~112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按各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以前年度每股盈餘因股票股利追溯調整。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 業 收 入	5,133,468	5,562,077	7,041,683	10,282,408	10,868,086
營 業 毛 利	1,493,605	1,776,539	2,185,707	3,743,673	3,693,250
營 業 淨 利	874,004	1,122,796	1,382,772	2,712,357	2,609,8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7,208	61,325	79,958	518,330	177,756
稅 前 淨 利	951,212	1,184,121	1,462,730	3,230,687	2,787,64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80,539	1,000,200	1,196,152	2,614,281	2,298,19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780,539	1,000,200	1,196,152	2,614,281	2,298,1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6,925)	18,112	(7,357)	(190,868)	62,9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43,614	1,018,312	1,188,795	2,423,413	2,361,17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80,539	1,000,200	1,196,152	2,614,281	2,298,1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743,614	1,018,312	1,188,795	2,423,413	2,361,17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註2)	5.95	7.51	8.99	19.54	16.59

註1：108~112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按各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以前年度每股盈餘因股票股利追溯調整。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楊清鎮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陳致源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堯麟、陳致源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方瑜、林瑟凱	無保留意見加 其他事項段落
112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方瑜、林瑟凱	無保留意見加 其他事項段落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係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內部輪調調整，故簽證會計師109年度由張敬人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改為張敬人會計師、陳致源會計師，110年由張敬人會計師、陳致源會計師改為黃堯麟會計師、陳致源會計師。111年係本公司考量公司營運及管理需要，故簽證會計師111年度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堯麟會計師、陳致源會計師改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方瑜會計師、林瑟凱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64	35.60	40.75	33.71	22.1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8.09	234.75	232.43	240.45	270.2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54.32	431.17	293.55	213.48	337.91
	速動比率	250.72	320.05	199.21	139.76	248.82
	利息保障倍數	439.44	93.35	50.86	89.19	115.9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86	4.05	4.22	4.82	4.51
	平均收現日數	95	91	87	76	81
	存貨週轉率 (次)	2.65	2.97	2.60	2.57	2.7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50	6.54	6.03	6.33	7.15
	平均銷貨日數	138	123	141	143	1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42	2.12	2.07	2.64	2.5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7	0.73	0.71	0.82	0.7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03	10.55	10.13	18.34	14.36
	權益報酬率 (%)	14.42	14.78	16.12	28.76	19.7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80.28	98.18	130.25	248.90	197.81
	純益率 (%)	14.22	14.33	14.07	22.08	18.67
	每股盈餘 (元)	5.95	7.51	8.99	19.54	16.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77.46	68.86	31.44	61.61	109.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8.00	58.13	48.15	74.96	93.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70	3.44	1.19	13.35	8.0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4	2.82	2.52	2.02	2.20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2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112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主要係 109 年 10 月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所致。						
2.償債能力：112 年度因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流動負債減少且所產生之利息費用下降，造成流動比率及利息保證倍數上升。						
3.獲利能力：112 年度因稅後損益減少，故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下降。						
4.現金流量：112 年度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使現金流量比率上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註1：本表之財務資料係依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68	32.69	37.14	29.83	17.0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01.62	342.94	323.33	337.49	379.8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32.85	478.22	305.02	203.56	361.13
	速動比率	239.77	369.01	214.75	133.40	268.66
	利息保障倍數	430.25	185.16	57.40	123.66	339.3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89	3.92	4.32	4.99	4.64
	平均收現日數	94	94	85	74	79
	存貨週轉率 (次)	2.98	3.02	2.91	2.81	3.0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97	5.86	6.60	6.69	7.02
	平均銷貨日數	123	121	126	130	1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73	2.53	2.71	3.65	3.6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3	0.66	0.68	0.83	0.7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09	11.91	11.67	21.23	16.82
	權益報酬率 (%)	14.42	16.16	17.67	31.50	21.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78.60	97.84	119.70	238.70	197.96
	純益率 (%)	15.20	17.98	16.99	25.42	21.15
	每股盈餘 (元)	5.95	7.51	8.99	19.54	16.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3.14	77.17	28.48	62.93	130.0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6.89	58.32	46.99	71.80	90.4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35	2.48	(1.01)	13.98	7.9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5	2.19	2.27	1.81	1.91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2	1.0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112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主要係 109 年 10 月所發行之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所致。						
2.償債能力：112 年度因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流動負債減少且所產生之利息費用下降，造成流動比率及利息保證倍數上升。						
3.獲利能力：112 年度因稅後損益減少，故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下降。						
4.現金流量：112 年度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使現金流量比率上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註 1：本表之財務資料係依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

註 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本公司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1.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項目/年度	111 年度(註 1)		112 年度(註 1)		增減變動(註 2)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3,317,105	21.02	4,155,623	26.23	838,518	25.28	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解質押之美金定存轉至銀行存款，及因重大支出較 111 年減少所致。
存貨	3,344,567	21.20	2,481,272	15.66	(863,295)	(25.81)	112 年存貨金額較 111 年減少，主係 111 年因以前年度為因應疫情及海運因素，提高備貨量，且 112 年將庫存陸續去化所致。
預付設備款	500,659	3.17	326,147	2.06	(174,512)	(34.86)	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產線擴充設備陸續完成驗收並轉列為固定資產所致。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84,153	1.80	505,904	3.21	221,751	78.04	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 112 年預付購置華亞園區辦公室及航空城土地款項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547,734	3.47	238,084	1.50	(309,650)	(56.53)	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 112 年稅前淨利較上年度減少，及 112 年應納稅額較 111 年高，因此暫繳稅額增加，應付所得稅減少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282,852	8.13	56,833	0.36	(1,226,019)	(95.57)	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因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所致。
資本公積	4,194,242	26.58	5,348,893	33.76	1,154,651	27.53	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因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所致。
保留盈餘	4,277,655	27.11	4,918,791	31.04	641,136	14.99	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 111 年度持續獲利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6,515	2.71	(1,458)	(0.01)	(327,973)	(100.45)	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因美金匯率波動而產生外幣兌換損失所致。
所得稅費用	(712,427)	(5.92)	(533,839)	(4.43)	178,588	(25.07)	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 112 年度稅前淨利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18,112)	1.81	105,516	0.87	323,628	(148.38)	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權益工具投資光洋科股價回升所致。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項目/年度	111 年度(註 1)		112 年度(註 1)		增減變動(註 2)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92,207	19.11	3,269,663	23.63	677,456	26.13	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解質押之美金定存轉至銀行存款，及因重大支出較 111 年減少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6,621	1.15	-	-	(156,621)	(100.00)	
存貨	2,718,669	20.04	1,983,708	14.34	(734,961)	(27.03)	112 年存貨金額較 111 年減少，主係 111 年因以前年度為因應疫情及海運因素，提高備貨量，且 112 年將庫存陸續去化所致。
預付設備款	440,188	3.24	285,160	2.06	(155,028)	(35.22)	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產線擴充設備陸續完成驗收並轉列為固定資產所致。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84,153	2.09	505,904	3.66	221,751	78.04	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 112 年預付購置華亞園區辦公室及航空城土地款項所致。
短期借款	250,000	1.84	-	-	(250,000)	(100.00)	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已將銀行信用額度借款償還完畢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485,327	3.58	208,830	1.51	(276,497)	(56.97)	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 112 年稅前淨利較上年度減少，及 112 年應納稅額較 111 年高，因此暫繳稅額增加，應付所得稅減少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205,619	8.89	-	-	(1,205,619)	(100.00)	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因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所致。
資本公積	4,194,242	30.92	5,348,893	38.66	1,154,651	27.53	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因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所致。
保留盈餘	4,277,655	31.53	4,918,791	35.55	641,136	14.99	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 111 年度持續獲利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8,943	3.00	3,790	0.03	(305,153)	(98.77)	112 年較 111 年減少，主係因美金匯率波動而產生外幣兌換損失所致。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63,217	1.59	20,879	0.19	(142,338)	(87.21)	主係認列子公司損益份額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17,960)	(2.12)	106,460	0.98	324,420	(148.84)	112 年較 111 年增加，主係權益工具投資光洋科股價回升所致。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報務告

1.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七。

2.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八。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九。

2.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無。

(三)期後事項：

1. 本公司與金利精密股份轉換案：

為擴大營運規模以增強全球市場競爭力，本公司擬以發行新股方式與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此案本公司將增資發行 2,221,021 股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暫定換股基準日為 113 年 5 月 31 日。由本公司取得金利精密百分之百股份；本轉換案之換股比例，為金利精密每一股普通股換發本公司 0.0449 股普通股。換股比例係按本公司及金利精密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估算，同時參酌雙方之業務經營、每股盈餘分配、證券市場掛牌市值、帳面淨值等各種因素，由雙方徵詢獨立專家之意見後定之，並業經獨立專家出具合理性意見書在案。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411,209	9,685,650	(274,442)	(2.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33,315	4,674,657	158,658	3.39
無形資產	12,667	10,303	2,364	22.94
其他資產	1,588,458	1,406,663	181,795	12.92
資產總額	15,845,649	15,777,273	68,376	0.43
流動負債	2,785,092	4,537,111	(1,752,019)	(38.62)
非流動負債	722,276	781,576	(59,300)	(7.59)
負債總額	3,507,368	5,318,687	(1,811,319)	(34.06)
股本	1,408,168	1,367,903	40,265	2.94
資本公積	5,348,893	4,194,242	1,154,651	27.53
保留盈餘	4,918,791	4,277,655	641,136	14.99
其他權益	(197,939)	(319,513)	121,574	(38.05)
庫藏股票	0	0	0	0.00
股東權益總額	12,338,281	10,458,586	1,879,695	17.97
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以致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減少。				
(2)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所致。				
(3) 其他權益增加，主係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致。				

2.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分析

1.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2,062,664	12,031,894	30,770	0.26
營業成本	8,020,245	7,706,052	314,193	4.08
營業毛利	4,042,419	4,325,842	(283,423)	(6.55)
營業費用	1,365,457	1,291,782	73,675	5.70
營業利益	2,676,962	3,034,060	(357,098)	(11.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8,583	334,659	(226,076)	(67.55)
稅前淨利	2,785,545	3,368,719	(583,174)	(17.31)
所得稅費用	533,839	712,427	(178,588)	(25.07)
本期淨利	2,251,706	2,656,292	(404,586)	(15.23)
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美金部位匯兌損失影響。				
(2)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獲利較 111 年度減少。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據本公司目前已有及未來欲接洽之客戶的營運狀況，參酌新產品開發計劃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之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而訂定。目前本公司持續開發新市場及新客戶，除對公司的發展有絕對的助益外，預計未來年度之銷售額應可維持持續成長之趨勢。

(三)現金流量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	2,795,105	3,057,220	262,115
投資活動	(1,104,565)	(286,806)	817,759
籌資活動	(1,050,334)	(1,917,000)	(866,666)
合計	640,206	853,414	204,076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3,057,220 千元，主係 112 年存貨去化產生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86,806 千元，主要係購置不動產及機器設備。			
(3)融資活動：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1,917,000 千元，因發放 111 年度股東現金股利。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目前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3. 未來一年(113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籌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 剩餘(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155,623	3,500,000	(4,000,000)	3,655,623	不適用	不適用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要係獲利穩定產生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主要係購置營運所需土地及生產設備之資本支出。					
(3)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主要係支付股東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實際 或預 計之 資金 來源	實際 或預 計完 工日 期	所需資 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桃園航空城 計畫優先 產業專用區	自有 資金	114.1	2,615,027	-	392,254	2,222,773	-	-
桃園華亞園 區商辦大樓 第 13 樓層	自有 資金	115.9	370,677	111,000	-	-	-	259,677
大園一廠 E 棟新建工程	自有 資金	115.12	429,700	-	-	30,000	37,900	361,800

2. 產生效益

本公司購買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業專用區土地，未來規劃自建廠房用，而新建中的大園一廠 E 棟，預計 115 年驗收完成，以既有資金購置機器及建置產線，116 年下半年度效益應可逐漸顯現。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已於內部管理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以定期監督子公司營運狀況。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主要係為配合銷貨需求及降低生產成本，112 年度海外工廠營運獲利尚屬穩定。未來本公司仍將加強海外

生產基地之管理，以降低總成本；此外，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改善生產流程，維持轉投資事業獲利目標。

2.最近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	投資金額	政策	認列被投資公司最近年度投資利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664,499	作為於中國大陸設立生產據點之投資控股公司	64,938	轉投資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獲利所致。	—	—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14,100	作為台灣設立之生產及營運據點	(115,702)	電子零件市場需求下降，銷售減少以致虧損。	整合資源並降低營運成本	以發行新股為進對價進行股份轉換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393,599	作為於中國大陸設立生產據點之投資控股公司	(15,900)	轉投資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及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虧損所致。	—	—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	32	國際貿易業務	-	營運狀況穩定	—	—
金峰表面處理設備有限公司	14,771	作為中國大陸設立之生產及營運據點	2,478	營運狀況穩定	—	—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623,496 (USD20,306)	作為中國大陸設立之生產及營運據點	66,927 (人民幣15,226)	營運狀況穩定	—	—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39,124 (USD4,531)	139,124 (USD4,531)	78,074 (USD2,506)	營運狀況穩定	—	—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245,640 (USD8,000)	245,640 (USD8,000)	(65,519) (USD(2,103))	營運初期產能利用率較低以致虧損	整合資源提升獲利能力	—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及提升競爭力，經 113 年 1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擬以金利精密工業(股)公司每一普通股換發本公司 0.0449 股普通股，以取得金利精密工業(股)公司百分之百股份，前述投資計畫本公司於事前業以充分評估，希冀有效整合資源，提升獲利能力，對股東權益產生正面效益，並將投資風險降至最低。

(2)為配合客戶需求就近服務，擬投資美金 500 仟元於馬來西亞設立子公司。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制度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改善情形
110	無重大缺失	—
111	無重大缺失	—
112	無重大缺失	—

2.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十四。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附件十五。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附件十六。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已履行申請股票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時之承諾事項。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112 年度)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六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董事長	趙宗信	2	4	33.33%	—
董事	趙永昌	6	0	100.00%	—
董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建財	4	0	66.67%	—
董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許重輝	6	0	100.00%	—
董事	恆山(股)公司 代表人：林錦隆	3	2	50.00%	—
董事	劉維邦	6	0	100.00%	—
董事	恆山(股)公司 代表人：吳正慶	6	0	100.00%	—
董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郭逢春	6	0	100.00%	—
獨立董事	蔡宗男	6	0	100.00%	—
獨立董事	姚德彰	6	0	100.00%	—
獨立董事	張淑芬	5	1	83.33%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民國 112 年 8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 111 年度員工酬勞案：張建財董事為避免利害衝突而損害公司利益，故先行迴避，待本案討論及表決後，再進入會議進行下一議案。

2. 民國 112 年 8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 112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張建財董事為避免利害衝突而損害

公司利益，故先行迴避，待本案討論及表決後，再進入會議進行下一議案。

3. 民國 112 年 8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經理人晉升及薪酬案：張建財董事為避免利害衝突而損害公司利益，故先行迴避，待本案討論及表決後，再進入會議進行下一議案。

4. 民國 112 年 11 月 3 日董事會通過經理人之 112 年度年終獎金案：張建財董事為避免利害衝突而損害公司利益，故先行迴避，待本案討論及表決後，再進入會議進行下一議案。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分數
每年執行一次	112 /1/1~ 112/12/31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97.2
每年執行一次	112 /1/1~ 112/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98.5
每年執行一次	112 /1/1~ 112/12/3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100.0
每年執行一次	112 /1/1~ 112/12/31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99.0

註：分數成績核分達 90 分(含)以上者，則為「顯著超越標準」；達 80 分(含)以上未滿 90 分者，則為「超越標準」；達 70 分(含)以上未滿 80 分者，則為「符合標準」；未達 70 分者，則為「仍待加強」。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重視董事進修情形，不定期轉知國內或國際性研討論壇、座談會及課程供董事參閱。
2. 本公司自 102 年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委員會成員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自審計委員會成立迄今，運作情形順暢。
3. 本公司為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於 108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由財務部為議事事務單位，協助處理董事執行業務之要求。
4.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於 108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將 112 年度各自評結果提報於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0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最近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A)次，各委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蔡宗男	7	0	100.00%	—
獨立董事	姚德彰	7	0	100.00%	—
獨立董事	張淑芬	6	1	85.71%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 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四屆 第四次 112.03.21	1.討論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	
	2.討論出具內控聲明書案	✓	
	3.討論本公司 111 年會計師公費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六次 112.08.08	1.討論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七次 112.11.03	1.討論向研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公司購置華亞園區不動產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九次 113.01.18	1.本公司擬以發行新股進行股份轉換，取得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份暨發行新股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十次 113.03.08	1.討論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	
	2.討論出具內控聲明書案	✓	
	3.討論修正「內控制度自行評估作業辦法」案	✓	
	4.討論本公司 113 年會計師公費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同意通過		
	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 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提供查核報告予獨立董事，並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年度稽核計畫及修正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提案，以利獨立董事充分掌握公司各項業務內控執行情況，本年度獨立董事對各項議案無反對或保留意見，對於稽核業務其溝通狀況良好。
2. 會計師不定期針對董事及獨立董事於本公司舉辦座談會，進行相關議題之報告及說明，以利充分掌握最新財務(報)、內控業務及法令之相關規範、制度及運作模式。

111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會議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3/21	座談會	1. 與治理單位溝通之目的 2. 111 年度查核範圍及結果 3. 111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KAM) 4. 新增準則公報之適用 5. 法令更新	各項業務查核事項無重大意見。如有重大缺失或異常者，本公司將持續與獨立董事及會計師討論改善方案。
112/11/03	座談會	1. 113 年度查核規劃 2. 112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KAM)	針對查核範圍及事項無重大意見。

四、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於 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舉行了 7 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1.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2.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及法規遵循
3.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4.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5.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6.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7.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前次修訂並經111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以確實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且實際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每年依規定召開股東大會作為定期與股東溝通之管道；為建立與投資人間良好且即時之交流機制，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發言人連絡電話做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之管道，以確保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已委由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相關事務，依據股務代理機構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並定期申報董事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個別獨立運作，並訂有「子公司監督管理辦法」，以達有效之風險控管。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為維護股東權益，落實股東平等對待，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範，於公司規章「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性別、專長及經歷等政策、具體管理目標。目前依營運規模及發展需求設置11席董事(含3席獨立董事)，並於111年股東會全面改選後，新增一名女性獨立董事。各董事專業背景涵蓋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等，落實執行本公司所訂定董事會就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視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由行政管理部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依董事會運作、董事參與度、薪酬委員會運作及審計委員會等四部份，採董事對董事會運作評估、董事對自身參與評估、薪酬委員對委員會運作評估及審計委員對委員會運作評估。上開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考依據。 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及執行情形已於113年2月完成，績效評估之整體平均分數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良好，其結果業已提報本公司113年3月8日董事會。 (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針對會計師事務所最近二年有無遭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紀錄、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會計師事務所規模及聲譽、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程度、審計服務之品質、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等指標，與各項 AQI 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 AQI 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 3 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3 年3月8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 113 年3月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111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設置財務部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行政管理處郭逢春副總經理為公司治理事務主管，股務同仁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相關負責人員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 前項公司治理事務，至少應包括下列內容： (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 (五)協助董事法規遵循。 本公司公司治理單位112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一)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遵法事宜： 1. 安排董事會及股東會召開符合法律及公司治理規範，並適時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 董事會後負責檢視重要事項，及時發布重大訊息，確保訊息適法性及正確性，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二)協助董事執行業務並安排董事進修： 1. 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與公司間溝通、交流順暢。 2. 安排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會議。 3. 依最新經濟發展情勢，安排董事參與年度進修課程。 公司治理相關人員並於112年1月16日參加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舉辦之股務法令說明會，時數合計共3小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依規定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相關業務、財務及股務相關事宜，且已於公司網站完成利害關係人專區建置，客戶、供應商、股東及投資者等利害關係人亦可透過公司網站設置之信箱與本公司溝通，提供建議或洽詢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專業股代機構辦理各項股務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介紹相關業務、財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並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及揭露各項業務、財務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並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且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為強化公司治理及有助於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情形，本公司原則上於每月7日公告申報上月份營業收入資料，另將再規劃董事會及會計師作業，提早公告各季度及年度財務報告。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 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職工福利委員會、健診補助、提供員工外租宿舍、住宿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員工之生活照顧及停車場等。 (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與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即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採購人員經與多家供應商詢價、比價及議價後，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六)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參與進修，並將進修情形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法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定期檢討及修訂並有效執行，以降低營運風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九)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皆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及公司承擔之風險，建立完善公司治理機制。財務部每年並定期評估投保額度、條件及費率等相關訊息後，再向董事會報告，最近年度之保險已於112年11月3日董事會提報完成。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已改善情形

評鑑指標內容	已改善情形
公司是否有過半數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親自出席股東常會，並於議事錄揭露出席名單？	已改善評鑑指標並揭露於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公司是否於九月底前編製並上傳永續報告書？	已於112年9月底前上傳永續報告書。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 前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已於股東會前30日同步上傳中英文開會通知書及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16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已於股東會前16日同步上傳中英文年報。

(二)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優先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受評年度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是否達85%以上且每次董事會是否皆有至少二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將及早規劃並提醒通知董事會日期，以供董事預留時間出席，提高會議出席比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股東提問及公司回覆之重要內容？			將揭露於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18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將於股東會前18日同步上傳中英文年報。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蔡宗男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資訊(第 16 頁)。			0
獨立董事	姚德彰				2
獨立董事	張淑芬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06 月 21 日至 114 年 06 月 12 日，最近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蔡宗男	4	0	100%	-
委員	姚德彰	4	0	100%	-
委員	張淑芬	3	1	75%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詳下表：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第三次 112.03.21	1.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四次 112.08.08	1.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2.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案 3.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4.討論提議經理人晉升及薪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五次 112.11.03	1.討論本公司經理人之 112 年度年終獎金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六次 113.03.08	1.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無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設置職安室為推動永續發展運作之兼職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為落實各項措施，並成立了「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管理代表，綜理及核決企業社會責任所有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公司依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3大面向之重大性主題，擬定相關風險管理策略與目標，朝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資訊揭露等方向努力，已設置職安室為推動永續發展運作之兼職單位，並藉由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彙整其關注之議題，由相關部門代表參與推動與落實，112年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檢討運作成效回報永續發展執行狀況。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環境衝擊及管理方面 (1) 本公司經由執行製程安全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2) 依據 ISO 14064-1 定期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檢視公司營運所面臨的衝擊。根據碳盤查結果，持續執行減碳措施，有效降低類別一排放風險及因電力使用造成的類別二溫室氣體間接排放。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年度規劃內部稽核計畫，針對本公司須遵循各相關環境法規之合規情形，並稽查各作業流程已符合規定。 社會方面風險評估職業安全及產品安全項目， 職業安全： (1) 112 年所有廠區皆完成「ISO 4500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2)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產品安全： 本公司各項產品遵守政府規範的各項法令，符合歐盟 RoHS 規範，無任何危害物質。同時為確保客戶服務品質，設立客戶服務專線及溝通網站，每年定期主動進行客戶服務滿意度調查，加強和客戶之間的合作關係。 公司治理方面風險評估強化董事職能及利害關係人溝通項目 強化董事職能： (1)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溝通： 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設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通過 ISO14001驗證並依各階程序書落實執行中。本公司致力於降低產品對環境的衝擊，並與客戶共同努力，目前已取得 SONY GP 認證及 RoHS 認證。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將生產中產生的廢銅與金屬廢液充分回收再利用。於產品開發時期，評估能資源最佳使用效率，減少能資源消耗。生產時期著重污染的預防，降低對環境的衝擊。產品使用時期，著重於客戶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為宗旨。本公司強調產品的生命週期，產品汰舊換新是可回收、再利用，確保生態環境不受污染。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鑑於氣候變遷對企業影響日趨明顯，本公司成立了「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管理代表，以永續為理念，將氣候變遷的可能衝擊，納入整體營運考量，預估風險發生機率與影響程度，並制訂風險應變與緩解計畫以及危機處理機制，以便及早提出預警，減緩風險對公司營運的影響。目前對於氣候風險包括法規面向，天然災害衝擊、各國產品能源效率相關法規、消費者對環境及氣候友善產品的偏好等，將較以往有更顯著的影響。我們依發生機率、影響程度等因子，進行分析並研擬相關對策，以期降低氣候風險的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	✓		本公司依循 ISO14064-1規範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以掌握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2021年華亞廠、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大園廠與大園二廠各類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分別為6,408.072公噸 CO₂e、12,526.484公噸 CO₂e 與4,584.959公噸 CO₂e；2022年因增加類別三、類別四盤查數據，華亞廠、大園廠與大園二廠各類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分別為17,191.763公噸 CO₂e、29,048.414公噸 CO₂e 與11,603.234公噸 CO₂e。透過掌握數據，進而訂定改善措施，以求達成二氧化碳排放減量之目標。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目標為2023~2024年期間平均年節電率1%以上。本公司提出能源效率改善計劃，目的在於減少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主要內容有空調開機時間減少1小時、消防燈具使用 LED、廁所及走道照明加裝紅外線感應開關等，期能透過各項改善計劃，達到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之目的。 2022年及2023年總用水量分別為926,218公噸及962,513公噸。用水量減量目標為2024年較上年度減少1%以上。針對水資源部分，利用回收循環機制達到節水目的已有相當成效，水資源回收再利用率約為20%，減少生產用水量，相對也減少廢水處理量，降低處理成本同時也減低對環境的污染影響性，公司將持續規劃節水策略並評估可回收的生產排放水，提高回收比例，藉此降低水資源的耗用。 2022年有害廢棄物總重757.16公噸及非有害廢棄物563.47公噸；2023年有害廢棄物總重729.18公噸及非有害廢棄物579.94公噸。廢棄物減量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目標為2024年較上年度減少1%以上。廢棄物管理政策，健策生產製程之廢料包含銅、鋼鐵及塑膠，均由合格的處理商統一進行買回與資源再利用。其中部分原物料，可透過二次加工及回收系統提高生產製程中使用再生原物料的比率。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及聯合國所訂定之「世界人權宣言」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規章，藉以保障員工之各項權益。 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如下： 1.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2.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3. 禁止強迫勞動、遵循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具體方案如下： 1. 公司成立安衛環保推行委員會，負責推動環安衛事宜，並參照ISO 45001系統條文要求並獲得驗證，著手建置環安衛管理的系統架構。利用系統PDCA的管理概念，循序漸進地持續改善廠區的安全衛生管理，以確保同仁作業環境之安全。 2. 廠區設有醫護室，有專業的醫師及護理人員為同仁做健康的把關；並提供同仁日常的健康照護及衛教諮詢，不定期提供衛教資訊及舉辦健康講座。期望透過日常健康管理，為同仁建立正確的預防保健觀念與健康新知，達到身心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健康的樂活狀態。 3.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有薪資管理辦法訂定員工合理之薪資，另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本公司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全年度員工福利之規劃及福利金收支管理作業。本公司其他員工福利措施列舉如下： (1)退休金依法辦理。 (2)全體員工除依法參加勞健保外，公司亦投保團險。 (3)每月發放員工生日禮物。 (4)每年舉辦員工旅遊或提供補助。 (5)員工遇有婚、喪、喜、慶，除依勞基法之規定給予休假外，並享有福利金之補助。 (6)員工於年節、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等均可領取禮金，尾牙活動時舉辦摸彩活動。 (7)員工依法享有特休假。 (8)員工加班費均依法給付。 (9)視員工職級投保新台幣80至300萬元不等之意外保險，讓員工多一層保障。 (10)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公司營收、獲利等經營指標與員工薪酬連結。 除上述員工福利外，本公司章程亦訂有公司如有獲利時，應提撥5%-20%為員工酬勞，以將經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營成果反映於員工薪酬上。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為了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公司成立安衛環保推行委員會，負責推動環安衛事宜，並參照 ISO 45001系統條文要求並獲得驗證，著手建置環安衛管理的系統架構。利用系統 PDCA 的管理概念，循序漸進地持續改善廠區的安全衛生管理，以確保同仁作業環境之安全。廠區設有醫護室，有專業的醫師及護理人員為同仁做健康的把關；並提供同仁日常的健康照護及衛教諮詢，不定期提供衛教資訊及舉辦健康講座。期望透過日常健康管理，為同仁建立正確的預防保健觀念與健康新知，達到身心健康的樂活狀態。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規劃多元之教育訓練課程，以培訓及提升員工職涯能力。公司為提昇員工專業技術能力、加強工作效能及對產品品質之重視及提升，每年依各部門主管依據公司營運目標及員工工作需求提出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表。除依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表執行員工進修訓練外，更不定期舉辦管理職能及專業訓練課程，並視需要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以強化各部門員工之專業能力。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為了貼近客戶需求，每年度會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藉由客戶滿意度調查及意見回饋來貼近與客戶間的距離，強化雙方信賴關係。另於公司網站中，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網站，確保即時反應客戶申訴問題。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視供應商為企業永續經營的重要商業夥伴，透過管理規範督促雙方一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對供應商不僅就報價及製作能力進行評鑑，且全面檢視環境管理、禁用物質使用及勞動平權情形。透過互信與平等的評鑑傳達健策對社會環境及交貨品質的重視，凡通過考核且認同永續經營理念者，始得成為合格供應商。並於「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中設置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宣導函，要求供應商共同遵循並回簽，以共創未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今年計畫編製永續報告書，預定9月份編製完成。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保：本公司已通過 ISO14001、TS16949 與 QC080000 之驗證，且生產過程與產品均遵循環境關聯禁用物質之管理作業程序，並進行一般 ICP 檢測項目。本公司於營運過程中將持續加強環境保護之注意。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社區參與：健策為建立友好的社區關係，每年透過社區發展協會，贊助予社區守望相助隊經費，以利添購反光衣等相關安全配備。 除此之外，健策參與「冬令救濟、歲末寒冬送暖」之活動，贊助愛心捐款，幫助弱勢家庭渡過寒冬。同時，關懷弱勢家庭並捐贈愛心捐款，幫助數戶家庭得到關懷及協助。，2023年對大園區守望相助協會、北港里守望相助隊及大園區內海里辦公處合計捐贈11萬。 (三) 社會貢獻：健策深信「十年樹木、百年樹人」之理念，為支持地方教育，連續兩年贊助經費予地方國民小學之「教育儲蓄專戶」， 讓學校有更多的經費推動及發展各式教育及其相關活動，2023年對泰山小學、大園區內海國小、輔仁大學合計捐贈108萬。 (四) 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本公司除致力經營本業，並不定期捐助社會福利團體，2023年對嘉義基督教醫院、財團法人台灣腦病防治基金會及桃園市社會救助金專戶合計捐贈171萬。 (五)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為努力達成「顧客滿意」的目標，除重視產品品質、安全性及創新外，亦立即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 (六) 人權：本公司已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並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 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 (七) 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本公司係依相關法令執行環境保護，且所有污染防治設施設置與操作均符合法令規定，善盡環保公民之責任。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有「誠信經營守則」及「從業道德準則」，規範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受雇人等，並落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章及有關法令，以做為誠信經營之基本。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之成員亦積極參與相關誠信經營及法令遵循之進修課程，以認知並落實誠信經營。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且內部稽核人員已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進行查核遵循情形，以防範不誠信行為。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詳盡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包含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等，且據以實行，並依最新法律規章定期檢討，以因應實務所需。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對外簽訂之契約，對雙方之權利義務均詳列於合約中。另針對客戶、供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商等利害關係人進行誠信調查，以避免發生不誠信行為而損及公司權益。 (二) 本公司由財務部兼職擔任「企業誠信經營」推動單位，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情形；除持續向同仁宣導誠信經營觀念，亦針對新進同仁加強宣導誠信經營的內容，並簽署相關誠信經營原則之聲明。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且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會計師亦每年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教育訓練，並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且利用月會加強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為倡導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本公司提供正當檢舉管道（專線、公司網站舉報信箱及員工意見箱），並有專責單位依辦法規定流程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	✓		(二)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保密，並依辦法規定流程辦理。 (三) 本公司善盡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且依辦法規定進行懲處。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年報中公告誠信經營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出席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且討論與表決時應予迴避。 (二)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其董事、經理人、員工、顧問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簽署保密協定。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經理人、員工、顧問於本公司發言系統未正式對外發言前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等，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行，並將相關規範公告於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請參考本公司網頁，公司治理專區 <http://www.jentech.com.tw>。

陸、重要決議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二及附件十三。
- 二、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七。
-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八

附件一

換股比例與其計算依據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案

換股比例計算方式及依據

本次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健策公司)與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利公司)雙方董事會及金利公司股東臨時會決議，將依企業併購法第 29 條規定之股份轉換方式，將金利公司所有之已發行股份讓與本公司，作為金利公司股東受讓本公司新發行股份之對價，使金利公司成為本公司百分之百之子公司。茲就雙方公司達成之評價基礎所決議之換股比例說明如下：

一、換股比例及其計算依據：

(一)換股比例

本件股份轉換之比例係參酌本公司與金利公司雙方之經營狀況、盈餘、證券掛牌市值、本益比、帳面淨值等各種因素，由本公司及金利公司雙方徵詢獨立專家之意見後決定之，並經雙方公司於 113 年 1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通過之換股比例為 1:22.2422 (每 1 股健策公司普通股換發 22.2422 股金利公司普通股)。

(二)計算依據

為評估公司合理價值，除審視金利公司本身相關財務數據及其於公開交易市場之價格外，並同時參酌主要上市櫃同業公司相關表現，加以反映整體產業近期狀況。茲採用市場法之市價法及可類比公司法，就本次換股比率評估其合理性如下：

(三)金利股權價值

1.市價法

金利為上櫃公司，金利評價基準日(2024 年 1 月 10 日)每股平均收盤價如下：

	金利 5383
當日平均收盤價	30.45
前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29.50
前三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28.11
前六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28.06

資料來源：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可類比公司法

(1)價值乘數選擇

A.本益比法(P/E)：本益比法以相同或類似上市櫃公司本益比為乘數，再以標的公司每股盈餘推算公司股價。

B.股價淨值比：股價淨值比法以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股價占淨值之倍數為乘數，再以標的公司淨值推算標的公司股權價值。

C.股價營收比法：股價營收比法以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股價占營業收入之倍數為乘數，再以標的公司營業收入推算標的公司股權價值。

D.EVEBITDA：以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企業價值對稅息折舊攤銷前利潤之乘數以標的公司 EBITDA 推算標的公司企業價值，企業價值減去負債公允價值加回銀行存款後為股權價值。

E.EVREVENUE：以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之乘數以標的公司營業收入推算標的公司企業價值，企業價值減去負債公允價值加回銀行存款後為股權價值。

(2)股價淨值比

金利 2023 年 9 月 30 日每股淨值為 7.10 元，同業前一日、前十日、前三十日及前六十日之股價淨值乘數資料，按前 1 日及前 60 日之股價淨值乘數計算價值區間為 16.98 元~23.15 元。

(3)EV/REVENUE

依據公開資訊觀測站所載，金利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累計營收為 1,279,680 仟元，同業 EV/REVENUE 之調和平均值及簡單平均數分別為 2.03 及 2.57，計算價值區間如下：

	金利 調和平均數	金利 簡單平均數
2023年度營業收入(仟元)	1,279,680	
EV/REVENUE乘數	2.03	2.57
企業價值	2,596,430	3,285,288
現金及定期存款(仟元)	216,074	
付息負債(仟元)	680,373	
股權價值(仟元)	2,132,131	2,820,989
股數(仟股)	79,400	
每股價值(元)	26.85	35.53

3.金利股權價值

由於金利為上櫃公司，具備客觀之公開市場價格可參考，故給予市價法 60% 權重，計算每股理論價值合理區間如下：

評估摘要	評估方法		權重	股權價值
每股股權價值	市價法	平均收盤價	60%	\$28.06 ~ \$30.45
	可比公 司法	EV/REVENUE法	20%	\$26.85 ~ \$35.53
		股價淨值比	20%	\$16.98 ~ \$23.15
股權價值結論	\$25.60 ~ \$30.01			

(四)健策股權價值

1.市價法

健策為上市公司，健策評價基準日（2024 年 1 月 10 日）每股平均收盤價如下：

	健策 3653
當日平均收盤價	713.00
前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725.00
前三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687.83
前六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640.75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

2.可類比公司法

(1)本益比

健策 2023 年度 1~9 月每股盈餘為 13.19 元，推算全年度每股盈餘 17.59 元，同業前一日、前十日、前三十日及前六十日之本益比乘數資料如附錄三，

按前 1 日及前 60 日之本益比乘數計算價值區間為 423.98 元~594.64 元。

(2) EV/REVENUE

依據公開資訊觀測站所載，2023 年 1 月至 12 月累計營收為 12,062,664 仟元，同業 EV/REVENUE 之調和平均值及簡單平均數分別為 1.87 及 2.07，計算價值區間如下：

	健策	
	調和平均數	簡單平均數
2023年度營業收入(仟元)	12,062,664	
EV/REVENUE乘數	1.87	2.07
企業價值	22,568,385	25,013,579
現金及定期存款(仟元)	3,765,160	
付息負債(仟元)	680,373	
股權價值(仟元)	25,653,172	28,098,366
股數(仟股)	140,817	
每股價值(元)	182.17	199.54

3.健策股權價值

由於健策為上市公司，具備客觀之公開市場價格可參考，故給予市價法 60%權重，計算每股理論價值合理區間如下：

評估摘要	評估方法		權重	股權價值
每股股權價值	市價法	平均收盤價	60%	\$640.75 ~ \$725.00
	可比公司	本益比法	20%	\$423.98 ~ \$594.64
		EV/REVENUE法	20%	\$199.54 ~ \$182.17
股權價值結論				\$509.15 ~ \$590.36

二、換股比例區間彙總及結論：

(一)理論換股比率彙總

本次股權交換比例以前述市價法及市場法評估金利每股股權價值介於新台幣 25.60 元至 30.01 元；以市價法及市場法評估健策每股股權價值介於新台幣 509.15 元至 590.36 元，計算股權交換比例合理區間為金利普通股 16.9683 股至 23.0587 股交換健策普通股 1 股；

標的 公司	評估方法		價格區間	交換比例
	市價法	可類比公司法		
健策	\$640.75 ~ \$725.00	\$182.17 ~ \$594.64	\$509.15 ~ \$590.36	1
金利	\$28.06 ~ \$30.45	\$16.98 ~ \$35.53	\$25.60 ~ \$30.01	16.9683 ~ 23.0587

(二)結論

綜上所述，經獨立專家以可量化之財務數字及市場客觀資料，分別依市價法及可類比公司法等數據加以分析，並進一步考量雙方公司目前經營狀況、市場評價與未來發展方向等因素後，評估其以健策公司每 1 股普通股換取金利公司 22.2422 股普通股，尚屬允當合理。

附件二

股份轉換契約

股份轉換契約

本股份轉換契約(以下稱「本契約」)由下列當事人(以下稱「立契約人」)於中華民國(以下同)113年1月18日所共同簽署(以下稱「簽約日」):

- 一、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甲方」)，係一依中華民國法律組織設立之公司，公司統一編號22415854，設址於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19鄰科技一路40號；以及
- 二、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乙方」)，係一依中華民國法律組織設立之公司，公司統一編號35317291，設址於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4號。(甲方及乙方下合稱「雙方」)

茲為整合資源、降低營運成本、擴大營運規模以增強全球市場競爭力，雙方擬依企業併購法及本契約所訂之條件進行股份轉換，由甲方發行普通股予除甲方以外之乙方股東作為取得乙方全部已發行股份之對價；於股份轉換完成後，乙方將成為甲方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下稱「本股份轉換案」)。爰此，基於上述事實，雙方特簽訂本契約，以資共同遵循：

第一條 股份轉換方式

雙方同意依據企業併購法第二十九條第六項規定之股份轉換方式，由乙方將所有已發行股份(除甲方所持有乙方之股份外)讓與甲方，以作為乙方股東取得甲方新發行普通股之對價，於本股份轉換案完成後，乙方將成為甲方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第二條 股份轉換前資本額、發行股數及種類

2.1 甲方於股份轉換前資本額、發行股份數及種類

- 2.1.1 截至簽約日止，甲方章程所定之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得分次發行；前述股份內保留8,000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截至簽約日止，甲方之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1,408,168,300元，分為普通股140,816,830股(含民國110年2月1日發行之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200,000股之中尚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672,000股)。
- 2.1.2 除第2.1.1條所述外，甲方並未發行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亦未有任何庫藏股。
- 2.1.4 截至簽約日止，甲方已持有乙方普通股計30,000,000股(私募普通股)，約相當於乙方已發行普通股總數79,400,399股之37.78%。

2.2 乙方股份轉換前資本額、發行股份數及種類

- 2.2.1 截至簽約日止，乙方章程所定之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1,500,000仟元，分為15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得分次發行；前述股份內保留800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簽約日止，乙方之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794,003,990元，分為79,400,399股(含私募30,000,000股)。
- 2.2.2 截至簽約日止，乙方於民國111年發行之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其中已發行且尚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乙方普通股為800,000股，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15元。
- 2.2.3 除第2.2.1條及2.2.2條所述外，乙方並未發行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亦未有任何庫藏股。

- 2.3 雙方同意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除甲方辦理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乙方員工行使乙方於民國 111 年發行之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認股權利或本契約另有規定外，非經他方書面同意，任一方不得變動上述之實收資本總額，亦不得發行任何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第三條 換股比例及預計換發新股

- 3.1 本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係經綜合參考民國 112 年第三季雙方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並參酌雙方委任之獨立專家進行之查核結果、公司經營狀況、股票市價、公司淨值、每股盈餘等各種因素，並考量雙方營運狀況及未來經營綜合效益與發展條件等因素為基礎，在合於所委任獨立專家就換股比例之合理性所出具之意見書之前提下，協議訂定。
- 3.2 雙方同意，如本股份轉換案獲所有有權主管機關核准且無任何本契約所訂違反情事發生致任一方當事人主張解除或終止本契約，則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暫定為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由乙方將所有已發行股份（除甲方所持有乙方之股份外），以每 22.2422 股乙方記名式普通股股份換發甲方新發行之記名式普通股 1 股之換股比例，進行股份轉換，但該換股比例得依本契約第四條規定調整之。
- 3.3 於本股份轉換案中，乙方股東預計轉讓予甲方之股份，以股份轉換基準日乙方實際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扣除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或其他法令規定應予銷除之乙方普通股及甲方所持有乙方之股份後之股份數為準。
- 3.4 甲方因本股份轉換案預計將發行普通股 2,221,021 股予除甲方以外之乙方股東名簿所載各股東，前開預計發行之普通股部分，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預計新發行股份總額約為新台幣 22,210,210 元整。惟確定應發行之新股股份總數，以股份轉換基準日乙方實際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扣除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或其他法令規定應予銷除之乙方普通股及甲方所持有乙方之股份後，按股份轉換換股比例所核計之股份數為準。
- 3.5 如依換股比例應換發之甲方股份有不滿一股之畸零股者，得由股東自行合併歸一人轉換，或由甲方依股份轉換基準日前之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下稱「市價」），按比例折算現金（四捨五入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支付之，並由甲方董事長洽特定人以市價承購。倘依法令規定或作業需要而有變更本項畸零股處理方式之必要時，由雙方之董事會全權處理。

第四條 換股比例之調整

- 4.1 乙方應提報股東會決議通過，授權其董事會，自簽約日起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如發生下列情事時，除本契約另有約定外，應與甲方董事會儘速協議調整本契約第 3.2 條所訂之換股比例，並應於各該情事發生後 10 個營業日內或雙方另行協議之其他時間內完成換股比例之調整，無須另行召開股東會決議調整換股比例：
- 4.1.1 任一方於取得其他當事人之事前書面同意後而辦理增資、減資、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時；但甲方辦理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乙方員工行使乙方於民國 111 年發行之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認股權利，不在此限。
- 4.1.2 雙方依法減資或買回庫藏股或其他依法取得各自公司股份，或將本契約簽約日前已買回庫藏股進行註銷，但乙方對於其股東就本股份轉換案依法表示異議後買回持股者，不在此限；
- 4.1.3 發生除第 4.1.1 條至 4.1.2 條外導致任一方股權稀釋或有稀釋之虞之情事；

- 4.1.4 任一方如遇有不可歸責於該方之情形，包括發生重大不可抗力之災害、技術重大不利變革、重大不利訴訟等事件，以致依據原換股比例進行本股份轉換案顯失公平時；
- 4.1.5 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核示或行政處分；因法令之強制或禁止規定，而由相關有權主管機關所為核示或行政處分，以致有調整本契約第3.2條所訂換股比例之必要時；
- 4.1.6 任一方處分公司重大資產或其他重大影響其財務或業務之行為；或
- 4.1.7 發生其他重大事由(包括但不限於任一方對於任何本契約第九條聲明與保證之重大違反者)，以致有調整本契約第3.2條所訂換股比例之必要時。
- 4.2 本契約所稱之「重大」，係指其事狀(排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等金融工具，因公允價值評價及市場風險評價之變動數，對淨值影響)程度對於任一方最近期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自本契約簽約日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將增加或減少5%(含)以上之情形。
- 4.3 如本契約第4.1條所列情形發生時，若雙方無法於本契約第4.1條所訂期限內就換股比例之調整依本契約達成合意且經雙方董事會核決者，雙方得經協商另定股份轉換基準日，惟如雙方對於換股比例之調整仍未能達成共識時，任一方均得以書面通知其他方終止本契約。

第五條 股份轉換後甲方之章程、資本額、發行股份數及種類

- 5.1 股份轉換後甲方之額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得分次發行；依第3.4條新增發行普通股股份數後，實收資本總額暫定為新台幣1,430,378,510元整，分為143,037,851股。另甲方公司之章程無須因此變更。
- 5.2 自簽約日起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如雙方之實收資本總額，因辦理增資、減資、發行轉換公司債或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以致有所增減，第5.1條約定實收資本總額應隨同調整。

第六條 董事會及董事、監察人

- 6.1 乙方將於本股份轉換案完成後，依相關規定終止上櫃交易並停止公開發行，公司章程應為必要之修改。
- 6.2 股份轉換後甲方之董事長及董事，仍由甲方原董事長及董事擔任之；乙方之董事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即行解任，新任董事由甲方依法指派。

第七條 股份轉換時程

- 7.1 雙方暫定以113年5月31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惟雙方董事會得視股份轉換作業時程配合之需求，本於誠信，予以變更。
- 7.2 乙方預定於113年3月6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通過本股份轉換案及本契約。
- 7.3 雙方應依本契約預定時程執行本股份轉換案，如有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命令致本股份轉換案暫時無法於預定時程進行時，雙方同意進行協商變更時程，並繼續執行本股份轉換案。

- 7.4 前開 7.1 至 7.3 所稱之股份轉換程序若逾期未完成，且未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補正者，雙方得續行協商變更時程，惟若未能達成共識時，任一方均得以書面通知其他方終止本契約。

第八條 契約生效及本股份轉換案完成之先決條件

- 8.1 本契約自雙方簽署後生效，雙方應本誠信予以履行。
- 8.2 任一方所負擔使本股份轉換案生效之義務，係以股份轉換基準日前下列事項業經完成，文件業經交付或其他足資證明前開事實之文件業經交付為先決條件：
- 8.2.1 甲方之董事會及乙方之股東會同意本股份轉換案及本契約；
- 8.2.2 本股份轉換案取得相關主管機關必要之許可、同意或核准；
- 8.2.3 無任何有管轄權法院為假處分或其他裁判、命令或法定限制，阻礙、禁止、或重大限制本股份轉換案之完成；
- 8.2.4 雙方所為之聲明與保證仍屬有效且真實；
- 8.2.5 雙方已履行本契約之義務，且無重大違反其聲明與保證或承諾事項之情事。
- 8.3 若 8.2 之任一先決條件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全成就，除雙方另以書面合議展延外，或本契約另有規定外，本契約於前述日期之次日自動終止。雙方同意本契約之終止，不影響各當事人於終止前已發生的責任(包括但不限於損害賠償責任)。

第九條 聲明與保證

本契約任一方向他方聲明保證於本契約簽約日及截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下列事項均為真實且正確：

- 9.1 公司之合法設立及存續：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法律設立登記且合法存續之公司，並已取得所有必要之執照、核准、許可及其他證照以從事其營業，且無重大違反法令之情事。
- 9.2 本契約之合法性及有效性：本契約之簽訂及履行並無違反(1)中華民國現行法令；(2)法院或相關主管機關之裁判、命令或處分；(3)公司章程、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或(4)依法應受拘束之任何契約、協議、聲明、承諾、保證、擔保、約定或其他義務。本契約之簽訂及履行應本於合法且有效之決議及授權。
- 9.3 董事會之決議及授權：於本契約簽約日，董事會已決議通過本契約且代表公司簽訂本契約之人業經董事會授權得代表公司簽訂本契約。
- 9.4 無重大變更及取得或處分重大資產之聲明：除已揭露予他方知悉之事項外，立契約人之營運皆維持正常營運，並無任何違反法令、法院裁判、主管機關之命令或處分、章程或其他內控內稽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規定，以致將對該立契約人之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另立契約人所從事之相關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並未有其他重大變更，亦未有其他取得或處分重大資產以致對該立契約人之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 9.5 租稅之申報及繳納：除已揭露予他方知悉之事項外，就各立契約人依法應申報之租稅皆已於法定期限內如實申報，並已於繳納期限內全部繳納完竣，無任何滯報、漏稅、短報、漏徵、短徵、逃漏稅捐或其他違反相關稅法、命令或解釋函令規定而將致公司之業務、財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 9.6 訴訟及非訟事件：除於各立契約人之財務報表已揭露及另已揭露予他方知悉之事項外，並無任何進行中之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對公司業務、營運、財務、財產或本契約之簽署或履行其結果將導致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重大不利影響。
- 9.7 資產及負債：營業之資產及負債皆已明列於提供予他方之財務報表中，且除已於財務報表揭露者外，就其所擁有之資產皆擁有合法之權源，其使用、收益及處分不受任何拘束或限制。
- 9.8 無新增重大債務：除已揭露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者或因正常營運行為所產生者外，截至本契約簽約日止，並無任何新增之負債、義務、負擔或有負債，致產生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之重大不利影響。
- 9.9 重大契約及承諾：立契約人所簽訂、同意或承諾之任何形式之重大保證、擔保、或其他重大契約、協議、聲明、約定、義務、或任何不利益承諾，皆已揭露予他方，並無任何虛偽、隱匿或其他不實或誤導以致對該立契約人之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 9.10 衍生性商品交易：立契約人所持有之全部衍生性商品部位或已進行或正進行中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符合相關法令及內控、風控規定，並無任何違反法令及內控、風控規定以致對該立契約人之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 9.11 環保事件：除已揭露予他方知悉事項外，立契約人所營事業如依相關環保法令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皆已依相關規定辦理，並無任何環境污染事件或環保單位處分情事，而其結果將導致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之重大不利影響。
- 9.12 勞資關係：除已揭露予他方知悉事項外，並無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有違反相關勞工法令受勞工單位處分之情事，而其結果將導致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之重大不利影響。
- 9.13 本契約相關資料：立契約人已盡其所知，提供予他方與本契約相關文件及資訊均為必要、真實與正確，並無任何虛偽不實、錯誤或重大隱匿情事。

第十條 承諾事項

- 10.1 甲方承諾自本契約簽約日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應符合下列事項：
- 10.1.1 維持正常營運活動，並善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經營其營業。
- 10.1.2 在不違反法規或命令之前提下，於獲知有任何已發生或即將發生以其為當事人或對象之重大訴訟、仲裁、非訟事件、行政救濟、請求、調查或程序，應立即通知他方。
- 10.1.3 本於誠信儘速辦理本股份轉換案之各項法定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之核准，或取得相關主管機關必要之許可、同意或核准等。
- 10.1.4 未經他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與他方經營相同業務之具有競爭關係之第三人(以下稱「他方競爭者」)進行協商或簽訂任何有關(i) 併購、換股、資產讓與、策略聯盟、委任經營、合資經營或投資任何公司或其他任何營利組織；(ii)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他方競爭者經營或與他方競爭者經常性共同經營之契約；(iii)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予他方競爭者；(iv) 受讓

他方競爭者全部營業或財產；(v)任何與前述(i)至(iv)有類似效果之交易之契約、協議、其他承諾、意向書或備忘錄。

10.1.5 不得自行或透過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買回已發行之股份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10.2 乙方承諾自本契約簽約日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除雙方另有約定外，不得進行下列影響乙方財務、業務或經營之行為：

10.2.1 乙方取得或處分(包括但不限於設定擔保物權)任何營運所需之資產，但乙方於合理期間以書面事前告知他方，並取得他方事前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10.2.2 與任何第三人進行協商或簽訂任何有關(i) 併購、換股、資產讓與、策略聯盟、委任經營、合資經營或投資任何公司或其他任何營利組織；(ii)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他人經營或與他人經常性共同經營之契約；(iii)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予他人；(iv)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v) 任何與前述(i)至(iv)有類似效果之交易之契約、協議、其他承諾、意向書或備忘錄。

10.2.3 進行重大組織調整；大幅增聘員工、調整經理人、董事、監察人之薪資、福利或酬勞。

10.2.4 修改公司章程；但依本契約規定或為進行本股份轉換案所需者或為符合法令規定者，不在此限。

10.2.5 對第三人提起法律訴訟、行政爭議或救濟程序；但為回應第三人所提起之法律訴訟、行政爭議或救濟程序者，不在此限。

10.2.6 對進行之法律訴訟、行政爭議或救濟程序進行和解(含仲裁)或簽訂和解契約。

10.2.7 對任何無形資產(如智慧財產權)進行授權、轉讓、設質、處分或類似之行為。

10.2.8 自行或透過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買回已發行之股份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但依本契約第12條買回異議股東之股份者，不在此限。

10.2.9 其他重大影響財務、業務或經營之行為。

10.3 乙方承諾自本契約簽約日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應符合下列事項：

10.3.1 維持正常營運活動，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經營其營業。

10.3.2 於獲知有任何以其為當事人或對象之重大訴訟、仲裁、非訟事件、行政救濟、請求、調查或程序，應立即通知他方。

10.3.3 本於誠信儘速辦理本股份轉換案之各項法定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會之核准，或取得相關主管機關必要之許可、同意或核准等。

第十一條 勞工事項

11.1 雙方員工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原有年資不予變動。本次股份轉換對於雙方員工之留用及權益事項，均將依企業併購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規定辦理，以保障適法員工權益。

第十二條 異議股份之處理

- 12.1 倘若乙方股東就本股份轉換案有關事項或本契約之決議，依企業併購法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表示異議並請求收買其股份者，乙方應依企業併購法及公司法之規定買回該異議股東持有之股份。惟如乙方股東請求乙方收買其股份之總數達乙方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含)時，由雙方董事會本於誠信，協商本股份轉換案繼續執行或終止。
- 12.2 乙方依前項買回之股份，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三條之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具有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之處理原則及庫藏股

- 13.1 乙方民國 111 年發行之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起，除執行價格及數量應依本契約之換股比例調整且履約之執行標的改為甲方之普通股新股外，其餘條件與原發行條件及認股條件相同。惟具體執行方式則由甲方依相關法令規定及主管機關之核示辦理。
- 13.3 自本契約簽約日起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任一方得依法令買回及處理其已發行之股份。

第十四條 乙方終止上櫃

- 14.1 乙方將於本次股份轉換完成後依相關規定終止上櫃交易。如相關法令以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下稱「櫃買中心」)之實際作業允許，乙方將於股份轉換基準日終止上櫃交易。
- 14.2 乙方將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申報停止公開發行。

第十五條 稅捐及費用

不論本股份轉換案是否完成，因本契約之簽訂或履行所生之一切稅捐及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會計師及其他顧問費用)，應由雙方各自負擔。惟於本契約因違約而解除之情形，前開稅捐及費用，概由可歸責之一方負擔。

第十六條 違約情事

- 16.1 任一方未履行或違反其於本契約下之任何重大義務、承諾或聲明與保證，如依其性質得予改正時，經未違約之任一方以書面要求在合理期限內改正，而未於收到通知後於所定期限內完成改正者，構成本契約之違約情事。
- 16.2 發生違約情事時，未違約之任一方除得行使法律上所得行使之權利、救濟、請求損害賠償及終止或解除本契約外，並得對違約之一方請求因為準備本契約及所定交易之履行所發生之相關費用。

第十七條 契約之終止

- 17.1 在股份轉換基準日前，除雙方得以書面合意終止或解除本契約外，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一方得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本契約：

- 17.1.1 如任何一方重大違反本契約之任何聲明、保證、承諾或其他條款，若該等違約情事係得補正者，經未違約之一方以書面通知違約之一方其違反之情事，而違約之一方未於收到上開書面通知後15日內，或經雙方同意時程內予以補正者，他方得以書面終止本契約；若該等違約係不得補正且情節重大者，他方得以書面終止本契約；
- 17.1.2 法規、法院之判決、裁定或主管機關發布之命令或行政處分禁止本股份轉換案，該等禁止或限制係已確定，且無法經由調整本契約之內容予以改正時，任一方得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本契約；
- 17.1.3 因不可歸責於雙方當事人之事由，如任一立契約人因天災、水災、風災、地震、颱風、海嘯、瘟疫或戰爭等不可抗力之因素（以下稱「不可抗力事由」），致不能或遲延履行本契約之義務者，無須向他方負擔任何責任。惟上述不可抗力情事發生時，任一立契約人皆應於知悉後3日內通知他方；惟前開約定並不免除任一立契約人在不可抗力情形停止後，儘速重新適用本契約並履行其義務之責任。如該不可抗力事由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仍未能停止者，雙方得經協商另訂股份轉換基準日，惟若未能達成共識時，任一方均得以書面通知其他方終止本契約。
- 17.2 本契約終止後，雙方應採取必要之行動停止本股份轉換案之進行，且任一方得要求他方於本契約終止後即刻返還或銷毀他方因本股份轉換案之磋商或執行所取得之文件、資料、檔案、物件、計劃、營業秘密及其他有形之資訊。

第十八條 參與本次股份轉換主體或家數增減變動之處理方式

雙方於依法對外公開本次股份轉換訊息後，如在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另經與其他公司合意由其加入本次股份轉換，則本契約依法已完成之程序及行為，應由所有參與股份轉換之公司重新為之，所有參與公司亦應就股份轉換之相關事項，重新共同簽訂股份轉換契約。

第十九條 其他約定事項

- 19.1 本契約之解釋、生效及履行應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本契約若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
- 19.2 本契約之任何條款如與相關法令有所牴觸而無效時，僅該牴觸之部分無效，本契約之其他條款仍然有效。本契約之任何條款如依相關主管機關之核示或法令變更或因事實需要而有變更之必要者，逕依相關主管機關核示之內容為之，或由雙方董事會共同另依相關主管機關之核示修訂，毋庸經股東會之同意。
- 19.3 雙方因本契約所生之一切爭議，應先行以友好協商之方式尋求解決，如於任一方以書面提出協商請求後三十日仍無法達成協議時，雙方同意將相關爭議以台灣桃園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19.4 本契約之修改與變更，需經雙方同意後以書面為之，並提雙方董事會決議之。
- 19.5 未經他方事前以書面同意，任一方不得將本契約之全部或一部權利讓與任何第三人或由任何第三人承擔本契約之全部或一部義務。

19.6 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契約另有約定外，雙方同意對任何在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基於本股份轉換案之目的，由任一他方向其傳達或自任一方所取得之文件、資料、檔案、物件、計畫、營業秘密及其他有形及無形之資訊（以下稱「機密資料」），皆應嚴守秘密。未經提供機密資料當事人（以下稱「提供方」）之事前書面同意，收受該等機密資料之他方當事人（以下稱「收受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或型態散佈、洩漏或公開任何機密資料予任何第三人。前述保密義務規定，不適用於下列機密資料：

19.6.1 收受方得證明該機密資料已為眾所周知，或於不違反本契約之情形下成為公開之資訊。

19.6.2 收受方得證明其於提供方提供該機密資料前即已知悉。

19.6.3 收受方得證明該機密資料由其自行從無保密義務之第三者處取得。

19.6.4 收受方得證明該機密資料為其自行開發。

如收受方因依法令規定、法院或政府機關命令要求揭露機密資料，收受方應於接到前揭命令後即以書面通知提供方，俾便採取合理之保護措施。

本契約嗣後如有解除、撤銷、終止或因任何原因而不存在時，前述保密義務之效力應維持不變。

19.7 本契約構成雙方就本契約所定事項之完整合意，取代任何雙方先前就本股份轉換案之口頭或書面之協議、約定或承諾。

19.8 本契約正本一式二份，甲乙雙方各執乙份為憑。

[以下空白]

立契約人

甲 方：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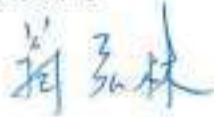
代表人：趙宗信 董事長



地 址：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

乙 方：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獨立董事



地 址：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4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月 1 8 日

附件三

獨立專家對本併購案表示其換股比率合
理性之意見書

元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金利 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併購暨股份 轉換換股比例合理性意見書

阮瓊華會計師

會計師證書字號：台財證登(六)字第 2719 號

地 址：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25 號 12 樓之 1

電 話：(02)2370-6189

目錄

目錄	1
意見書摘要	2
獨立專家聲明書	3
意見書本文	5
委任內容	5
標的公司簡介	8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
總體經濟分析	18
產業分析	18
評估方法說明	19
金利股權價值	19
健策股權價值	22
健策與金利股份轉換比例	24
評估意見及結論	25
附錄一 可比同業產銷組合狀況	26
附錄二 可比同業產銷組合狀況	27
附錄三 可比同業 PE 與 PB 乘數	28
專家簡歷	29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金利精密 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併購暨股份轉換 換股比例合理性意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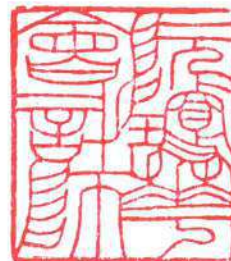
意見書摘要

- 一、委任人：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健策」，股票代碼：3653）。
- 二、評價標的：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金利」，股票代碼：5383）之股權。
- 三、委任內容：健策擬於 2024 年 1 月 18 日董事會提案，將與金利進行併購暨股份轉換，本會計師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10 條及第 23 條規定，就股份轉換之換股比例合理性表示意見，供健策董事會評估之參考依據，不作為其他用途使用。
- 四、依據法令：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10 條及第 23 條等規定。
- 五、評價基準日：2024 年 1 月 10 日。
- 六、價值前提：最高及最佳使用前提。
- 七、價值標準：市場價值。
- 八、形成意見基礎及意見結論：本會計師考量可量化之財務數據及市場客觀資料，分別以市價法及市場法評估，健策與金利交換比例之合理區間為健策普通股 1 股交換金利普通股 16.9683 股至 23.0587 股，本次預計交換比例為健策普通股 1 股交換金利 22.2422 股，尚屬合理。

會計師：阮瓊華

3653 瓊華

證照號碼：台財證登(六)字第2719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一 月 十 二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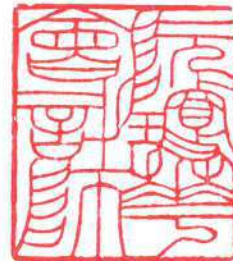
獨立專家聲明書

本會計師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專家出具意見書實務指引》及相關法令，並參考中華民國評價準則公報或職業公會所訂相關自律規範等，出具評估意見書，茲聲明如下：

- 一、本人所出具意見書及所使用於執行作業程序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為完整、正確且合理，以作為出具本意見之基礎。
- 二、承接本案前，業已確認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5條第1項之資格條件，並依據同條文第2項第1款，審慎評估本人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
- 三、執行本案時，業已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意見書；並將所執行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本案工作底稿。
- 四、本人與本案交易當事人及出具評估意見書之專業估價者或估價人員間，並無《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5條第1項第2款及第3款規定之互為關係人或實質關係人等情形，並聲明無下列情事：
 - (一) 本人或配偶現受本案交易當事人聘雇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監事者。
 - (二) 本人或配偶曾任本案交易當事人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本案有重大影響職務之職員，而解任或離職未滿二年者。
 - (三) 本人或配偶任職之單位與本案交易當事人互為關係人者。
 - (四) 與本案交易當事人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本案有重大影響職務之職員，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者。
 - (五) 本人或配偶與本案交易當事人有重大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者。
- 五、本案無或有酬金情事，亦無意見結論已事先設定情事。

元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瓊華 會計師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一 月 十 二 日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金利精密 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併購暨股份轉換 換股比例合理性意見書

意見書本文

壹、委任內容

一、委任標的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健策」）擬於 2024 年 1 月 18 日董事會提案，將與金利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金利」）進行併購暨股份轉換，換股比例約為健策普通股 1 股交換金利普通股 22.2422 股。本會計師受託就換股比例合理性表示意見，以 2024 年 1 月 10 日為評價基準日。

二、價值前提

價值前提係針對影響評價標的價值之可能情境所作之假設，包括使用、交換或防禦之第一層級之前提，以及其下之各次級前提，例如在使用前提下之單獨使用或合併使用之前提、在使用前提下之現行用途或改變用途之前提、在使用前提下之原地使用或異地使用之前提等三個不同層級之價值前提。

因健策與金利股權交換後，仍延續原有之業務往來關係，是本意見書採用之價值前提為最高及最佳使用前提。

三、價值標準之選用

評價的價值標準參考評價準則公報第 4 號「評價流程準則」可分為市場價值、衡平價值、投資價值、含綜效之價值、清算價值，分別說明如下：

（一）市場價值（Fair market value）

市場價值係指在常規交易下，經過適當之行銷活動，具有成交意願、充分瞭解相關事實、謹慎且非被迫之買方及賣方於評價基準日交換資產或負債之估計金額。資產之市場價值將反映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最高及最佳使用可能為資產之現行使用或其他用途。此取決於市場參與者於形成其願

意出價之價格時對該資產之使用之預期。當評價人員採用市場價值作為價值標準時，應排除一般市場參與者未能具備之企業特定因素。企業特定因素通常包括：

1. 源自既有或新增之類似資產組合之額外價值。
2. 當資產單獨評價時，該資產與企業其他資產間之綜效。
3. 法定權利或限制。
4. 租稅利益或租稅負擔。
5. 企業運用資產之獨特能力。

(二)衡平價值 (Equitable value)

衡平價值係指具有成交意願且充分瞭解相關事實之特定交易雙方移轉資產或負債之估計價格，該價格反映了交易雙方各自之利益。

(三)投資價值 (Investment value)

投資價值係指特定擁有者（或預期擁有者）就個別投資或經營目的持有一項資產之價值。此價值標準係反映擁有者持有該資產可獲取之利益。

(四)含綜效之價值 (Synergistic Value)

含綜效之價值係兩項以上資產或權益結合後之價值，該價值通常大於單獨資產或權益之價值合計數。若該綜效僅有特定之買方可取得，則含綜效之價值將反映資產之特定屬性對特定買方之價值。

(五)清算價值 (Liquidation Value)

清算價值係一企業或資產必須出售（在非繼續經營或使用之情況）所會實現的金額。清算價值之估計應考量使資產達到可銷售狀態之成本及處分成本。清算價值之決定可基於下列價值前提之一：

1. 有序清算：於合理行銷期間內處分之情境。

2. 被迫出售：需於較短行銷期間內處分之情境。

依本意見書之目的，以市場價值為價值標準，市場價值係指在常規交易下，經過適當之行銷活動，具成交意願、充分瞭解相關事實、謹慎且非被迫之買方及賣方於評價基準日交換資產或負債之估計金額。

四、假設及限制

(一)本意見書之結論，僅對所述評價目的及評價基準日方為有效。

(二)評價過程中，由健策或其代表所提供之財務報表及其他相關資訊，除特別說明外，未經驗證即被認定可充分反映該公司各期間之營運狀況及經營結果。

(三)受任人所依據之公開資訊及產業統計資料（例如：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受任人未就該等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表示任何意見，且未經驗證即接受該等資訊。

(四)預測具不確定性，其實際結果未必與預測相符，受任人無法對健策預測經營結果之達成提供任何程度之確信，實際與預測經營結果間之差異數可能極為重大。預測經營結果能否達成視管理階層之行動、計畫及假設而定。

(五)本意見書內容及結論僅供健策股份交換金利股份交易評估使用。評估結論係受任人依據健策所提供資訊及其他來源之資訊所作成，受任人無意使意見書內容及結論成為任何一種方式之投資建議。

(六)受任人無義務於未來提供與意見書所述評價標的有關之服務，如作證或出庭，但該等服務已於委任契約中註明者不在此限。

五、評估流程中使用的主要資訊來源

(一)健策 2021 年至 2022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202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財務報表。

(二)金利 2021 年至 2022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202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財務報表。

(三)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上櫃股票個股本益比、股價淨值比。

(四)公開資訊觀測站財務報表及月營業收入資訊。

(四)Yahoo Finance。

(五)台灣經濟新報社資料庫。

貳、標的公司簡介

一、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 公司登記資料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969 年 4 月設立，主要業務包諾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及其材料之買賣業務；電器、電子、電腦等金屬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公司股票於 1999 年 1 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公司登記資料如下：

資本總額(元)	1,500,000,000	每股金額(元)	10
實收資本額(元)	794,003,990	已發行股份總數(股)	79,400,399
代表人姓名	趙永昌	核准設立日期	1969 年 4 月 8 日
註冊地址	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 4 號		
所營事業資料	1.精密連續沖壓模。 2.各種模具治具加工製造銷售。 3.各種電機、電氣機械零件加工製造銷售。 4.代理國內外廠商有關產品銷售業務。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非法令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股東資訊	職稱	股東/代表法人	持有股數
	董事長	趙永昌/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7.78%)
	董事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347,212 (10.51%)
	董事	鈴木教義/株式會社鈴木	6,898,553 (8.69%)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最後瀏覽日：2024 年 1 月 10 日）

(二) 財務狀況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1/12/31		2022/12/31		2023/9/30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0,278	16%	301,883	15%	216,074	12%
應收款項	368,083	20%	379,917	20%	350,125	20%
存貨	372,049	20%	339,851	18%	316,565	18%
其他流動資產	42,314	2%	26,324	1%	18,538	1%
	1,072,724	58%	1,047,975	54%	901,302	51%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3,918	35%	756,022	39%	742,469	41%
使用權資產	48,848	3%	48,602	2%	47,879	3%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877	2%	44,424	2%	44,446	3%
其他資產	38,132	2%	58,552	3%	36,806	2%
	766,775	42%	907,600	46%	871,600	49%
資產總額	1,839,499	100%	1,955,575	100%	1,772,90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85,000	10%	287,233	15%	340,109	19%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4,562	11%	151,313	8%	125,948	7%
其他應付款	81,764	4%	117,358	6%	85,041	5%
其他流動資產	11,724	1%	25,509	1%	11,632	1%
	473,050	26%	581,413	30%	562,730	32%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31,520	23%	426,185	21%	340,264	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973	6%	114,963	6%	107,690	6%
其他負債	19,763	1%	11,749	1%	8,919	1%
	563,256	30%	552,897	28%	456,873	26%
負債總額	1,036,306	56%	1,134,310	58%	1,019,603	58%
權益						
普通股股本	794,004	43%	794,004	41%	794,004	44%
資本公積	54,861	3%	54,861	3%	0	0%
保留盈餘	(229,802)	-12%	(210,544)	-11%	(227,720)	-13%
其他權益	(14,890)	-1%	(1,875)	0%	(2,780)	0%
非控制權益	199,020	11%	184,819	9%	189,795	11%
權益合計	803,193	44%	821,265	42%	753,299	42%
負債及權益總額	1,839,499	100%	1,955,575	100%	1,772,902	100%

資料來源：2021 年至 202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202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

(三)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1		2022		2023/1/1~9/30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469,246	100%	1,619,672	100%	999,205	100%
營業成本	(1,241,889)	-85%	(1,375,605)	-85%	(885,628)	-89%
營業毛利	227,357	15%	244,067	15%	113,577	11%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3,900	1%	17,327	1%	11,674	1%
管理費用	101,392	7%	101,942	6%	89,143	9%
研究發展費用	37,167	3%	38,883	2%	31,868	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4,245)	-1%	(6,410)	0%	0	0%
	138,214	9%	151,742	9%	132,685	13%
營業淨利	89,143	6%	92,325	6%	(19,108)	-2%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2,516	0%	2,580	0%	(5,707)	0%
稅前淨利	91,659	6%	94,905	6%	(24,815)	-2%
所得稅費用	(37,479)	-2%	(45,535)	-3%	(22,781)	-2%
本期淨利	54,180	4%	49,370	3%	(47,596)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828)	0%	20,487	1%	(553)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352	3%	69,857	4%	(48,149)	-4%
每股盈餘	0.33		0.20		(0.91)	

資料來源：2021 年至 202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202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

(四)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1	2022	2023/1~9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91,659	94,905	(24,81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118,470	97,679	73,784
利息費用	5,985	11,859	11,872
利息收入	(541)	(635)	(569)
股利收入	(543)	(543)	(54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4,245)	(6,410)	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6,830)	1,870	3,343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利益	(5,935)	(3,924)	(144)
其他項目	(1,415)	138	(1,9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68,803)	26,934	4,882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97,802	221,873	65,873
支付之利息	(5,833)	(11,065)	(12,326)
支付之所得稅	(20,365)	(28,266)	(45,222)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71,604	182,542	8,32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取得(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28	0	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123)	(218,095)	(41,69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0	(2,334)	513
購置無形資產	(1,410)	(1,709)	(40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127)	(17,416)	978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130,832)	(239,554)	(40,609)
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5,000	35,000	74,151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57,397	56,559	(108,168)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392)	(1,264)	(811)
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0	(51,785)	(19,817)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0	400	0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181,005	38,910	(54,64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183)	29,707	1,1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5,594	11,605	(85,8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4,684	290,278	301,8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0,278	301,883	216,074

資料來源：2021 年至 202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202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

(五)財務比率

		2020	2021	202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13	56.34	58.0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7.20	184.16	157.3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61.99	226.77	180.25
	速動比率(%)	165.28	139.77	117.27
	利息保障倍數(%)	-5.66	16.31	9.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8	4.31	4.33
	平均收現日數	114.77	84.68	84.29
	存貨週轉率(次)	4.12	3.98	3.86
	平均銷貨日數	88.59	91.70	94.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8	2.34	2.3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8	0.88	0.8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0	3.52	3.10
	權益報酬率(%)	-10.00	9.15	7.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40	11.54	11.95
	純益率(%)	-4.32	3.69	3.05
	每股盈餘(元)	-0.81	0.33	0.2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10	15.14	31.4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42	32.29	44.37
	現金再投資比率(%)	-0.63	3.29	8.18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登記資料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987 年 3 月設立，主要業務包諾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及其材料之買賣業務；電器、電子、電腦等金屬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五金機械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公司股票於 2009 年 1 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公司登記資料如下：

資本總額(元)	2,000,000,000	每股金額(元)	10
實收資本額(元)	1,408,168,300	已發行股份總數(股)	140,816,830
代表人姓名	趙宗信	核准設立日期	1987 年 3 月 28 日
註冊地址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		
所營事業資料	CQ01010 模具製造業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CA02080 金屬鍛造業 CA04010 表面處理業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非法令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股東資訊	職稱	股東/代表法人	持有股數
	董事長	趙宗信	2,032,002
	董事	趙永昌	2,068,292
	董事	張建財 /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460,592
	董事	許重輝 /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郭逢春 /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林錦隆 /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	16,672,770
	董事	吳正慶 /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劉維邦	65,836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最後瀏覽日：2024 年 1 月 10 日）

(二) 財務狀況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1/12/31		2022/12/31		2023/9/30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47,784	20%	3,317,105	21%	3,393,130	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89,840	0%	94,395	1%	0	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622,800	5%	156,621	1%	0	0%
應收款項	2,307,990	17%	2,686,223	16%	2,727,461	18%
存貨	2,646,756	19%	3,344,567	21%	2,738,648	18%
其他流動資產	134,554	1%	86,739	1%	101,986	1%
	8,449,724	62%	9,685,650	61%	8,961,225	59%
非流動資產						
透過OCI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8,642	0%	290,530	2%	372,030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081	0%	13,827	0%	15,113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35,734	34%	4,674,657	30%	4,753,599	31%
使用權資產	169,691	1%	177,011	1%	208,107	1%
無形資產	12,030	0%	10,303	0%	13,713	0%
其他資產	430,755	3%	925,295	6%	959,839	7%
	5,070,933	38%	6,091,623	39%	6,322,401	41%
資產總額	13,520,657	100%	15,777,273	100%	15,283,62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772,500	6%	1,742,852	12%	340,109	2%
合約負債	25,879	0%	21,314	0%	53,137	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51,309	9%	1,185,338	8%	1,239,426	8%
其他應付款	630,789	5%	990,383	6%	846,407	6%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0,016	1%	547,734	3%	114,221	1%
其他流動負債	27,924	0%	49,490	0%	61,585	0%
	2,878,417	21%	4,537,111	29%	2,654,885	17%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	1,867,106	14%	0	0%	0	0%
長期借款	431,520	3%	426,185	3%	340,264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9,602	2%	294,435	2%	303,472	2%
其他非流動負債	72,706	1%	60,956	0%	68,841	0%
	2,630,934	20%	781,576	5%	712,577	5%
負債總額	5,509,351	41%	5,318,687	34%	3,367,462	22%
權益						
普通股股本	1,223,082	9%	1,367,903	9%	1,408,168	9%
資本公積	3,535,168	26%	4,194,242	27%	5,358,625	35%
保留盈餘	2,511,505	19%	4,277,655	27%	4,454,556	29%
其他權益	(192,197)	-2%	(319,513)	-2%	(202,649)	-1%
非控制權益	933,748	7%	938,299	6%	897,464	6%
權益合計	8,011,306	59%	10,458,586	66%	11,916,164	78%
負債及權益總額	13,520,657	100%	15,777,273	100%	15,283,626	100%

資料來源：2021 年至 202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202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

(三)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1		2022		2023/1/1~9/30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8,801,149	100%	12,031,894	100%	8,939,945	100%
營業成本	(6,042,862)	-69%	(7,706,052)	-64%	(6,004,661)	-67%
營業毛利	2,758,287	31%	4,325,842	36%	2,935,284	33%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55,027	2%	213,082	2%	138,236	2%
管理費用	503,459	6%	624,726	5%	483,419	5%
研究發展費用	389,784	4%	453,974	4%	379,800	4%
	1,048,270	12%	1,291,782	11%	1,001,455	11%
營業淨利	1,710,017	19%	3,034,060	25%	1,933,829	22%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118,275)	-1%	334,659	3%	268,518	3%
稅前淨利	1,591,742	18%	3,368,719	28%	2,202,347	25%
所得稅費用	(353,600)	-4%	(712,427)	-6%	(404,277)	-5%
本期淨利	1,238,142	14%	2,656,292	22%	1,798,070	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455)	0%	(176,543)	-1%	84,020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28,687	14%	2,479,749	21%	1,882,090	21%
每股盈餘						
基本	8.9900		19.5400		13.19	
稀釋	8.5500		18.6400		12.89	

資料來源：2021 年至 202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202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

(四)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1	2022	2023/1~9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591,742	3,368,719	2,202,34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430,383	469,342	396,266
利息費用	31,922	38,198	19,853
利息收入	(6,740)	(21,699)	(76,171)
股利收入	(1,173)	(16,494)	(15,879)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4,832)	(4,452)	5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8,039	70,334	32,6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19,078)	(3,959)	(14,44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529	254	(1,286)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利益	(17,653)	(13)	(131)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4,434	15,466	(38,9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985,517)	(793,647)	497,785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1,142,056	3,122,049	3,002,050
支付之利息	(6,888)	(13,995)	(13,790)
支付之所得稅	(230,111)	(312,949)	(827,587)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905,057	2,795,105	2,160,67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取得(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321)	5,104	103,105
取得(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18,972)	472,962	156,621
取得(處分)透過OCI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0	(500,000)	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771)	0	0
購置(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4,453)	(410,738)	(151,861)
預付設備款增加	(293,331)	(393,059)	(160,943)
購置無形資產	(9,195)	(11,926)	(12,04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646	(266,908)	(48,483)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1,352,397)	(1,104,565)	(113,604)
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12,500	(302,500)	(175,849)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57,397	56,559	(108,168)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6,308)	(19,090)	(26,687)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889	(304)	(1,016)
發放現金股利	(733,352)	(784,999)	(1,661,79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22,126	(1,050,334)	(1,973,5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709)	29,115	2,4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44,923)	669,321	76,0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92,707	2,647,784	3,317,1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47,784	3,317,105	3,393,130

資料來源：2021 年至 202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202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

(五)財務比率

		2020	2021	2022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7.21	40.75	33.7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6.71	232.43	240.45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431.17	293.55	213.48
	速動比率(%)	320.05	199.21	139.76
	利息保障倍數(%)	82.97	50.86	89.19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5	4.22	4.82
	平均收現日數	90.12	86.49	75.72
	存貨週轉率(次)	2.97	2.60	2.57
	平均銷貨日數	122.89	140.38	142.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1	2.07	2.6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5	0.71	0.8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9.38	10.13	18.34
	權益報酬率(%)	13.26	16.12	28.7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87.14	130.25	248.90
	純益率(%)	12.38	14.07	22.08
	每股盈餘(元)	7.17	9.88	19.54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5.71	31.44	61.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7.20	48.15	74.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9	1.19	13.35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總體經濟分析

台灣主計總處於 2023 年 7 月公布國民所得概估統計，2023 年第二季經濟成長率初步概估為 1.45%，較 2023 年 5 月預測值下修 0.37%，下修主因在於全球終端需求疲軟，產業鏈調節庫存時間拉長，商品出口及資本形成不如預期所致。其中，第二季商品及服務輸出較預測數減少 1.33%、資本形成較預測數減少 6.64%，合計兩者下修致經濟成長率減少 2.94%，故即便民間消費第二季成長 12.14%，高於 5 月預測，但整體經濟成長率仍出現下修的情形。

製造業表現方面，2023 年第二季台灣製造業生產指數 81.13，年減 18.91%，已連續三季出現雙位數衰退。出口方面，2023 年第二季製造業出口按新臺幣計價年減 13.12%，呈現連續兩季雙位數衰退。在外銷訂單方面，2023 年第二季外銷訂單金額年減 20.35%。整體而言，全球經濟受緊縮貨幣與通膨因素影響，終端需求持續縮減，廠商投資延緩，消費與投資動能減速，加上產業鏈持續調整庫存的情況下，使得台灣製造業生產指數連續四季出現衰退表現，且衰退幅度持續擴大，2023 年第二季較第一季衰退幅度增加 1.24%。

展望 2023 年第三季生產表現，高效能運算、人工智慧、車用電子等新興科技應用持續擴展，加以下半年消費性電子新品將陸續推出，可望挹注我國製造業生產成長動能，惟全球通膨、升息、俄烏戰爭、美中科技爭端等不確定因素仍在，恐抑制我國製造業生產表現。

四、產業分析

目前人工智慧（AI）多應用於資料蒐集、處理、運算，隨著 AI 演算力及效能倍速成長，資料中心對解熱效率的要求理當也進一步上升。因為 AI 伺服器需要高效能晶片，於此同時也會帶來更多的熱功耗（Thermal Design Power, TDP），散熱需求節節攀升，「有效散熱」的重要性日益彰顯。

首先，觀察晶片廠商 2024 年推出的新晶片，Intel Brich Stream、AMD Turin、Nvidia B100 熱設計功耗（TDP）分別高達 500W、600W、1200W，較前幾代產品都有倍數成長。不僅如此，因 AI 伺服器會搭載最少 8 顆、最多超達 16 顆 GPU，TDP 上升速度更是驚人非常誇張，H100 伺服器 TDP 達 7000W，2024 下半年預期量產的 B100 伺服器 TDP 將高於 10,000W，是驅動

2400W 的 MacBook Air 八小時所需電力的四倍多。其次，研調機構 TrendForce 預估 2023 年全球 AI 伺服器出貨量約 120 萬台，2024 年提高至 167 萬台，2026 年上看 262 萬台，年增率高達 20% 以上，2024 年出貨年增率更高達 38.7%，未來幾年 AI 伺服器需求成長速度明確。再者，環保議題已漸漸成為晶片或伺服器業者迫在眉睫須解決的重大障礙。目前資料中心耗電量已占全球耗電量 1~2%，且有持續加大趨勢，各國政府一方面希冀 AI 發展不落人後，卻同時擔憂資料中心巨大耗電量將衝擊 ESG 規劃及目標。為平衡科技發展與環保，採用 PUE（Power Usage Effectiveness, 電力使用效率）指標監管資料中心的能源應用效率成為顯學，如何降低 PUE 將推升散熱技術升級迭代。

隨著輝達 AI 晶片掀開功耗的「天花板」後，晶片業者的軍備競賽也如火如荼開打，未來包括英特爾、超微（AMD）等業者推出的新一代 AI 晶片，瓦數只會愈來愈高，散熱需求將爆發性成長，散熱產業將迎來百年難得一見的成長機會。

叁、評估方法說明

一、金利股權價值

（一）評價方法選擇

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24 段之規範，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在現時市場狀況下，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之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即退出價格），不論該價格係直接可觀察或採用另一評價技術所估計。

金利於 1999 年 4 月 14 日掛牌上櫃，具備客觀之公開市場交易價格可參考，本件以金利於評估基準日（2024 年 1 月 10 日）之歷史交易期間每股平均收盤價格，計算股權價值。

金利主要產品為電子週邊零組件、均熱片與導線架，與其相類似之可比較同業包括：國內上市櫃之建通（代號 2460）、百容（代號 2483）、一詮（代號 2486）、佳穎（代號 3310）、利機（代號 3444）健策（代號 3653）、界霖（代號 5285）、長科（代號 6548）、全宇昕

(代號 6651)、長華(代號 8070)，各公司之產銷組合狀況詳如附件一，本件擬以前揭十家公司，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公司法」估計標的公司股權價值。

由於金利未編列財務預測，故未採用收益法估算企業價值與股權價值；資產法係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通常適用於資產占企業價值高之公司、控股公司或清算公司，因金利非具有上開特徵，是本件不宜採用資產法評價。

(二)市價法

金利為上櫃公司，金利評價基準日(2024 年 1 月 10 日)每股平均收盤價如下：

	金利 5383
當日平均收盤價	30.45
前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29.50
前三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28.11
前六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28.06

資料來源：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三)可類比公司法

1.價值乘數選擇

(1)本益比法(P/E)：本益比法以相同或類似上市櫃公司本益比為乘數，再以標的公司每股盈餘推算公司股價。

(2)股價淨值比：股價淨值比法以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股價占淨值之倍數為乘數，再以標的公司淨值推算標的公司股權價值。

(3)股價營收比法：股價營收比法以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股價占營業收入之倍數為乘數，再以標的公司營業收入推算標的公司股權價值。

(4) EVEBITDA：以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企業價值對稅息折舊攤銷前利潤之乘數以標的公司 EBITDA 推算標的公司企業價值，企業價值減去負債公允價值加回銀行存款後為股權價值。

(5) EVREVENUE：以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之乘數以標的公司營業收入推算標的公司企業價值，企業價值減去負債公允價值加回銀行存款後為股權價值。

2.類比上市上櫃公司選擇

金利主要產品為電子週邊零組件、均熱片與導線架，與其相類似之可比較同業包括：國內上市櫃之建通（代號 2460）、百容（代號 2483）、一詮（代號 2486）、佳穎（代號 3310）、利機（代號 3444）健策（代號 3653）、界霖（代號 5285）、長科（代號 6548）、全宇昕（代號 6651）、長華（代號 8070），本件擬以前揭十家公司，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公司法」估計標的公司股權價值。

金利與可類比公司獲利能力、財務狀況、償債能力、經營能力之比較資訊詳如附錄二。

3.股價淨值比

金利 2023 年 9 月 30 日每股淨值為\$7.10，同業前一日、前十日、前三十日及前六十日之股價淨值乘數資料如附錄三，按前 1 日及前 60 日之股價淨值乘數計算價值區間為\$16.98~\$23.15。

4.EV/REVENUE

依據公開資訊觀測站所載，金利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累計營收為 1,279,680 仟元，同業 EV/REVENUE 之調和平均值及簡單平均數分別為 2.03 及 2.57，計算價值區間如下：

	金利 調和平均數	金利 簡單平均數
2023年度營業收入(仟元)	1,279,680	
EV/REVENUE乘數	2.03	2.57
企業價值	2,596,430	3,285,288
現金及定期存款(仟元)	216,074	
付息負債(仟元)	680,373	
股權價值(仟元)	2,132,131	2,820,989
股數(仟股)	79,400	
每股價值(元)	26.85	35.53

(四)金利股權價值

由於金利為上櫃公司，具備客觀之公開市場價格可參考，故給予市價法 60%權重，計算每股理論價值合理區間如下：

評估摘要	評估方法		權重	股權價值
每股股權價值	市價法	平均收盤價	60%	\$28.06 ~ \$30.45
	可比公司 司法	EV/REVENUE法	20%	\$26.85 ~ \$35.53
		股價淨值比	20%	\$16.98 ~ \$23.15
股權價值結論				\$25.60 ~ \$30.01

二、健策股權價值

(一)評價方法選擇

考量健策於 2009 年 11 月 18 日上市，具備客觀之公開市場交易價格可參考，本件以健策於評估基準日（2024 年 1 月 10 日）之歷史交易期間每股平均收盤價格，計算股權價值。

健策主要產品為均熱片等散熱產品，與其相類似之可比較同業包括：國內上市櫃之建通（代號 2460）、百容（代號 2483）、一詮（代號 2486）、佳穎（代號 3310）、利機（代號 3444）、界霖（代號 5285）、金利（代號 5383）、長科（代號 6548）、全宇昕（代號 6651）、長華（代號 8070），各公司之產銷組合狀況詳如附件一，本件擬以前揭十家公司，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公司法」估計標的公司股權價值。

由於健策未編列財務預測，故未採用收益法估算企業價值與股權價值；資產法係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通常適用於資產占企業價值高之公司、控股公司或清算公司，因健策非具有上開特徵，是本件不宜採用資產法評價。

(二)市價法

健策為上市公司，健策評價基準日（2024 年 1 月 10 日）每股平均收盤價如下：

	健策 3653
當日平均收盤價	713.00
前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725.00
前三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687.83
前六十日(含當日)平均收盤價	640.75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

(三)可類比公司法

1.本益比

健策 2023 年度 1~9 月每股盈餘為\$13.19，推算全年度每股盈餘\$17.59，同業前一日、前十日、前三十日及前六十日之本益比乘數資料如附錄三，按前 1 日及前 60 日之本益比乘數計算價值區間為\$423.98~\$594.64。

2.EV/REVENUE

依據公開資訊觀測站所載，2023 年 1 月至 12 月累計營收為12,062,664 仟元，同業 EV/REVENUE 之調和平均值及簡單平均數分別為 1.87 及 2.07，計算價值區間如下：

	健策	
	調和平均數	簡單平均數
2023年度營業收入(仟元)	12,062,664	
EV/REVENUE乘數	1.87	2.07
企業價值	22,568,385	25,013,579
現金及定期存款(仟元)	3,765,160	
付息負債(仟元)	680,373	
股權價值(仟元)	25,653,172	28,098,366
股數(仟股)	140,817	
每股價值(元)	182.17	199.54

(四)健策股權價值

由於健策為上市公司，具備客觀之公開市場價格可參考，故給予市價法 60% 權重，計算每股理論價值合理區間如下：

評估摘要	評估方法		權重	股權價值
每股股權價值	市價法	平均收盤價	60%	\$640.75 ~ \$725.00
	可比公司 司法	本益比法	20%	\$423.98 ~ \$594.64
		EV/REVENUE法	20%	\$199.54 ~ \$182.17
股權價值結論				\$509.15 ~ \$590.36

三、健策與金利股權交換比例

本次股權交換比例以前述市價法及市場法評估金利每股股權價值介於新台幣 25.60 元至 30.01 元；以市價法及市場法評估健策每股股權價值介於新台幣 509.15 元至 590.36 元，計算股權交換比例合理區間為金利普通股 16.9683 股至 23.0587 股交換健策普通股 1 股：

標的公司	評估方法		價格區間	交換比例
	市價法	可類比公司法		
健策	\$640.75 ~ \$725.00	\$182.17 ~ \$594.64	\$509.15 ~ \$590.36	1
金利	\$28.06 ~ \$30.45	\$16.98 ~ \$35.53	\$25.60 ~ \$30.01	16.9683 ~ 23.0587

肆、評估意見及結論

綜上所述，經本會計師考量可量化之財務數據及市場客觀資料，分別以市價法及市場法評估，健策與金利交換比例之合理區間為健策普通股 1 股交換金利普通股 16.9683 股至 23.0587 股，本次預計交換比例為健策普通股 1 股交換金利 22.2422 股，尚屬合理。

附錄一 可比同業產銷組合狀況

公司	產品名稱	2022年合計數	內、外銷值合計 (千元)	外銷比率 %	銷值比重 %
順德 (2351)	文具	11,724,279	1,606,164	52.86	13.70
	其他		149,074	0.15	1.27
	電子		9,969,041	77.03	85.03
建通 (2460)	車用連接器	2,881,969	209,647	78.60	7.27
	其他		108,680	65.23	3.77
	家電端子		2,328,853	94.97	80.81
	高精度電子連接器		11,332	94.00	0.39
	異型導體銅材製品		1,394	86.73	0.05
	連接器		-	0.00	0.00
	電工端子		35,731	93.20	1.24
	環保微無鉛銅製品		186,332	94.37	6.47
百容 (2483)	半導體	2,225,595	902,725	75.21	40.56
	步進馬達		309,938	98.60	13.93
	電子零組件		752,805	66.50	33.82
	繼電器		260,127	82.71	11.69
一詮 (2486)	半導體均熱片	5,195,927	-	0.00	0.00
	均熱片(半導體)		1,001,660	40.61	19.28
	其他		392,592	73.53	7.56
	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		749,451	100.00	14.42
	陶瓷基板		472,836	89.62	9.10
	導線架		2,123,911	91.97	40.88
	IC導線架		455,477	100.00	8.77
佳穎 (3310)	沖壓-LED	1,545,900	175,005	98.95	11.32
	沖壓-四方針		118,834	97.05	7.69
	沖壓-端子		1,155,239	97.11	74.73
	其他		39,831	94.89	2.58
	房屋		54,936	0.00	3.55
	停車位		2,055	0.00	0.13

公司	產品名稱	2022年合計數	內、外銷值合計 (千元)	外銷比率 %	銷值比重 %
利機 (3444)	半導體產品	1,060,398	499,536	21.25	47.11
	光電產品		365,179	31.40	34.44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	0.00	0.00
	其他產品		12,063	13.98	1.14
	勞務		183,620	100.00	17.32
界霖 (5285)	TO導線架	6,274,400	1,952,919	97.76	31.13
	其他		1,964,391	90.04	31.31
	其他分離式元件		1,676,507	83.64	26.72
	模組		680,583	100.00	10.85
長科 (6548)	其他一	14,431,284	447,247	77.41	3.10
	封膠樹脂		1,712,464	99.51	11.87
	IC導線架		11,618,752	69.88	80.51
	LED導線架		652,821	57.82	4.52
全宇昕 (6651)	二極體	1,696,432	112,670	89.42	6.64
	其他		15,561	44.77	0.92
	電晶體		158,142	61.42	9.32
	MOSFET		1,410,059	68.45	83.12
長華 (8070)	其他	21,858,509	2,918,871	57.57	13.35
	封膠樹脂		5,129,154	46.42	23.47
	基板		1,463,979	0.00	6.70
	導線架		12,346,505	66.68	56.48

附錄二 可比同業產銷組合狀況

公司碼	2351 順德	2460 建通	2483 百容	2486 一詮	3310 佳穎	3444 利機	3653 健策	5285 界霖	6548 長科*	6651 全宇昕	8070 長華*
ROA(B)稅後息前折舊前	8.55	1.01	3.64	5.35	3.61	7.11	13.63	5.51	9.41	10.54	7.49
ROE(A)－稅後	9.42	-5.26	2.14	3.28	10.76	9.05	16.07	5.2	12.68	16.08	11.34
ROE－綜合損益	9.87	-4.38	3.28	3.43	15.75	8.08	16.82	4.24	16	16.08	26.1
營業毛利率	17.62	2.16	14.28	14.29	22.23	26.25	32.83	13.66	22.48	34.5	18.52
營業利益率	9.39	-11.25	-1.64	2.39	9.99	7.15	21.63	4.28	12.5	17.44	10.2
稅前淨利率	10.35	-10.55	3.8	4.88	12.48	14.77	24.63	6.27	18.69	22.84	19.29
稅後淨利率	8.01	-6.46	4.08	3.88	11.04	12.45	20.11	4.04	15.12	18.14	16.23
營業資產報酬率	8.46	-6.02	-0.23	1.64	3.48	7.09	21.76	4.33	10.56	18.84	9.98
每股淨值(F)－TSE公告數	36.83	13.35	23.64	18.98	26.46	24.67	78.25	28.28	10.66	32.98	21.03
常續性EPS	4.21	-1.09	0.35	0.47	3.02	2.6	17.71	1.77	0.95	7	2.32
每股現金流量	7.13	1.74	1.16	2.9	2.23	2.7	15.66	6.36	2.34	4.61	4.1
每股營業額	45.34	11.1	12.53	16.47	24.8	16.56	63.49	37.88	4.97	29.45	18.32
流動比率	201.67	144.8	147.81	241.67	129.51	298.01	337.54	341.73	217.07	185.59	181.96
速動比率	86.16	91.82	111.02	181.96	27.75	280.13	232.45	205.97	136.57	114.22	122.82
負債比率	43.2	55.68	40.12	45.89	74.72	23.88	22.03	45.74	47.83	41.97	47.28
利息保障倍數	18.57	-5.6	4.29	4.9	8.07	115.02	111.93	10.6	24.49	40.65	17.61
當季季底P/E	18.45		70.66	79.52	24.84	28.63	28.22	30.16	14.68	8.2	7.26
當季季底P/B	2.89	1.93	1.06	2.45	3.39	3.54	7.96	2.87	3.14	2.22	1.51
當季季底PSR	1.75	1.72	1.47	2.14	2.85	3.98	7.1	1.58	2.63	1.77	1.25

資料來源：Yahoo Finance、台灣經濟新報社資料庫

附錄三 可比同業 PE 與 PB 乘數

(一)PE 乘數

	順德 2351	建通 2460	百容 2483	一詮 2486	佳穎 3310	利機 3444	健策 3653	界霖 5285	金利 5383	長科 6548	全宇昕 6651	長華 8070
前一日平均收盤價	24.25	-	48.57	71.51	33.61	39.04	39.92	38.21	-	18.58	11.19	14.24
前十日平均收盤價	25.63	-	44.65	74.64	34.43	40.63	40.59	39.54	-	18.87	11.43	14.49
前三十日平均收盤價	26.54	-	47.85	71.93	34.76	42.53	38.51	40.24	-	18.96	11.69	14.51
前六十日平均收盤價	25.64	-	45.48	73.51	34.57	41.13	35.73	37.89	-	17.64	11.30	13.53

資料來源：台證券交易所交易資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交易資訊，本報告整理

(二)PB 乘數

	順德 2351	建通 2460	百容 2483	一詮 2486	佳穎 3310	利機 3444	健策 3653	界霖 5285	金利 5383	長科 6548	全宇昕 6651	長華 8070
前一日平均收盤價	2.84	2.26	1.01	2.37	3.87	4.11	9.11	2.42	4.29	3.07	2.37	1.61
前十日平均收盤價	3.00	2.16	1.02	2.48	3.97	4.28	9.27	2.50	4.16	3.12	2.43	1.64
前三十日平均收盤價	3.11	2.14	1.02	2.39	4.01	4.48	8.79	2.55	3.96	3.13	2.48	1.64
前六十日平均收盤價	3.08	2.10	1.02	2.46	3.81	4.47	8.32	2.59	3.93	3.08	2.43	1.60

資料來源：台證券交易所交易資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交易資訊，本報告整理

專家簡歷

現職

元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專業教育委員會委員

經歷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智庫委員會委員（2018 年 8 月～2021 年 8 月）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會計學系講師（2020 年 8 月～2022 年 7 月）

私立東吳大學會計學系講師（2020 年 8 月～2022 年 7 月）

元照出版有限公司（月旦會計實務研究雜誌）副總編輯(2017 年 4 月～2019 年 10 月)

高點文教機構講師（2008 年 10 月～2018 年 6 月）

証業出版股份有限公司總編輯（1992 年 1 月～2008 年 6 月）

正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1992 年 1 月～1999 年 6 月）

景文技術學院講師（1999 年 8 月～2001 年 7 月）

文化大學推廣教育班講師（1998 年 10 月～1999 年 6 月）

學歷

國立臺灣大學 會計學所碩士 （1991 年 9 月～1994 年 6 月）

國立臺灣大學 會計學系學士 （1987 年 9 月～1991 年 6 月）

證照

會計師高考及格（83 台財證登(六)字第 2719 號）

經濟部無形資產評價師（中級，證書字號：A-C21-0013-2019）

企業評價師（證書字號：00596）

教育部大專院校講師資格（講字第 090485 號）

附件四

合併公司與被合併公司於換股比率估算
基準日之擬制合併資產負債表

函

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
資會綜字第 23008975 號

受文者：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收受者：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說明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健策公司」)與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利公司」)擬進行股份轉換，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擬制性合併綜合損益表及民國 112 年 9 月 30 日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編制基礎，謹請 鑑查。

說明：一、隨附之健策公司與金利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擬制性合併綜合損益表及民國 112 年 9 月 30 日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係依個別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同期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並按說明二及三之假設予以編製完成。由於此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擬制性合併綜合損益表並非屬於任何已存在之法律個體，故本會計師無法對前揭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擬制性合併綜合損益表之整體表示意見。

二、上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擬制性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編製，係以健策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由健策公司發行新股予金利公司之其他股東，以取得金利公司 100% 股權之情況，具以編製。本股份轉換案健策公司收購成本係健策公司因此案而增加發行之新股，依雙方之股份轉換契約（金利公司每 22.2422 股普通股換發健策公司 1 股普通股）計算健策公司預計發行之股數為 2,221,021 股；因健策公司對金利公司已具有控制力，收購成本與金利公司權益價值差額列為權益科目調整。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編製原則係依上述說明，並調整民國 112 年 9 月 30 日、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歷史權益科目編製。另健策公司及金利公司相互間債權及債務科目業已沖銷。

- 三、擬制性合併損益表之編製原則係依健策公司與金利公司雙方公司帳面價值合併。另健策公司及金利公司相互間往來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科目業已沖銷。
- 四、上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擬制性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編製係健策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複核上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擬制性合併綜合損益表認為尚無不合。
- 五、本說明僅供健策公司申請股份轉換發行新股之用，不得作為其他用途。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 方 瑜

會計師



林 瑟 凱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93,130 22
應收票據淨額		1,052 -
應收帳款淨額		2,524,274 1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02,135 1
其他應收款		50,790 1
存貨		2,738,648 18
其他流動資產		51,196 -
流動資產合計		8,961,225 59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2,030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11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53,599 31
使用權資產		208,107 1
無形資產		13,713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069 1
預付設備款		393,936 3
存出保證金		23,929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34,905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6,322,401 41
資產總計		\$ 15,283,626 100

(續次頁)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284,151	2
合約負債—流動		53,137	-
應付票據		4,964	-
應付帳款		1,234,462	8
其他應付款		846,407	6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4,221	1
租賃負債—流動		35,143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55,958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442	-
流動負債合計		2,654,885	17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340,264	2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3,472	2
租賃負債—非流動		45,168	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9,291	-
存入保證金		4,382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12,577	5
負債總計		3,367,462	22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430,378	9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6,242,592	41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011,487	7
特別盈餘公積		276,002	2
未分配盈餘		2,949,279	19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195,114)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714,624	77
非控制權益		201,540	1
權益總計		11,916,164	7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283,626	100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附件五

被合併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 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5383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五路4號

電話：(03)469617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1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51~54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5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事項	55		二六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5~57		二七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61~65、67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61~65、67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57~58、66		二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58、68		二八
	(十五) 部門資訊	58~60		二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趙 永 昌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之發生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係銷售均熱片及 LED 導線架等電子零組件，111 年度來自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佔整體營業收入之 58%。由於來自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交易頻繁，因此將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民國 111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之收入認列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十七。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考量公司之營業收入認列政策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營業收入之認列發生其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形之有效性。
2. 自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及期後收款狀況。
3. 查核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

其他事項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堯 麟

黃堯麟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致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0480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金利精第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01,883	16	\$ 290,278	1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八及十七）	68	-	60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八及十七）	125,405	7	146,222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八、十七及二三）	254,444	13	221,260	1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	-	24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九）	339,851	17	372,049	20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三）	22,201	1	32,204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三）	4,123	-	10,08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47,975	54	1,072,724	5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8,490	-	8,64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二三及二四）	756,022	39	633,918	3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48,602	3	48,848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3,392	-	3,83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44,424	2	45,877	3
1915	預付設備款	42,372	2	23,69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	4,298	-	1,96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07,600	46	766,775	42
1XXX	資 產 總 計	\$ 1,955,575	100	\$ 1,839,49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三及二四）	\$ 210,000	11	\$ 175,000	10
2150	應付票據	2,296	-	2,24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三）	149,017	8	192,316	1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二三）	117,358	6	81,76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22,988	1	9,20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738	-	1,08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及二四）	77,233	4	10,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83	-	1,44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81,413	30	473,050	2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及二四）	426,185	22	431,520	2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14,963	6	111,973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716	-	29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10,033	-	18,87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0	-	60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52,897	28	563,256	30
2XXX	負債總計	1,134,310	58	1,036,306	5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794,004	41	794,004	43
3200	資本公積	54,861	3	54,861	3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2,085	3	62,085	4
3350	特別補償	(272,629)	(14)	(291,887)	(16)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210,544)	(11)	(229,802)	(1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435)	-	(21,602)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560	-	6,712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875)	-	(14,890)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636,446	33	604,173	33
36XX	非控制權益	184,819	9	199,020	11
3XXX	權益總計	821,265	42	803,193	4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955,575	100	\$ 1,839,49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永昌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謝秋萍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七及二三）	\$1,619,672	100	\$1,469,24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八及二三）	<u>1,375,605</u>	<u>85</u>	<u>1,241,889</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244,067</u>	<u>15</u>	<u>227,357</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八、十八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17,327	1	13,900	1
6200	管理費用	101,942	6	101,39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883	2	37,167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回升利益（附註四及八）	(<u>6,410</u>)	<u>-</u>	(<u>14,245</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1,742</u>	<u>9</u>	<u>138,214</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92,325</u>	<u>6</u>	<u>89,143</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635	-	54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八及二三）	9,961	1	4,48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八）	3,843	-	3,476	-
7510	財務成本（附註十八）	(<u>11,859</u>)	(<u>1</u>)	(<u>5,985</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580</u>	<u>-</u>	<u>2,516</u>	<u>-</u>
7900	稅前淨利	94,905	6	91,659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u>45,535</u>	<u>3</u>	<u>37,479</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9,370</u>	<u>3</u>	<u>54,180</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五)	\$ 4,119	-	(\$ 6,51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52)	-	6,13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十九)	(824)	-	1,30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7,344	1	(3,74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20,487	1	(2,828)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9,857	4	\$ 51,352	4
	本年度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5,963	1	\$ 26,506	2
8620	非控制權益	33,407	2	27,674	2
8600		\$ 49,370	3	\$ 54,180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2,273	2	\$ 24,574	2
8720	非控制權益	37,584	2	26,778	2
8700		\$ 69,857	4	\$ 51,352	4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 0.20		\$ 0.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永昌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謝秋萍



金利精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本公司資本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永昌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謝秋萍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94,905	\$ 91,65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5,529	114,599
A20200	攤銷費用	2,150	3,87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回升利益	(6,410)	(14,245)
A20900	財務成本	11,859	5,985
A21200	利息收入	(635)	(541)
A21300	股利收入	(543)	(54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924)	(5,935)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870	(26,83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38	(1,41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33	(383)
A31150	應收帳款	26,755	13,56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171)	(51,718)
A31200	存 貨	29,678	(93,486)
A31230	預付款項	10,167	(5,4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963	(1,570)
A32130	應付票據	50	2,235
A32150	應付帳款	(43,464)	64,39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800	15,39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41	(6,91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718)	(4,82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21,873	97,80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065)	(5,8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8,266)	(20,36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2,542</u>	<u>71,60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3,861)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68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400)	(124,64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305	8,52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334)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709)	(1,41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5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8,594)	(18,56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35	54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43	54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9,554)	(130,8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49,836	22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14,836)	(1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6,891	441,52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0,332)	(384,12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0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264)	(1,392)
C045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51,78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910	181,00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9,707	(6,183)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1,605	115,59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0,278	174,68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1,883	\$ 290,2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永昌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謝秋萍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8 年 4 月，主要業務包括(一)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及其材料之買賣業務；(二)電器、電子、電腦等金屬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三)代理國內外廠商有關產品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1 月 1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化。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 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

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附表五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件之銷售。由於電子零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二)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

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與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7,399 仟元及 37,232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有 302,595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超過預期，可能會額外認列重大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認列係於發生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40	\$ 31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01,443</u>	<u>289,965</u>
	<u>\$301,883</u>	<u>\$290,27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1.05%	0.001%~0.3%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 興櫃股票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7,604	\$ 7,341
— 未上市（櫃）股票		
超棒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u>886</u>	<u>1,301</u>
	<u>\$ 8,490</u>	<u>\$ 8,642</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總帳面金額	\$ 68	\$ 601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5,405	\$ 162,427
減：備抵損失	-	(16,205)
	<u>\$ 125,405</u>	<u>\$ 146,222</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254,444</u>	<u>\$ 221,26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86 天，對未付款之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期 1~60 天	逾 期 61~90 天	逾 期 91~180 天	逾 期 超過 18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	0.00%	-	-	-	
總帳面金額	\$ 315,048	\$ 64,869	\$ -	\$ -	\$ -	\$ 379,91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315,048</u>	<u>\$ 64,869</u>	<u>\$ -</u>	<u>\$ -</u>	<u>\$ -</u>	<u>\$ 379,917</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期 1~60 天	逾 期 61~90 天	逾 期 91~180 天	逾 期 超過 18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1%	1.60%	-	-	100.00%	
總帳面金額	\$ 305,279	\$ 64,485	\$ -	\$ -	\$ 14,524	\$ 384,28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647)	(1,034)	-	-	(14,524)	(16,205)
攤銷後成本	<u>\$ 304,632</u>	<u>\$ 63,451</u>	<u>\$ -</u>	<u>\$ -</u>	<u>\$ -</u>	<u>\$ 368,083</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16,205	\$ 37,52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0,032)	(6,98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6,410)	(14,245)
外幣換算差額	237	(85)
年底餘額	<u>\$ -</u>	<u>\$ 16,205</u>

九、存貨淨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商 品	\$ 1,840	\$ 1,864
製 成 品	91,900	99,798
在 製 品	113,117	117,846
原 物 料	<u>132,994</u>	<u>152,541</u>
	<u>\$339,851</u>	<u>\$372,049</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375,605 仟元及 1,241,889 仟元。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為 1,870 仟元；110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為 26,830 仟元。

110 年度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主要係因出售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金利國際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金利全球公司）	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金利國際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嘉興金利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66.6	66.6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南通金贊公司）	半導體、光電、汽車材料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33.4%	33.4%

子公司名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 33,407	\$ 27,674	\$ 184,819	\$ 199,020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嘉興金利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14,652	\$ 602,820
非流動資產	102,644	138,069
流動負債	(151,741)	(136,667)
非流動負債	(8,255)	(4,792)
權益	\$ 557,300	\$ 599,430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72,481	\$ 400,410
非控制權益	184,819	199,020
	\$ 557,300	\$ 599,430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 972,975	\$ 928,774
本年度淨利	\$ 100,024	\$ 82,851
其他綜合損益	(41,489)	10,950
綜合損益總額	\$ 58,535	\$ 93,801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6,617	\$ 55,177
非控制權益	33,407	27,674
	\$ 100,024	\$ 82,85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0,951	\$ 67,023
非控制權益	37,584	26,778
	\$ 58,535	\$ 93,801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0,785	\$ 129,655
投資活動	(14,931)	(23,211)
淨現金流入	\$ 5,854	\$ 106,444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嘉興金利公司	\$ 51,785	\$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96,816	\$ 445,255	\$ 750,416	\$ 26,317	\$ 1,719	\$ 49,958	\$ 92,455	\$ 1,562,936
增 添	-	40,016	105,875	-	-	8,710	69,799	224,400
處分及報廢	-	(19)	(25,989)	(91)	-	(2,193)	-	(28,292)
重 分 類	-	-	1,590	(9,491)	-	9,491	-	1,590
存貨轉入	-	-	408	-	-	-	-	408
淨兌換差額	-	2,063	(12,613)	267	26	141	1,196	(8,92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96,816	\$ 487,315	\$ 819,687	\$ 17,002	\$ 1,745	\$ 66,107	\$ 163,450	\$ 1,752,1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257,707	\$ 605,984	\$ 23,397	\$ 1,276	\$ 40,654	\$ -	\$ 929,018
折舊費用	-	18,650	69,471	1,353	82	3,651	-	93,207
處分及報廢	-	(19)	(23,608)	(91)	-	(2,193)	-	(25,911)
重 分 類	-	-	1,590	(9,394)	-	9,394	-	1,590
淨兌換差額	-	1,358	(3,567)	247	19	139	-	(1,80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277,696	\$ 649,870	\$ 15,512	\$ 1,377	\$ 51,645	\$ -	\$ 996,100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196,816	\$ 209,619	\$ 169,817	\$ 1,490	\$ 368	\$ 14,462	\$ 163,450	\$ 756,022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96,816	\$ 337,357	\$ 841,950	\$ 17,079	\$ 2,101	\$ 48,920	\$ 22,563	\$ 1,466,786
增 添	-	8,159	42,560	702	483	2,725	70,016	124,645
處分及報廢	-	-	(37,650)	(43)	(854)	(3,542)	-	(42,089)
重 分 類	-	100,345	(95,425)	8,618	-	1,905	-	15,443
存貨轉入	-	-	1,064	-	-	-	-	1,064
淨兌換差額	-	(606)	(2,083)	(39)	(11)	(50)	(124)	(2,91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96,816	\$ 445,255	\$ 750,416	\$ 26,317	\$ 1,719	\$ 49,958	\$ 92,455	\$ 1,562,936

(接 次 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69,731	\$	622,025	\$	12,996	\$	1,832	\$	39,687	\$	-	\$	846,271						\$	-					\$	846,271			
折舊費用				18,639		86,674		2,776		280		3,787				112,156							-									
處分及報廢		-		-	(	35,091)	(	43)	(	826)	(	3,542)	-	(	39,502)								-				(	39,502)				
重分類				69,691	(	62,712)		7,697		-		767	-			15,443																
淨兌換差額		-	(	354)	(	4,912)	(	29)	(	10)	(	45)	-	(	5,350)								-				(	5,35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257,707	\$	605,984	\$	23,397	\$	1,276	\$	40,654	\$	-	\$	929,018							-						\$	929,018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96,816	\$	187,548	\$	144,432	\$	2,920	\$	443	\$	9,304	\$	92,455	\$	633,918																

合併公司因利息資本化之金額不重大，故未予以資本化。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0至51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至25年
附屬建物	2年
機器設備	2至20年
生財器具	2至12年
運輸設備	2至9年
其他設備	2至1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7,158	\$ 47,499
運輸設備	<u>1,444</u>	<u>1,349</u>
	<u>\$ 48,602</u>	<u>\$ 48,848</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345</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072	\$ 1,051
運輸設備	<u>1,250</u>	<u>1,392</u>
	<u>\$ 2,322</u>	<u>\$ 2,443</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738	\$ 1,080
非 流 動	\$ 716	\$ 293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1.36%-2.12%	1.91%-2.21%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772	\$ 2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308)	(\$ 1,454)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四）		
銀行借款	\$190,000	\$140,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20,000	35,000
	<u>\$210,000</u>	<u>\$175,000</u>
<u>利率區間</u>		
銀行借款	1.57%	1.00%
信用額度借款	1.75%	1.27%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四)		
銀行抵押借款	\$404,000	\$400,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40,875)	(10,000)
	<u>363,125</u>	<u>390,000</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99,418	41,52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36,358)	-
	<u>63,060</u>	<u>41,520</u>
	<u>\$426,185</u>	<u>\$431,520</u>
<u>利率區間</u>		
銀行抵押借款	1.72%~1.775%	1.15%
信用額度借款	1.875%~5.15%	1.95%

銀行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請參閱附註二四。

銀行抵押借款係自111年12月起按季攤還至115年9月。

十四、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59,985	\$ 51,552
應付設備款	19,109	7,288
應付稅捐	15,365	5,409
應付勞務費	1,400	1,090
其 他	<u>21,499</u>	<u>16,425</u>
	<u>\$117,358</u>	<u>\$ 81,764</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確定福利計畫之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960	\$ 24,4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927)	(5,61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0,033	\$ 18,870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962	(\$ 4,786)	\$ 17,176
利息費用 (收入)	116	(41)	75
認列於損益	116	(41)	7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之報酬 (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73)	(273)
精算損失			
—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783	-	783
— 財務假設變動	102	-	102
— 經驗調整	5,907	-	5,90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792	(273)	6,519
雇主提撥	-	(4,900)	(4,900)
計畫資產支付數	(4,384)	4,384	-
	(4,384)	(516)	(4,90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486	(\$ 5,616)	\$ 18,870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11年1月1日餘額	\$ 24,486	(\$ 5,616)	\$ 18,870
利息費用(收入)	122	(40)	82
認列於損益	122	(40)	8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之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66)	(266)
精算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2,851)	-	(2,851)
一經驗調整	(1,002)	-	(1,00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853)	(266)	(4,119)
雇主提撥	-	(4,800)	(4,800)
計畫資產支付數	(796)	796	-
	(796)	(4,004)	(4,80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9,959	(\$ 9,926)	\$ 10,033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0.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離職率	0.50%~11.50%	0.50%~11.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638)	(\$ 860)
減少 0.25%	\$ 666	\$ 90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645	\$ 865
減少 0.25%	(\$ 621)	(\$ 83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4,944	\$ 4,94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1年	14.3年

十六、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10,000</u>	<u>110,000</u>
額定股本	<u>\$ 1,100,000</u>	<u>\$ 1,1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9,400</u>	<u>79,400</u>
已發行股本	<u>\$ 794,004</u>	<u>\$ 794,00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十八、(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為考量未來長期營運規劃、資金需求及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分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 10%，如現金股利低於每股 0.1 元，則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27 日及 110 年 8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年及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有關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99,020	\$ 172,242
本年度淨利	33,407	27,674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177	(896)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51,785)	-
年底餘額	<u>\$ 184,819</u>	<u>\$ 199,020</u>

十七、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 1,619,672</u>	<u>\$ 1,469,246</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附註八）	<u>\$ 379,917</u>	<u>\$ 384,288</u>	<u>\$ 351,307</u>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543	\$ 543
租金收入	507	467
補助款收入	55	55
其他收入	<u>8,856</u>	<u>3,419</u>
	<u>\$ 9,961</u>	<u>\$ 4,48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924	\$ 5,93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765	(1,976)
其 他	<u>(3,846)</u>	<u>(483)</u>
	<u>\$ 3,843</u>	<u>\$ 3,476</u>

(三)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837	\$ 5,946
租賃負債之利息	<u>22</u>	<u>39</u>
	<u>\$ 11,859</u>	<u>\$ 5,985</u>

(四)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1,263	\$ 99,086
營業費用	<u>14,266</u>	<u>15,513</u>
	<u>\$ 95,529</u>	<u>\$114,59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4	\$ 614
營業費用	<u>2,006</u>	<u>3,257</u>
	<u>\$ 2,150</u>	<u>\$ 3,87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3,850	\$ 11,718
確定福利計畫	82	75
其他員工福利	<u>345,269</u>	<u>291,66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359,201</u>	<u>\$303,45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71,985	\$212,863
營業費用	<u>87,216</u>	<u>90,596</u>
	<u>\$359,201</u>	<u>\$303,459</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7%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提撥董事酬勞。

111 及 110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是以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1,979	\$ 24,64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1,203</u>
	41,979	25,84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556</u>	<u>11,63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535</u>	<u>\$ 37,47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 94,905</u>	<u>\$ 91,65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稅費用	\$ 36,903	\$ 34,99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0	-
免稅所得	(109)	(108)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調整	-	1,203
境外所得不得扣抵之稅額	1,646	1,390
未認列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8,245)	-
盈餘匯回所得稅	10,355	-
到期未使用虧損扣抵	<u>4,955</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535</u>	<u>\$ 37,479</u>

(二)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24</u>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2,988</u>	<u>\$ 9,20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74	(\$ 16)	\$ -	\$ -	\$ 58
聯屬公司間淨未實現銷貨毛利	4,840	163	-	-	5,003
退休金超限	3,731	(943)	(824)	-	1,964
虧損扣抵	<u>37,232</u>	<u>167</u>	<u>-</u>	<u>-</u>	<u>37,399</u>
	<u>\$ 45,877</u>	<u>(\$ 629)</u>	<u>(\$ 824)</u>	<u>\$ -</u>	<u>\$ 44,4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被投資公司未實現投資收益	\$ 69,681	\$ -	\$ -	\$ -	\$ 69,681
土地增值稅	31,593	-	-	-	31,593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9,945	(339)	-	62	9,668
呆帳超限	<u>754</u>	<u>3,266</u>	<u>-</u>	<u>1</u>	<u>4,021</u>
	<u>\$ 111,973</u>	<u>\$ 2,927</u>	<u>\$ -</u>	<u>\$ 63</u>	<u>\$ 114,963</u>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34	(\$ 360)	\$ -	\$ -	\$ 74
聯屬公司間淨未實現銷貨毛利	5,527	(687)	-	-	4,840
退休金超限	3,393	(966)	1,304	-	3,731
虧損扣抵	<u>29,527</u>	<u>7,705</u>	<u>-</u>	<u>-</u>	<u>37,232</u>
	<u>\$ 38,881</u>	<u>\$ 5,692</u>	<u>\$ 1,304</u>	<u>\$ -</u>	<u>\$ 45,87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被投資公司未實現投資收益	\$ 59,285	\$ 10,396	\$ -	\$ -	\$ 69,681
土地增值稅	31,593	-	-	-	31,593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3,772	6,173	-	-	9,945
呆帳超限	<u>-</u>	<u>754</u>	<u>-</u>	<u>-</u>	<u>754</u>
	<u>\$ 94,650</u>	<u>\$ 17,323</u>	<u>\$ -</u>	<u>\$ -</u>	<u>\$ 111,973</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5 年度到期	\$ 35,329	\$ 35,329
116 年度到期	42,539	42,539
117 年度到期	71,355	71,355
118 年度到期	109,439	109,439
119 年度到期	43,933	43,933
	<u>\$ 302,595</u>	<u>\$ 302,595</u>

(五) 未使用虧損扣抵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6,471	114
35,329	115
42,539	116
71,355	117
109,439	118
108,892	119
56,434	120
25,064	121
<u>\$ 505,523</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嘉興金利公司及南通金贊公司截至 110 年度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金利國際公司及金利全球公司因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是以無相關所得稅賦。

二十、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15,963</u>	<u>\$ 26,50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 79,400</u>	<u>\$ 79,400</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成長性及發展藍圖，計算其所需營運資金及長期發展之各項資產規模等，作出整體性規劃，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等風險因素，並確保集團內各投資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及維持最適當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及風險，及透過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以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股票	\$ 7,604	\$ -	\$ -	\$ 7,604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886	886
	<u>\$ 7,604</u>	<u>\$ -</u>	<u>\$ 886</u>	<u>\$ 8,49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股票	\$ 7,341	\$ -	\$ -	\$ 7,34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301	1,301
	<u>\$ 7,341</u>	<u>\$ -</u>	<u>\$ 1,301</u>	<u>\$ 8,642</u>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1,3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415</u>)
年底餘額	<u>\$ 886</u>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5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130
轉出第 3 等級	(<u>7,341</u>)
年底餘額	<u>\$ 1,301</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興櫃及未上市（櫃）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690,222	\$670,4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8,490	8,64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983,088	893,44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工具、應收帳款、借款、租賃負債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10%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12%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1,532)	(\$ 1,485)	\$ 24	\$ 28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43)	(\$ 96)

上表所列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日圓及人民幣計價應收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454	\$ 1,37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01,084	289,934
－金融負債	713,418	616,52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4,123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266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興櫃及未上市（櫃）普通股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85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8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8,332	\$ 75,376	\$ 29,309	\$ -
租賃負債	97	194	461	724
浮動利率工具	<u>8,205</u>	<u>34,424</u>	<u>257,885</u>	<u>442,512</u>
	<u>\$ 96,634</u>	<u>\$ 109,994</u>	<u>\$ 287,655</u>	<u>\$ 443,236</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7,931	\$ 125,977	\$ 15,456	\$ -
租賃負債	108	217	770	294
浮動利率工具	<u>739</u>	<u>1,074</u>	<u>25,821</u>	<u>436,604</u>
	<u>\$ 78,778</u>	<u>\$ 127,268</u>	<u>\$ 42,047</u>	<u>\$ 436,898</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119,418	\$ 76,520
— 未動用金額	<u>257,639</u>	<u>180,360</u>
	<u>\$ 377,057</u>	<u>\$ 256,88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601,420	\$ 553,424
— 未動用金額	<u>262,332</u>	<u>269,064</u>
	<u>\$ 863,752</u>	<u>\$ 822,488</u>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37.78%。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健策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建德公司）	實質關係人（係本公司之董事）
株式會社鈴木	實質關係人（係本公司之董事）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無錫健策公司）	實質關係人
金峰表面處理設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日本電產科寶電子株式會社（科寶電子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杭州科明電子有限公司（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及其子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 741,957	\$ 661,516
	實質關係人	2,504	-
	母 公 司	<u>116,794</u>	<u>89,576</u>
		<u>861,255</u>	<u>751,092</u>
加工收入	母 公 司	<u>75,467</u>	<u>40,738</u>
		<u>\$ 936,722</u>	<u>\$ 791,830</u>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貨款收取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 4,946	\$ 11,402
實質關係人	<u>6</u>	<u>6</u>
	<u>\$ 4,952</u>	<u>\$ 11,408</u>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貨款支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及其子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 203,546	\$ 184,055
	母 公 司	48,056	37,205
	實質關係人	<u>2,842</u>	<u>-</u>
		<u>\$ 254,444</u>	<u>\$ 221,260</u>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 他流動資產）	母 公 司	<u>\$ 3,240</u>	<u>\$ 7,029</u>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之子公司	\$ -	\$ 2,182
	母 公 司	<u>455</u>	<u>5,279</u>
		<u>\$ 455</u>	<u>\$ 7,461</u>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u>\$ 1,172</u>	<u>\$ 2,69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預付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954</u>	<u>\$ 1,771</u>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製造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費用	母 公 司	\$ 105	\$ 147
	實質關係人	-	260
	關聯企業	<u>16</u>	<u>-</u>
		<u>\$ 121</u>	<u>\$ 407</u>

2. 營業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勞務費用	母 公 司	<u>\$ 6,686</u>	<u>\$ 5,853</u>
其他費用	母 公 司	\$ 56	\$ -
	實質關係人	<u>27</u>	<u>-</u>
		<u>\$ 83</u>	<u>\$ -</u>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收入	母 公 司	<u>\$ 6,081</u>	<u>\$ 2,579</u>
其他利益及損失	母 公 司	<u>\$ 1,016</u>	<u>\$ 862</u>

(八)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 4,785	\$ 3,586
關聯企業	2,961	-
	<u>\$ 7,746</u>	<u>\$ 3,586</u>

(九)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 20	\$ 3,419	\$ 20	\$ 2,890
實質關係人	5,589	-	3,629	-
	<u>\$ 5,609</u>	<u>\$ 3,419</u>	<u>\$ 3,649</u>	<u>\$ 2,890</u>

(十)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廠房及機器設備之使用權予母公司健康公司，租賃期間為1年。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116仟元及0仟元。111及110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484仟元及444仟元。

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約定價格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收款，其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十一) 取得其他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帳 列 項 目	取 得	價 款
		111年度	110年度
實質關係人	無形資產	<u>\$ 158</u>	<u>\$ 183</u>
母 公 司	無形資產	<u>\$ -</u>	<u>\$ 749</u>

(十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258	\$ 4,199
退職後福利	108	98
	<u>\$ 4,366</u>	<u>\$ 4,29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額度、長期銀行借款額度及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317,825</u>	<u>\$310,878</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7,420 仟元及 13,424 仟元。

二六、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整體營運並未受到新型冠狀病毒全球大流行影響。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外 幣 資 產</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351	30.71		\$ 72,199
			(美元：台幣)		
美 元		2,728	6.9669		83,777
			(美元：人民幣)		
人 民 幣		1,099	4.408		4,844
			(人民幣：台幣)		
日 圓		472	0.2324		110
			(日圓：台幣)		
日 圓		87	0.0524		20
			(日圓：人民幣)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92	30.71 (美元：台幣)	\$ 2,825
人民幣	117	4.408 (人民幣：台幣)	516
日圓	9,053	0.2324 (日圓：台幣)	2,104
日圓	2,019	0.0524 (日圓：人民幣)	469

110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483	27.68 (美元：台幣)	\$ 41,049
美元	4,190	6.3757 (美元：人民幣)	115,979
人民幣	2,206	4.344 (人民幣：台幣)	9,583
日圓	2,806	0.2405 (日圓：台幣)	675
日圓	87	0.0554 (日圓：人民幣)	21

外幣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89	27.68 (美元：台幣)	5,232
美元	122	6.3757 (美元：人民幣)	3,377
日圓	1,321	0.2405 (日圓：台幣)	318
日圓	13,043	0.0554 (日圓：人民幣)	3,13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5,012	1 (新台幣：新台幣)		(\$ 1,488)
人 民 幣	4.408 (人民幣：新台幣)		(1,247)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488)
			<u>\$ 3,765</u>			<u>(\$ 1,976)</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二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半導體事業群及其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 545,092	\$ 453,681	\$ 3,624	\$ 1,453
電子零件	944,041	903,779	195,573	175,803
其 他	<u>130,539</u>	<u>111,786</u>	<u>(4,930)</u>	<u>13,279</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1,619,672</u>	<u>\$ 1,469,246</u>	194,267	190,535
管理費用			(101,942)	(101,392)
利息收入			635	541
其他收入			9,961	4,484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43	3,476
財務成本			<u>(11,859)</u>	<u>(5,985)</u>
稅前淨利			<u>\$ 94,905</u>	<u>\$ 91,659</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1 及 110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費用、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利益）。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與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

（三）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11年度	110年度
半導體事業部門	\$ 21,998	\$ 29,980
電子零件產品部門	33,778	28,507
其他部門	41,903	59,983
	<u>\$ 97,679</u>	<u>\$ 118,470</u>

（四）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電子零件	\$ 944,041	\$ 903,779
散熱產品	375,609	276,441
導線架	169,483	177,240
其 他	130,539	111,786
	<u>\$ 1,619,672</u>	<u>\$ 1,469,246</u>

（五）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與中國，其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中 國	\$ 973,775	\$ 926,492
台 灣	645,897	542,754
	<u>\$ 1,619,672</u>	<u>\$ 1,469,246</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客 戶 代 號	111年度		110年度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
A 公 司	\$ 741,957	46	\$ 661,516	45
B 公 司	192,261	12	(註)	-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年度最高背書	年底背書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2)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4)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 1)	保證餘額 (註 3)	保證餘額 (註 3)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地區背書 保證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2)	\$ 127,289	\$ 106,523 (3,500 仟美元)	\$ 95,969 (3,125 仟美元)	\$ 68,330 (2,225 仟美元)	\$ -	15.08	\$ 254,578	Y	N	Y	—

註 1：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為限額。
 註 2：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額。
 註 3：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 4：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4) 公司直接或及間接持有表達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子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u>股 票</u>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71,575	\$ 7,604	0.28	\$ 7,604	註 1
	超棒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78,418	886	0.41	886	註 1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註 3：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杭州科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銷 貨	\$ 741,957	76%	月結 60 天	\$ -	—	\$ 203,546	84%	—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銷 貨	192,261	30%	月結 30 天	-	—	48,056	36%	—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杭州科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之子公司	\$ 203,546	3.83	\$ -	—	\$ 157,709	\$ -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年 底	年 初	股 數	比 例 (%)	帳 面 金 額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	P.O.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 393,599	\$ 393,599	12,779 仟股	100	\$ 673,348	\$ 41,212	\$ 41,225	註 1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BVI)	DRAKE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國際貿易業務	32	32	0.001 仟股	100	-	-		

註 1：差額係 13 仟元係順逆流交易影響數。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年 年 初	本 年 匯 出 或 收 回		本 年 年 底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 股 比 例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年 底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收 回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 資 金 額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 有限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 件之製造加工及買 賣業務	\$ 255,047 (8,305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 公司再投資大陸	\$ 139,147 (4,531 仟美元)	\$ -	\$ -	\$ 139,147 (4,531 仟美元)	\$ 100,024 (3,356 仟美元)	66.60%	\$ 66,613 (2,235 仟美元)	\$ 372,481 (12,129 仟美元)	\$ 193,252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 有限公司	半導體、光電、汽車 材料研發及生產	347,023 (11,3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 公司再投資大陸	245,680 (8,000 仟美元)	-	-	245,680 (8,000 仟美元)	(12,786) (-429 仟美元)	100%	(12,786) (-429 仟美元)	301,388 (9,814 仟美元)	-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嘉興金利公司	\$ 139,147 (4,531 仟美元)	\$ 169,857 (5,531 仟美元)	\$ 492,759
南通金贊公司	\$ 245,680 (8,000 仟美元)	\$347,023 (11,300 仟美元)	

註 1：除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11 年度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 2：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1）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進 貨	\$ 1,516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銷 貨	3,166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37	到貨 30 天	-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17	月結 30 天	-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服務費收入	17,335	依合約雙方議定	1

註 1：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 2：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7.78%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347,212	10.51%
株式會社鈴木	6,898,553	8.6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六

被合併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 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5383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五路4號

電話：(03)469617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1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51~54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5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二六
	(十二) 其他事項	-		-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5~57		二七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58、61~65、67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58、61~65、67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58、66		二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58、68		二八
	(十五) 部門資訊	59~60		二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趙 永 昌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之發生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係銷售均熱片及 LED 導線架等電子零組件，112 年度來自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佔整體營業收入之 58%。由於來自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交易頻繁，因此將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民國 112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與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之收入認列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十七。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考量公司之營業收入認列政策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營業收入之認列發生其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形之有效性。
2. 自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及期後收款狀況。
3. 查核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

其他事項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堯麟



黃堯麟

會計師 陳致源



陳致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0480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6 日

金利源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12,888	18	\$	301,883	1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八及十七）	-	-	-	68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八及十七）	88,239	5	125,405	7	-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八、十七及二三）	184,510	11	254,444	13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30	-	-	-	-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九）	268,950	16	339,851	17	-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三）	8,003	-	22,201	1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三）	6,116	-	4,123	-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68,736	50	1,047,975	54	-	-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7,546	-	8,490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二三及二四）	745,144	43	756,022	39	-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46,476	3	48,602	3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2,073	-	3,392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44,301	3	44,424	2	-	-
1915	預付設備款	16,848	1	42,372	2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	3,866	-	4,298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66,254	50	907,600	46	-	-
1XXX	資 產 總 計	\$ 1,734,990	100	\$ 1,955,575	100	-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三及二四）	\$	340,578	20	\$	210,000	11
2150	應付票據	89	-	2,296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三）	83,588	5	149,017	8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二三）	97,037	6	117,358	6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3,300	-	22,988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859	-	738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及二四）	56,833	3	77,233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314	-	1,783	-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84,598	34	581,413	30	-	-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及二四）	343,369	20	426,185	2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04,069	6	114,963	6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384	-	716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6,257	-	10,033	-	-	-
2645	存入保證金	1,100	-	1,000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55,179	26	552,897	28	-	-
2XXX	負債總計	1,039,777	60	1,134,310	58	-	-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794,004	46	794,004	41	-	-
3200	資本公積	-	-	54,861	3	-	-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62,085	3	-	-
3350	待彌補虧損	(271,246)	(16)	(272,629)	(14)	-	-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271,246)	(16)	(210,544)	(11)	-	-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807)	(1)	(8,435)	-	-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616	-	6,560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5,191)	(1)	(1,875)	-	-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507,567	29	636,446	33	-	-
36XX	非控制權益	187,646	11	184,819	9	-	-
3XXX	權益總計	695,213	40	821,265	42	-	-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734,990	100	\$ 1,955,575	100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永昌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謝秋萍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七及二三）	\$ 1,279,680	100	\$ 1,619,67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八及二三）	<u>1,157,905</u>	<u>90</u>	<u>1,375,605</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121,775</u>	<u>10</u>	<u>244,067</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八、十八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16,064	1	17,327	1
6200	管理費用	117,540	9	101,94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616	4	38,883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回升利益（附註四及八）	<u>-</u>	<u>-</u>	<u>(6,41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8,220</u>	<u>14</u>	<u>151,742</u>	<u>9</u>
6900	營業淨（損）利	<u>(56,445)</u>	<u>(4)</u>	<u>92,325</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八及二三）	5,973	-	9,96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八）	<u>(1,982)</u>	<u>-</u>	<u>3,843</u>	<u>-</u>
7510	財務成本（附註十八）	<u>(15,978)</u>	<u>(1)</u>	<u>(11,859)</u>	<u>(1)</u>
7100	利息收入	<u>880</u>	<u>-</u>	<u>63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107)</u>	<u>(1)</u>	<u>2,580</u>	<u>-</u>
7900	稅前淨（損）利	<u>(67,552)</u>	<u>(5)</u>	<u>94,905</u>	<u>6</u>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十九）	<u>22,078</u>	<u>2</u>	<u>45,535</u>	<u>3</u>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u>(89,630)</u>	<u>(7)</u>	<u>49,370</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五)	\$ 174	-	\$ 4,11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944)	-	(15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十九)	(35)	-	(82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5,800)	(1)	17,344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6,605)	(1)	20,487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6,235)	(8)	\$ 69,857	4
	本年度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15,702)	(9)	\$ 15,963	1
8620	非控制權益	26,072	2	33,407	2
8600		(\$ 89,630)	(7)	\$ 49,370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28,879)	(10)	\$ 32,273	2
8720	非控制權益	22,644	2	37,584	2
8700		(\$ 106,235)	(8)	\$ 69,857	4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 1.46)		\$ 0.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永昌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謝秋萍





金利輪船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說明	附註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控制權益	合計	合計	合計
AI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94,004	\$ 5,805	\$ 49,056	\$ 54,861	\$ 291,887	\$ 62,085	\$ 21,602	\$ 6,712	\$ 14,890	\$ 604,173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15,963	-	-	-	15,963	15,963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95	-	-	-	3,295	3,295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258	-	-	-	19,258	19,258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94,004	5,805	49,056	54,861	272,629	62,085	8,435	6,560	14,875	636,446
BI3	111 年度盈虧撥補	-	-	-	-	62,085	-	-	-	-	-
CI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	-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D1	112 年度淨（損）利	-	-	-	-	115,702	-	-	-	115,702	115,702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9	-	-	-	139	139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5,563	-	-	-	115,563	115,563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94,004	5,805	49,056	54,861	271,246	62,085	8,435	6,560	14,875	636,4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永昌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謝秋萍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利	(\$ 67,552)	\$ 94,90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5,677	95,529
A20200	攤銷費用	1,993	2,15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回升利益	-	(6,410)
A20900	財務成本	15,978	11,859
A21200	利息收入	(880)	(635)
A21300	股利收入	(543)	(54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44)	(3,924)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880	1,87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1,349	138
A29900	減損迴轉利益	(1,028)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68	533
A31150	應收帳款	36,846	26,75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9,919	(33,171)
A31200	存 貨	65,251	29,678
A31230	預付款項	19,527	10,1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93)	5,963
A32130	應付票據	(2,207)	50
A32150	應付帳款	(65,265)	(43,46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036)	34,8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31	34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602)	(4,71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9,769	221,87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6,222)	(11,06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2,334)	(28,26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1,213</u>	<u>182,54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271)	(224,4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4	6,30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 2,33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32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82)	(1,70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564)	(18,59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80	63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43	54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468)	(239,5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0,578	149,83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114,83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9,300	86,89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2,106)	(30,33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0	4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024)	(1,264)
C045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9,817)	(51,78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031	38,91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771)	29,707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1,005	11,60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1,883	290,27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2,888	\$ 301,8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永昌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謝秋萍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8 年 4 月，主要業務包括(一)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及其材料之買賣業務；(二)電器、電子、電腦等金屬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三)代理國內外廠商有關產品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1 月 1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化。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

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附表五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

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件之銷售。由於電子零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二)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與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皆為 37,399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有 375,299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超過預期，可能會額外認列重大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認列係於發生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75	\$ 4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12,413</u>	<u>301,443</u>
	<u>\$312,888</u>	<u>\$301,88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1.45%	0.001%~1.05%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 上市股票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6,518	\$ -
— 興櫃股票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7,604
— 未上市（櫃）股票		
超棒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u>1,028</u>	<u>886</u>
	<u>\$ 7,546</u>	<u>\$ 8,490</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總帳面金額	<u>\$ -</u>	<u>\$ 6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88,239</u>	<u>\$ 125,405</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184,510</u>	<u>\$ 254,444</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3 天，對未付款之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GDP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超過18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 207,114	\$ 64,681	\$ 483	\$ 471	\$ -	\$ 272,7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207,114</u>	<u>\$ 64,681</u>	<u>\$ 483</u>	<u>\$ 471</u>	<u>\$ -</u>	<u>\$ 272,749</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超過18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	0.00%	-	-	-	-
總帳面金額	\$ 315,048	\$ 64,869	\$ -	\$ -	\$ -	\$ 379,91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315,048</u>	<u>\$ 64,869</u>	<u>\$ -</u>	<u>\$ -</u>	<u>\$ -</u>	<u>\$ 379,917</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	\$ 16,20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0,03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6,410)
外幣換算差額	-	237
年底餘額	<u>\$ -</u>	<u>\$ -</u>

九、存貨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品	\$ 1,907	\$ 1,840
製 成 品	60,371	91,900
在 製 品	86,227	113,117
原 物 料	<u>120,445</u>	<u>134,416</u>
	<u>\$268,950</u>	<u>\$341,273</u>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57,905 仟元及 1,375,605 仟元。

112 及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5,880 仟元及 1,870 仟元。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金利國際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金利全球公司）	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金利國際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嘉興金利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66.6	66.6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南通金贊公司）	半導體、光電、汽車材料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33.4%	33.4%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u>\$ 26,072</u>	<u>\$ 33,407</u>	<u>\$ 187,646</u>	<u>\$ 184,819</u>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嘉興金利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58,036	\$ 614,652
非流動資產	72,035	102,644
流動負債	(56,279)	(151,741)
非流動負債	(8,031)	(8,255)
權益	<u>\$ 565,761</u>	<u>\$ 557,300</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78,115	\$ 372,481
非控制權益	<u>187,646</u>	<u>184,819</u>
	<u>\$ 565,761</u>	<u>\$ 557,300</u>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u>\$ 731,615</u>	<u>\$ 972,975</u>
本年度淨利	\$ 78,074	\$ 100,024
其他綜合損益	(13,307)	(41,489)
綜合損益總額	<u>\$ 64,767</u>	<u>\$ 58,535</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2,002	\$ 66,617
非控制權益	<u>26,072</u>	<u>33,407</u>
	<u>\$ 78,074</u>	<u>\$ 100,02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2,123	\$ 20,951
非控制權益	<u>22,644</u>	<u>37,584</u>
	<u>\$ 64,767</u>	<u>\$ 58,535</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94,866	\$ 20,785
投資活動	(3,611)	(14,931)
淨現金流入	<u>\$ 91,255</u>	<u>\$ 5,854</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嘉興金利公司	<u>\$ 19,817</u>	<u>\$ 51,785</u>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6,816	\$ 487,315	\$ 819,687	\$ 17,002	\$ 1,745	\$ 66,107	\$ 163,450	\$ 1,752,122
增 添	-	26,781	30,498	55	-	1,260	677	59,271
處分及報廢	-	(1,197)	(4,587)	(257)	(428)	(54)	-	(6,523)
重 分 類	-	146,483	9,085	-	-	1,075	(160,369)	(3,726)
存貨轉入	-	-	105	-	-	-	-	105
預付設備款轉入	-	5,357	30,747	-	544	4,340	-	40,988
淨兌換差額	-	(5,418)	(8,422)	(160)	(34)	(507)	(510)	(15,05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6,816	\$ 659,321	\$ 877,113	\$ 16,640	\$ 1,827	\$ 72,221	\$ 3,248	\$ 1,827,18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77,696	\$ 649,870	\$ 15,512	\$ 1,377	\$ 51,645	\$ -	\$ 996,100
折舊費用	-	30,498	56,754	810	165	5,361	-	93,588
處分及報廢	-	(1,197)	(4,537)	(257)	(428)	(54)	-	(6,473)
重 分 類	-	(98)	9,085	-	-	98	-	9,085
減損迴轉利益	-	-	(1,028)	-	-	-	-	(1,028)
淨兌換差額	-	(2,080)	(6,617)	(156)	(21)	(356)	-	(9,230)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04,819	\$ 703,527	\$ 15,909	\$ 1,093	\$ 56,694	\$ -	\$ 1,082,042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96,816	\$ 354,502	\$ 173,586	\$ 731	\$ 734	\$ 15,527	\$ 3,248	\$ 745,144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6,816	\$ 445,255	\$ 750,416	\$ 26,317	\$ 1,719	\$ 49,958	\$ 92,455	\$ 1,562,936
增 添	-	40,016	105,875	-	-	8,710	69,799	224,400
處分及報廢	-	(19)	(25,989)	(91)	-	(2,193)	-	(28,292)
重 分 類	-	-	1,590	(9,491)	-	9,491	-	1,590
存貨轉入	-	-	408	-	-	-	-	408
淨兌換差額	-	2,063	(12,613)	267	26	141	1,196	(8,92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6,816	\$ 487,315	\$ 819,687	\$ 17,002	\$ 1,745	\$ 66,107	\$ 163,450	\$ 1,752,1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57,707	\$ 605,984	\$ 23,397	\$ 1,276	\$ 40,654	\$ -	\$ 929,018
折舊費用	-	18,650	69,471	1,353	82	3,651	-	93,207
處分及報廢	-	(19)	(23,608)	(91)	-	(2,193)	-	(25,911)
重 分 類	-	-	1,590	(9,394)	-	9,394	-	1,590
淨兌換差額	-	1,358	(3,567)	247	19	139	-	(1,80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77,696	\$ 649,870	\$ 15,512	\$ 1,377	\$ 51,645	\$ -	\$ 996,100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96,816	\$ 209,619	\$ 169,817	\$ 1,490	\$ 368	\$ 14,462	\$ 163,450	\$ 756,022

合併公司因利息資本化之金額不重大，故未予以資本化。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度出售已提列損失之機器設備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 1,028 仟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10 至 51 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 至 25 年
附屬建物	2 年
機器設備	2 至 20 年
生財器具	2 至 12 年
運輸設備	2 至 9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5,243	\$ 47,158
運輸設備	<u>1,233</u>	<u>1,444</u>
	<u>\$ 46,476</u>	<u>\$ 48,602</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813</u>	<u>\$ 1,345</u>
土地	\$ 1,065	\$ 1,072
運輸設備	<u>1,024</u>	<u>1,250</u>
	<u>\$ 2,089</u>	<u>\$ 2,322</u>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859</u>	<u>\$ 738</u>
非流動	<u>\$ 384</u>	<u>\$ 71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u>1.36%~1.94%</u>	<u>1.36%~2.12%</u>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4,228</u>	<u>\$ 2,77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274)</u>	<u>(\$ 1,308)</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四）		
銀行借款	\$200,000	\$190,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140,578</u>	<u>20,000</u>
	<u>\$340,578</u>	<u>\$210,000</u>
<u>利率區間</u>		
銀行借款	1.82%	1.57%
信用額度借款	1.82%~4.61%	1.75%

(二)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四）		
銀行抵押借款	\$382,425	\$404,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43,500</u>)	(<u>40,875</u>)
	338,925	363,125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17,777	99,418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13,333</u>)	(<u>36,358</u>)
	<u>4,444</u>	<u>63,060</u>
	<u>\$343,369</u>	<u>\$426,185</u>
<u>利率區間</u>		
銀行抵押借款	1.90%~1.97%	1.72%~1.775%
信用額度借款	2.00%	1.875%~5.15%

銀行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請參閱附註二四。

銀行抵押借款係自111年12月起按季攤還至116年8月。

十四、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53,179	\$ 59,985
應付設備款	19,065	19,109
應付稅捐	1,851	15,365
應付勞務費	1,400	1,400
其 他	<u>21,542</u>	<u>21,499</u>
	<u>\$ 97,037</u>	<u>\$117,358</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確定福利計畫之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171	\$ 19,9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914)	(9,9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257</u>	<u>\$ 10,03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486	(\$ 5,616)	\$ 18,870
利息費用（收入）	<u>122</u>	<u>(40)</u>	<u>82</u>
認列於損益	<u>122</u>	<u>(40)</u>	<u>8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之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66)	(266)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2,851)	-	(2,851)
－經驗調整	<u>(1,002)</u>	<u>-</u>	<u>(1,00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853)</u>	<u>(266)</u>	<u>(4,119)</u>
雇主提撥	-	(4,800)	(4,800)
計畫資產支付數	<u>(796)</u>	<u>796</u>	<u>-</u>
	<u>(796)</u>	<u>(4,004)</u>	<u>(4,800)</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959	(\$ 9,926)	\$ 10,033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959	(\$ 9,926)	\$ 10,033
清償損（益）	(15)	-	(15)
利息費用（收入）	<u>299</u>	<u>(186)</u>	<u>113</u>
認列於損益	<u>284</u>	<u>(186)</u>	<u>9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之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7)	(27)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05	-	305
－經驗調整	<u>(452)</u>	<u>-</u>	<u>(45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7)</u>	<u>(27)</u>	<u>(174)</u>
雇主提撥	-	(3,700)	(3,700)
清償影響數	(291)	291	-
計畫資產支付數	<u>(634)</u>	<u>634</u>	<u>-</u>
	<u>(925)</u>	<u>(2,775)</u>	<u>(3,700)</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171	(\$ 12,914)	\$ 6,257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離職率	0.50%~11.50%	0.50%~11.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594)	(\$ 638)
減少 0.25%	\$ 620	\$ 66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599	\$ 645
減少 0.25%	(\$ 577)	(\$ 62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3,708	\$ 4,94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6年	13.1年

十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10,000	110,000
額定股本	\$ 1,100,000	\$ 1,1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79,400	79,400
已發行股本	\$ 794,004	\$ 794,004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十八、(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為考量未來長期營運規劃、資金需求及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分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 10%，如現金股利低於每股 0.1 元，則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5 日及 111 年 5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年及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 54,861</u>	<u>\$ -</u>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 62,085</u>	<u>\$ -</u>

有關 112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5 月 2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184,819	\$199,020
本年度淨利	26,072	33,40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428)	4,177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9,817)	(51,785)
年底餘額	<u>\$187,646</u>	<u>\$184,819</u>

十七、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 1,279,680</u>	<u>\$ 1,619,67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附註八）	<u>\$ 272,749</u>	<u>\$ 379,917</u>	<u>\$ 384,288</u>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1,074	\$ 507
股利收入	543	543
補助款收入	55	55
其他收入	<u>4,301</u>	<u>8,856</u>
	<u>\$ 5,973</u>	<u>\$ 9,96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減損迴轉利益	\$ 1,028	\$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44	3,924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16)	3,765
其 他	(1,838)	(3,846)
	<u>(\$ 1,982)</u>	<u>\$ 3,843</u>

(三)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5,956	\$ 11,837
租賃負債之利息	22	22
	<u>\$ 15,978</u>	<u>\$ 11,859</u>

(四)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4,286	\$ 81,263
營業費用	<u>21,391</u>	<u>14,266</u>
	<u>\$ 95,677</u>	<u>\$ 95,52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144
營業費用	<u>1,993</u>	<u>2,006</u>
	<u>\$ 1,993</u>	<u>\$ 2,15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5,461	\$ 13,850
確定福利計畫	98	82
其他員工福利	<u>321,300</u>	<u>345,26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336,859</u>	<u>\$359,20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46,124	\$271,985
營業費用	<u>90,735</u>	<u>87,216</u>
	<u>\$336,859</u>	<u>\$359,201</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7%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提撥董事酬勞。

112 及 111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是以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2,023	\$ 41,979
以前年度之調整	710	-
	<u>32,733</u>	<u>41,97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0,655)	3,55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078</u>	<u>\$ 45,53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損）利	<u>(\$ 67,552)</u>	<u>\$ 94,905</u>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費用	\$ 1,349	\$ 36,90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9	30
稅上不可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	(205)	-
免稅所得	(109)	(109)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		
調整	710	-
境外所得不得扣抵之稅額	1,700	1,64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8,24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4,650	-
盈餘匯回所得稅	3,954	10,355
到期未使用虧損扣抵	-	4,95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078</u>	<u>\$ 45,535</u>

(二)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30	\$ -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3,300	\$ 22,988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8	\$ 100	\$ -	\$ -	\$ 158
聯屬公司間淨未 實現銷貨毛利	5,003	532	-	-	5,535
退休金超限	1,964	(720)	(35)	-	1,209
虧損扣抵	37,399	-	-	-	37,399
	<u>\$ 44,424</u>	<u>(\$ 88)</u>	<u>(\$ 35)</u>	<u>\$ -</u>	<u>\$ 44,30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被投資公司未實 現投資收益	\$ 69,681	(\$ 10,140)	\$ -	\$ -	\$ 59,541
土地增值稅	31,593	-	-	-	31,593
存貨跌價及呆滯 回升利益	9,668	(603)	-	(77)	8,988
呆帳超限	4,021	-	-	(74)	3,947
	<u>\$ 114,963</u>	<u>(\$ 10,743)</u>	<u>\$ -</u>	<u>(\$ 151)</u>	<u>\$ 104,069</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74	(\$ 16)	\$ -	\$ -	\$ 58
聯屬公司間淨未 實現銷貨毛利	4,840	163	-	-	5,003
退休金超限	3,731	(943)	(824)	-	1,964
虧損扣抵	37,232	167	-	-	37,399
	<u>\$ 45,877</u>	<u>(\$ 629)</u>	<u>(\$ 824)</u>	<u>\$ -</u>	<u>\$ 44,424</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認列於其他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被投資公司未實					
現投資收益	\$ 69,681	\$ -	\$ -	\$ -	\$ 69,681
土地增值稅	31,593	-	-	-	31,593
存貨跌價及呆滯					
回升利益	9,945	(339)	-	62	9,668
呆帳超限	754	3,266	-	1	4,021
	<u>\$ 111,973</u>	<u>\$ 2,927</u>	<u>\$ -</u>	<u>\$ 63</u>	<u>\$ 114,963</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5 年度到期	\$ 35,329	\$ 35,329
116 年度到期	42,539	42,539
117 年度到期	71,355	71,355
118 年度到期	109,439	109,439
119 年度到期	43,933	43,933
122 年度到期	72,704	-
	<u>\$ 375,299</u>	<u>\$ 302,595</u>

(五) 未使用虧損扣抵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6,471	114
35,329	115
42,539	116
71,355	117
109,439	118
108,892	119
56,434	120
26,859	121
72,704	122
<u>\$ 580,022</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嘉興金利公司及南通金贊公司截至 111 年度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金利國際公司及金利全球公司因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是以無相關所得稅賦。

二十、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利	<u>(\$115,702)</u>	<u>\$ 15,96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 79,400</u>	<u>\$ 79,400</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成長性及發展藍圖，計算其所需營運資金及長期發展之各項資產規模等，作出整體性規劃，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等風險因素，並確保集團內各投資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及維持最適當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及風險，及透過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以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6,518	\$ -	\$ -	\$ 6,518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028	1,028
	<u>\$ 6,518</u>	<u>\$ -</u>	<u>\$ 1,028</u>	<u>\$ 7,546</u>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股票	\$ 7,604	\$ -	\$ -	\$ 7,604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886	886
	<u>\$ 7,604</u>	<u>\$ -</u>	<u>\$ 886</u>	<u>\$ 8,490</u>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8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2
年底餘額	<u>\$ 1,028</u>

111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1,3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15)
年底餘額	<u>\$ 886</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興櫃及未上市（櫃）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595,619	\$690,2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7,546	8,49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922,591	983,08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工具、應收帳款、借款、租賃負債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11%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16%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596)	(\$ 1,532)	\$ 28	\$ 24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4)	(\$ 43)

上表所列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日圓及人民幣計價應收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243	\$ 1,45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12,360	301,084
－金融負債	740,781	713,41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4,284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4,123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上市及未上市（櫃）普通股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75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8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6,220	\$ 39,457	\$ 29,840	\$ -
租賃負債	73	145	653	386
浮動利率工具	<u>2,415</u>	<u>15,699</u>	<u>393,246</u>	<u>354,312</u>
	<u>\$ 58,708</u>	<u>\$ 55,301</u>	<u>\$ 423,739</u>	<u>\$ 354,698</u>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8,332	\$ 75,376	\$ 29,309	\$ -
租賃負債	97	194	461	724
浮動利率工具	<u>8,205</u>	<u>34,424</u>	<u>257,885</u>	<u>442,512</u>
	<u>\$ 96,634</u>	<u>\$ 109,994</u>	<u>\$ 287,655</u>	<u>\$ 443,236</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158,355	\$ 119,418
— 未動用金額	<u>663,270</u>	<u>257,639</u>
	<u>\$ 821,625</u>	<u>\$ 377,057</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582,425	\$ 601,420
— 未動用金額	<u>82,213</u>	<u>262,332</u>
	<u>\$ 664,638</u>	<u>\$ 863,752</u>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37.78%。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健策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建德公司）	實質關係人（係本公司之董事）
株式會社鈴木	實質關係人（係本公司之董事）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無錫健策公司）	實質關係人
金峰表面處理設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尼得科科智博株式會社（尼得科科智博公司） （原日本電產科寶電子株式會社）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杭州科明電子有限公司（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 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子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 545,738	\$ 741,957
	實質關係人		
	無錫健策公司	14,118	2,504
	母 公 司	<u>156,480</u>	<u>116,794</u>
		716,336	861,255
加工收入	母 公 司	<u>37,054</u>	<u>75,467</u>
		<u>\$ 753,390</u>	<u>\$ 936,722</u>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貨款收取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母 公 司	\$ 3,372	\$ 4,946
實質關係人	<u>2,147</u>	<u>6</u>
	<u>\$ 5,519</u>	<u>\$ 4,952</u>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貨款支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子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 123,114	\$ 203,546
	母 公 司	57,445	48,056
	實質關係人		
	無錫健策公司	<u>3,951</u>	<u>2,842</u>
		<u>\$ 184,510</u>	<u>\$ 254,444</u>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母 公 司	<u>\$ 6,018</u>	<u>\$ 3,240</u>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 890	\$ -
	母 公 司	729	455
	關聯企業	60	-
		<u>\$ 1,679</u>	<u>\$ 455</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 6,815	\$ -
	母 公 司	1,200	1,172
	關聯企業	210	-
		<u>\$ 8,225</u>	<u>\$ 1,17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預付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954</u>	<u>\$ 954</u>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製造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 443	\$ -
	母 公 司	113	105
	關聯企業	57	16
		<u>\$ 613</u>	<u>\$ 121</u>

2. 營業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勞務費用	母 公 司	<u>\$ 8,571</u>	<u>\$ 6,686</u>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 609	\$ 27
	母 公 司	28	56
		<u>\$ 637</u>	<u>\$ 83</u>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收入	母 公 司	<u>\$ 4,103</u>	<u>\$ 6,081</u>
其他利益及損失	母 公 司	<u>\$ -</u>	<u>\$ 1,016</u>

(八)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12年度	111年度
實質關係人	\$ 8,527	\$ -
母 公 司	328	4,785
關聯企業	200	2,961
	<u>\$ 9,055</u>	<u>\$ 7,746</u>

(九)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實質關係人				
無錫健策公司	\$ -	\$ 5,589	\$ -	\$ 3,629
母 公 司	-	20	-	20
	<u>\$ -</u>	<u>\$ 5,609</u>	<u>\$ -</u>	<u>\$ 3,649</u>

(十)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廠房及機器設備之使用權予母公司健策公司，租賃期間為3年。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3,005仟元及0仟元。112及111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1,051仟元及484仟元。

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約定價格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收款，其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十一) 取得其他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帳 列 項 目	取 得	價 款
		112年度	111年度
實質關係人	無形資產	<u>\$ 155</u>	<u>\$ 158</u>

(十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385	\$ 4,258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u>\$ 5,493</u>	<u>\$ 4,36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額度、長期銀行借款額度及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309,251</u>	<u>\$317,825</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7,420 仟元。

二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8 日經由董事會決議依據企業併購法等相關規定與本公司之母公司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健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由健策公司發行新股予本公司除健策公司以外之其餘所有股東，完成股份轉換後本公司將成為健策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本次股份轉換之換股比例為本公司普通股每 22.2422 股換發健策公司新發行普通股 1 股。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13 年 3 月 6 日召開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討論本次股份轉換案，俟本公司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並取得相關主管機關核准後，將依規定申請有價證券終止上櫃與申請停止股票公開發行，本次股份轉換基準日暫訂為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54	30.705		\$ 44,645
			(美元：台幣)		
美 元		496	7.0961		15,230
			(美元：人民幣)		
人 民 幣		264	4.327		1,142
			(人民幣：台幣)		
日 圓		1,222	0.2172		265
			(日圓：台幣)		
日 圓		87	0.0502		19
			(日圓：人民幣)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8	7.0961		246
			(美元：台幣)		
人 民 幣		180	4.327		779
			(人民幣：台幣)		
日 圓		322	0.2172		70
			(日圓：台幣)		
日 圓		13,800	0.0502		2,997
			(日圓：人民幣)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351	30.71		\$ 72,199
			(美元：台幣)		
美 元		2,728	6.9669		83,777
			(美元：人民幣)		
人 民 幣		1,099	4.408		4,844
			(人民幣：台幣)		
日 圓		472	0.2324		110
			(日圓：台幣)		
日 圓		87	0.0524		20
			(日圓：人民幣)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92 30.71 (美元：台幣)	\$ 2,825
人民幣	117 4.408 (人民幣：台幣)	516
日圓	9,053 0.2324 (日圓：台幣)	2,104
日圓	2,019 0.0524 (日圓：人民幣)	46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淨兌換 (損) 益	功能性貨幣淨兌換 (損) 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18)	1 (新台幣：新台幣) \$ 5,012
人民幣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u>1,298</u>) (\$ <u>1,316</u>)	4.408 (人民幣：新台幣) (<u>1,247</u>) \$ <u>3,765</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二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半導體事業群及其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 458,409	\$ 545,092	(\$ 47,746)	\$ 3,624
電子零件	676,924	944,041	109,260	195,573
其 他	144,347	130,539	(419)	(4,930)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1,279,680</u>	<u>\$1,619,672</u>	61,095	194,267
管理費用			(117,540)	(101,942)
其他收入			5,973	9,96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82)	3,843
財務成本			(15,978)	(11,859)
利息收入			880	635
稅前淨(損)利			<u>(\$ 67,552)</u>	<u>\$ 94,905</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2 及 111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費用、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利益)。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與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12年度	111年度
半導體事業部門	\$ 20,543	\$ 21,998
電子零件產品部門	34,852	33,778
其他部門	42,275	41,903
	<u>\$ 97,670</u>	<u>\$ 97,679</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散熱產品	\$ 323,097	\$ 375,609
導線架	135,312	169,483
電子零件	676,924	944,041
其他	<u>144,347</u>	<u>130,539</u>
	<u>\$ 1,279,680</u>	<u>\$ 1,619,672</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與中國，其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中國	\$ 744,898	\$ 973,775
台灣	<u>534,782</u>	<u>645,897</u>
	<u>\$ 1,279,680</u>	<u>\$ 1,619,672</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代 號	112年度		111年度	
	銷售金額	佔收入 %	銷售金額	佔收入 %
A 公 司	\$ 545,738	43	\$ 741,957	46
B 公 司	193,534	15	192,261	12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1)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4)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2)	\$ 101,513	\$ 105,072 (24,000 仟人民幣)	\$ 103,848 (24,000 仟人民幣)	\$ 60,578 (14,000 仟人民幣)	\$ -	20.46	\$ 203,026	Y	N	Y	—

註 1：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為限額。

註 2：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額。

註 3：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 4：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4) 公司直接或及間接持有表達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子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公 允 價 值	值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u>股 票</u>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71,575	\$ 6,518	0.25	\$ 6,518		註 1、2
	超棒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78,418	1,028	0.25	1,028		註 1、2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註 3：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杭州科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銷 貨	\$ 545,738	75%	月結 60 天	\$ -	—	\$ 123,114	79%	—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銷 貨	193,534	36%	月結 30 天	-	—	57,445	51%	—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杭州科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之子公司	\$123,114	3.55	\$ -	—	\$ 79,215	\$ -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年 底	年 初	股 數	比 例 (%)	帳 面 金 額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	P.O.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 393,599	\$ 393,599	12,779 仟股	100	\$ 607,615	(\$ 15,900)	(\$ 15,903)	註 1、2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BVI)	DRAKE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國際貿易業務	32	32	0.001 仟股	100	-	-		註 1

註 1：差額係 3 仟元係順逆流交易影響數。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	本年匯出或收回		本年年底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註1)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1)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255,005 (8,305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公司再投資大陸	\$ 139,124 (4,531 仟美元)	\$ -	\$ -	\$ 139,124 (4,531 仟美元)	\$ 78,074 (2,506 仟美元)	66.60%	\$ 51,997 (1,669 仟美元)	\$ 378,100 (12,314 仟美元)	\$ 228,053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半導體、光電、汽車材料研發及生產	346,967 (11,3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公司再投資大陸	245,640 (8,000 仟美元)	-	-	245,640 (8,000 仟美元)	(65,519) (-2,103 仟美元)	100%	(65,519) (-2,103 仟美元)	233,051 (7,590 仟美元)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嘉興金利公司	\$ 139,124 (4,531 仟美元)	\$ 169,829 (5,531 仟美元)	\$ 304,540
南通金贊公司	\$ 245,640 (8,000 仟美元)	\$ 346,967 (11,300 仟美元)	

註 1：除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12 年度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 2：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2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 656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	1,081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服務費收入	18,054	依合約雙方議定	1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43	與非關係人相當	-

註 1：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 2：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7.78%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347,212	10.51%
株式會社鈴木	6,898,553	8.6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七

合併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 核報告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3653)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
電 話：(03)211-5678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69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 ~ 53
	(七) 關係人交易	53 ~ 56
	(八) 質押之資產	56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6	
(十二)	其他	56	~ 6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7	
(十四)	部門資訊	67	~ 69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趙宗信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872 號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銷貨收入中屬發貨倉收入之銷貨型態，係於客戶提貨時(產品之控制權移轉)始認列收入，因發貨倉位於海外等地，銷貨收入之認列係透過客戶之提貨通知以及每月底發貨倉提供之報表進行核對，此等收入認列流程通常涉及較多人工作業，相對於直接出貨控管較為不易，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一致之情形。由於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致為重大，故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針對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內部控制，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認列收入之相關佐證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3.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執行發函詢證或實地盤點，以確認帳載庫存數量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2,468,578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5.65%，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424,907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1.86%。

其他事項 - 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8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分別經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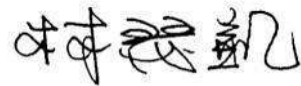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方瑜



會計師

林瑟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30027246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72936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1 日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317,105	21	\$	2,647,784	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94,395	1		89,84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156,621	1		622,800	5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5,854	-		962	-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476,823	16		2,122,973	1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203,546	1		184,055	1
其他應收款				44,226	-		64,945	-
存貨	六(六)			3,344,567	21		2,646,756	19
其他流動資產	八			42,513	-		69,609	-
流動資產合計				9,685,650	61		8,449,724	62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二)							
流動				-	-		7,06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三)							
資產－非流動				290,530	2		8,642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3,827	-		14,08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4,674,657	30		4,435,734	33
使用權資產	六(九)			177,011	1		169,691	1
無形資產				10,303	-		12,03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08,985	1		99,066	1
預付設備款	七			500,659	3		308,150	3
存出保證金				31,498	-		14,228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84,153	2		2,242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091,623	39		5,070,933	38
資產總計			\$	15,777,273	100	\$	13,520,657	100

(續次頁)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460,000	3	\$ 762,500	6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21,314	-	25,879	-
應付票據		21,794	-	11,776	-
應付帳款	七	1,163,544	8	1,239,533	9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	990,383	6	630,789	5
本期所得稅負債		547,734	4	170,016	1
租賃負債—流動		16,910	-	14,333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十四)	1,282,852	8	10,000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2,580	-	13,591	-
流動負債合計		<u>4,537,111</u>	<u>29</u>	<u>2,878,417</u>	<u>21</u>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	-	1,867,106	14
長期借款	六(十四)	426,185	3	431,520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94,435	2	259,602	2
租賃負債—非流動		27,132	-	21,729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28,426	-	45,275	1
存入保證金		5,398	-	5,702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81,576</u>	<u>5</u>	<u>2,630,934</u>	<u>20</u>
負債總計		<u>5,318,687</u>	<u>34</u>	<u>5,509,351</u>	<u>41</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七)				
普通股股本		1,353,459	8	1,222,024	9
預收股本	六(十三)	14,444	-	1,058	-
資本公積	六(十八)				
資本公積		4,194,242	26	3,535,168	26
保留盈餘	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749,330	5	616,604	5
特別盈餘公積		77,848	-	72,104	-
未分配盈餘		3,450,477	22	1,822,797	13
其他權益	六(二十)				
其他權益		(319,513)	(1)	(192,197)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9,520,287</u>	<u>60</u>	<u>7,077,558</u>	<u>52</u>
非控制權益		<u>938,299</u>	<u>6</u>	<u>933,748</u>	<u>7</u>
權益總計		<u>10,458,586</u>	<u>66</u>	<u>8,011,306</u>	<u>5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5,777,273</u>	<u>100</u>	<u>\$ 13,520,65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 金 額 %	110年 金 額 %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12,031,894 100	\$ 8,801,149 1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及七	(7,706,052) (64)	(6,042,862) (69)
營業毛利		4,325,842 36	2,758,287 3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及七		
推銷費用		(213,082) (2)	(155,027) (2)
管理費用		(624,726) (5)	(503,459) (6)
研究發展費用		(453,974) (4)	(389,784) (4)
營業費用合計		(1,291,782) (11)	(1,048,270) (12)
營業利益		3,034,060 25	1,710,017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21,699 -	6,740 -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24,897 -	5,977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326,515 3	98,541 (1)
財務成本		(38,198) -	(31,922)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54) -	(52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4,659 3	118,275 (1)
稅前淨利		3,368,719 28	1,591,742 18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712,427) (6)	(353,600) (4)
本期淨利		\$ 2,656,292 22	\$ 1,238,142 14
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11,672 -	(\$ 6,07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218,112) (2)	6,130 -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2,337) -	1,21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08,777) (2)	1,273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234 1	(10,72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2,234 1	(10,728)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6,543) (1)	(\$ 9,45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79,749 21	\$ 1,228,687 1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614,281 22	\$ 1,196,152 14
非控制權益		42,011 -	41,990 -
合計		\$ 2,656,292 22	\$ 1,238,142 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423,413 21	\$ 1,188,795 14
非控制權益		56,336 -	39,892 -
合計		\$ 2,479,749 21	\$ 1,228,687 1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19.54	\$ 8.99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18.64	\$ 8.5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業主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0 年度												
110 年1月1日餘額	\$ 1,210,254	\$ -	\$ 3,271,251	\$ 529,849	\$ 90,150	\$ 1,297,599	(\$ 71,889)	(\$ 215)	\$ -	\$ 6,326,999	\$ 532,867	\$ 6,859,86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132,719	-	-	-	132,719	360,989	493,708
110 年1月1日追溯重編後餘額	1,210,254	-	3,271,251	529,849	90,150	1,430,318	(71,889)	(215)	-	6,459,718	893,856	7,353,574
本期淨利	-	-	-	-	-	1,196,152	-	-	-	1,196,152	41,990	1,238,1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12)	(8,061)	2,316	-	(7,357)	(2,098)	(9,4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94,540	(8,061)	2,316	-	1,188,795	39,892	1,228,687
109 年度盈餘分派	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	-	-	86,755	-	(86,755)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8,046)	18,046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733,352)	-	-	-	(733,352)	-	(733,35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三)	-	1,058	33,300	-	-	-	-	-	34,358	-	34,35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六)	11,770	-	230,617	-	-	-	-	(114,348)	128,039	-	128,039
110 年12月31日餘額	\$ 1,222,024	\$ 1,058	\$ 3,535,168	\$ 616,604	\$ 72,104	\$ 1,822,797	(\$ 79,950)	\$ 2,101	(\$ 114,348)	\$ 7,077,558	\$ 933,748	\$ 8,011,306
111 年度												
111 年1月1日餘額	\$ 1,222,024	\$ 1,058	\$ 3,535,168	\$ 616,604	\$ 72,104	\$ 1,822,797	(\$ 79,950)	\$ 2,101	(\$ 114,348)	\$ 7,077,558	\$ 933,748	\$ 8,011,306
本期淨利	-	-	-	-	-	2,614,281	-	-	-	2,614,281	42,011	2,656,2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285	19,864	(218,017)	-	(190,868)	14,325	(176,5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621,566	19,864	(218,017)	-	2,423,413	56,336	2,479,749
110 年度盈餘分派	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2,726	-	(132,726)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744	(5,744)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733,214)	-	-	-	(733,214)	(51,785)	(784,999)
股票股利	122,202	-	-	-	-	(122,202)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三)	9,839	13,386	658,971	-	-	-	-	-	682,196	-	682,19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六)	(606)	-	103	-	-	-	-	70,837	70,334	-	70,334
111 年12月31日餘額	\$ 1,353,459	\$ 14,444	\$ 4,194,242	\$ 749,330	\$ 77,848	\$ 3,450,477	(\$ 60,086)	(\$ 215,916)	(\$ 43,511)	\$ 9,520,287	\$ 938,299	\$ 10,458,58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368,719	\$ 1,591,7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四)	455,679	416,289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13,663	14,094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4,452)	(14,8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六(二)(二十三)	(3,959)	(19,078)
利息費用		38,198	31,922
利息收入		(21,699)	(6,74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	70,334	128,0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利益	六(二十三)	(13)	(17,6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54	529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16,494)	(1,173)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15,466	4,4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051)	(854)
應收帳款		(364,693)	(484,3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344)	(19,273)
其他應收款		26,618	26,738
存貨		(738,580)	(1,016,591)
其他流動資產		27,714	(13,1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565)	(23,224)
應付票據		10,018	(14,075)
應付帳款		(78,832)	514,921
其他應付款		344,282	125,646
其他流動負債		18,964	(11,80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178)	(16,1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122,049	1,142,056
支付之利息		(13,995)	(6,888)
支付之所得稅		(312,949)	(230,1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95,105	905,05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4,415)	(70,321)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9,519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26,661)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2,962	7,68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4,77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411,561)	(390,7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23	36,311
購置無形資產		(11,926)	(9,195)
預付設備款增加		(393,059)	(293,33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7,270)	29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81,911)	(86)
收取之股利		16,494	1,173
收取之利息		15,779	7,2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04,565)	(1,352,39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八)	399,836	812,50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八)	(702,336)	(1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86,891	441,52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30,332)	(384,123)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19,090)	(16,308)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八)	(304)	1,889
子公司發放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51,785)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733,214)	(733,3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50,334)	22,12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影響數		29,115	(19,7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69,321	(444,9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47,784	3,092,7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17,105	\$ 2,647,78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6 年 3 月，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業務包括(一)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及其材料之買賣業務；(二)電器、電子、電腦等金屬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三)五金機械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四)金屬鍛造及表面處理加工相關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98 年 11 月 18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合併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合併公司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7.78	37.78	註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金利公司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金利國際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註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 (金利全球公司)	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註
金利國際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66.6	66.6	註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南通金贊公司)	半導體、光電、汽車材料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註

註：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並未受到重大限制。

6.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合併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938,299及\$933,748，下列為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利公司	桃園市	\$ 938,299	62.22%	\$ 933,748	62.22%

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金利公司及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047,975	\$ 1,072,724
非流動資產	1,480,995	1,339,217
流動負債	(581,413)	(473,050)
非流動負債	(552,897)	(563,256)
權益	<u>\$ 1,394,660</u>	<u>\$ 1,375,635</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52,640	\$ 440,087
金利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745,428	724,773
金利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96,592	210,775
	<u>\$ 1,394,660</u>	<u>\$ 1,375,635</u>

綜合損益表

	金利公司及子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 1,619,672	\$ 1,469,246
本期淨利	\$ 50,322	\$ 53,57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487	(2,8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0,809</u>	<u>\$ 50,744</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391	\$ 9,785
金利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0,506	16,124
金利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33,425	27,663
	<u>\$ 50,322</u>	<u>\$ 53,57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2,553	\$ 9,055
金利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0,654	14,922
金利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37,602	26,767
	<u>\$ 70,809</u>	<u>\$ 50,744</u>

現金流量表

	金利公司及子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	\$ 182,542	\$ 71,604
投資活動	(239,554)	(130,832)
籌資活動	38,910	181,005
匯率影響數	29,707	(6,18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605	115,5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0,278	174,6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1,883	\$ 290,278

(四) 外幣換算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合併公司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

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合併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合併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合併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合併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合併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合併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合併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 ~ 51 年
租賃建物	10 ~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2 ~ 25 年
附屬建物	2 年
機器設備	2 ~ 20 年
生財器具	2 ~ 12 年
運輸設備	2 ~ 9 年
其他設備	2 ~ 15 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合併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或出租人之租賃隱含利率（若該隱含利率容易決定）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

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八)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分別按估計耐用年限 1～8 年及 7～20 年攤銷。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合併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合併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

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

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合併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應向員工無償收回，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予註銷。

（二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合併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

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七）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分派民國 108 年度以後盈餘之現金股利於董事會決議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

（二十九）收入認列

1. 合併公司製造並銷售電子零配件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滿足與客戶議定之交貨模式（如起運點、目的地交貨）、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合併公司並

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滿足與客戶議定之交貨模式，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合併公司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合併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合併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 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對子公司具控制之判斷

如附註四、(三)所述，合併公司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少於半數之表決權，管理階層經考量合併公司對該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及主要管理階層相同認為合併公司持有之表決權足以主導其攸關活動，故對該等公司具控制。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與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7,399 及 37,232。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有 302,595 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超過預期，可能會額外認列重大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認列係於發生期間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22	\$ 81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90,230	1,539,754
定期存款	1,518,568	661,552
附買回債券	107,485	445,664
	<u>\$ 3,317,105</u>	<u>\$ 2,647,784</u>

1. 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合併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合併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產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53,820	\$ 73,800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4,630	-
黃金存摺	35,945	16,040
	<u>\$ 94,395</u>	<u>\$ 89,840</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	\$ 7,069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5	\$ 3,480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261	16,425
黃金存摺	2,943	(827)
其他	350	-
	<u>\$ 3,959</u>	<u>\$ 19,078</u>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 282,040	\$ -
興櫃公司股票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604	7,341
非上市(櫃)、興櫃股票		
超棒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886	1,301
	<u>\$ 290,530</u>	<u>\$ 8,642</u>

註：本公司與非關係人簽訂購買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洋科」)私募普通股股票之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約定以每股 50 元購買光洋科私募股票 10,000 仟股(以下簡稱私募股票)，交易總金額為 \$500,000，並約定本公司為受益人，以私募股票及其所生之孳息、股息、股利及無償配股或其他利益等作為信託財產。於信託存續期間屆滿時起(即民國 111 年 11 月 1 日上午 9 時)，於合理期限內結算並返還信託財產予受益人。於信託存續期間，受益人受公司法、證券交易法、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等限制。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信託已屆滿，且本公司已取得前述信託財產。

1. 合併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普通股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價值金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18,112)	\$ 6,130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15,449	\$ 543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相關公允價值之衡量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質押定存單	\$ <u>156,621</u>	\$ <u>622,80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收入	\$ <u>300</u>	\$ <u>-</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合併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3.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質押定存單利率區間分別為 2.4% 及 0.08%~0.33%。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5. 合併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7,766	\$ 2,686
減：備抵損失	(<u>1,912</u>)	(<u>1,724</u>)
	\$ <u>5,854</u>	\$ <u>962</u>
應收帳款	\$ 2,482,911	\$ 2,143,488
減：備抵損失	(<u>6,088</u>)	(<u>20,515</u>)
	\$ <u>2,476,823</u>	\$ <u>2,122,973</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u>203,546</u>	\$ <u>184,055</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2,476,229	\$ 2,149,128
1-60天	187,108	152,064
61-90天	18,448	9,619
91-180天	7,909	1,924
181天以上	<u>4,529</u>	<u>17,494</u>
	\$ <u>2,694,223</u>	\$ <u>2,330,22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794,883。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 品	\$ 44,756	\$ 23,899
製成品	1,318,594	1,027,929
在製品	1,011,628	898,247
原物料	969,589	696,681
	<u>\$ 3,344,567</u>	<u>\$ 2,646,756</u>

合併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706,052 及\$6,042,862，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48,238 及\$0，以及因出售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之金額\$0 及\$8,208。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關聯企業</u>		
金峰表面處理設備有限公司 (金峰公司)	<u>\$ 13,827</u>	<u>\$ 14,081</u>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13,827 及\$14,081。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u>(\$ 254)</u>	<u>(\$ 529)</u>

- 金峰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由經濟部商業司核准設立。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投資金鋒公司\$14,771，持股比例為 48.99%，因對金峰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將其認列為關聯企業。

(以下空白)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	供自用	供租賃						
1月1日										
成本	\$1,572,275	\$ 42,868	\$2,012,452	\$ 3,441	\$4,002,930	\$ 90,608	\$ 10,796	\$ 344,901	\$ 167,898	\$8,248,1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626,138)	(1,238)	(2,867,899)	(73,543)	(9,362)	(234,255)	-	(3,812,435)
	<u>\$1,572,275</u>	<u>\$ 42,868</u>	<u>\$1,386,314</u>	<u>\$ 2,203</u>	<u>\$1,135,031</u>	<u>\$ 17,065</u>	<u>\$ 1,434</u>	<u>\$ 110,646</u>	<u>\$ 167,898</u>	<u>\$4,435,734</u>
1月1日	\$1,572,275	\$ 42,868	\$1,386,314	\$ 2,203	\$1,135,031	\$ 17,065	\$ 1,434	\$ 110,646	\$ 167,898	\$4,435,734
增添	-	-	84,053	-	237,013	1,690	1,734	31,151	70,385	426,026
處分	-	-	-	-	(641)	(37)	-	(132)	-	(810)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59,387	-	119,297	-	-	24,581	(684)	202,581
存貨轉入	-	-	-	-	16,971	-	-	28,452	-	45,423
重分類	-	-	57,188	-	-	(98)	-	98	(62,188)	(5,000)
折舊費用	-	-	(79,731)	(203)	(293,198)	(9,901)	(507)	(46,014)	-	(429,554)
淨兌換差額	-	-	3,708	-	(5,774)	248	18	680	1,377	257
12月31日	<u>\$1,572,275</u>	<u>\$ 42,868</u>	<u>\$1,510,919</u>	<u>\$ 2,000</u>	<u>\$1,208,699</u>	<u>\$ 8,967</u>	<u>\$ 2,679</u>	<u>\$ 149,462</u>	<u>\$ 176,788</u>	<u>\$4,674,657</u>
12月31日										
成本	\$1,572,275	\$ 42,868	\$2,218,490	\$ 3,441	\$4,335,507	\$ 82,264	\$ 12,686	\$ 436,198	\$ 176,788	\$8,880,5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707,571)	(1,441)	(3,126,808)	(73,297)	(10,007)	(286,736)	-	(4,205,860)
	<u>\$1,572,275</u>	<u>\$ 42,868</u>	<u>\$1,510,919</u>	<u>\$ 2,000</u>	<u>\$1,208,699</u>	<u>\$ 8,967</u>	<u>\$ 2,679</u>	<u>\$ 149,462</u>	<u>\$ 176,788</u>	<u>\$4,674,657</u>

110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	供自用	供租賃						
1月1日(重編後)										
成本	\$1,572,275	\$ 42,868	\$1,433,422	\$ 3,441	\$3,707,888	\$ 79,711	\$ 11,533	\$ 306,826	\$ 431,300	\$7,589,264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u>	<u>(493,614)</u>	<u>(1,034)</u>	<u>(2,741,726)</u>	<u>(54,732)</u>	<u>(9,123)</u>	<u>(210,552)</u>	<u>-</u>	<u>(3,510,781)</u>
	<u>\$1,572,275</u>	<u>\$ 42,868</u>	<u>\$ 939,808</u>	<u>\$ 2,407</u>	<u>\$ 966,162</u>	<u>\$ 24,979</u>	<u>\$ 2,410</u>	<u>\$ 96,274</u>	<u>\$ 431,300</u>	<u>\$4,078,483</u>
1月1日	\$1,572,275	\$ 42,868	\$ 939,808	\$ 2,407	\$ 966,162	\$ 24,979	\$ 2,410	\$ 96,274	\$ 431,300	\$4,078,483
增添	-	-	90,015	-	131,540	2,500	483	34,822	130,176	389,536
處分	-	-	-	-	(18,064)	(19)	(57)	(518)	-	(18,658)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329,082	-	-	17,537	-	346,619
存貨轉入	-	-	-	-	29,678	-	-	-	-	29,678
重分類	-	-	422,130	-	(31,316)	1,381	-	1,138	(393,333)	-
折舊費用	-	-	(63,841)	(204)	(279,047)	(11,608)	(1,383)	(38,262)	-	(394,345)
淨兌換差額	<u>-</u>	<u>-</u>	<u>(1,798)</u>	<u>-</u>	<u>6,996</u>	<u>(168)</u>	<u>(19)</u>	<u>(345)</u>	<u>(245)</u>	<u>4,421</u>
12月31日	<u>\$1,572,275</u>	<u>\$ 42,868</u>	<u>\$1,386,314</u>	<u>\$ 2,203</u>	<u>\$1,135,031</u>	<u>\$ 17,065</u>	<u>\$ 1,434</u>	<u>\$ 110,646</u>	<u>\$ 167,898</u>	<u>\$4,435,734</u>
12月31日										
成本	\$1,572,275	\$ 42,868	\$2,012,452	\$ 3,441	\$4,002,930	\$ 90,608	\$ 10,796	\$ 344,901	\$ 167,898	\$8,248,1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u>	<u>(626,138)</u>	<u>(1,238)</u>	<u>(2,867,899)</u>	<u>(73,543)</u>	<u>(9,362)</u>	<u>(234,255)</u>	<u>-</u>	<u>(3,812,435)</u>
	<u>\$1,572,275</u>	<u>\$ 42,868</u>	<u>\$1,386,314</u>	<u>\$ 2,203</u>	<u>\$1,135,031</u>	<u>\$ 17,065</u>	<u>\$ 1,434</u>	<u>\$ 110,646</u>	<u>\$ 167,898</u>	<u>\$4,435,734</u>

1. 合併公司因利息資本化之金額不重大，故未予以資本化。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合併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築物、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合併公司承租之部分宿舍、倉儲及設備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45,903	\$ 143,530
建築物	23,740	13,860
運輸設備	5,748	11,107
其他設備	1,620	1,194
	<u>\$ 177,011</u>	<u>\$ 169,691</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0,237	\$ 8,487
建築物	6,954	4,679
運輸設備	7,500	7,344
其他設備	1,434	1,434
	<u>\$ 26,125</u>	<u>\$ 21,944</u>

4.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27,070 及 \$9,099。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24	\$ 38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5,407	8,511

6.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34,921 及 \$25,203。

(十)租賃交易－出租人

1.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1,511 及 \$1,511 之租金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2.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283	\$ 428
第 2 年	1,283	-
第 3 年	1,283	-
第 4 年	1,283	-
第 5 年	428	-
	<u>\$ 5,560</u>	<u>\$ 428</u>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90,000	1.57%	註1
信用額度借款	<u>270,000</u>	1.6%~1.82%	
	<u>\$ 460,000</u>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597,500	0.65%~1.00%	註2
信用額度借款	<u>165,000</u>	0.70%~1.27%	
	<u>\$ 762,500</u>		

註1：係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請詳附註八。

註2：係以合併公司質押定存單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請詳附註八。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5,471 及\$1,702。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340,472	\$ 286,589
應付員工酬勞	287,172	116,185
應付董事酬勞	71,793	32,222
應付設備款	52,842	38,196
其他	<u>238,104</u>	<u>157,597</u>
	<u>\$ 990,383</u>	<u>\$ 630,789</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251,400	\$ 1,963,7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45,781)	(96,594)
	1,205,619	1,867,10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1,205,619)	-
	\$ -	\$ 1,867,106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發行 20,000 單位、票面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2,000,000。
- B.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350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 306.7 元。轉換期間為 110 年 1 月 31 日至 114 年 10 月 30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14 年 10 月 30 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 C. 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 D. 本債券以發行滿 3 年之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2) 本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情況：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已有面額 \$269,300 及 \$0 行使轉換為普通股 878 仟及 0 仟股，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另有

面額\$443,000及\$36,300之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取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1,444仟單位及106仟單位(每單位可換發本公司流通股一股)。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748,600已轉換為普通股2,428仟股(包含屬取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者)。

(3)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本轉換公司債面額為\$0。

2.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28,239。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1.3258%。

(十四)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銀行抵押借款	自111年12月至115年9月，按季攤還	1.72%~1.775%	註	\$ 404,000
信用額度借款	自民國110年4月至113年4月，按季攤還	1.875%~5.15%		99,418
				503,41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7,233)
				<u>\$ 426,18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銀行抵押借款	自民國111年12月至115年9月，按季攤還	1.15%	註	\$ 400,000
信用額度借款	自民國110年4月至113年4月，按季攤還	1.95%		41,520
				441,52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000)
				<u>\$ 431,520</u>

註：係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請詳附註八。

(十五)退休金

1.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及金利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合併公司中本公司及金利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本公司為 2%；金利公司為 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5,110	\$ 107,40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6,684)	(62,1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8,426</u>	<u>\$ 45,275</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107,401	(\$ 62,126)	\$ 45,275
當期服務成本	616	-	616
利息費用(收入)	536	(325)	211
	<u>108,553</u>	<u>(62,451)</u>	<u>46,10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719)	(4,719)
人口統計變動	140	-	140
影響數			
財務假設變動	(8,545)	-	(8,545)
影響數			
經驗調整	1,452	-	1,452
	<u>(6,953)</u>	<u>(4,719)</u>	<u>(11,672)</u>
提撥退休基金	-	(6,004)	(6,004)
支付退休金	(6,490)	6,490	-
12月31日	<u>\$ 95,110</u>	<u>(\$ 66,684)</u>	<u>\$ 28,426</u>

	110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114,173	(\$ 58,870)	\$ 55,303
當期服務成本	684	-	684
利息費用(收入)	606	(321)	285
	<u>115,463</u>	<u>(59,191)</u>	<u>56,27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930)	(93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488	-	4,488
經驗調整	<u>2,514</u>	<u>-</u>	<u>2,514</u>
	<u>7,002</u>	<u>(930)</u>	<u>6,072</u>
提撥退休基金	-	(8,260)	(8,260)
計畫資產支付數	(6,255)	6,255	-
公司帳上支付數	(8,809)	-	(8,809)
12月31日	<u>\$ 107,401</u>	<u>(\$ 62,126)</u>	<u>\$ 45,275</u>

(4)本公司及金利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及金利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u>1.50%</u>	<u>0.5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75%~3.00%</u>	<u>2.50%~3.00%</u>
死亡率	依據台灣壽險業 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依據台灣壽險業 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離職率	<u>0%~11.5%</u>	<u>0%~11.5%</u>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384)	\$ 2,476	\$ 2,400	(\$ 2,324)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941)	\$ 3,061	\$ 2,947	(\$ 2,84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7)本公司及金利公司於民國112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5,936。

(8)截至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金利公司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5~13.1年。

2. 確定提撥計畫

-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按中國大陸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合併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合併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0,122及\$78,088。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2,000，共計 1,200 仟股，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在案。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公允價值 (元)	給與數量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1.4	253	1,200 仟股	3 年	於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達成時既得

2.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3) 股東配（認）股、配息權限制：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股等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不須交付信託保管。
- (4)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訂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如遇有依本辦法本公司得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之情形者，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票不享有配股配息及認股權利。
- (5) 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需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仟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	1,134	-
本期發行	-	1,200
本期註銷	(18)	(23)
本期收回	(39)	(43)
本期既得	(198)	-
12月31日	879	1,134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員工離職未達既得條件，已辦理收回並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7 仟股，其中 39 仟股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註銷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股份基礎給付協議產生之費用分別為 \$70,334 及 \$128,039。

(十七)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之股本為 8,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353,459，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	122,202	121,02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84	-
盈餘轉增資	12,221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61)	(2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予	-	1,200
12月31日	135,346	122,202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可轉換公司債 之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已失效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3,157,487	\$ 21,131	\$ 125,911	\$ 230,617	\$ 22	\$ 3,535,16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04,644	-	(45,673)	-	-	658,971
股份基礎給付	48,114	-	-	(48,011)	-	103
12月31日	\$ 3,910,245	\$ 21,131	\$ 80,238	\$ 182,606	\$ 22	\$ 4,194,242

	110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可轉換公司債 之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已失效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3,121,859	\$ 21,131	\$ 128,239	\$ -	\$ 22	\$ 3,271,25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628	-	(2,328)	-	-	33,300
股份基礎給付	-	-	-	230,617	-	230,617
12月31日	\$ 3,157,487	\$ 21,131	\$ 125,911	\$ 230,617	\$ 22	\$ 3,535,168

(十九)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或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加計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2. 本公司之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長期營運規劃、資金需求及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分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 20%。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1 年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12 元，股利總計 \$1,641,976，尚未實行配發。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發放 現金(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62,157	
特別盈餘公積	198,154	
現金股利	1,641,976	\$ 12.0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及 110 年 8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發放 股利(元)	金額	每股發放 現金(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2,726		\$ 86,755	
特別盈餘公積	5,744		(18,046)	
現金股利	733,214	\$ 6.0	733,352	\$ 6.0
股票股利	122,202	1.0	-	-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79,950)	\$ 2,101	(\$ 114,348)	(\$ 192,19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19,864	-	-	19,864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218,017)	-	(218,017)
股份基礎給付	-	-	70,837	70,837
12月31日	(\$ 60,086)	(\$ 215,916)	(\$ 43,511)	(\$ 319,513)

	110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71,889)	(\$ 215)	\$ -	(\$ 72,10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8,061)	-	-	(8,061)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2,316	-	2,316
股份基礎給付	-	-	(114,348)	(114,348)
12月31日	(\$ 79,950)	\$ 2,101	(\$ 114,348)	(\$ 192,197)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銷貨收入	\$ 12,031,894	\$ 8,801,149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產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1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合計
散熱產品	\$ 6,139,187	\$ -	\$ 6,139,187
導線架	2,380,095	-	2,380,095
電子零件	-	2,128,183	2,128,183
通訊連接器	-	306,228	306,228
其他	-	1,078,201	1,078,201
	<u>\$ 8,519,282</u>	<u>\$ 3,512,612</u>	<u>\$12,031,894</u>

	110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合計
散熱產品	\$ 3,533,266	\$ -	\$ 3,533,266
導線架	2,325,735	-	2,325,735
電子零件	-	2,031,962	2,031,962
通訊連接器	-	250,563	250,563
其他	-	659,623	659,623
	<u>\$ 5,859,001</u>	<u>\$ 2,942,148</u>	<u>\$ 8,801,149</u>

2. 合約負債

(1)合併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預收貨款	<u>\$ 21,314</u>	<u>\$ 25,879</u>	<u>\$ 49,103</u>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預收貨款	<u>\$ 13,188</u>	<u>\$ 47,542</u>

(二十二)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511	\$ 1,511
股利收入	16,494	1,173
其他	6,892	3,293
	<u>\$ 24,897</u>	<u>\$ 5,977</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3	\$ 17,653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29,931	(124,4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利益	3,959	19,078
其他	(7,388)	(10,774)
	<u>\$ 326,515</u>	<u>(\$ 98,541)</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25,332	\$ 670,714	\$ 2,296,046
勞健保費用	113,984	47,538	161,522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68,004	22,118	90,122
確定福利計畫	441	386	827
董事酬金	-	73,985	73,985
其他員工福利	11,114	3,793	14,907
	<u>\$ 1,818,875</u>	<u>\$ 818,534</u>	<u>\$ 2,637,409</u>
折舊費用	<u>\$ 368,252</u>	<u>\$ 87,427</u>	<u>\$ 455,679</u>
攤銷費用	<u>\$ 179</u>	<u>\$ 13,484</u>	<u>\$ 13,663</u>
	110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348,558	\$ 553,577	\$ 1,902,135
勞健保費用	93,824	45,224	139,048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53,750	24,338	78,088
確定福利計畫	507	462	969
董事酬金	-	34,384	34,384
其他員工福利	6,614	6,888	13,502
	<u>\$ 1,503,253</u>	<u>\$ 664,873</u>	<u>\$ 2,168,126</u>
折舊費用	<u>\$ 335,101</u>	<u>\$ 81,188</u>	<u>\$ 416,289</u>
攤銷費用	<u>\$ 788</u>	<u>\$ 13,306</u>	<u>\$ 14,094</u>

1.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

益分別以 5%~20%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87,172 及 \$116,185；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71,793 及 \$32,22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按下列比例估列：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8%	7.2%
董事酬勞	2%	2%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116,185 及 \$32,222，與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34,192	\$ 318,79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43,717)	(15,02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1,952	49,827
所得稅費用	<u>\$ 712,427</u>	<u>\$ 353,600</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 2,337)</u>	<u>\$ 1,215</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33,999	\$ 379,060
其他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影響數	279	147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13,950)	(11,67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43,717)	(15,016)
盈餘匯回所得稅	37,460	-
境外所得不得扣抵之稅額	1,646	1,079
未認列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8,245)	-
到期未使用虧損扣抵	4,955	-
所得稅費用	<u>\$ 712,427</u>	<u>\$ 353,600</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0,603	\$ 9,492	\$ -	\$ 13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221	(940)	(2,337)	-
遞延貸項	6,828	1,209	-	-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1,797	548	-	-
其他	8,385	1,532	-	114
虧損扣抵	<u>37,232</u>	<u>167</u>	<u>-</u>	<u>-</u>
	<u>\$ 99,066</u>	<u>\$ 12,008</u>	<u>(\$ 2,337)</u>	<u>\$ 24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156,363	31,597	-	-
其他	<u>103,239</u>	<u>2,363</u>	<u>-</u>	<u>873</u>
	<u>\$ 259,602</u>	<u>\$ 33,960</u>	<u>\$ -</u>	<u>\$ 873</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7,392	\$ 3,299	\$ -	(\$ 88)	\$ 30,60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972	(966)	1,215	-	14,221
遞延貸項	6,665	163	-	-	6,828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2,831	(1,034)	-	-	1,797
其他	7,536	906	-	(57)	8,385
虧損扣抵	29,527	7,705	-	-	37,232
	<u>\$ 87,923</u>	<u>\$ 10,073</u>	<u>\$ 1,215</u>	<u>(\$ 145)</u>	<u>\$ 99,06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116,005	40,358	-	-	156,363
其他	84,035	19,542	-	(338)	103,239
	<u>\$ 200,040</u>	<u>\$ 59,900</u>	<u>\$ -</u>	<u>(\$ 338)</u>	<u>\$ 259,602</u>

4. 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相關金額如下：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15年度到期	\$ 35,329	\$ 35,329
116年度到期	42,539	42,539
117年度到期	71,355	71,355
118年度到期	109,439	109,439
119年度到期	43,933	43,933
	<u>\$ 302,595</u>	<u>\$ 302,595</u>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114	\$ 56,471
115	35,329
116	42,539
117	71,355
118	109,439
119	108,892
120	56,434
121	25,064
	<u>\$ 505,523</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00	\$ 700

6. 本公司及金利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因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設立於薩摩亞，金利國際公司及金利全球公司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是以無相關所得稅賦。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2,614,281	133,820	\$ 19.54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3,148	6,049	
員工酬勞	-	83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6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2,637,429	\$ 141,468	\$ 18.64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1,196,152	133,123	\$ 8.99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6,766	6,414	
員工酬勞	-	4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9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1,202,918	\$ 140,657	\$ 8.55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26,026	\$ 389,53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8,196	41,15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2,842)	(38,196)
加：未實現兌換損益	181	(1,732)
本期支付現金	\$ 411,561	\$ 390,764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762,500	\$ 441,520	\$ 1,867,106	\$ 5,702	\$ 36,062	\$ 3,112,89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02,500)	56,559	-	(304)	(19,090)	(265,33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5,339	(661,487)	-	27,070	(629,078)
12月31日	\$ 460,000	\$ 503,418	\$ 1,205,619	\$ 5,398	\$ 44,042	\$ 2,218,477

	110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50,000	\$ 384,123	\$ 1,876,738	\$ 3,813	\$ 43,271	\$ 2,357,94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712,500	57,397	-	1,889	(16,308)	755,47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9,632)	-	9,099	(533)
12月31日	\$ 762,500	\$ 441,520	\$ 1,867,106	\$ 5,702	\$ 36,062	\$ 3,112,89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京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京寶公司)	實質關係人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公司)	實質關係人 (係子公司之董事)
株式會社鈴木	實質關係人 (係子公司之董事)
日本電產科寶電子株式會社 (科寶電子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杭州科明電子有限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金峰表面處理設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杭州科明公司	\$ 741,957	\$ 661,516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貨款收取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進貨及製造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進貨：		
實質關係人	\$ 6	\$ 6
加工費用：		
實質關係人	58,363	55,217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	260
關聯企業	399	256
	\$ 58,768	\$ 55,739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支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營業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 27	\$ -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杭州科明公司	\$ 203,546	\$ 184,055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收取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備抵損失。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 21,264	\$ 22,523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 投資者之子公司	-	2,182
關聯企業	-	240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9,082	-
	<u>\$ 30,346</u>	<u>\$ 24,94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支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6. 預付設備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55,200</u>	<u>\$ 23,231</u>

7.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u>\$ 27,002</u>	<u>\$ -</u>

取得其他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58</u>	<u>\$ 183</u>

8. 出租協議—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及廠房予實質關係人京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5年。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5,560及\$428。民國111年及110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1,283及\$1,283。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約定價格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收款；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其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1,618	\$ 71,099
退職後福利	1,498	1,308
股份基礎給付	18,137	15,729
	<u>\$ 141,253</u>	<u>\$ 88,13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擔保用途	帳面價值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1	\$ 804,538	\$ 790,462
質押定存單	註2	156,621	622,8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註3	-	14
		<u>\$ 961,159</u>	<u>\$ 1,413,276</u>

註1：係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額度及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註2：係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額度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註3：係作為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139,283 及\$133,869。
2. 本公司與桃園市政府簽訂之「桃園航空城優先產業專用區土地標售案 C 基地契約」，本公司未來將依合約所訂之各階段支付相關款項，總計應付土地買賣價金共計\$2,615,027，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支付金額為\$261,502。待本公司滿足前述契約所訂之條件後，方取得土地所有權。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

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4,395	\$ 96,9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290,530	8,64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317,105	2,647,78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621	622,800
應收票據	5,854	96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680,369	2,307,028
其他應收款	44,226	64,945
存出保證金	31,498	14,228
	<u>\$ 6,620,598</u>	<u>\$ 5,763,298</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60,000	\$ 762,500
應付票據	21,794	11,776
應付帳款	1,163,544	1,239,533
其他應付款	990,383	630,789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	1,205,619	1,867,10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03,418	441,520
存入保證金	5,398	5,702
	<u>\$ 4,350,156</u>	<u>\$ 4,958,926</u>
租賃負債	<u>\$ 44,042</u>	<u>\$ 36,062</u>

2. 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

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匯率風險

- A.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56.58%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34.54%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換匯交易合約管理風險。
- B.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9,698	30.7100	\$3,983,026
美元：人民幣	8,589	6.9669	263,768
日圓：新台幣	1,129,579	0.2324	262,514
日圓：人民幣	87	0.0527	20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新台幣	\$ 1,170	30.7100	\$ 35,94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476	30.7100	\$ 383,138
美元：人民幣	1,041	6.9669	31,969
日圓：新台幣	503,959	0.2324	117,120
日圓：人民幣	14,631	0.0527	3,400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8,909	27.680	\$3,568,201
美元：人民幣	8,874	6.3757	245,632
日圓：新台幣	1,274,265	0.2405	306,461
日圓：人民幣	87	0.0554	21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新台幣	\$ 579	27.680	\$ 16,0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4,765	27.680	\$ 408,695
美元：人民幣	761	6.3757	21,064
日圓：新台幣	393,922	0.2405	94,738
日圓：人民幣	17,170	0.0554	4,129

C.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29,931 及(\$124,498)。

D. 合併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39,830	\$	-
美元：人民幣	1%	2,638		-
日圓：新台幣	1%	2,625		-
日圓：人民幣	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3,831	\$	-
美元：人民幣	1%	320		-
日圓：新台幣	1%	1,171		-
日圓：人民幣	1%	34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35,682	\$ -
美元：人民幣	1%		2,456	-
日圓：新台幣	1%		3,065	-
日圓：人民幣	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4,087	\$ -
美元：人民幣	1%		211	-
日圓：新台幣	1%		947	-
日圓：人民幣	1%		41	-

價格風險

A. 合併公司因持有黃金存摺、國內上市(櫃)、國內上櫃私募普通股、國內興櫃及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而產生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B. 合併公司投資於黃金存摺，此等標的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標的的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59 及 \$160。

合併公司投資於國內上市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38 及 \$738。

合併公司其他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905 及 \$8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並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 B.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782,674	\$ 1,730,016
—金融負債	1,499,660	2,490,66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89,871	1,539,724
—金融負債	713,418	616,520

- C. 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
- D. 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 E.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9,765 及 \$9,232，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2) 信用風險

- A.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B.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 C.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D. 合併公司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當交易對手發生以下之情況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 E.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F. 合併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合併公司採用 IFRS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H. 合併公司納入產業研究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2%	0.18%	7.07%	17.25%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2,476,229	\$ 187,108	\$ 18,448	\$ 7,909	\$ 4,529	\$ 2,694,223
備抵損失	(472)	(330)	(1,305)	(1,364)	(4,529)	(8,000)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4%	1.15%	9.55%	61.9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149,128	\$ 152,064	\$ 9,619	\$ 1,924	\$ 17,494	\$ 2,330,229
備抵損失	(915)	(1,720)	(919)	(1,191)	(17,494)	(22,239)

- I. 合併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22,239	\$ 44,145
迴轉減損損失	(4,452)	(14,832)
實際沖銷呆帳	(10,032)	(6,988)
匯率影響數	245	(86)
12月31日	<u>\$ 8,000</u>	<u>\$ 22,239</u>

J. 合併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約期間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其信用風險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並未有提列重大備抵損失之情形。

K. 合併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合併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合併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3) 流動性風險

A.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B.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之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552,015	\$ 346,811
— 未動用金額	<u>2,169,885</u>	<u>1,974,789</u>
	<u>\$ 2,721,900</u>	<u>\$ 2,321,6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601,420	\$ 1,010,924
— 未動用金額	<u>1,362,332</u>	<u>911,564</u>
	<u>\$ 1,963,752</u>	<u>\$ 1,922,488</u>

C.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692,040	\$ 625,954	\$ 157,985	\$ -	\$ -
租賃負債	1,637	3,145	12,596	24,625	3,254
浮動利率工具	8,205	34,424	257,885	442,512	-
固定利率工具	-	250,161	1,251,400	-	-
	<u>\$ 701,882</u>	<u>\$ 913,684</u>	<u>\$ 1,679,866</u>	<u>\$ 467,137</u>	<u>\$ 3,254</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98,967	\$ 747,689	\$ 98,276	\$ -	\$ -
租賃負債	1,390	2,769	10,481	17,528	4,877
浮動利率工具	739	36,074	165,487	435,443	-
固定利率工具	130,057	357,615	100,009	1,963,700	-
	<u>\$ 731,153</u>	<u>\$ 1,144,147</u>	<u>\$ 374,253</u>	<u>\$ 2,416,671</u>	<u>\$ 4,877</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合併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除下表所列者外，合併公司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 1,205,619	\$ 1,588,027	\$ -	\$ -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 1,867,106	\$ 2,480,153	\$ -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合併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合併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黃金存摺	\$ 35,945	\$ -	\$ -	\$ 35,945
國內上市(櫃)股票	53,820	-	-	53,820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4,630	-	4,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私募股票	-	282,040	-	282,040
國內興櫃股票	7,604	-	-	7,604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886	886
	<u>\$ 97,369</u>	<u>\$ 286,670</u>	<u>\$ 886</u>	<u>\$ 384,925</u>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黃金存摺	\$ 16,040	\$ -	\$ -	\$ 16,040
國內上市(櫃)股票	73,800	-	-	73,800
可轉換公司債- 贖/賣回權	-	7,069	-	7,0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股票	7,341	-	-	7,34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301	1,301
	<u>\$ 97,181</u>	<u>\$ 7,069</u>	<u>\$ 1,301</u>	<u>\$ 105,551</u>

(2) 合併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合併公司持有之黃金存摺、國內上市(櫃)股票及國內興櫃股票，係採用市場報價(即第一等級)作為公允輸入值。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合併公司持有之國內未上市(櫃)股票及國內上櫃私募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 D. 合併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合併公司信用品質。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1,301	\$ 2,5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15)	6,130
轉出第三等級	-	(7,341)
12月31日	<u>\$ 886</u>	<u>\$ 1,301</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六及七。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

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半導體事業群及其他。合併公司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本期並無任何營業單位停業。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合併公司董事會根據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費用、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合併公司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8,519,282	\$ 3,512,612	\$ 12,031,894
部門損益	\$ 2,427,339	\$ 1,231,447	\$ 3,658,786
折舊及攤銷	\$ 333,233	\$ 136,109	\$ 469,342

	110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5,859,001	\$ 2,942,148	\$ 8,801,149
部門損益	\$ 1,406,931	\$ 806,545	\$ 2,213,476
折舊及攤銷	\$ 286,506	\$ 143,877	\$ 430,383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收入及部門損益等，與財務報表內營業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六)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0,646,857	\$ 4,696,010	\$ 7,394,138	\$ 4,093,172
中國	1,385,037	982,271	1,407,011	855,972
合計	<u>\$ 12,031,894</u>	<u>\$ 5,678,281</u>	<u>\$ 8,801,149</u>	<u>\$ 4,949,144</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A	\$ 2,076,978	17	\$ 1,242,988	14
C	NA(註)	-	977,270	11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4)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5)											
1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2)	\$ 127,289	\$ 106,523	\$ 95,969	\$ 68,330	\$ -	15.08%	\$ 254,578	Y	N	Y	

註1：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額。
註2：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額。
註3：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4：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5：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期 末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120	\$ 53,820	0.00	\$ 53,820	註1、2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0,000	282,040	1.67	282,040	註1、4
	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10	-	1.58	-	註1、2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72	7,604	0.28	7,604	註1、2
	超棒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78	886	0.41	886	註1、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註3：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九。

註4：投資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私募普通股，係依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取得，並受公司法、證券交易法、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之限制。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金 額
健策精密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光洋應用材料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	\$ -	10,000	\$ 500,000	-	\$ -	-	\$ -	10,000	\$ 282,04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係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業專用區	111/7/28	\$2,615,027	已支付第一期價款 \$261,502仟元	桃園市政府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依據標售底價並參考 鄰近土地交易行情(註)	基於公司業務 上之整體規劃	不適用

註：係桃園市政府公開招標之土地標售案。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餘額	款之比率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1,166,116	20%	月結85天	\$ -	-		(\$ 156,595)	15%
無錫健策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66,116)	68%	月結85天	-	-		156,595	57%
嘉興金利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銷貨	(741,957)	76%	月結60天	-	-		203,546	84%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銷貨	(192,261)	30%	月結30天	-	-		48,056	36%

註1：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2：收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無錫健策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56,595 (註)	7.42	\$ -	-	\$ 78,055		\$ -
嘉興金利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203,546	3.83	-	-	157,709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1	進貨	\$ 1,166,116	與非關係人相當	10%
		無錫健策公司	1	加工費	74,096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無錫健策公司	1	銷貨	87,782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無錫健策公司	1	應收帳款	43,278	月結55天	-
		無錫健策公司	1	應付帳款	156,595	月結85天	1%
		無錫健策公司	1	其他收入	28,000	依合約雙方議定	-
		無錫健策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5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進貨	117,996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金利公司	1	加工費	75,797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金利公司	1	銷貨	8,009	與非關係人相當	-
		金利公司	1	應收帳款	2,684	月結95天	-
		金利公司	1	應付帳款	52,476	月結30天	-
		金利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172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其他收入	6,686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租金支出	484	依合約雙方議定	-
1	金利公司	嘉興金利公司	2	進貨	1,516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公司	2	銷貨	3,166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公司	2	應收帳款	537	到貨30天	-
		嘉興金利公司	2	應付帳款	517	月結30天	-
		嘉興金利公司	2	其他收入	17,355	依合約雙方議定	-

註1：0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3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備註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 664,499	\$ 664,499	21,306仟股	100	\$ 1,221,442	\$ 157,993	\$ 157,993	註1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公司	桃園市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14,100	314,100	30,000仟股	37.78	445,085	15,963	5,224	註1、2
金利公司	金利國際公司	P.O. 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393,599	393,599	12,779仟股	100	673,348	41,212	41,225	註1、3
金利公司	金利全球公司	DRAKE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國際貿易業務	32	32	0.001仟股	100	-	-	-	註1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金峰公司	臺北市	機械設備製造、機械安裝、自動控制設備工程及表面處理	14,771	14,771	-	48.99	13,827	(517)	(254)	註1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差額係逆流交易影響數(\$1,166)及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攤銷\$359。
註3：差額係順逆流交易影響數\$13。
註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註5：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無錫健策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669,478 21,800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再投資大陸	\$ 623,597 20,306仟美元	\$ -	\$ -	\$ 623,597 20,306仟美元	\$ 180,453 40,809仟人民幣	100	\$ 180,453 40,809仟人民幣	\$ 870,772 197,544仟人民幣	\$ -	
嘉興金利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55,047 8,305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公司再投資大陸	139,147 4,531仟美元	-	-	139,147 4,531仟美元	100,024 3,356仟美元	25.16	25,166 844仟美元	140,723 4,582仟美元	193,252	
南通金贊公司	半導體、光電、汽車材料研發及生產	347,023 11,300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公司再投資大陸	245,680 8,000仟美元	-	-	245,680 8,000仟美元	-12,786 -429仟美元	37.78	-4,831 -162仟美元	113,864 3,708仟美元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623,597 (20,306仟美元)	\$ 743,182(24,200仟美元)	\$ 6,275,152
金利公司	384,827 (12,531仟美元)	516,880(16,831仟美元)	492,759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111年12月31日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460,592	12.76%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	16,672,770	12.18%
福港有限公司	8,728,856	6.38%
佳禾鑫有限公司	8,728,856	6.38%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0482 號

會員姓名：
(1) 王方瑜
(2) 林瑟凱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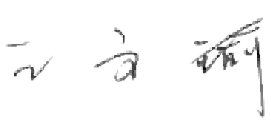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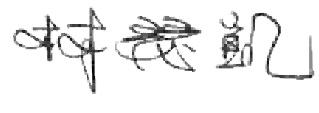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2415854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71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6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18 日

附件八

合併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 核報告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3653)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
電 話：(03)211-5678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1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 ~ 12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72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3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 3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 ~ 56
	(七) 關係人交易	56 ~ 59
	(八) 質押之資產	59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十二)	其他	60	~ 7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0	~ 71
(十四)	部門資訊	71	~ 72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趙宗信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2840 號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銷貨收入中屬發貨倉收入之銷貨型態，係於客戶提貨時(產品之控制權移轉)始認列收入，因發貨倉位於海外等地，銷貨收入之認列係透過客戶之提貨通知以及每月底發貨倉提供之報表進行核對，此等收入認列流程通常涉及較多人工作業，相對於直接出貨控管較為不易，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一致之情形。由於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至為重大，故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針對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內部控制，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認列收入之相關佐證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3.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執行發函詢證或實地盤點，以確認帳載庫存數量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233,715 仟元及 2,468,57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4.10%及 15.65%，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1,072,028 仟元及 1,424,907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8.89%及 11.86%。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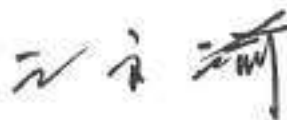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方瑜



會計師

林慧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155,623 26	\$ 3,317,105 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	- -	94,395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 -	156,621 1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290 -	5,854 -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536,233 16	2,476,823 1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123,114 1	203,546 1
其他應收款		53,077 -	44,226 -
存貨	六(六)	2,481,272 16	3,344,567 21
其他流動資產	八	61,600 -	42,513 -
流動資產合計		9,411,209 59	9,685,650 61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六(三)	396,046 3	290,530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5,042 -	13,82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4,833,315 31	4,674,657 30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01,487 1	177,011 1
無形資產		12,667 -	10,303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21,177 1	108,985 1
預付設備款	七	326,147 2	500,659 3
存出保證金		22,655 -	31,498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九	505,904 3	284,153 2
非流動資產合計		6,434,440 41	6,091,623 39
資產總計		\$ 15,845,649 100	\$ 15,777,273 100

(續次頁)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340,578 2	\$ 460,000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動		488 -	- -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46,091 -	21,314 -
應付票據		3,638 -	21,794 -
應付帳款	七	1,055,774 7	1,163,544 8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	992,839 6	990,383 6
本期所得稅負債		238,084 2	547,734 4
租賃負債－流動		36,367 -	16,910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	56,833 1	1,282,852 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400 -	32,580 -
流動負債合計		2,785,092 18	4,537,111 29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六(十四)	343,369 2	426,185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96,838 2	294,435 2
租賃負債－非流動		40,880 -	27,132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36,895 -	28,426 -
存入保證金		4,294 -	5,398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22,276 4	781,576 5
負債總計		3,507,368 22	5,318,687 34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七)		
普通股股本		1,408,168 9	1,353,459 8
預收股本	六(十三)	- -	14,444 -
資本公積	六(十八)		
資本公積		5,348,893 34	4,194,242 26
保留盈餘	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1,011,487 6	749,330 5
特別盈餘公積		276,002 2	77,848 -
未分配盈餘		3,631,302 23	3,450,477 22
其他權益	六(二十)		
其他權益		(197,939) (1)	(319,513)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477,913 73	9,520,287 60
非控制權益		860,368 5	938,299 6
權益總計		12,338,281 78	10,458,586 6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845,649 100	\$ 15,777,273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12,062,664 100	\$ 12,031,894 1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及七	(8,020,245) (67)	(7,706,052) (64)
營業毛利		4,042,419 33	4,325,842 3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及七		
推銷費用		(195,651) (2)	(213,082) (2)
管理費用		(642,526) (5)	(624,726) (5)
研究發展費用		(527,280) (4)	(453,974) (4)
營業費用合計		(1,365,457) (11)	(1,291,782) (11)
營業利益		2,676,962 22	3,034,060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07,570 1	21,699 -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25,500 -	24,897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458) -	326,515 3
財務成本		(24,242) -	(38,198)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213 -	(25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8,583 1	334,659 3
稅前淨利		2,785,545 23	3,368,719 28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533,839) (4)	(712,427) (6)
本期淨利		\$ 2,251,706 19	\$ 2,656,292 22
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18,745) -	\$ 11,67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105,516 1	(218,112) (2)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3,749 -	(2,337)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0,520 1	(208,777) (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165) (1)	32,234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9,165) (1)	32,234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1,355 -	(\$ 176,543)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03,061 19	\$ 2,479,749 2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298,194 19	\$ 2,614,281 22
非控制權益		(46,488) -	42,011 -
合計		\$ 2,251,706 19	\$ 2,656,292 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361,175 19	\$ 2,423,413 21
非控制權益		(58,114) -	56,336 -
合計		\$ 2,303,061 19	\$ 2,479,749 2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16.59	\$ 19.54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16.28	\$ 18.6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普通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1 年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22,024	\$ 1,058	\$ 3,535,168	\$ 616,604	\$ 72,104	\$ 1,822,797	(\$ 79,950)	\$ 2,101	(\$ 114,348)	\$ 7,077,558	\$ 933,748	\$ 8,011,306
本期淨利		-	-	-	-	-	2,614,281	-	-	-	2,614,281	42,011	2,656,2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285	19,864	(218,017)	-	(190,868)	14,325	(176,5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621,566	19,864	(218,017)	-	2,423,413	56,336	2,479,749
110 年度盈餘分派	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2,726	-	(132,726)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744	(5,744)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733,214)	-	-	-	(733,214)	(51,785)	(784,999)
股票股利		122,202	-	-	-	-	(122,202)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三)	9,839	13,386	658,971	-	-	-	-	-	-	682,196	-	682,19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六)	(606)	-	103	-	-	-	-	-	70,837	70,334	-	70,33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53,459	\$ 14,444	\$ 4,194,242	\$ 749,330	\$ 77,848	\$ 3,450,477	(\$ 60,086)	(\$ 215,916)	(\$ 43,511)	\$ 9,520,287	\$ 938,299	\$ 10,458,586
112 年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53,459	\$ 14,444	\$ 4,194,242	\$ 749,330	\$ 77,848	\$ 3,450,477	(\$ 60,086)	(\$ 215,916)	(\$ 43,511)	\$ 9,520,287	\$ 938,299	\$ 10,458,586
本期淨利		-	-	-	-	-	2,298,194	-	-	-	2,298,194	(46,488)	2,251,7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082)	(28,040)	106,103	-	62,981	(11,626)	51,3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283,112	(28,040)	106,103	-	2,361,175	(58,114)	2,303,061
111 年度盈餘分派	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	-	-	262,157	-	(262,157)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98,154	(198,154)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641,976)	-	-	-	(1,641,976)	(19,817)	(1,661,79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三)	55,245	(14,444)	1,163,847	-	-	-	-	-	-	1,204,648	-	1,204,64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六)	(536)	-	(9,196)	-	-	-	-	-	43,511	33,779	-	33,779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08,168	\$ -	\$ 5,348,893	\$ 1,011,487	\$ 276,002	\$ 3,631,302	(\$ 88,126)	(\$ 109,813)	\$ -	\$ 11,477,913	\$ 860,368	\$ 12,338,28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785,545	\$ 3,368,71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四)	523,283	455,679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12,295	13,66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十二(二)	7,364 (	4,4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六(二)(二十三)	(14,519) (	3,959)
財務成本		24,242	38,198
利息收入		(107,570) (	21,69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	33,779	70,3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損失(利益)	六(二十三)	1,793 (	13)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	(427)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213)	254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15,879) (	16,494)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六(八)	(1,028)	-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46,147	15,4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593 (	5,051)
應收帳款		(126,695) (	364,6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4,886 (	24,344)
其他應收款		(10,015)	26,618
存貨		798,719 (	738,580)
其他流動資產		(14,356)	27,7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4,777 (	4,565)
應付票據		(18,156)	10,018
應付帳款		(98,209) (	78,832)
其他應付款		21,546	344,282
其他流動負債		(18,261)	18,96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0,276) (	5,17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23,365	3,122,049
支付之利息		(17,969) (	13,995)
支付之所得稅		(848,176) (	312,9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57,220	2,795,105

(續次頁)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400)	(\$ 194,41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544	199,519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621	472,96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261,048)	(411,5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764	823
購置無形資產	(14,687)	(11,926)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2,194)	(393,05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843	(17,27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21,745)	(281,911)
收取之股利	15,879	16,494
收取之利息	108,617	15,7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6,806)	(1,104,56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八)	180,578	399,836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八)	(300,000)	(702,336)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19,300	86,891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122,106)	(30,332)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31,875)	(19,090)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八)	(1,104)	(304)
子公司發放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19,817)	(51,78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1,641,976)	(733,2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17,000)	(1,050,33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影響數	(14,896)	29,1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38,518	669,3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17,105	2,647,7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55,623	\$ 3,317,10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6 年 3 月，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業務包括（一）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及其材料之買賣業務；（二）電器、電子、電腦等金屬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三）五金機械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四）金屬鍛造及表面處理加工相關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98 年 11 月 18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合併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合併公司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7.78	37.78	註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金利公司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金利國際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註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 (金利全球公司)	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註
金利國際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66.6	66.6	註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南通金贊公司)	半導體、光電、汽車材料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註

註：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並未受到重大限制。

6.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860,368 及\$938,299，下列為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利公司	桃園市	\$ 860,368	62.22%	\$ 938,299	62.22%

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金利公司及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68,736	\$ 1,047,975
非流動資產	1,437,663	1,480,995
流動負債	(584,598)	(581,413)
非流動負債	(455,179)	(552,897)
權益	\$ 1,266,622	\$ 1,394,660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03,199	\$ 452,640
金利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664,041	745,428
金利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99,382	196,592
	\$ 1,266,622	\$ 1,394,660

綜合損益表

	金利公司及子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1,279,680	\$ 1,619,672
本期淨(損)利	(\$ 91,615)	\$ 50,32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605)	20,4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8,220)	\$ 70,809
淨(損)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4,461)	\$ 6,391
金利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73,189)	10,506
金利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6,035	33,425
	(\$ 91,615)	\$ 50,3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9,439)	\$ 12,553
金利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81,388)	20,654
金利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2,607	37,602
	(\$ 108,220)	\$ 70,809

現金流量表

	金利公司及子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	\$ 81,213	\$ 182,542
投資活動	(66,468)	(239,554)
籌資活動	7,031	38,910
匯率影響數	(10,771)	29,7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		
減少數	11,005	11,6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1,883	290,2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2,888	\$ 301,883

(四)外幣換算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合併公司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合併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合併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合併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合併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合併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合併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合併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

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 ～ 51 年
租賃建物	10 ～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2 ～ 25 年
附屬建物	2 年
機器設備	2 ～ 20 年
生財器具	2 ～ 12 年
運輸設備	2 ～ 9 年
其他設備	2 ～ 15 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合併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或出租人之租賃隱含利率（若該隱含利率容易決定）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八）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分別按估計耐用年限 1～8 年及 7～20 年攤銷。

（十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合併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合併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合併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應向員工無償收回，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予註銷。

(二十六)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合併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七）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分派民國 108 年度以後盈餘之現金股利於董事會決議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

(二十九)收入認列

1. 合併公司製造並銷售電子零配件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滿足與客戶議定之交貨模式（如起運點、目的地交貨）、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合併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滿足與客戶議定之交貨模式，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合併公司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合併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合併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對子公司具控制之判斷

如附註四、(三)所述，合併公司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少於半數之表決權，管理階層經考量合併公司對該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及主要管理階層相同認為合併公司持有之表決權足以主導其攸關活動，故對該等公司具控制。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與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7,399 及 37,399。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有 375,299 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超過預期，可能會額外認列重大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認列係於發生期間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24	\$ 82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192,270	1,690,230
定期存款	1,471,149	1,518,568
附買回債券	491,280	107,485
	<u>\$ 4,155,623</u>	<u>\$ 3,317,105</u>

1. 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合併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合併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產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53,820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4,630
黃金存摺	-	35,945
	<u>\$ -</u>	<u>\$ 94,395</u>
負債項目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488</u>	<u>\$ -</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9,300	\$ 405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1,510	261
黃金存摺	2,860	2,943
其他	325	350
	<u>\$ 13,995</u>	<u>\$ 3,959</u>
負債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524	\$ -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 -	\$ 282,040
國內上市(興)櫃公司股票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388,500	-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518	7,604
非上市(櫃)、興櫃股票		
超棒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8	886
	<u>\$ 396,046</u>	<u>\$ 290,530</u>

註：本公司民國 111 年與非關係人簽訂購買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洋科」)私募普通股股票之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約定以每股 50 元購買光洋科私募股票 10,000 仟股(以下簡稱私募股票)，交易總金額為\$500,000，並約定本公司為受益人，以私募股票及其所生之孳息、股息、股利及無償配股或其他利益等作為信託財產。於信託存續期間屆滿時起(即民國 111 年 11 月 1 日上午 9 時)，於合理期限內結算並返還信託財產予受益人。於信託存續期間，受益人受公司法、證券交易法、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等限制。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信託已屆滿，且本公司已取得前述信託財產。該私募股票，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9 日補辦公開發行申報生效在案，並於民國 112 年 6 月 9 日上櫃

買賣。

1. 合併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普通股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價值金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		
允價值變動	\$ 105,516	(\$ 218,112)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15,549	\$ 15,449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相關公允價值之衡量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質押定存單	\$ -	\$ 156,621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 3,801	\$ 300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合併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3.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質押定存單利率區間分別為 2.4%及 2.4%。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5. 合併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202	\$ 7,766
減：備抵損失	(1,912)	(1,912)
	<u>\$ 290</u>	<u>\$ 5,854</u>
應收帳款	\$ 2,549,669	\$ 2,482,911
減：備抵損失	(13,436)	(6,088)
	<u>\$ 2,536,233</u>	<u>\$ 2,476,823</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123,114</u>	<u>\$ 203,546</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456,292	\$ 2,476,229
1-60天	144,667	187,108
61-90天	27,534	18,448
91-180天	42,474	7,909
181天以上	4,018	4,529
	<u>\$ 2,674,985</u>	<u>\$ 2,694,22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330,229。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品	\$ 34,234	\$ 44,756
製成品	1,009,829	1,318,594
在製品	946,884	1,011,628
原物料	490,325	969,589
	<u>\$ 2,481,272</u>	<u>\$ 3,344,567</u>

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020,245 及\$7,706,052，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9,639 及\$48,238。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關聯企業</u>		
金峰表面處理設備有限公司 (金峰公司)	\$ <u>15,042</u>	\$ <u>13,827</u>

1.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15,042 及\$13,827。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u>1,213</u>	(\$ <u>254</u>)

2. 金峰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由經濟部商業司核准設立。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投資金鋒公司\$14,771，持股比例為 48.99%，因對金峰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將其認列為關聯企業。

(以下空白)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u>自有土地</u>		<u>建築物</u>		<u>機器設備</u>	<u>生財器具</u>	<u>運輸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合計</u>
	<u>供自用</u>	<u>供租賃</u>	<u>供自用</u>	<u>供租賃</u>						
1月1日										
成本	\$1,572,275	\$ 42,868	\$2,218,490	\$ 3,441	\$4,335,507	\$ 82,264	\$ 12,686	\$ 436,198	\$ 176,788	\$8,880,5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u>	<u>(707,571)</u>	<u>(1,441)</u>	<u>(3,126,808)</u>	<u>(73,297)</u>	<u>(10,007)</u>	<u>(286,736)</u>	<u>-</u>	<u>(4,205,860)</u>
	<u>\$1,572,275</u>	<u>\$ 42,868</u>	<u>\$1,510,919</u>	<u>\$ 2,000</u>	<u>\$1,208,699</u>	<u>\$ 8,967</u>	<u>\$ 2,679</u>	<u>\$ 149,462</u>	<u>\$ 176,788</u>	<u>\$4,674,657</u>
1月1日	\$1,572,275	\$ 42,868	\$1,510,919	\$ 2,000	\$1,208,699	\$ 8,967	\$ 2,679	\$ 149,462	\$ 176,788	\$4,674,657
增添	-	-	61,995	-	121,120	749	-	12,803	52,055	248,722
處分	-	-	-	-	(11,265)	(32)	(58)	(202)	-	(11,557)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21,086	-	335,759	-	544	15,558	-	372,947
存貨轉入	-	-	-	-	46,593	-	-	13,476	-	60,069
重分類	-	-	146,576	-	-	-	-	977	(160,369)	(12,816)
減損迴轉利益	-	-	-	-	1,028	-	-	-	-	1,028
折舊費用	-	-	(101,391)	(203)	(329,567)	(3,681)	(682)	(49,189)	-	(484,713)
淨兌換差額	<u>-</u>	<u>-</u>	<u>(6,905)</u>	<u>-</u>	<u>(6,379)</u>	<u>(102)</u>	<u>(47)</u>	<u>(1,049)</u>	<u>(540)</u>	<u>(15,022)</u>
12月31日	<u>\$1,572,275</u>	<u>\$ 42,868</u>	<u>\$1,632,280</u>	<u>\$ 1,797</u>	<u>\$1,365,988</u>	<u>\$ 5,901</u>	<u>\$ 2,436</u>	<u>\$ 141,836</u>	<u>\$ 67,934</u>	<u>\$4,833,315</u>
12月31日										
成本	\$1,572,275	\$ 42,868	\$2,436,019	\$ 3,441	\$4,706,433	\$ 79,921	\$ 11,997	\$ 471,500	\$ 67,934	\$9,392,3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u>	<u>(803,739)</u>	<u>(1,644)</u>	<u>(3,340,445)</u>	<u>(74,020)</u>	<u>(9,561)</u>	<u>(329,664)</u>	<u>-</u>	<u>(4,559,073)</u>
	<u>\$1,572,275</u>	<u>\$ 42,868</u>	<u>\$1,632,280</u>	<u>\$ 1,797</u>	<u>\$1,365,988</u>	<u>\$ 5,901</u>	<u>\$ 2,436</u>	<u>\$ 141,836</u>	<u>\$ 67,934</u>	<u>\$4,833,315</u>

111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	供自用	供租賃						
1月1日										
成本	\$1,572,275	\$ 42,868	\$2,012,452	\$ 3,441	\$4,002,930	\$ 90,608	\$ 10,796	\$ 344,901	\$ 167,898	\$8,248,1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626,138)	(1,238)	(2,867,899)	(73,543)	(9,362)	(234,255)	-	(3,812,435)
	<u>\$1,572,275</u>	<u>\$ 42,868</u>	<u>\$1,386,314</u>	<u>\$ 2,203</u>	<u>\$1,135,031</u>	<u>\$ 17,065</u>	<u>\$ 1,434</u>	<u>\$ 110,646</u>	<u>\$ 167,898</u>	<u>\$4,435,734</u>
12月31日	\$1,572,275	\$ 42,868	\$1,386,314	\$ 2,203	\$1,135,031	\$ 17,065	\$ 1,434	\$ 110,646	\$ 167,898	\$4,435,734
增添	-	-	84,053	-	237,013	1,690	1,734	31,151	70,385	426,026
處分	-	-	-	-	(641)	(37)	-	(132)	-	(810)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59,387	-	119,297	-	-	24,581	(684)	202,581
存貨轉入	-	-	-	-	16,971	-	-	28,452	-	45,423
重分類	-	-	57,188	-	-	(98)	-	98	(62,188)	(5,000)
折舊費用	-	-	(79,731)	(203)	(293,198)	(9,901)	(507)	(46,014)	-	(429,554)
淨兌換差額	-	-	3,708	-	(5,774)	248	18	680	1,377	257
12月31日	<u>\$1,572,275</u>	<u>\$ 42,868</u>	<u>\$1,510,919</u>	<u>\$ 2,000</u>	<u>\$1,208,699</u>	<u>\$ 8,967</u>	<u>\$ 2,679</u>	<u>\$ 149,462</u>	<u>\$ 176,788</u>	<u>\$4,674,657</u>
12月31日										
成本	\$1,572,275	\$ 42,868	\$2,218,490	\$ 3,441	\$4,335,507	\$ 82,264	\$ 12,686	\$ 436,198	\$ 176,788	\$8,880,5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707,571)	(1,441)	(3,126,808)	(73,297)	(10,007)	(286,736)	-	(4,205,860)
	<u>\$1,572,275</u>	<u>\$ 42,868</u>	<u>\$1,510,919</u>	<u>\$ 2,000</u>	<u>\$1,208,699</u>	<u>\$ 8,967</u>	<u>\$ 2,679</u>	<u>\$ 149,462</u>	<u>\$ 176,788</u>	<u>\$4,674,657</u>

1. 合併公司因利息資本化之金額不重大，故未予以資本化。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合併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築物、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合併公司承租之部分宿舍、倉儲及設備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33,641	\$ 145,903
建築物	43,796	23,740
運輸設備	22,446	5,748
其他設備	1,604	1,620
	<u>\$ 201,487</u>	<u>\$ 177,011</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1,473	\$ 10,237
建築物	17,429	6,954
運輸設備	8,209	7,500
其他設備	1,459	1,434
	<u>\$ 38,570</u>	<u>\$ 26,125</u>

4.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68,513 及 \$27,070。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24	\$ 42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6,442	15,407
租賃修改利益	427	-

6.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49,341 及 \$34,921。

(十)租賃交易－出租人

1.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1,511 及 \$1,511 之租金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2.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283	\$ 1,283
第 2 年	1,283	1,283
第 3 年	1,283	1,283
第 4 年	428	1,283
第 5 年	-	428
	<u>\$ 4,277</u>	<u>\$ 5,560</u>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00,000	1.82%	註
信用額度借款	140,578	1.82%~4.61%	
	<u>\$ 340,578</u>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90,000	1.57%	註
信用額度借款	270,000	1.6%~1.82%	
	<u>\$ 460,000</u>		

註：係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請詳附註八。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5,546 及\$5,471。

(十二)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381,624	\$ 340,472
應付員工酬勞	316,777	287,172
應付董事酬勞	63,355	71,793
應付設備款	40,425	52,842
其他	190,658	238,104
	<u>\$ 992,839</u>	<u>\$ 990,383</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1,251,4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45,781)
	-	1,205,61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或執行贖/賣回權公司債	-	(1,205,619)
	\$ -	\$ -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發行 20,000 單位、票面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2,000,000。
- B.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350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12 年 7 月 20 日（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 306.7 元。轉換期間為 110 年 1 月 31 日至 114 年 10 月 30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14 年 10 月 30 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 C. 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 D. 本債券以發行滿 3 年之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2) 本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情況：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有面額 \$443,000 之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取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1,444 仟單位（每單位可換發本公司流通股一股）。截至民國 112 年 7 月 20 日（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

賣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2,000,000 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6,509 仟股。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28,239。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3258%。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銀行抵押借款	分別自民國112年11月至116年8月及民國111年12月至115年9月，按季攤還	1.90%~1.97%	註	\$ 382,425
信用額度借款	自民國110年4月至113年4月，按季攤還	2.00%		17,777
				400,20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6,833)
				\$ 343,369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銀行抵押借款	自民國111年12月至115年9月，按季攤還	1.72%~1.775%	註	\$ 404,000
信用額度借款	自民國110年4月至113年4月，按季攤還	1.875%~5.15%		99,418
				503,41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7,233)
				\$ 426,185

註：係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請詳附註八。

(十五)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 (1)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及金利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

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合併公司中本公司及金利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本公司為 2%；金利公司為 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1,852	\$ 95,11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4,957)	(66,68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6,895</u>	<u>\$ 28,426</u>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95,110	(\$ 66,684)	\$ 28,426
當期服務成本	516	-	516
利息費用(收入)	1,426	(1,045)	381
清償損益	(15)	-	(15)
	<u>97,037</u>	<u>(67,729)</u>	<u>29,30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66)	(466)
財務假設變動	1,669	-	1,669
影響數			
經驗調整	<u>17,542</u>	<u>-</u>	<u>17,542</u>
	<u>19,211</u>	<u>(466)</u>	<u>18,745</u>
提撥退休基金	-	(11,158)	(11,158)
支付退休金	(4,105)	4,105	-
清償影響數	(291)	291	-
12月31日	<u>\$ 111,852</u>	<u>(\$ 74,957)</u>	<u>\$ 36,895</u>

	11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107,401	(\$ 62,126)	\$ 45,275
當期服務成本	616	-	616
利息費用(收入)	536	(325)	211
	<u>108,553</u>	<u>(62,451)</u>	<u>46,10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719)	(4,719)
人口統計變動	140	-	140
影響數			
財務假設變動	(8,545)	-	(8,545)
影響數			
經驗調整	1,452	-	1,452
	<u>(6,953)</u>	<u>(4,719)</u>	<u>(11,672)</u>
提撥退休基金	-	(6,004)	(6,004)
支付退休金	(6,490)	6,490	-
12月31日	<u>\$ 95,110</u>	<u>(\$ 66,684)</u>	<u>\$ 28,426</u>

(4)本公司及金利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及金利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375%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75%~3.00%	2.75%~3.00%
死亡率	依據台灣壽險業 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依據台灣壽險業 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離職率	0%~11.5%	0%~11.5%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292)	\$ 3,442	\$ 3,341	(\$ 3,213)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384)	\$ 2,476	\$ 2,400	(\$ 2,32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本公司及金利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5,589。
- (7)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金利公司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6~14.5 年。

2. 確定提撥計畫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按中國大陸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合併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合併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4,771 及 \$90,122。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2,000，共計 1,200 仟股，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在案。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公允價值 (元)	給與數量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1.4	253	1,200仟股	3年	於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達成時既得

2.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3) 股東配（認）股、配息權限制：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股等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不須交付信託保管。
- (4)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訂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如遇有依本辦法本公司得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之情形者，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票不享有配股配息及認股權利。
- (5) 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需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仟股)	
	112年	111年
1月1日	879	1,134
本期註銷	(14)	(18)
本期收回	(145)	(39)
本期既得	(193)	(198)
12月31日	527	879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員工離職未達既得條件，已辦理收回並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9 仟股，其中 145 仟股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註銷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股份基礎給付協議產生之費用分別為 \$33,779 及 \$70,334。

(十七)股本

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之股本為 8,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408,16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年	111年
1月1日	135,346	122,20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525	984
盈餘轉增資	-	12,22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54)	(61)
12月31日	140,817	135,346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可轉換公司債 之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已失效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3,910,245	\$ 21,131	\$ 80,238	\$ 182,606	\$ 22	\$ 4,194,24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244,085	-	(80,238)	-	-	1,163,847
股份基礎給付	46,850	-	-	(56,046)	-	(9,196)
12月31日	\$ 5,201,180	\$ 21,131	\$ -	\$ 126,560	\$ 22	\$ 5,348,893

	111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可轉換公司債 之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已失效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3,157,487	\$ 21,131	\$ 125,911	\$ 230,617	\$ 22	\$ 3,535,16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04,644	-	(45,673)	-	-	658,971
股份基礎給付	48,114	-	-	(48,011)	-	103
12月31日	\$ 3,910,245	\$ 21,131	\$ 80,238	\$ 182,606	\$ 22	\$ 4,194,242

(十九)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或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加計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2. 本公司之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長期營運規劃、資金需求及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分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 20%。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2 年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10 元，股利總計\$1,408,168，尚未實行配發。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發放現金(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8,31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78,063)	
現金股利	1,408,168	\$ 10.0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6 日及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發放股利(元)	金額	每股發放現金(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62,157		\$ 132,726	
特別盈餘公積	198,154		5,744	
現金股利	1,641,976	\$ 12.0	733,214	\$ 6.0
股票股利	-	-	122,202	1.0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60,086)	(\$ 215,916)	(\$ 43,511)	(\$ 319,51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28,040)	-	-	(28,040)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106,103	-	106,103
股份基礎給付	-	-	43,511	43,511
12月31日	(\$ 88,126)	(\$ 109,813)	\$ -	(\$ 197,939)
111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79,950)	\$ 2,101	(\$ 114,348)	(\$ 192,19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19,864	-	-	19,864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218,017)	-	(218,017)
股份基礎給付	-	-	70,837	70,837
12月31日	(\$ 60,086)	(\$ 215,916)	(\$ 43,511)	(\$ 319,513)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銷貨收入	\$ 12,062,664	\$ 12,031,894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產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2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合計
散熱產品	\$ 7,443,648	\$ -	\$ 7,443,648
導線架	2,068,160	-	2,068,160
電子零件	-	1,202,876	1,202,876
通訊連接器	-	375,061	375,061
其他	-	972,919	972,919
	<u>\$ 9,511,808</u>	<u>\$ 2,550,856</u>	<u>\$ 12,062,664</u>

	111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合計
散熱產品	\$ 6,139,187	\$ -	\$ 6,139,187
導線架	2,380,095	-	2,380,095
電子零件	-	2,128,183	2,128,183
通訊連接器	-	306,228	306,228
其他	-	1,078,201	1,078,201
	<u>\$ 8,519,282</u>	<u>\$ 3,512,612</u>	<u>\$ 12,031,894</u>

2. 合約負債

(1) 合併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預收貨款	<u>\$ 46,091</u>	<u>\$ 21,314</u>	<u>\$ 25,879</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 21,314</u>	<u>\$ 13,188</u>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1,511	\$ 1,511
股利收入	15,879	16,494
其他	8,110	6,892
	<u>\$ 25,500</u>	<u>\$ 24,897</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益	(\$ 1,793)	\$ 13
外幣兌換(損)益	(11,312)	329,9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之利益	14,519	3,959
其他	(2,872)	(7,388)
	<u>(\$ 1,458)</u>	<u>\$ 326,515</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39,138	\$ 701,841	\$ 2,340,979
勞健保費用	116,452	51,102	167,554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60,775	23,996	84,771
確定福利計畫	569	313	882
董事酬金	-	66,281	66,281
其他員工福利	10,423	4,381	14,804
	<u>\$ 1,827,357</u>	<u>\$ 847,914</u>	<u>\$ 2,675,271</u>
折舊費用	<u>\$ 428,006</u>	<u>\$ 95,277</u>	<u>\$ 523,283</u>
攤銷費用	<u>\$ -</u>	<u>\$ 12,295</u>	<u>\$ 12,295</u>
	111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25,332	\$ 670,714	\$ 2,296,046
勞健保費用	113,984	47,538	161,522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68,004	22,118	90,122
確定福利計畫	441	386	827
董事酬金	-	73,985	73,985
其他員工福利	11,114	3,793	14,907
	<u>\$ 1,818,875</u>	<u>\$ 818,534</u>	<u>\$ 2,637,409</u>
折舊費用	<u>\$ 368,252</u>	<u>\$ 87,427</u>	<u>\$ 455,679</u>
攤銷費用	<u>\$ 179</u>	<u>\$ 13,484</u>	<u>\$ 13,663</u>

1.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20%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16,777 及 \$287,172；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3,355 及\$71,79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按下列比例估列：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0%	8%
董事酬勞	2%	2%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87,172及\$71,793，與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83,489	\$ 734,19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44,394)	(43,71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256)	21,952
所得稅費用	<u>\$ 533,839</u>	<u>\$ 712,427</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 3,749</u>	<u>(\$ 2,33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 581,187	\$ 733,999
所得稅		
其他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	3,678	279
影響數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26,936)	(13,95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44,394)	(43,717)
盈餘匯回所得稅	3,954	37,460
境外所得不得扣抵之稅額	1,700	1,646
未認列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	(8,24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4,650	-
到期未使用虧損扣抵	-	4,955
所得稅費用	<u>\$ 533,839</u>	<u>\$ 712,427</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0,229	\$ 858	\$ -	(\$ 205)	\$ 40,88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944	(720)	3,749	-	13,973
遞延貸項	8,037	355	-	-	8,392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2,345	8,057	-	(13)	10,389
其他	10,031	286	-	(175)	10,142
虧損扣抵	37,399	-	-	-	37,399
	<u>\$ 108,985</u>	<u>\$ 8,836</u>	<u>\$ 3,749</u>	<u>(\$ 393)</u>	<u>\$ 121,17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187,960	2,848	-	-	190,808
其他	106,475	732	-	(1,177)	106,030
	<u>\$ 294,435</u>	<u>\$ 3,580</u>	<u>\$ -</u>	<u>(\$ 1,177)</u>	<u>\$ 296,838</u>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0,603	\$ 9,492	\$ -	\$ 134	\$ 40,22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221	(940)	(2,337)	-	10,944
遞延貸項	6,828	1,209	-	-	8,037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1,797	548	-	-	2,345
其他	8,385	1,532	-	114	10,031
虧損扣抵	37,232	167	-	-	37,399
	<u>\$ 99,066</u>	<u>\$ 12,008</u>	<u>(\$ 2,337)</u>	<u>\$ 248</u>	<u>\$ 108,98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156,363	31,597	-	-	187,960
其他	103,239	2,363	-	873	106,475
	<u>\$ 259,602</u>	<u>\$ 33,960</u>	<u>\$ -</u>	<u>\$ 873</u>	<u>\$ 294,435</u>

4. 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相關金額如下：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15年度到期	\$ 35,329	\$ 35,329
116年度到期	42,539	42,539
117年度到期	71,355	71,355
118年度到期	109,439	109,439
119年度到期	43,933	43,933
122年度到期	72,704	-
	<u>\$ 375,299</u>	<u>\$ 302,595</u>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114	\$ 56,471
115	35,329
116	42,539
117	71,355
118	109,439
119	108,892
120	56,434
121	26,859
122	72,704
	<u>\$ 580,022</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00	\$ 700
6. 本公司及金利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均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因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設立於薩摩亞，金利國際公司及金利全球公司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是以無相關所得稅賦。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298,194	138,494	\$ 16.59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658	1,646	
員工酬勞	-	56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8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2,301,852	\$ 141,388	\$ 16.28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614,281	133,820	\$ 19.54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3,148	6,049	
員工酬勞	-	83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6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2,637,429	\$ 141,468	\$ 18.64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8,722	\$ 426,02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2,842	38,19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0,425)	(52,842)
加：未實現兌換損益	(91)	181
本期支付現金	<u>\$ 261,048</u>	<u>\$ 411,561</u>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460,000	\$ 503,418	\$ 1,205,619	\$ 5,398	\$ 44,042	\$ 2,218,47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19,422)	(102,806)	-	(1,104)	(31,875)	(255,2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10)	-	-	-	(41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205,619)	-	65,080	(1,140,539)
12月31日	<u>\$ 340,578</u>	<u>\$ 400,202</u>	<u>\$ -</u>	<u>\$ 4,294</u>	<u>\$ 77,247</u>	<u>\$ 822,321</u>

	111年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762,500	\$ 441,520	\$ 1,867,106	\$ 5,702	\$ 36,062	\$ 3,112,89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02,500)	56,559	-	(304)	(19,090)	(265,33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5,339	(661,487)	-	27,070	(629,078)
12月31日	<u>\$ 460,000</u>	<u>\$ 503,418</u>	<u>\$ 1,205,619</u>	<u>\$ 5,398</u>	<u>\$ 44,042</u>	<u>\$ 2,218,47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京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京寶公司)	實質關係人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公司)	實質關係人 (係子公司之董事)
株式會社鈴木	實質關係人 (係子公司之董事)
尼得科科智博株式會社 (尼得科科智博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原日本電產科寶電子株式會社)	
杭州科明電子有限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金峰表面處理設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銷貨收入		
杭州科明公司	\$ 545,738	\$ 741,957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貨款收取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進貨及製造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進貨：		
實質關係人	\$ 6	\$ 6
加工費用：		
實質關係人	59,975	58,363
其他費用：		
關聯企業	1,215	399
	<u>\$ 61,196</u>	<u>\$ 58,768</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支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 345	\$ 27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杭州科明公司	\$ 123,114	\$ 203,546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收取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備抵損失。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 20,893	\$ 21,264
關聯企業	60	-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459	9,082
	\$ 21,412	\$ 30,346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支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6. 預付設備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56,067	\$ 55,200

7.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 35,719	\$ 27,002
取得其他資產		

	112年度	111年度
實質關係人	\$ 155	\$ 158

8. 出租協議－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及廠房予實質關係人京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 5 年。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 \$4,277 及 \$5,560。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 \$1,283 及 \$1,283。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約定價格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收款；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其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7,704	\$ 121,618
股份基礎給付	9,800	18,137
退職後福利	1,579	1,498
	<u>\$ 159,083</u>	<u>\$ 141,25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擔保用途	帳面價值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1	\$ 803,093	\$ 804,538
質押定存單	註2	-	156,621
		<u>\$ 803,093</u>	<u>\$ 961,159</u>

註1：係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額度及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註2：係作為履約保證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1.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35,875 及 \$139,283。
2. 本公司與桃園市政府簽訂之「桃園航空城優先產業專用區土地標售案 C 基地契約」，本公司未來將依合約所訂之各階段支付相關款項，總計應付土地買賣價金共計 \$2,615,027，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支付金額為 \$392,254，並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待本公司滿足前述契約所訂之條件後，方取得土地所有權。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據企業併購法等相關規定與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利)進行股份轉換。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予金利除本公司以外之其餘所有股東，完成股份轉換後金利將成為本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本次股份轉換之換股比例為金利普通股每 22.2422 股換發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 1 股。金利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6 日召開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本案。本次股份轉換基準日暫定為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94,3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396,046	290,5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55,623	3,317,1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6,621
應收票據	290	5,85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659,347	2,680,369
其他應收款	53,077	44,226
存出保證金(含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22,655	31,498
	<u>\$ 7,287,038</u>	<u>\$ 6,620,598</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8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40,578	460,000
應付票據	3,638	21,794
應付帳款	1,055,774	1,163,544
其他應付款	992,839	990,383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贖/賣回權之公司債)	-	1,205,61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00,202	503,418
存入保證金	4,294	5,398
	<u>\$ 2,797,813</u>	<u>\$ 4,350,156</u>
租賃負債	<u>\$ 77,247</u>	<u>\$ 44,042</u>

2. 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匯率風險

A.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57.21%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34.28%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換匯交易合約管理風險。

B.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31,211	30.7050	\$4,028,834
美元：人民幣	5,918	7.0961	181,712
日圓：新台幣	1,786,016	0.2172	387,923
日圓：人民幣	87	0.0502	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955	30.7050	\$ 397,783
美元：人民幣	1,517	7.0961	46,579
日圓：新台幣	521,784	0.2172	113,331
日圓：人民幣	32,992	0.0502	7,166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9,698	30.7100	\$3,983,026
美元：人民幣	8,589	6.9669	263,768
日圓：新台幣	1,129,579	0.2324	262,514
日圓：人民幣	87	0.0527	20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新台幣	\$ 1,170	30.7100	\$ 35,94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476	30.7100	\$ 383,138
美元：人民幣	1,041	6.9669	31,969
日圓：新台幣	503,959	0.2324	117,120
日圓：人民幣	14,631	0.0527	3,400

C.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1,312)及\$329,931。

D. 合併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	\$	40,288	\$	-
美元：人民幣	1%		1,817		-
日圓：新台幣	1%		3,879		-
日圓：人民幣	1%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	\$	3,978	\$	-
美元：人民幣	1%		466		-
日圓：新台幣	1%		1,133		-
日圓：人民幣	1%		72		-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	\$	39,830	\$	-
美元：人民幣	1%		2,638		-
日圓：新台幣	1%		2,625		-
日圓：人民幣	1%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	\$	3,831	\$	-
美元：人民幣	1%		320		-
日圓：新台幣	1%		1,171		-
日圓：人民幣	1%		34		-

價格風險

- A. 合併公司因持有黃金存摺、國內上市(櫃)、國內上櫃私募普通股、國內興櫃及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而產生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 B. 合併公司投資於黃金存摺，此等標的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標的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0 及 \$359。

合併公司投資於國內上市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0 及 \$538。

合併公司其他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3,960 及 \$2,90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並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 B.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962,429	\$ 1,782,674
—金融負債	77,247	1,499,66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192,217	1,689,871
—金融負債	740,781	713,418

- C. 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
- D. 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 E.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4,514 及 \$9,765，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2) 信用風險

- A.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B.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 C.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D. 合併公司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當交易對手發生以下之情況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 E.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F. 合併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合併公司採用 IFRS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

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H. 合併公司納入產業研究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2%	0.79%	8.06%	17.35%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2,456,292	\$ 144,667	\$ 27,534	\$ 42,474	\$ 4,018	\$ 2,674,985
備抵損失	(592)	(1,150)	(2,220)	(7,368)	(4,018)	(15,348)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2%	0.18%	7.07%	17.25%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2,476,229	\$ 187,108	\$ 18,448	\$ 7,909	\$ 4,529	\$ 2,694,223
備抵損失	(472)	(330)	(1,305)	(1,364)	(4,529)	(8,000)

- I. 合併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8,000	\$ 22,23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7,364	(4,452)
實際沖銷呆帳	-	(10,032)
匯率影響數	(16)	245
12月31日	\$ 15,348	\$ 8,000

- J. 合併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約期間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其信用風險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並未有提列重大備抵損失之情形。

- K. 合併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合併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合併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3) 流動性風險

- A.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 B.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之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231,261	\$ 552,015
—未動用金額	3,730,273	2,169,885
	<u>\$ 3,961,534</u>	<u>\$ 2,721,900</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582,425	\$ 601,420
—未動用金額	2,232,213	1,362,332
	<u>\$ 2,814,638</u>	<u>\$ 1,963,752</u>

C.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11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65,318	\$ 509,095	\$ 116,082	\$ -	\$ -
租賃負債	3,101	6,191	28,175	40,008	1,808
浮動利率工具	<u>2,415</u>	<u>15,699</u>	<u>393,246</u>	<u>354,312</u>	<u>-</u>
	<u>\$ 670,834</u>	<u>\$ 530,985</u>	<u>\$ 537,503</u>	<u>\$ 394,320</u>	<u>\$ 1,808</u>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92,040	\$ 625,954	\$ 157,985	\$ -	\$ -
租賃負債	1,637	3,145	12,596	24,625	3,254
浮動利率工具	8,205	34,424	257,885	442,512	-
固定利率工具	<u>-</u>	<u>250,161</u>	<u>1,251,400</u>	<u>-</u>	<u>-</u>
	<u>\$ 701,882</u>	<u>\$ 913,684</u>	<u>\$ 1,679,866</u>	<u>\$ 467,137</u>	<u>\$ 3,254</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合併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除下表所列者外，合併公司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 1,205,619	\$ 1,588,027	\$ -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合併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合併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95,018	\$ -	\$ -	\$ 395,018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028	1,028
	<u>\$ 395,018</u>	<u>\$ -</u>	<u>\$ 1,028</u>	<u>\$ 396,046</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衍生工具	<u>\$ -</u>	<u>\$ 488</u>	<u>\$ -</u>	<u>\$ 488</u>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黃金存摺	\$ 35,945	\$ -	\$ -	\$ 35,945
國內上市(櫃)股票	53,820	-	-	53,820
可轉換公司債- 贖/賣回權	-	4,630	-	4,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私募股票	-	282,040	-	282,040
國內興櫃股票	7,604	-	-	7,604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886	886
	<u>\$ 97,369</u>	<u>\$ 286,670</u>	<u>\$ 886</u>	<u>\$ 384,925</u>

(2) 合併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合併公司持有之黃金存摺、國內上市(櫃)股票及國內興櫃股票，係採用市場報價(即第一等級)作為公允輸入值。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合併公司持有之國內未上市(櫃)股票及國內上櫃私募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 D. 合併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合併公司信用品質。

4. 民國 112 年度因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導致可取得足夠之可觀察市場資訊，因此本公司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二等級轉出至第一等級。

5.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886	\$ 1,3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2	(415)
12月31日	<u>\$ 1,028</u>	<u>\$ 886</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五及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半導體事業群及其他。合併公司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本期並無任何營業單位停業。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合併公司董事會根據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費用、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合併公司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9,511,808	\$ 2,550,856	\$ 12,062,664
部門損益	\$ 2,660,269	\$ 659,219	\$ 3,319,488
折舊及攤銷	\$ 423,107	\$ 112,471	\$ 535,578

	111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8,519,282	\$ 3,512,612	\$ 12,031,894
部門損益	\$ 2,427,339	\$ 1,231,447	\$ 3,658,786
折舊及攤銷	\$ 333,233	\$ 136,109	\$ 469,342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收入及部門損益等，與財務報表內營業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六)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1,045,243	\$ 4,988,356	\$ 10,646,857	\$ 4,696,010
中國	1,017,421	913,819	1,385,037	982,271
合計	<u>\$ 12,062,664</u>	<u>\$ 5,902,175</u>	<u>\$ 12,031,894</u>	<u>\$ 5,678,281</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A	\$ 1,853,455	15	\$ 2,076,978	17
D	1,682,260	14	NA(註)	-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4)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5)											
1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2)	\$ 101,513	\$ 105,072	\$ 103,848	\$ 60,578	\$ -	20.46%	\$ 203,026	Y	N	Y	

註1：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額。
註2：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額。
註3：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4：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5：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 388,500	1.68	\$ 388,500	註1、2
	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	1.58	-	註1、2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2	6,518	0.25	6,518	註1、2
	超棒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	1,028	0.25	1,028	註1、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註3：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八。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業專用區	111/7/28	\$ 2,615,027	已支付第一期及第二期價款共\$392.254仟元	桃園市政府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依據標售底價並參考鄰近土地交易行情(註)	基於公司業務上之整體規劃	不適用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華亞園區商辦大樓第13樓層	112/11/3	370,677	已支付第一期價款\$72,000仟元	研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安鳳實業有限公司及明珍投資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依照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出具之估價報告書	基於公司業務上之整體規劃	不適用

註：係桃園市政府公開招標之土地標售案。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905,068	19%	月結85天	\$ -	-	(\$ 145,895)	15%	註
無錫健策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905,068)	70%	月結85天	-	-	145,895	57%	註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孫公司	銷貨	(160,894)	1.4%	月結55天	-	-	77,740	3%	註
無錫健策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0,894	23%	月結55天	-	-	(77,740)	30%	註
嘉興金利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銷貨	545,738	75%	月結60天	-	-	123,114	79%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93,534	36%	月結30天	-	-	57,445	51%	註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無錫健策公司(註)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45,895	5.48	\$ -	-	\$ 91,655	\$ -
嘉興金利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123,114	3.55	-	-	79,215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1	進貨	\$ 905,068	與非關係人相當	7%
		無錫健策公司	1	加工費	55,831	與非關係人相當	-
		無錫健策公司	1	銷貨	160,894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無錫健策公司	1	應收帳款	77,740	月結55天	-
		無錫健策公司	1	應付帳款	145,895	月結85天	1%
		無錫健策公司	1	其他收入	36,096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進貨	162,485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金利公司	1	加工費	37,005	與非關係人相當	-
		金利公司	1	銷貨	8,159	與非關係人相當	-
		金利公司	1	應收帳款	1,740	月結95天	-
		金利公司	1	應付帳款	63,744	月結30天	-
		金利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06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50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其他收入	8,571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租金支出	1,051	依合約雙方議定	-
1	金利公司	嘉興金利公司	2	進貨	656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公司	2	銷貨	1,081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公司	2	服務費收入	18,054	依合約雙方議定	-
		嘉興金利公司	2	其他收入	43	與非關係人相當	-
2	無錫健策公司	金利公司	2	銷貨	2,824	與非關係人相當	-
		金利公司	2	應收帳款	1,549	月結60天	-
		嘉興金利公司	2	銷貨	215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南通金贊公司	2	應收帳款	102	月結60天	-
		南通金贊公司	2	應付帳款	3,305	月結30天	-
		南通金贊公司	2	銷貨	638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南通金贊公司	2	進貨	12,789	與非關係人相當	-

註1：0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3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 664,499	\$ 664,499	21,306仟股	100	\$ 1,263,165	\$ 64,938	\$ 64,938	註1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公司	桃園市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14,100	314,100	30,000仟股	37.78	397,031	(115,702)	(44,059)	註1、2
金利公司	金利國際公司	P. O. 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393,599	393,599	12,779仟股	100	607,615	(15,900)	(15,903)	註1、3
金利公司	金利全球公司	DRAKE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國際貿易業務	32	32	0.001仟股	100	-	-	-	註1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金峰公司	臺北市	機械設備製造、機械安裝、自動控制設備工程及表面處理	14,771	14,771	-	48.99	15,042	2,478	1,213	註1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差額係逆流交易影響數\$404及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攤銷(\$751)。
註3：差額係順逆流交易影響數(\$3)。
註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5：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無錫健策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669,369 21,800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Elixi International Co., Ltd.再投資大陸	\$ 623,496 20,306仟美元	\$ -	\$ -	\$ 623,496 20,306仟美元	\$ 66,927 15,226仟人民幣	100	\$ 66,927 15,226仟人民幣	\$ 915,087 211,483仟人民幣	\$ -	
嘉興金利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55,005 8,305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公司再投資大陸	139,124 4,531仟美元	-	-	139,124 4,531仟美元	78,074 2,506仟美元	25.16	19,644 631仟美元	142,846 4,652仟美元	228,053	
南通金贊公司	半導體、光電、汽車材料研發及生產	346,967 11,300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公司再投資大陸	245,640 8,000仟美元	-	-	245,640 (8,000仟美元)	65,519 (2,103仟美元)	37.78 (	24,753) (795仟美元)	88,047 2,868仟美元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623,496(20,306仟美元)	\$ 743,061(24,200仟美元)	\$ 7,402,969
金利公司	\$ 384,764(12,531仟美元)	\$ 516,796(16,831仟美元)	304,540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112年12月31日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460,592	12.39%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	16,672,770	11.84%
福港有限公司	8,728,856	6.19%
佳禾鑫有限公司	8,728,856	6.19%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560 號

會員姓名：(1) 王方瑜
(2) 林瑟凱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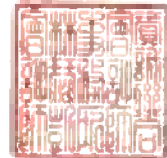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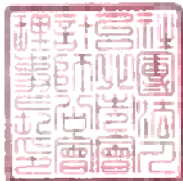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2415854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371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6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附件九

合併公司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 師查核報告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3653)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
電 話：(03)211-5678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3 ~ 61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7 ~ 50
	(八) 質押之資產	5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	其他	51 ~ 6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0 ~ 61
(十四)	部門資訊	61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365 號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健策精密」)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健策精密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健策精密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健策精密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健策精密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八)。

健策精密之銷貨收入中屬發貨倉收入之銷貨型態，係於客戶提貨時(產品之控制權移轉)始認列收入，因發貨倉位於海外等地，銷貨收入之認列係透過客戶之提貨通知以及每月底發貨倉提供之報表進行核對，此等收入認列流程通常涉及較多人工作業，相對於直接出貨控管較為不易，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一致之情形。由於健策精密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致為重大，故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針對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內部控制，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認列收入之相關佐證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3.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執行發函詢證或實地盤點，以確認帳載庫存數量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健策精密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11年12月31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445,085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3.28%，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新台幣11,384仟元，占個體綜合損益之0.47%。

其他事項 - 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健策精密民國110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111年3月18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健策精密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健策精密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健策精密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健策精密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健策精密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健策精密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健策精密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健策精密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方瑜

會計師

林瑟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1 日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592,207 19	\$ 2,043,246 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94,395 1	89,84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156,621 1	622,800 6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3,486 -	14,333 -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218,881 17	1,807,915 1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45,962 -	31,263 -
其他應收款	七	44,206 -	49,750 1
存貨	六(六)	2,718,669 20	1,933,830 17
其他流動資產		13,078 -	25,677 -
流動資產合計		7,887,505 58	6,618,654 59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二)		
流動		- -	7,06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三)		
資產－非流動		282,040 2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666,527 12	1,487,501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871,758 21	2,766,423 2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55,833 1	46,465 -
無形資產		6,912 -	7,935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44,383 1	35,858 -
預付設備款	七	440,188 3	275,821 3
存出保證金		27,200 -	10,509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84,153 2	2,242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678,994 42	4,639,823 41
資產總計		\$ 13,566,499 100	\$ 11,258,477 100

(續次頁)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250,000 2	\$	587,500 5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21,314 -		25,879 1
應付票據			100 -		- -
應付帳款			822,986 6		674,840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30,335 2		227,654 2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813,283 6		482,675 4
本期所得稅負債			485,327 4		147,247 1
租賃負債—流動			16,172 -		13,253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1,205,619 9		-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9,556 -		10,827 -
流動負債合計			<u>3,874,692 29</u>		<u>2,169,875 19</u>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 -		1,867,106 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123,636 1		92,603 1
租賃負債—非流動			26,415 -		21,435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18,393 -		26,405 -
存入保證金			3,076 -		3,495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71,520 1</u>		<u>2,011,044 18</u>
負債總計			<u>4,046,212 30</u>		<u>4,180,919 37</u>
權益					
股本	六(十六)				
普通股股本			1,353,459 10		1,222,024 11
預收股本	六(十三)		14,444 -		1,058 -
資本公積	六(十七)				
資本公積			4,194,242 31		3,535,168 32
保留盈餘	六(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749,330 5		616,604 5
特別盈餘公積			77,848 1		72,104 1
未分配盈餘			3,450,477 25		1,822,797 16
其他權益	六(十九)				
其他權益		(	319,513) (2)	(	192,197) (2)
權益總計			<u>9,520,287 70</u>		<u>7,077,558 63</u>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3,566,499 100</u>	\$	<u>11,258,477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	110年
		金額	金額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10,282,408	\$ 7,041,683
營業成本	六(六)	(6,538,735)	(4,855,976)
營業毛利		3,743,673	2,185,707
已實現銷貨利益		-	226
營業毛利淨額		3,743,673	2,185,93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推銷費用		(175,758)	(125,327)
管理費用		(483,662)	(358,422)
研究發展費用		(371,896)	(319,412)
營業費用合計		(1,031,316)	(803,161)
營業利益		2,712,357	1,382,7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9,041	5,1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53,468	26,553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308,943	84,330
財務成本		(26,339)	(25,9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63,217	158,5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8,330	79,958
稅前淨利		3,230,687	1,462,73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616,406)	(266,578)
本期淨利		\$ 2,614,281	\$ 1,196,152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7,553	\$ 4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217,96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84	346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1,509)	(89)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10,732)	70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九)	19,864	(8,06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9,864	(8,06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90,868)	(\$ 7,3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23,413	\$ 1,188,79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19.54	\$ 8.99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18.64	\$ 8.5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普通	預	資	法	特	未	國	透	員	總
		股	收	本	定	別	分	外	過	工	額
		本	股	公	盈	盈	配	營	其	未	權
		本	本	積	餘	餘	盈	運	他	賺	益
					公	公	餘	機	綜	得	總
					積	積	餘	構	合	勞	額
								換	損	務	
								算	益	權	
								之	未	益	
								兒	實	總	
								換	現	額	
								差	評	額	
								額	價	額	
									損	酬	
									益	勞	
									損	務	
									益	權	
									損	益	
									益	總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額	
									益	額	
									損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1	年 度	1	1	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230,687				\$ 1,462,73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三)			266,928				211,876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11,246				8,81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十二(二)			2,020	(			8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利益	六(二)(二十二)	(		3,959)	(			19,078)
利息費用				26,339				25,937
利息收入		(		19,041)	(			5,11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70,334				128,0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利益	六(二十二)	(		1,701)	(			14,82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163,217)	(			158,562)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	(			226)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				3,696				5,548
股利收入		(		15,951)	(			6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0,688	(			14,442)
應收帳款		(		444,796)	(			438,193)
其他應收款				11,474	(			24,310)
存貨		(		787,240)	(			746,711)
其他流動資產				12,229	(			12,3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		4,565)	(			23,224)
應付票據				100	(			18)
應付帳款				151,691				318,12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27				19,728
其他應付款				320,793				101,325
其他流動負債				18,703				1,02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59)	(			11,27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98,726				813,287
支付之利息		(		2,930)	(			1,055)
支付之所得稅		(		257,330)	(			194,2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38,466				617,9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4,415)	(			70,321)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9,519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500,000)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622,8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2,96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149,204)	(			217,4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074				30,339
購置無形資產		(		10,223)	(			7,881)
預付設備款增加		(		364,728)	(			235,80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16,691)				1,68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81,911)	(			86)
收取之股利				15,951				630)
收取之利息				13,121				5,6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00,545)	(			1,116,1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七)			250,000				587,50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七)	(		587,50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		17,827)	(			14,916)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七)	(		419)				1,59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		733,214)	(			733,3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088,960)	(			159,1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48,961		(		657,3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43,246				2,700,5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92,207				\$ 2,043,24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76年3月，主要業務包括(一)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及其材料之買賣業務；(二)電器、電子、電腦等金屬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三)五金機械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四)金屬鍛造及表面處理加工相關業務。本公司股票自98年11月18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2年3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公司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 ~ 50 年
租賃建物	10 ~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2 ~ 10 年
機器設備	2 ~ 17 年
生財器具	2 ~ 8 年
其他設備	2 ~ 10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或出租人之租賃隱含利率（若該隱含利率容易決定）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分別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及 7～20 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應向員工無償收回，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予註銷。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分派民國 108 年度以後盈餘之現金股利於董事會決議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

(二十八)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電子零配件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滿足與客戶議定之交貨模式（如起運點、目的地交貨）、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滿足與客戶議定之交貨模式，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對子公司具控制之判斷

如附註六、(七)所述，本公司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少於半數之表決權，管理階層經考量本公司對該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及主要管理階層相同認為本公司持有之表決權足以主導其攸關活動，故對該等公司具控制。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29	\$ 31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65,825	935,716
定期存款	1,518,568	661,552
附買回債券	107,485	445,664
	<u>\$ 2,592,207</u>	<u>\$ 2,043,24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產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53,820	\$ 73,800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4,630	-
黃金存摺	35,945	16,040
	<u>\$ 94,395</u>	<u>\$ 89,840</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	\$ 7,069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5	\$ 3,480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261	16,425
黃金存摺	2,943	(827)
其他	350	-
	<u>\$ 3,959</u>	<u>\$ 19,078</u>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u>\$ 282,040</u>	<u>\$ -</u>

註：本公司與非關係人簽訂購買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洋科」)私募普通股股票之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約定以每股 50 元購買光洋科私募股票 10,000 仟股(以下簡稱私募股票)，交易總金額為\$500,000，並約定本公司為受益人，以私募股票及其所生之孳息、股息、股利及無償配股或其他利益等作為信託財產。於信託存續期間屆滿時起(即民國 111 年 11 月 1 日上午 9 時)，於合理期限內結算並返還信託財產予受益人。於信託存續期間，受益人受公司法、證券交易法、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等限制。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信託已屆滿，且本公司已取得前述信託財產。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普通股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價值金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17,960)	\$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14,906	\$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相關公允價值之衡量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質押定存單	\$ 156,621	\$ 622,8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300	\$ -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3.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質押定存單利率區間分別為 2.4% 及 0.08%~0.33%。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5.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5,398	\$ 16,057
減：備抵損失	(1,912)	(1,724)
	<u>\$ 3,486</u>	<u>\$ 14,333</u>
應收帳款	\$ 2,224,552	\$ 1,811,754
減：備抵損失	(5,671)	(3,839)
	<u>\$ 2,218,881</u>	<u>\$ 1,807,91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45,962</u>	<u>\$ 31,263</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2,098,089	\$ 1,762,547
1-60天	146,937	82,012
61-90天	18,448	9,619
91-180天	7,909	1,925
181天以上	4,529	2,971
	<u>\$ 2,275,912</u>	<u>\$ 1,859,07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405,401。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 品	\$ 34,070	\$ 17,049
製成品	1,122,094	776,098
在製品	786,855	678,638
原物料	775,650	462,045
	<u>\$ 2,718,669</u>	<u>\$ 1,933,830</u>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538,735及\$4,855,976，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42,000及\$27,128。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子公司</u>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 1,221,442	\$ 1,050,40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金利公司)	445,085	437,101
	<u>\$ 1,666,527</u>	<u>\$ 1,487,501</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3. 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以現金\$314,100 認購金利公司之私募普通股，取得金利公司 37.78%股權，惟考量本公司對金利公司之絕對持股比例及主要管理階層相同，判斷本公司具主導金利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	供自用	供租賃					
1月1日									
成本	\$ 838,844	\$ 42,868	\$1,282,506	\$ 3,441	\$2,627,415	\$ 28,981	\$ 166,258	\$ 63,809	\$5,054,1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u>	<u>(293,892)</u>	<u>(1,238)</u>	<u>(1,851,031)</u>	<u>(28,614)</u>	<u>(112,924)</u>	<u>-</u>	<u>(2,287,699)</u>
	<u>\$ 838,844</u>	<u>\$ 42,868</u>	<u>\$ 988,614</u>	<u>\$ 2,203</u>	<u>\$ 776,384</u>	<u>\$ 367</u>	<u>\$ 53,334</u>	<u>\$ 63,809</u>	<u>\$2,766,423</u>
12月31日	\$ 838,844	\$ 42,868	\$ 988,614	\$ 2,203	\$ 776,384	\$ 367	\$ 53,334	\$ 63,809	\$2,766,423
增添	-	-	44,036	-	97,606	371	17,315	-	159,328
處分	-	-	-	-	(8,131)	-	-	-	(8,131)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58,429	-	119,297	-	24,581	-	202,307
存貨轉入	-	-	-	-	2,401	-	-	-	2,401
重分類	-	-	54,559	-	-	-	-	(59,559)	(5,000)
折舊費用	<u>-</u>	<u>-</u>	<u>(47,729)</u>	<u>(203)</u>	<u>(180,415)</u>	<u>(198)</u>	<u>(17,025)</u>	<u>-</u>	<u>(245,570)</u>
12月31日	<u>\$ 838,844</u>	<u>\$ 42,868</u>	<u>\$1,097,909</u>	<u>\$ 2,000</u>	<u>\$ 807,142</u>	<u>\$ 540</u>	<u>\$ 78,205</u>	<u>\$ 4,250</u>	<u>\$2,871,758</u>
12月31日									
成本	\$ 838,844	\$ 42,868	\$1,438,858	\$ 2,203	\$2,813,290	\$ 28,573	\$ 207,442	\$ 4,250	\$5,376,3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u>	<u>(340,949)</u>	<u>(203)</u>	<u>(2,006,148)</u>	<u>(28,033)</u>	<u>(129,237)</u>	<u>-</u>	<u>(2,504,570)</u>
	<u>\$ 838,844</u>	<u>\$ 42,868</u>	<u>\$1,097,909</u>	<u>\$ 2,000</u>	<u>\$ 807,142</u>	<u>\$ 540</u>	<u>\$ 78,205</u>	<u>\$ 4,250</u>	<u>\$2,871,758</u>

110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	供自用	供租賃					
1月1日(重編後)									
成本	\$ 838,844	\$ 42,868	\$ 819,982	\$ 3,441	\$2,294,614	\$ 28,948	\$ 149,850	\$ 393,029	\$4,571,5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u>	<u>(261,722)</u>	<u>(1,034)</u>	<u>(1,739,895)</u>	<u>(28,291)</u>	<u>(109,774)</u>	<u>-</u>	<u>(2,140,716)</u>
	<u>\$ 838,844</u>	<u>\$ 42,868</u>	<u>\$ 558,260</u>	<u>\$ 2,407</u>	<u>\$ 554,719</u>	<u>\$ 657</u>	<u>\$ 40,076</u>	<u>\$ 393,029</u>	<u>\$2,430,860</u>
1月1日	\$ 838,844	\$ 42,868	\$ 558,260	\$ 2,407	\$ 554,719	\$ 657	\$ 40,076	\$ 393,029	\$2,430,860
增添	-	-	81,850	-	66,097	89	17,441	51,654	217,131
處分	-	-	-	-	(10,627)	-	(348)	-	(10,975)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285,972	-	9,615	-	295,587
存貨轉入	-	-	-	-	28,614	-	-	-	28,614
重分類	-	-	380,874	-	-	-	-	(380,874)	-
折舊費用	<u>-</u>	<u>-</u>	<u>(32,370)</u>	<u>(204)</u>	<u>(148,391)</u>	<u>(379)</u>	<u>(13,450)</u>	<u>-</u>	<u>(194,794)</u>
12月31日	<u>\$ 838,844</u>	<u>\$ 42,868</u>	<u>\$ 988,614</u>	<u>\$ 2,203</u>	<u>\$ 776,384</u>	<u>\$ 367</u>	<u>\$ 53,334</u>	<u>\$ 63,809</u>	<u>\$2,766,423</u>
12月31日									
成本	\$ 838,844	\$ 42,868	\$1,282,506	\$ 3,441	\$2,627,415	\$ 28,981	\$ 166,258	\$ 63,809	\$5,054,1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u>	<u>(293,892)</u>	<u>(1,238)</u>	<u>(1,851,031)</u>	<u>(28,614)</u>	<u>(112,924)</u>	<u>-</u>	<u>(2,287,699)</u>
	<u>\$ 838,844</u>	<u>\$ 42,868</u>	<u>\$ 988,614</u>	<u>\$ 2,203</u>	<u>\$ 776,384</u>	<u>\$ 367</u>	<u>\$ 53,334</u>	<u>\$ 63,809</u>	<u>\$2,766,423</u>

本公司因利息資本化之金額不重大，故未予以資本化。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築物、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部分宿舍、倉儲及設備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26,169	\$ 21,654
建築物	23,740	13,860
運輸設備	4,304	9,757
其他設備	1,620	1,194
	<u>\$ 55,833</u>	<u>\$ 46,465</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6,720	\$ 5,015
建築物	6,954	4,679
運輸設備	6,250	5,953
其他設備	1,434	1,435
	<u>\$ 21,358</u>	<u>\$ 17,082</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30,726 及 \$9,099。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02	\$ 34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2,635	8,488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30,864 及\$23,748。

(十)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1,489 及 \$1,489 之租金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283	\$ 428
第 2 年	1,283	-
第 3 年	1,283	-
第 4 年	1,283	-
第 5 年	428	-
	<u>\$ 5,560</u>	<u>\$ 428</u>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 250,000</u>	1.6%~1.82%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57,500	0.65%	註
信用額度借款	<u>130,000</u>	0.70%~0.85%	
	<u>\$ 587,500</u>		

註：係以本公司定存單擔保，請詳附註八。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2,527 及\$710。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	\$ 287,172	\$ 116,185
應付薪資	245,193	201,687
應付董事酬勞	71,793	32,222
應付設備款	33,733	23,789
其他	175,392	108,792
	<u>\$ 813,283</u>	<u>\$ 482,675</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251,400	\$ 1,963,7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45,781)	(96,594)
	1,205,619	1,867,10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 賣回權公司債	(1,205,619)	-
	\$ -	\$ 1,867,106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發行 20,000 單位、票面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2,000,000。
- B.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350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 306.7 元。轉換期間為 110 年 1 月 31 日至 114 年 10 月 30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14 年 10 月 30 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 C. 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 D. 本債券以發行滿 3 年之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2) 本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情況：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已有面額 \$269,300 及 \$0 行使轉換為普通股 878 仟及 0 仟股，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另有

面額\$443,000及\$36,300之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取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1,444仟單位及106仟單位(每單位可換發本公司流通股一股)。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748,600已轉換為普通股2,428仟股(包含屬取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者)。

(3)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本轉換公司債面額為\$0。

- 2.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28,239。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1.3258%。

(十四)退休金

1.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本公司為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5,150	\$ 82,91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6,757)	(56,51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8,393</u>	<u>\$ 26,405</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82,915	(\$ 56,510)	\$ 26,405
當期服務成本	616	-	616
利息費用(收入)	414	(285)	129
	<u>83,945</u>	<u>(56,795)</u>	<u>27,15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4,453)	(4,453)
人口統計變動 影響數	140	-	140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5,694)	-	(5,694)
經驗調整	2,454	-	2,454
	<u>(3,100)</u>	<u>(4,453)</u>	<u>(7,553)</u>
提撥退休基金	-	(1,204)	(1,204)
支付退休金	(5,695)	5,695	-
12月31日	<u>\$ 75,150</u>	<u>(\$ 56,757)</u>	<u>\$ 18,393</u>

	110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92,211	(\$ 54,084)	\$ 38,127
當期服務成本	684	-	684
利息費用(收入)	490	(280)	210
	<u>93,385</u>	<u>(54,364)</u>	<u>39,02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657)	(657)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3,603	-	3,603
經驗調整	(3,393)	-	(3,393)
	<u>210</u>	<u>(657)</u>	<u>(447)</u>
提撥退休基金	-	(3,360)	(3,360)
支付退休金	(10,680)	1,871	(8,809)
12月31日	<u>\$ 82,915</u>	<u>(\$ 56,510)</u>	<u>\$ 26,405</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5%	0.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75%	2.5%
死亡率	依據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依據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離職率	0%~7%	0%~9%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746)	\$ 1,810	\$ 1,755	(\$ 1,703)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081)	\$ 2,160	\$ 2,082	(\$ 2,01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92。

(7)截至111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5年。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2,619 及\$37,522。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2,000，共計 1,200 仟股，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在案。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公允價值 (元)	給與數量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1.4	253	1,200仟股	3年	於服務年資及 績效條件達成 時既得

2.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3)股東配（認）股、配息權限制：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股等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不須交付信託保管。
- (4)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訂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如遇有依本辦法本公司得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之情形者，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票不享有配股配息及認股權利。
- (5)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需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仟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	1,134	-
本期發行	-	1,200
本期註銷	(18)	(23)
本期收回	(39)	(43)
本期既得	(198)	-
12月31日	879	1,134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員工離職未達既得條件，已辦理收回並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7 仟股，其中 39 仟股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註銷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股份基礎給付協議產生之費用分別為 \$70,334 及 \$128,039。

(十六) 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之股本為 8,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353,459，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	122,202	121,02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84	-
盈餘轉增資	12,221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61)	(2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予	-	1,200
12月31日	135,346	122,202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可轉換公司債 之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已失效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3,157,487	\$ 21,131	\$ 125,911	\$ 230,617	\$ 22	\$ 3,535,16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04,644	-	(45,673)	-	-	658,971
股份基礎給付	48,114	-	-	(48,011)	-	103
12月31日	<u>\$ 3,910,245</u>	<u>\$ 21,131</u>	<u>\$ 80,238</u>	<u>\$ 182,606</u>	<u>\$ 22</u>	<u>\$ 4,194,242</u>

110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可轉換公司債 之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已失效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3,121,859	\$ 21,131	\$ 128,239	\$ -	\$ 22	\$ 3,271,25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628	-	(2,328)	-	-	33,300
股份基礎給付	-	-	-	230,617	-	230,617
12月31日	<u>\$ 3,157,487</u>	<u>\$ 21,131</u>	<u>\$ 125,911</u>	<u>\$ 230,617</u>	<u>\$ 22</u>	<u>\$ 3,535,168</u>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或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加計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2. 本公司之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長期營運規劃、資金需求及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分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 20%。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1 年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12 元，股利總計\$1,641,976，尚未實行配發。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發放現金(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62,157	
特別盈餘公積	198,154	
現金股利	1,641,976	\$ 12.0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及 110 年 8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發放股利(元)	金額	每股發放現金(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2,726		\$ 86,755	
特別盈餘公積	5,744		(18,046)	
現金股利	733,214	\$ 6.0	733,352	\$ 6.0
股票股利	122,202	1.0	-	-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79,950)	\$ 2,101	(\$ 114,348)	(\$ 192,19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19,864	-	-	19,864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218,017)	-	(218,017)
股份基礎給付	-	-	70,837	70,837
12月31日	<u>(\$ 60,086)</u>	<u>(\$ 215,916)</u>	<u>(\$ 43,511)</u>	<u>(\$ 319,513)</u>

	110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71,889)	(\$ 215)	\$ -	(\$ 72,10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8,061)	-	-	(8,061)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2,316	-	2,316
股份基礎給付	-	-	(114,348)	(114,348)
12月31日	<u>(\$ 79,950)</u>	<u>\$ 2,101</u>	<u>(\$ 114,348)</u>	<u>(\$ 192,197)</u>

(二十)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銷貨收入	<u>\$ 10,282,408</u>	<u>\$ 7,041,683</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產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1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合計
散熱產品	\$ 5,707,675	\$ -	\$ 5,707,675
導線架	2,339,424	-	2,339,424
電子零件	-	929,788	929,788
通訊連接器	-	295,170	295,170
其他	-	1,010,351	1,010,351
	<u>\$ 8,047,099</u>	<u>\$ 2,235,309</u>	<u>\$ 10,282,408</u>

	110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合計
散熱產品	\$ 3,223,262	\$ -	\$ 3,223,262
導線架	2,220,981	-	2,220,981
電子零件	-	836,052	836,052
通訊連接器	-	224,646	224,646
其他	-	536,742	536,742
	<u>\$ 5,444,243</u>	<u>\$ 1,597,440</u>	<u>\$ 7,041,683</u>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預收貨款	\$ 21,314	\$ 25,879	\$ 49,103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預收貨款	\$ 13,188	\$ 47,542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489	\$ 1,489
其他	51,979	25,064
	<u>\$ 53,468</u>	<u>\$ 26,553</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701	\$ 14,827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06,355	(118,0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利益	3,959	19,078
其他	(3,072)	(147)
	<u>\$ 308,943</u>	<u>(\$ 84,330)</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26,643	\$ 556,875	\$ 1,683,518
勞健保費用	76,951	38,422	115,373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27,843	14,776	42,619
確定福利計畫	380	365	745
董事酬金	-	71,793	71,793
其他員工福利	8,498	2,332	10,830
	<u>\$ 1,240,315</u>	<u>\$ 684,563</u>	<u>\$ 1,924,878</u>
折舊費用	<u>\$ 221,313</u>	<u>\$ 45,615</u>	<u>\$ 266,928</u>
攤銷費用	<u>\$ 35</u>	<u>\$ 11,211</u>	<u>\$ 11,246</u>

	110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98,633	\$ 454,033	\$ 1,352,666
勞健保費用	67,977	31,540	99,517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24,384	13,138	37,522
確定福利計畫	450	444	894
董事酬金	-	32,222	32,222
其他員工福利	6,049	1,651	7,700
	<u>\$ 997,493</u>	<u>\$ 533,028</u>	<u>\$ 1,530,521</u>
折舊費用	<u>\$ 171,994</u>	<u>\$ 39,882</u>	<u>\$ 211,876</u>
攤銷費用	<u>\$ 174</u>	<u>\$ 8,640</u>	<u>\$ 8,814</u>

1.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 ～ 20%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87,172 及 \$116,185；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1,793 及\$32,22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按下列比例估列：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8%	7.2%
董事酬勞	2%	2%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16,185 及\$32,222，與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11,546	\$ 253,78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6,139)	(14,18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0,999	26,981
所得稅費用	<u>\$ 616,406</u>	<u>\$ 266,57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509)	(\$ 89)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46,137	\$ 292,546
其他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影響數	358	(122)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13,950)	(11,67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6,139)	(14,176)
所得稅費用	<u>\$ 616,406</u>	<u>\$ 266,578</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1,335	\$ 8,400	\$ -	\$ 29,73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490	-	(1,509)	8,981
遞延貸項	1,988	1,046	-	3,034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1,723	564	-	2,287
其他	322	24	-	346
	<u>\$ 35,858</u>	<u>\$ 10,034</u>	<u>(\$ 1,509)</u>	<u>\$ 44,38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86,682	31,597	-	118,27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265	92	-	5,357
其他	656	(656)	-	-
	<u>\$ 92,603</u>	<u>\$ 31,033</u>	<u>\$ -</u>	<u>\$ 123,636</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	\$ 15,909	\$ 5,426	\$ -	\$ 21,33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579	-	(89)	10,490
遞延貸項	1,138	850	-	1,988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損	2,397	(674)	-	1,723
其他	32	290	-	322
	<u>\$ 30,055</u>	<u>\$ 5,892</u>	<u>(\$ 89)</u>	<u>\$ 35,85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56,720	29,962	-	86,68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010	2,255	-	5,265
其他	-	656	-	656
	<u>\$ 59,730</u>	<u>\$ 32,873</u>	<u>\$ -</u>	<u>\$ 92,603</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700</u>	<u>\$ 700</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u>\$2,614,281</u>	<u>133,820</u>	<u>\$ 19.54</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3,148	6,049	
員工酬勞	-	83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6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2,637,429</u>	<u>\$ 141,468</u>	<u>\$ 18.64</u>

		110年度	
		追溯調整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1,196,152	\$ 8.99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6,766	6,414	
員工酬勞	-	4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9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1,202,918	\$ 140,657	\$ 8.55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9,328	\$ 217,13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789	24,09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3,733)	(23,789)
加：未實現兌換損益	(180)	52
本期支付現金	\$ 149,204	\$ 217,486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短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587,500	\$ 1,867,106	\$ 3,495	\$ 34,688	\$ 2,492,78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37,500)	-	(419)	(17,827)	(355,74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661,487)	-	25,726	(635,761)
12月31日	<u>\$ 250,000</u>	<u>\$ 1,205,619</u>	<u>\$ 3,076</u>	<u>\$ 42,587</u>	<u>\$ 1,501,282</u>
	110年				
	短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1,876,738	\$ 1,900	\$ 40,505	\$ 1,919,14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87,500	-	1,595	(14,916)	574,17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9,632)	-	9,099	(533)
12月31日	<u>\$ 587,500</u>	<u>\$ 1,867,106</u>	<u>\$ 3,495</u>	<u>\$ 34,688</u>	<u>\$ 2,492,78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京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京寶公司)	實質關係人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金峰表面處理設備有限公司 (金峰公司)	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本公司之孫公司	\$ 87,782	\$ 59,138
本公司之子公司	8,009	19,706
	<u>\$ 95,791</u>	<u>\$ 78,844</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貨款收取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進貨及製造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進貨：		
無錫健策公司	\$ 1,166,116	\$ 998,695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7,996	89,497
加工費用：		
實質關係人	58,363	55,217
本公司之孫公司	74,096	59,946
本公司之子公司	75,797	44,986
其他費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	7,418	2,562
本公司之孫公司	1,111	676
關聯企業	383	256
	<u>\$ 1,501,280</u>	<u>\$ 1,251,835</u>

本公司與關係人去料加工係以淨額列示，惟款項之收付係以總額表達。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支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營業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銷售費用：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05	\$ 218

4. 營業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收入：		
無錫健策公司	\$ 28,000	\$ 17,135
金利公司	6,686	5,714
關聯企業	—	4
	<u>\$ 34,686</u>	<u>\$ 22,853</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管理服務收入，係依約定價格議定報酬及合約收款方式收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其價格及收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無錫健策公司	\$ 43,278	\$ 24,546
本公司之子公司	2,684	6,717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5	637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72	2,891
關聯企業	—	4
	<u>\$ 47,269</u>	<u>\$ 34,795</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收取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備抵損失。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無錫健策公司	\$ 156,595	\$ 163,330
實質關係人	21,264	22,523
本公司之子公司	52,476	41,561
關聯企業	-	240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9,081	-
	<u>\$ 239,416</u>	<u>\$ 227,654</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支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7. 預付設備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55,200</u>	<u>\$ 23,231</u>

8.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24,040	\$ -
本公司之子公司	3,419	-
	<u>\$ 27,459</u>	<u>\$ -</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之孫公司	\$ -	\$ 11,693
本公司之子公司	-	3,646
	<u>\$ -</u>	<u>\$ 15,339</u>

9. 出租協議—營業租賃出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及廠房予實質關係人京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5年。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5,560及\$428。民國111年及110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1,283及\$1,283。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約定價格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收款；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其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10. 承租協議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費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	\$ 484	\$ 444

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支付。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7,360	\$ 66,900
退職後福利	1,390	1,210
股份基礎給付	18,137	15,729
	\$ 136,887	\$ 83,839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擔保用途	帳面價值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註	\$ 156,621	\$ 622,800

註：係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額度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131,863 及\$120,445。
2. 本公司與桃園市政府簽訂之「桃園航空城優先產業專用區土地標售案 C 基地契約」，本公司未來將依合約所訂之各階段支付相關款項，總計應付土地買賣價金共計\$2,615,027，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支付金額為\$261,502。待本公司滿足前述契約所訂之條件後，方取得土地所有權。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公司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4,395	\$ 96,9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282,04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92,207	2,043,2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621	622,800
應收票據	3,486	14,33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264,843	1,839,178
其他應收款	44,206	49,750
存出保證金	27,200	10,509
	<u>\$ 5,464,998</u>	<u>\$ 4,676,725</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50,000	\$ 587,500
應付票據	100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53,321	902,494
其他應付款	813,283	482,675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1,205,619	1,867,106
存入保證金	3,076	3,495
	<u>\$ 3,325,399</u>	<u>\$ 3,843,270</u>
租賃負債	<u>\$ 42,587</u>	<u>\$ 34,688</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82.48%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51.98%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換匯交易合約管理風險。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7,348	30.7100	\$ 3,910,857
日圓：新台幣	1,129,107	0.2324	262,404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新台幣	\$ 1,170	30.7100	\$ 35,945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人民幣：新台幣	277,097	4.4080	1,221,4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384	30.7100	\$ 380,313
日圓：新台幣	494,906	0.2324	115,016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7,426	27.6800	\$ 3,527,152
日圓：新台幣	1,271,459	0.2405	305,786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新台幣	\$ 579	27.6800	\$ 16,040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人民幣：新台幣	241,805	4.3440	1,050,40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4,575	27.6800	\$ 403,436
日圓：新台幣	392,601	0.2405	94,421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306,355 及 \$(118,088)。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39,109	\$	-
日圓：新台幣	1%	2,62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3,803	\$	-
日圓：新台幣	1%	1,150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	\$ 35,432	\$ -
日圓：新台幣	1%	3,058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	\$ 4,034	\$ -
日圓：新台幣	1%	944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因持有黃金存摺、國內上市(櫃)普通股及國內上櫃私募普通股而產生價格暴險。本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 B. 本公司投資於黃金存摺，此等標的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標的的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1年及110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59及\$160。

本公司投資於國內上市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38及\$738。

本公司其他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1年及110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2,820及\$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並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B.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782,674	\$ 1,730,016
—金融負債	1,498,206	2,489,29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65,825	935,716

C. 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

D. 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E.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9,658 及 \$9,357，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2) 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B.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C.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D. 本公司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當交易對手發生以下之情況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E.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

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 本公司採用 IFRS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H. 本公司納入產業研究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1%	0.12%	7.07%	17.25%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2,098,089	\$ 146,937	\$ 18,448	\$ 7,909	\$ 4,529	\$ 2,275,912
備抵損失	(212)	(173)	(1,305)	(1,364)	(4,529)	(7,583)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1%	0.37%	9.55%	61.82%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762,547	\$ 82,012	\$ 9,619	\$ 1,925	\$ 2,971	\$ 1,859,074
備抵損失	(178)	(305)	(919)	(1,190)	(2,971)	(5,563)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5,563	\$ 6,432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2,020	(869)
12月31日	<u>\$ 7,583</u>	<u>\$ 5,563</u>

J. 本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約期間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其信用風險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並未有提列重大備抵損失之情形。

K.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3) 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B.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之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412,786	\$ 269,445
— 未動用金額	<u>1,667,577</u>	<u>1,664,955</u>
	<u>\$ 2,080,363</u>	<u>\$ 1,934,400</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	\$ 457,500
— 未動用金額	<u>1,100,000</u>	<u>642,500</u>
	<u>\$ 1,100,000</u>	<u>\$ 1,100,000</u>

C.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52,044	\$ 394,193	\$ 116,309	\$ -	\$ -
租賃負債	1,540	2,951	12,135	23,901	3,254
固定利率工具	-	250,161	1,251,400	-	-
	<u>\$ 753,584</u>	<u>\$ 647,305</u>	<u>\$ 1,379,844</u>	<u>\$ 23,901</u>	<u>\$ 3,254</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83,580	\$ 379,174	\$ 72,320	\$ -	\$ -
租賃負債	1,282	2,552	9,711	17,234	4,877
固定利率工具	130,057	357,615	100,009	1,963,700	-
	<u>\$ 714,919</u>	<u>\$ 739,341</u>	<u>\$ 182,040</u>	<u>\$ 1,980,934</u>	<u>\$ 4,877</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 1,205,619	\$ 1,588,027	\$ -	\$ -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 1,867,106	\$ 2,480,153	\$ -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3,820	\$ -	\$ -	\$ 53,820
黃金存摺	35,945	-	-	35,945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4,630	-	4,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私募股票	-	282,040	-	282,040
	<u>\$ 89,765</u>	<u>\$ 286,670</u>	<u>\$ -</u>	<u>\$ 376,435</u>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73,800	\$ -	\$ -	\$ 73,800
黃金存摺	16,040	-	-	16,040
可轉換公司債- 贖/賣回權	-	7,069	-	7,069
	<u>\$ 89,840</u>	<u>\$ 7,069</u>	<u>\$ -</u>	<u>\$ 96,909</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持有之黃金存摺、國內上市(櫃)股票，係採用市場報價(即第一等級)作為公允輸入值。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本公司持有之國內上櫃私募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 D.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六及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4)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5)											
1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2)	\$ 127,289	\$ 106,523	\$ 95,969	\$ 68,330	\$ -	15.08%	\$ 254,578	Y	N	Y	

註1：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額。

註2：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額。

註3：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4：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5：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期 末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120	\$ 53,820	0.00	\$ 53,820	註1、2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0,000	282,040	1.67	282,040	註1、4
	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10	-	1.58	-	註1、2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72	7,604	0.28	7,604	註1、2
	超棒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78	886	0.41	886	註1、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註3：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九。

註4：投資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私募普通股，係依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取得，並受公司法、證券交易法、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之限制。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票：														
健策精密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光洋應用材料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	\$ -	10,000	\$ 500,000	-	\$ -	-	\$ -	-	10,000	\$ 282,04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係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業專用區	111/7/28	\$2,615,027	已支付第一期價款 \$261,502仟元	桃園市政府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依據標售底價並參考 鄰近土地交易行情(註)	基於公司業務 上之整體規劃	不適用

註：係桃園市政府公開招標之土地標售案。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餘額	款之比率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1,166,116	20%	月結85天	\$ -	-		(\$ 156,595)	15%
無錫健策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66,116)	68%	月結85天	-	-		156,595	57%
嘉興金利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銷貨	(741,957)	76%	月結60天	-	-		203,546	84%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銷貨	(192,261)	30%	月結30天	-	-		48,056	36%

註1：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2：收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無錫健策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56,595 (註)	7.42	\$ -	-	\$ 78,055		\$ -
嘉興金利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203,546	3.83	-	-	157,709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1	進貨	\$ 1,166,116	與非關係人相當	10%
		無錫健策公司	1	加工費	74,096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無錫健策公司	1	銷貨	87,782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無錫健策公司	1	應收帳款	43,278	月結55天	-
		無錫健策公司	1	應付帳款	156,595	月結85天	1%
		無錫健策公司	1	其他收入	28,000	依合約雙方議定	-
		無錫健策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5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進貨	117,996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金利公司	1	加工費	75,797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金利公司	1	銷貨	8,009	與非關係人相當	-
		金利公司	1	應收帳款	2,684	月結95天	-
		金利公司	1	應付帳款	52,476	月結30天	-
		金利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172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其他收入	6,686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租金支出	484	依合約雙方議定	-
1	金利公司	嘉興金利公司	2	進貨	1,516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公司	2	銷貨	3,166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公司	2	應收帳款	537	到貨30天	-
		嘉興金利公司	2	應付帳款	517	月結30天	-
		嘉興金利公司	2	其他收入	17,355	依合約雙方議定	-

註1：0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3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 664,499	\$ 664,499	21,306仟股	100	\$ 1,221,442	\$ 157,993	\$ 157,993	註1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公司	桃園市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14,100	314,100	30,000仟股	37.78	445,085	15,963	5,224	註1、2
金利公司	金利國際公司	P.O. 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393,599	393,599	12,779仟股	100	673,348	41,212	41,225	註1、3
金利公司	金利全球公司	DRAKE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國際貿易業務	32	32	0.001仟股	100	-	-	-	註1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金峰公司	臺北市	機械設備製造、機械安裝、自動控制設備工程及表面處理	14,771	14,771	-	48.99	13,827	(517)	(254)	註1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差額係逆流交易影響數(\$1,166)及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攤銷\$359。
註3：差額係順逆流交易影響數\$13。
註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註5：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無錫健策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669,478 21,800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Elixi International Co., Ltd.再投資大陸	\$ 623,597 20,306仟美元	\$ -	\$ -	\$ 623,597 20,306仟美元	\$ 180,453 40,809仟人民幣	100	\$ 180,453 40,809仟人民幣	\$ 870,772 197,544仟人民幣	\$ -	
嘉興金利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55,047 8,305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公司再投資大陸	139,147 4,531仟美元	-	-	139,147 4,531仟美元	100,024 3,356仟美元	25.16	25,166 844仟美元	140,723 4,582仟美元	193,252	
南通金贊公司	半導體、光電、汽車材料研發及生產	347,023 11,300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公司再投資大陸	245,680 8,000仟美元	-	-	245,680 8,000仟美元	-12,786 -429仟美元	37.78	-4,831 -162仟美元	113,864 3,708仟美元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623,597 (20,306仟美元)	\$ 743,182(24,200仟美元)	\$ 6,275,152
金利公司	384,827 (12,531仟美元)	516,880(16,831仟美元)	492,759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111年12月31日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460,592	12.76%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	16,672,770	12.18%
福港有限公司	8,728,856	6.38%
佳禾鑫有限公司	8,728,856	6.38%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29
支票存款		3
活期存款(註1)		965,822
定期存款(註2)		1,518,568
附買回債券(註3)		107,485
		<u>\$ 2,592,207</u>

註1：係包含756,302仟日圓、13,571仟美元、3,484仟歐元、18,918仟人民幣，分別按匯率JPY\$1：NT\$0.2324、US\$1：NT\$30.71、EUR\$1：NT\$32.72及RMB\$1：NT\$4.408換算。

註2：係包含46,800仟美元及350,000仟日圓，按匯率US\$1：NT\$30.71及JPY\$1：NT\$0.2324換算。期間為111年10月13日至112年3月30日。年利率為0.1%-4.7%。

註3：係包含3,500仟美元，按匯率US\$1：NT\$30.71換算。期間為111年12月12日至112年1月12日。年利率為4.05%。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 要	股數(仟股)/英兩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 註
							單價(元)	總額		
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 股份有限公司	120	\$ 10	\$ 53,820		\$ 58,089	\$ 448.50	\$ 53,820	\$ -	
黃金		643	-	35,945		33,970	55,895.27	35,945	-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	4,630		-	370.00	4,630	-	
				<u>\$ 94,395</u>		<u>\$ 92,059</u>		<u>\$ 94,395</u>	<u>\$ -</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關 係 人</u>			
無錫健策		\$ 43,278	
其他關係人		<u>2,684</u>	
		<u>45,962</u>	
<u>非關係人</u>			
A公司		272,271	
B公司		185,027	
C公司		175,578	
D公司		151,518	
E公司		148,287	
F公司		129,015	
其他		<u>1,162,856</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2,224,552</u>	
合計		2,270,514	
減：備抵損失		(<u>5,671</u>)	
		<u>\$ 2,264,843</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 34,332	\$ 39,265	
製 成 品		1,173,147	1,797,098	
在 製 品		821,349	855,866	
原 物 料		<u>838,515</u>	<u>804,376</u>	
合計		2,867,343	<u>\$ 3,496,605</u>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u>148,674</u>)		
淨額		<u>\$ 2,718,669</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1)		本期減少		其他調整 (註2)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金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或質押情形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21,306	\$ 1,050,400	-	\$ 157,993	-	\$ -	\$ 13,049	21,306	100.00%	\$1,221,442	57.0	\$1,221,442	無	
金利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437,101	-	5,224	-	-	2,760	30,000	37.78%	445,085	25.6	768,000	無	
		<u>\$ 1,487,501</u>		<u>\$ 163,217</u>		<u>\$ -</u>	<u>\$ 15,809</u>			<u>\$1,666,527</u>		<u>\$1,989,442</u>		

註1：本期增加包括認列投資損益\$163,217。

註2：其他調整係包括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9,864、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損益(\$5,239)、其他綜合損益\$1,184。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註
<u>成 本</u>					
土 地	\$ 34,959	\$ 11,235	\$ -	\$ 46,194	
建 物	25,726	16,834	(5,187)	37,373	
運輸設備	19,853	797	(7,974)	12,676	
其他設備	<u>3,049</u>	<u>1,860</u>	<u>(1,782)</u>	<u>3,127</u>	
	<u>83,587</u>	<u>30,726</u>	<u>(14,943)</u>	<u>99,370</u>	
 <u>累計折舊</u>					
土 地	(13,305)	(6,720)	-	(20,025)	
建 物	(11,866)	(6,954)	5,187	(13,633)	
運輸設備	(10,096)	(6,250)	7,974	(8,372)	
其他設備	<u>(1,855)</u>	<u>(1,434)</u>	<u>1,782</u>	<u>(1,507)</u>	
	<u>(37,122)</u>	<u>(21,358)</u>	<u>14,943</u>	<u>(43,537)</u>	
帳面價值	<u>\$ 46,465</u>			<u>\$ 55,833</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關 係 人</u>			
無錫健策		\$ 156,595	
其他關係人		<u>73,740</u>	
		<u>230,335</u>	
<u>非關係人</u>			
A公司		47,274	
其他		<u>775,712</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822,986</u>	
		<u>\$ 1,053,321</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信用額度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180,000	2022. 11. 21-2023. 03. 21	1.60%-1.79%	\$ 950,000	無
	華南商業銀行	70,000	2022. 12. 30-2023. 03. 30	1.82%	325,000	無
		<u>\$ 250,000</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仟	量 個)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淨額							
散熱產品			242,117	\$	5,707,675		
導線架			16,982,121		2,339,424		
電子零件			22,324		929,788		
通訊連接器			83,574		295,170		
其他					1,010,351		
				\$	10,282,408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年初原物料	\$ 499,650
加（減）：本年度進料	4,133,746
年底原物料	(838,515)
銷售原物料	(64,598)
盤盈(虧)	(3,201)
其他	(154,493)
	3,572,589
製造費用	1,948,614
直接人工	763,060
製造成本	6,284,263
加（減）：年初在製品	700,879
本年度購入半成品	647,481
年底在製品	(821,349)
銷售半成品	(608,577)
盤盈(虧)	1,204
其他	(453,269)
製成品成本	5,750,632
加（減）：年初製成品	822,808
本年度購入製成品	901,660
年底製成品	(1,173,147)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81)
盤盈(虧)	249
其他	(594,689)
產銷成本	5,705,632
年初商品存貨	17,167
加（減）：本年度購入商品	68,648
年底商品存貨	(34,332)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0)
其他	971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51,934
原料及半成品銷售	673,175
盤盈虧	1,74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2,000
模具修改成本	13,777
下腳及廢料收入	(1,465)
營業成本合計	\$ 6,538,735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u>推 銷 費 用</u>		
薪 資	\$ 81,965	係包含薪資費用及退休金費用。
佣金支出	16,838	
進出口費用	42,192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其 他	34,763	
	<u>\$ 175,758</u>	
<u>管 理 費 用</u>		
薪 資	\$ 299,776	係包含薪資費用、退休金費用及董事酬金。
折 舊	35,076	
什 費	41,565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其 他	107,245	
	<u>\$ 483,662</u>	
<u>研 發 費 用</u>		
薪 資	\$ 262,073	係包含薪資費用及退休金費用。
研 究 費	37,208	
其 他	72,615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371,896</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26,643	556,875	1,683,518	898,633	454,033	1,352,666
勞健保費用	76,951	38,422	115,373	67,977	31,540	99,517
退休金費用	28,223	15,141	43,364	24,834	13,582	38,416
董事酬金	-	71,793	71,793	-	32,222	32,22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498	2,332	10,830	6,049	1,651	7,700
折舊費用	221,313	45,615	266,928	171,994	39,882	211,876
攤銷費用	35	11,211	11,246	174	8,640	8,814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708人及1,59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6人。
2.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089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945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989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853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5.94%(『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 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董事薪酬：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對於董事薪酬，參考同業通常水準，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由董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2%為董事酬勞。本公司並無監察人。
 經理人及員工薪酬：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參考外部薪資水準、個人績效及公司經營績效等，作為評核依據，以強化經理人薪酬與企業績效及股東權益之連結；同時同時，經理人之薪酬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員工按其所任之工作內容、學歷、專長等訂定標準，依公司經營狀況、員工績效等因素調薪或發放獎金。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0482 號

會員姓名：
(1) 王方瑜
(2) 林瑟凱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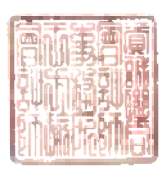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24158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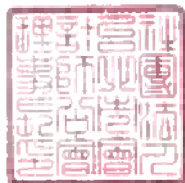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71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6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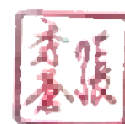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18 日



附件十

合併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 師查核報告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3653)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
電 話：(03)211-5678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62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7 ~ 50
	（八） 質押之資產	5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	其他	51 ~ 6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1 ~ 62
(十四)	部門資訊	62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2838 號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健策精密」)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健策精密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健策精密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健策精密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健策精密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八)。

健策精密之銷貨收入中屬發貨倉收入之銷貨型態，係於客戶提貨時(產品之控制權移轉)始認列收入，因發貨倉位於海外等地，銷貨收入之認列係透過客戶之提貨通知以及每月底發貨倉提供之報表進行核對，此等收入認列流程通常涉及較多人工作業，相對於直接出貨控管較為不易，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一致之情形。由於健策精密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至為重大，故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針對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內部控制，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認列收入之相關佐證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3.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執行發函詢證或實地盤點，以確認帳載庫存數量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健策精密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397,031仟元及445,085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2.87%及

3.28%，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49,036)仟元及11,384仟元，占個體綜合損益之(2.08%)及0.4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健康精密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健康精密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健康精密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健康精密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健策精密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健策精密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健策精密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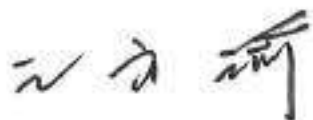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健策精密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方瑜



會計師

林慶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269,663 24	\$ 2,592,207 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動		- -	94,395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 -	156,621 1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 -	3,486 -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340,911 17	2,218,881 1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79,480 1	45,962 -
其他應收款	七	54,293 -	44,206 -
存貨	六(六)	1,983,708 14	2,718,669 20
其他流動資產		18,763 -	13,078 -
流動資產合計		7,746,818 56	7,887,505 58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88,500 3	282,040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660,196 12	1,666,527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3,077,387 22	2,871,758 21
使用權資產	六(九)	85,633 1	55,833 1
無形資產		10,393 -	6,912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56,121 -	44,383 1
預付設備款	七	285,160 2	440,188 3
存出保證金		18,227 -	27,2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九	505,904 4	284,153 2
非流動資產合計		6,087,521 44	5,678,994 42
資產總計		\$ 13,834,339 100	\$ 13,566,499 100

(續次頁)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	\$ 25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488	-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46,091	21,314
應付票據		-	100
應付帳款		759,511	822,986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30,523	230,335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	852,154	813,283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8,830	485,327
租賃負債－流動		35,509	16,17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	1,205,61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029	29,556
流動負債合計		2,145,135	3,874,692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137,958	123,636
租賃負債－非流動		40,496	26,41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30,638	18,393
存入保證金		2,199	3,076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1,291	171,520
負債總計		2,356,426	4,046,212
權益			
股本	六(十六)		
普通股股本		1,408,168	1,353,459
預收股本	六(十三)	-	14,444
資本公積	六(十七)		
資本公積		5,348,893	4,194,242
保留盈餘	六(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1,011,487	749,330
特別盈餘公積		276,002	77,848
未分配盈餘		3,631,302	3,450,477
其他權益	六(十九)		
其他權益		(197,939)	(319,513)
權益總計		11,477,913	9,520,287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834,339	\$ 13,566,49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10,868,086 100	\$ 10,282,408 100
營業成本	六(六)	(7,174,836) (66)	(6,538,735) (63)
營業毛利		3,693,250 34	3,743,673 3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推銷費用		(160,716) (1)	(175,758) (2)
管理費用		(488,820) (5)	(483,662) (5)
研究發展費用		(433,825) (4)	(371,896) (3)
營業費用合計		(1,083,361) (10)	(1,031,316) (10)
營業利益		2,609,889 24	2,712,357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97,236 1	19,041 -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64,089 1	53,468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3,790 -	308,943 3
財務成本		(8,238) -	(26,33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20,879 -	163,21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7,756 2	518,330 5
稅前淨利		2,787,645 26	3,230,687 32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489,451) (5)	(616,406) (6)
本期淨利		\$ 2,298,194 21	\$ 2,614,281 26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18,919) -	\$ 7,55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106,460 1	(217,960)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 至損益之項目		(304) -	1,184 -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3,784 -	(1,509)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1,021 1	(210,732)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六(十九)	(28,040) -	19,86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8,040) -	19,864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2,981 1	(\$ 190,868)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61,175 22	\$ 2,423,413 2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16.59	\$ 19.54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16.28	\$ 18.6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勞務權益總額		
	\$ 1,222,024	\$ 1,058	\$ 3,535,168	\$ 616,604	\$ 72,104	\$ 1,822,797	(\$ 79,950)	\$ 2,101	(\$ 114,348)	\$ 7,077,558
	-	-	-	-	-	2,614,281	-	-	-	2,614,281
	-	-	-	-	-	7,285	19,864	(218,017)	-	(190,868)
	-	-	-	-	-	2,621,566	19,864	(218,017)	-	2,423,413
六(十八)										
	-	-	-	132,726	-	(132,726)	-	-	-	-
	-	-	-	-	5,744	(5,744)	-	-	-	-
	-	-	-	-	-	(733,214)	-	-	-	(733,214)
	122,202	-	-	-	-	(122,202)	-	-	-	-
六(十三)	9,839	13,386	658,971	-	-	-	-	-	-	682,196
六(十五)	(606)	-	103	-	-	-	-	-	70,837	70,334
	\$ 1,353,459	\$ 14,444	\$ 4,194,242	\$ 749,330	\$ 77,848	\$ 3,450,477	(\$ 60,086)	(\$ 215,916)	(\$ 43,511)	\$ 9,520,287
	\$ 1,353,459	\$ 14,444	\$ 4,194,242	\$ 749,330	\$ 77,848	\$ 3,450,477	(\$ 60,086)	(\$ 215,916)	(\$ 43,511)	\$ 9,520,287
	-	-	-	-	-	2,298,194	-	-	-	2,298,194
	-	-	-	-	-	(15,082)	(28,040)	106,103	-	62,981
	-	-	-	-	-	2,283,112	(28,040)	106,103	-	2,361,175
六(十八)										
	-	-	-	262,157	-	(262,157)	-	-	-	-
	-	-	-	-	198,154	(198,154)	-	-	-	-
	-	-	-	-	-	(1,641,976)	-	-	-	(1,641,976)
六(十三)	55,245	(14,444)	1,163,847	-	-	-	-	-	-	1,204,648
六(十五)	(536)	-	(9,196)	-	-	-	-	-	43,511	33,779
	\$ 1,408,168	\$ -	\$ 5,348,893	\$ 1,011,487	\$ 276,002	\$ 3,631,302	(\$ 88,126)	(\$ 109,813)	\$ -	\$ 11,477,91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787,645			\$	3,230,68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三)			331,107				266,928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11,215				11,24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6,826				2,0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利益	六(二)(二十二)	(		14,519)	(			3,959)
利息費用				8,238				26,339
利息收入		(		97,236)	(			19,041)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		15,336)	(			15,95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33,779				70,3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利益	六(二十二)	(		672)	(			1,7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0,879)	(			163,217)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	(		427)				-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42,937				3,6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515				10,688
應收帳款		(		220,451)	(			444,796)
其他應收款		(		11,274)				11,474
存貨				715,338	(			787,240)
其他流動資產		(		6,101)				12,2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4,777	(			4,565)
應付票據		(		100)				100
應付帳款		(		56,667)				151,69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27				2,727
其他應付款				50,858				320,793
其他流動負債		(		17,608)				18,70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674)	(			45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51,318				2,698,726
支付之利息		(		1,721)	(			2,930)
支付之所得稅		(		759,580)	(			257,3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90,017				2,438,4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400)	(			194,41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544				199,519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			500,0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621				472,96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158,830)	(			149,2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749				15,074
購置無形資產		(		14,696)	(			10,223)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77,686)	(			364,72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973	(			16,69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21,751)	(			281,911)
收取之股利				15,336				15,951
收取之利息				98,283				13,1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88,857)	(			800,54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七)			-				2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七)	(		250,000)	(			587,5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		30,851)	(			17,827)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七)	(		877)	(			41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		1,641,976)	(			733,2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923,704)	(			1,088,9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77,456				548,9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92,207				2,043,2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69,663				\$ 2,592,20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鄭巧妮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6 年 3 月，主要業務包括（一）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及其材料之買賣業務；（二）電器、電子、電腦等金屬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三）五金機械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四）金屬鍛造及表面處理加工相關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98 年 11 月 18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公司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 ～ 50 年
租賃建物	10 ～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2 ～ 10 年
機器設備	2 ～ 17 年
生財器具	2 ～ 8 年
其他設備	2 ～ 10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或出租人之租賃隱含利率（若該隱含利率容易決定）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分別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及 7~20 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

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應向員工無償收回，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予註銷。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

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分派民國 108 年度以後盈餘之現金股利於董事會決議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

(二十八)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電子零配件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滿足與客戶議定之交貨模式（如起運點、目的地交貨）、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滿足與客戶議定之交貨模式，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

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對子公司具控制之判斷

如附註六、(七)所述，本公司對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少於半數之表決權，管理階層經考量本公司對該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及主要管理階層相同認為本公司持有之表決權足以主導其攸關活動，故對該等公司具控制。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3	\$ 32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517,098	965,825
定期存款	1,260,952	1,518,568
附買回債券	491,280	107,485
	<u>\$ 3,269,663</u>	<u>\$ 2,592,20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資產項目</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53,820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4,630
黃金存摺	-	35,945
	<u>\$ -</u>	<u>\$ 94,395</u>
<u>負債項目</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488	\$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9,300	\$ 405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1,510	261
黃金存摺	2,860	2,943
其他	325	350
	<u>\$ 13,995</u>	<u>\$ 3,959</u>

負債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524	\$ -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 -	\$ 282,040
國內上市(興)櫃公司股票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388,500	-
	<u>\$ 388,500</u>	<u>\$ 282,040</u>

註：本公司民國 111 年與非關係人簽訂購買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洋科」)私募普通股股票之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約定以每股 50 元購買光洋科私募股票 10,000 仟股(以下簡稱私募股票)，交易總金額為\$500,000，並約定本公司為受益人，以私募股票及其所生之孳息、股息、股利及無償配股或其他利益等作為信託財產。於信託存續期間屆滿時起(即民國 111 年 11 月 1 日上午 9 時)，於合理期限內結算並返還信託財產予受益人。於信託存續期間，受益人受公司法、證券交易法、買賣契約及信託契約等限制。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信託已屆滿，且本公司已取得前述信託財產。該私募股票，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9 日補辦公開發行申報生效在案，並於民國 112 年 6 月 9 日上櫃買賣。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普通股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價值金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06,460	(\$ 217,960)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15,006	\$ 14,906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相關公允價值之衡量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質押定存單	\$ -	\$ 156,621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 3,801	\$ 300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3.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質押定存單利率區間為 2.4%。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5.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912	\$ 5,398
減：備抵損失	(1,912)	(1,912)
	\$ -	\$ 3,486
應收帳款	\$ 2,353,408	\$ 2,224,552
減：備抵損失	(12,497)	(5,671)
	\$ 2,340,911	\$ 2,218,88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79,480	\$ 45,962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275,941	\$ 2,098,089
1-60天	82,116	146,937
61-90天	26,621	18,448
91-180天	43,308	7,909
181天以上	6,814	4,529
	<u>\$ 2,434,800</u>	<u>\$ 2,275,91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859,074。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品	\$ 27,083	\$ 34,070
製成品	902,421	1,122,094
在製品	750,158	786,855
原物料	304,046	775,650
	<u>\$ 1,983,708</u>	<u>\$ 2,718,669</u>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174,836 及\$6,538,735，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1,695 及\$42,000。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子公司</u>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 1,263,165	\$ 1,221,442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金利公司)	397,031	445,085
	<u>\$ 1,660,196</u>	<u>\$ 1,666,527</u>

-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3. 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以現金\$314,100 認購金利公司之私募普通股，取得金利公司 37.78%股權，惟考量本公司對金利公司之絕對持股比例及主要管理階層相同，判斷本公司具主導金利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以下空白)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	供自用	供租賃					
1月1日									
成本	\$ 838,844	\$ 42,868	\$ 1,438,858	\$ 2,203	\$ 2,813,290	\$ 28,573	\$ 207,442	\$ 4,250	\$ 5,376,3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u>	<u>(340,949)</u>	<u>(203)</u>	<u>(2,006,148)</u>	<u>(28,033)</u>	<u>(129,237)</u>	<u>-</u>	<u>(2,504,570)</u>
	<u>\$ 838,844</u>	<u>\$ 42,868</u>	<u>\$ 1,097,909</u>	<u>\$ 2,000</u>	<u>\$ 807,142</u>	<u>\$ 540</u>	<u>\$ 78,205</u>	<u>\$ 4,250</u>	<u>\$ 2,871,758</u>
1月1日	\$ 838,844	\$ 42,868	\$ 1,097,909	\$ 2,000	\$ 807,142	\$ 540	\$ 78,205	\$ 4,250	\$ 2,871,758
增添	-	-	25,464	-	57,157	80	10,184	60,436	153,321
處分	-	-	-	-	(2,210)	-	-	-	(2,210)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15,729	-	305,013	-	11,217	-	331,959
存貨轉入	-	-	-	-	19,623	-	-	-	19,623
折舊費用	<u>-</u>	<u>-</u>	<u>(57,263)</u>	<u>(203)</u>	<u>(219,218)</u>	<u>(203)</u>	<u>(20,177)</u>	<u>-</u>	<u>(297,064)</u>
12月31日	<u>\$ 838,844</u>	<u>\$ 42,868</u>	<u>\$ 1,081,839</u>	<u>\$ 1,797</u>	<u>\$ 967,507</u>	<u>\$ 417</u>	<u>\$ 79,429</u>	<u>\$ 64,686</u>	<u>\$ 3,077,387</u>
12月31日									
成本	\$ 838,844	\$ 42,868	\$ 1,479,975	\$ 2,203	\$ 3,140,120	\$ 27,143	\$ 227,042	\$ 64,686	\$ 5,822,881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u>	<u>(398,136)</u>	<u>(406)</u>	<u>(2,172,613)</u>	<u>(26,726)</u>	<u>(147,613)</u>	<u>-</u>	<u>(2,745,494)</u>
	<u>\$ 838,844</u>	<u>\$ 42,868</u>	<u>\$ 1,081,839</u>	<u>\$ 1,797</u>	<u>\$ 967,507</u>	<u>\$ 417</u>	<u>\$ 79,429</u>	<u>\$ 64,686</u>	<u>\$ 3,077,387</u>

111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	供自用	供租賃					
1月1日									
成本	\$ 838,844	\$ 42,868	\$ 1,282,506	\$ 3,441	\$ 2,627,415	\$ 28,981	\$ 166,258	\$ 63,809	\$ 5,054,1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293,892)	(1,238)	(1,851,031)	(28,614)	(112,924)	—	(2,287,699)
	<u>\$ 838,844</u>	<u>\$ 42,868</u>	<u>\$ 988,614</u>	<u>\$ 2,203</u>	<u>\$ 776,384</u>	<u>\$ 367</u>	<u>\$ 53,334</u>	<u>\$ 63,809</u>	<u>\$ 2,766,423</u>
1月1日	\$ 838,844	\$ 42,868	\$ 988,614	\$ 2,203	\$ 776,384	\$ 367	\$ 53,334	\$ 63,809	\$ 2,766,423
增添	—	—	44,036	—	97,606	371	17,315	—	159,328
處分	—	—	—	—	(8,131)	—	—	—	(8,131)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58,429	—	119,297	—	24,581	—	202,307
存貨轉入	—	—	—	—	2,401	—	—	—	2,401
重分類	—	—	54,559	—	—	—	—	(59,559)	(5,000)
折舊費用	—	—	(47,729)	(203)	(180,415)	(198)	(17,025)	—	(245,570)
12月31日	<u>\$ 838,844</u>	<u>\$ 42,868</u>	<u>\$ 1,097,909</u>	<u>\$ 2,000</u>	<u>\$ 807,142</u>	<u>\$ 540</u>	<u>\$ 78,205</u>	<u>\$ 4,250</u>	<u>\$ 2,871,758</u>
12月31日									
成本	\$ 838,844	\$ 42,868	\$ 1,438,858	\$ 2,203	\$ 2,813,290	\$ 28,573	\$ 207,442	\$ 4,250	\$ 5,376,3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340,949)	(203)	(2,006,148)	(28,033)	(129,237)	—	(2,504,570)
	<u>\$ 838,844</u>	<u>\$ 42,868</u>	<u>\$ 1,097,909</u>	<u>\$ 2,000</u>	<u>\$ 807,142</u>	<u>\$ 540</u>	<u>\$ 78,205</u>	<u>\$ 4,250</u>	<u>\$ 2,871,758</u>

本公司因利息資本化之金額不重大，故未予以資本化。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築物、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部分宿舍、倉儲及設備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9,020	\$ 26,169
建築物	43,796	23,740
運輸設備	21,212	4,304
其他設備	1,605	1,620
	<u>\$ 85,633</u>	<u>\$ 55,833</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7,970	\$ 6,720
建築物	17,429	6,954
運輸設備	7,185	6,250
其他設備	1,459	1,434
	<u>\$ 34,043</u>	<u>\$ 21,358</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67,700 及 \$30,726。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02	\$ 40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2,214	12,635
租賃修改利益	427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44,067 及\$30,864。

(十)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1,489 及 \$1,489 之租金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283	\$ 1,283
第 2 年	1,283	1,283
第 3 年	1,283	1,283
第 4 年	428	1,283
第 5 年	-	428
	<u>\$ 4,277</u>	<u>\$ 5,560</u>

(十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 250,000</u>	1.6%~1.82%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718 及\$2,527。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	\$ 316,777	\$ 287,172
應付薪資	292,467	245,193
應付董事酬勞	63,355	71,793
應付設備款	28,175	33,733
其他	151,380	175,392
	<u>\$ 852,154</u>	<u>\$ 813,283</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1,251,4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45,781)
	-	1,205,61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 賣回權公司債	-	(1,205,619)
	<u>\$ -</u>	<u>\$ -</u>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發行 20,000 單位、票面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2,000,000。
- B.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350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12 年 7 月 20 日（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 306.7 元。轉換期間為 110 年 1 月 31 日至 114 年 10 月 30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14 年 10 月 30 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 C. 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 D. 本債券以發行滿 3 年之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2) 本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情況：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有面額 \$443,000 之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取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1,444 仟單位（每單位可換發本公司流通股一股）。截至民國 112 年 7 月 20 日（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2,000,000 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6,509 仟股。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28,239。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3258%。

(十四)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本公司為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2,681	\$ 75,15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043)	(56,75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0,638</u>	<u>\$ 18,393</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75,150	(\$ 56,757)	\$ 18,393
當期服務成本	516	-	516
利息費用(收入)	1,127	(859)	268
	<u>76,793</u>	<u>(57,616)</u>	<u>19,17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39)	(439)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	1,364	-	1,364
影響數			
經驗調整	17,994	-	17,994
	<u>19,358</u>	<u>(439)</u>	<u>18,919</u>
提撥退休基金	-	(7,458)	(7,458)
支付退休金	(3,470)	3,470	-
12月31日	<u>\$ 92,681</u>	<u>(\$ 62,043)</u>	<u>\$ 30,638</u>

	11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82,915	(\$ 56,510)	\$ 26,405
當期服務成本	616	-	616
利息費用(收入)	414	(285)	129
	<u>83,945</u>	<u>(56,795)</u>	<u>27,15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4,453)	(4,453)
人口統計變動 影響數	140	-	140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5,694)	-	(5,694)
經驗調整	<u>2,454</u>	<u>-</u>	<u>2,454</u>
	<u>(3,100)</u>	<u>(4,453)</u>	<u>(7,553)</u>
提撥退休基金	-	(1,204)	(1,204)
支付退休金	<u>(5,695)</u>	<u>5,695</u>	<u>-</u>
12月31日	<u>\$ 75,150</u>	<u>(\$ 56,757)</u>	<u>\$ 18,393</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u>1.375%</u>	<u>1.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75%</u>	<u>2.75%</u>
死亡率	依據台灣壽險業第 六回經驗生命表	依據台灣壽險業第 六回經驗生命表
離職率	<u>0%~7%</u>	<u>0%~7%</u>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698)	\$ 2,822	\$ 2,742	(\$ 2,636)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746)	\$ 1,810	\$ 1,755	(\$ 1,70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81。

(7)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4.5 年。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5,829 及\$42,619。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2,000，共計 1,200 仟股，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在案。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公允價值 (元)	給與數量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1.4	253	1,200仟股	3年	於服務年資及 績效條件達成 時既得

2.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3) 股東配（認）股、配息權限制：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股等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不須交付信託保管。
- (4)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訂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如遇有依本辦法本公司得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之情形者，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票不享有配股配息及認股權利。
- (5) 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需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仟股)	
	112年	111年
1月1日	879	1,134
本期註銷	(14)	(18)
本期收回	(145)	(39)
本期既得	(193)	(198)
12月31日	527	879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員工離職未達既得條件，已辦理收回並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9 仟股，其中 145 仟股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註銷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股份基礎給付協議產生之費用分別為 \$33,779 及 \$70,334。

(十六)股本

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之股本為 8,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408,16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年	111年
1月1日	135,346	122,20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525	984
盈餘轉增資	-	12,22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54)	(61)
12月31日	140,817	135,346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可轉換公司債 之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已失效 認股權	
1月1日	\$ 3,910,245	\$ 21,131	\$ 80,238	\$ 182,606	\$ 22	\$ 4,194,24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244,085	-	(80,238)	-	-	1,163,847
股份基礎給付	46,850	-	-	(56,046)	-	(9,196)
12月31日	\$ 5,201,180	\$ 21,131	\$ -	\$ 126,560	\$ 22	\$ 5,348,893

	111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可轉換公司債 之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已失效 認股權	
1月1日	\$ 3,157,487	\$ 21,131	\$ 125,911	\$ 230,617	\$ 22	\$ 3,535,16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04,644	-	(45,673)	-	-	658,971
股份基礎給付	48,114	-	-	(48,011)	-	103
12月31日	\$ 3,910,245	\$ 21,131	\$ 80,238	\$ 182,606	\$ 22	\$ 4,194,242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或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加計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2. 本公司之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長期營運規劃、資金需求及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分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 20%。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

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2 年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10 元，股利總計\$1,408,168，尚未實行配發。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發放現金(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8,31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78,063)	
現金股利	1,408,168	\$ 10.0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6 日及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發放股利(元)	金額	每股發放現金(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62,157		\$ 132,726	
特別盈餘公積	198,154		5,744	
現金股利	1,641,976	\$ 12.0	733,214	\$ 6.0
股票股利	-	-	122,202	1.0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60,086)	(\$ 215,916)	(\$ 43,511)	(\$ 319,51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28,040)	-	-	(28,040)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106,103	-	106,103
股份基礎給付	-	-	43,511	43,511
12月31日	(\$ 88,126)	(\$ 109,813)	\$ -	(\$ 197,939)
111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79,950)	\$ 2,101	(\$ 114,348)	(\$ 192,19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19,864	-	-	19,864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218,017)	-	(218,017)
股份基礎給付	-	-	70,837	70,837
12月31日	(\$ 60,086)	(\$ 215,916)	(\$ 43,511)	(\$ 319,513)

(二十)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銷貨收入	\$ 10,868,086	\$ 10,282,40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產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2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散熱產品	\$ 7,224,416	\$ -
導線架	2,062,456	-
電子零件	-	430,848
通訊連接器	-	366,791
其他	-	783,575
	\$ 9,286,872	\$ 1,581,214
		\$ 10,868,086

	111年度		
	半導體事業群	其他	合計
散熱產品	\$ 5,707,675	\$ -	\$ 5,707,675
導線架	2,339,424	-	2,339,424
電子零件	-	929,788	929,788
通訊連接器	-	295,170	295,170
其他	-	1,010,351	1,010,351
	<u>\$ 8,047,099</u>	<u>\$ 2,235,309</u>	<u>\$ 10,282,408</u>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預收貨款	<u>\$ 46,091</u>	<u>\$ 21,314</u>	<u>\$ 25,879</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預收貨款	<u>\$ 21,314</u>	<u>\$ 13,188</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1,489	\$ 1,489
股利收入	15,336	15,951
其他	47,264	36,028
	<u>\$ 64,089</u>	<u>\$ 53,468</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72	\$ 1,701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0,674)	306,3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利益	14,519	3,959
其他	(727)	(3,072)
	<u>\$ 3,790</u>	<u>\$ 308,943</u>

(二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203,368	\$ 584,079	\$ 1,787,447
勞健保費用	83,964	42,301	126,265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29,215	16,614	45,829
確定福利計畫	496	288	784
董事酬金	-	63,355	63,355
其他員工福利	8,859	2,519	11,378
	<u>\$ 1,325,902</u>	<u>\$ 709,156</u>	<u>\$ 2,035,058</u>
折舊費用	<u>\$ 277,888</u>	<u>\$ 53,219</u>	<u>\$ 331,107</u>
攤銷費用	<u>\$ -</u>	<u>\$ 11,215</u>	<u>\$ 11,215</u>
	111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26,643	\$ 556,875	\$ 1,683,518
勞健保費用	76,951	38,422	115,373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27,843	14,776	42,619
確定福利計畫	380	365	745
董事酬金	-	71,793	71,793
其他員工福利	8,498	2,332	10,830
	<u>\$ 1,240,315</u>	<u>\$ 684,563</u>	<u>\$ 1,924,878</u>
折舊費用	<u>\$ 221,313</u>	<u>\$ 45,615</u>	<u>\$ 266,928</u>
攤銷費用	<u>\$ 35</u>	<u>\$ 11,211</u>	<u>\$ 11,246</u>

1.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 ~ 20%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16,777 及 \$287,172；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3,355 及\$71,79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按下列比例估列：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0%	8%
董事酬勞	2%	2%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287,172 及 \$71,793，與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28,188	\$ 611,54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5,105)	(16,13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368	20,999
所得稅費用	<u>\$ 489,451</u>	<u>\$ 616,40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 3,784</u>	<u>(\$ 1,509)</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57,529	\$ 646,137
其他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影響數	3,963	358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26,936)	(13,95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5,105)	(16,139)
所得稅費用	<u>\$ 489,451</u>	<u>\$ 616,406</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9,735	\$ 339	\$ -	\$ 30,07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981	-	3,784	12,765
遞延貸項	3,034	(177)	-	2,857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2,287	8,040	-	10,327
其他	346	(248)	-	98
	<u>\$ 44,383</u>	<u>\$ 7,954</u>	<u>\$ 3,784</u>	<u>\$ 56,12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118,279	12,987	-	131,26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357	1,335	-	6,692
其他	-	-	-	-
	<u>\$ 123,636</u>	<u>\$ 14,322</u>	<u>\$ -</u>	<u>\$ 137,958</u>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1,335	\$ 8,400	\$ -	\$ 29,73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490	-	(1,509)	8,981
遞延貸項	1,988	1,046	-	3,034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1,723	564	-	2,287
其他	322	24	-	346
	<u>\$ 35,858</u>	<u>\$ 10,034</u>	<u>(\$ 1,509)</u>	<u>\$ 44,38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86,682	31,597	-	118,27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265	92	-	5,357
其他	656	(656)	-	-
	<u>\$ 92,603</u>	<u>\$ 31,033</u>	<u>\$ -</u>	<u>\$ 123,636</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700</u>	<u>\$ 700</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298,194	138,494	\$ 16.59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658	1,646	
員工酬勞	-	56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8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2,301,852	\$ 141,388	\$ 16.28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614,281	133,820	\$ 19.54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3,148	6,049	
員工酬勞	-	83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6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2,637,429	\$ 141,468	\$ 18.64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3,321	\$ 159,32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3,733	23,78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8,175)	(33,733)
加：未實現兌換損益	(49)	(180)
本期支付現金	<u>\$ 158,830</u>	<u>\$ 149,204</u>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短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50,000	\$ 1,205,619	\$ 3,076	\$ 42,587	\$ 1,501,28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50,000)	-	(877)	(30,851)	(281,72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205,619)	-	64,269	(1,141,350)
12月31日	<u>\$ -</u>	<u>\$ -</u>	<u>\$ 2,199</u>	<u>\$ 76,005</u>	<u>\$ 78,204</u>

	111年				
	短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587,500	\$ 1,867,106	\$ 3,495	\$ 34,688	\$ 2,492,78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37,500)	-	(419)	(17,827)	(355,74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661,487)	-	25,726	(635,761)
12月31日	<u>\$ 250,000</u>	<u>\$ 1,205,619</u>	<u>\$ 3,076</u>	<u>\$ 42,587</u>	<u>\$ 1,501,28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京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京寶公司)	實質關係人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金峰表面處理設備有限公司 (金峰公司)	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收入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60,894	\$ 87,782
本公司之子公司	8,159	8,009
	<u>\$ 169,053</u>	<u>\$ 95,791</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貨款收取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進貨及製造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進貨：		
無錫健策公司	\$ 905,068	\$ 1,166,116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2,485	117,996
加工費用：		
實質關係人	59,975	58,363
本公司之孫公司	55,831	74,096
本公司之子公司	37,005	75,797
其他費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	26,271	7,418
本公司之孫公司	1,251	1,111
關聯企業	1,158	383
	<u>\$ 1,249,044</u>	<u>\$ 1,501,280</u>

本公司與關係人去料加工係以淨額列示，惟款項之收付係以總額表達。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支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銷售費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	\$ 374	\$ -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05
	<u>\$ 374</u>	<u>\$ 105</u>

4. 營業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收入：		
無錫健策公司	\$ 36,096	\$ 28,000
金利公司	8,571	6,686
	<u>\$ 44,667</u>	<u>\$ 34,686</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管理服務收入，係依約定價格議定報酬及合約收款方式收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其價格及收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無錫健策公司	\$ 77,740	\$ 43,278
本公司之子公司	1,740	2,684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8	135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06	1,172
	<u>\$ 80,824</u>	<u>\$ 47,269</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收取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備抵損失。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無錫健策公司	\$ 145,895	\$ 156,595
實質關係人	20,884	21,264
本公司之子公司	63,744	52,476
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	350	-
關聯企業	249	9,081
	<u>\$ 231,122</u>	<u>\$ 239,416</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支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7. 預付設備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56,067	\$ 55,200

8.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 35,519	\$ 24,040
本公司之子公司	-	3,419
	\$ 35,519	\$ 27,459

9. 出租協議－營業租賃出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及廠房予實質關係人京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5年。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4,277及\$5,560。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1,283及\$1,283。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約定價格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收款；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其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10. 承租協議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費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051	\$ 484

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支付。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2,319	\$ 117,360
退職後福利	1,471	1,390
股份基礎給付	9,800	18,137
	\$ 153,590	\$ 136,887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擔保用途	帳面價值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註	\$ -	\$ 156,621

註：係作為履約保證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1.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35,875 及\$131,863。
2. 本公司與桃園市政府簽訂之「桃園航空城優先產業專用區土地標售案 C 基地契約」，本公司未來將依合約所訂之各階段支付相關款項，總計應付土地買賣價金共計\$2,615,027，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支付金額為\$392,254 並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待本公司滿足前述契約所訂之條件後，方取得土地所有權。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據企業併購法等相關規定與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利)進行股份轉換。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予金利除本公司以外之其餘所有股東，完成股份轉換後金利將成為本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本次股份轉換之換股比例為金利普通股每 22.2422 股換發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 1 股。金利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6 日召開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本案。本次股份轉換基準日暫定為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公司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94,3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388,500	282,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69,663	2,592,2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6,621
應收票據	-	3,48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420,391	2,264,843
其他應收款	54,293	44,206
存出保證金	18,227	27,200
	<u>\$ 6,151,074</u>	<u>\$ 5,464,998</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8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50,000
應付票據	-	1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90,034	1,053,321
其他應付款	852,154	813,283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	1,205,619
存入保證金	2,199	3,076
	<u>\$ 1,844,875</u>	<u>\$ 3,325,399</u>
租賃負債	<u>\$ 76,005</u>	<u>\$ 42,587</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

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79.42%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47.26%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換匯交易合約管理風險。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9,757	30.7050	\$ 3,984,189
日圓：新台幣	1,784,794	0.2172	387,657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人民幣：新台幣	291,926	4.3270	1,263,16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955	30.7050	\$ 397,783
日圓：新台幣	521,462	0.2172	113,262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7,348	30.7100	\$ 3,910,857
日圓：新台幣	1,129,107	0.2324	262,404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新台幣	\$ 1,170	30.7100	\$ 35,945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人民幣：新台幣	277,097	4.4080	1,221,4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384	30.7100	\$ 380,313
日圓：新台幣	494,906	0.2324	115,016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0,674)及\$306,355。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39,842	\$ -
日圓：新台幣	1%	3,87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3,978	\$ -
日圓：新台幣	1%	1,133	-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	\$	39,109	\$	-
日圓：新台幣	1%		2,62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	\$	3,803	\$	-
日圓：新台幣	1%		1,150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因持有黃金存摺、國內上市(櫃)普通股及國內上櫃私募普通股而產生價格暴險。本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 B. 本公司投資於黃金存摺，此等標的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標的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0及\$359。

本公司投資於國內上市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0及\$538。

本公司其他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3,885及\$2,82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並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B.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752,232	\$ 1,782,674
—金融負債	76,005	1,498,20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517,098	965,825

- C. 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
- D. 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 E.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5,171 及 \$9,658，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B.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 C.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D. 本公司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當交易對手發生以下之情況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 E.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公司採用 IFRS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H. 本公司納入產業研究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2%	1.26%	8.21%	16.61%	51.06%~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275,941	\$ 82,116	\$ 26,621	\$ 43,308	\$ 6,814	\$ 2,434,800
備抵損失	(514)	(1,037)	(2,186)	(7,193)	(3,479)	(14,409)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1%	0.12%	7.07%	17.25%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2,098,089	\$ 146,937	\$ 18,448	\$ 7,909	\$ 4,529	\$ 2,275,912
備抵損失	(212)	(173)	(1,305)	(1,364)	(4,529)	(7,583)

-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7,583	\$ 5,563
提列減損損失	6,826	2,020
12月31日	\$ 14,409	\$ 7,583

J. 本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約期間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其信用風險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並未有提列重大備抵損失之情形。

K.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3) 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B.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之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68,921	\$ 412,786
— 未動用金額	2,811,366	1,667,577
	<u>\$ 2,880,287</u>	<u>\$ 2,080,363</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2,150,000	1,100,000
	<u>\$ 2,150,000</u>	<u>\$ 1,100,000</u>

C.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11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67,942	\$ 330,108	\$ 71,539	\$ -	\$ -
租賃負債	3,028	6,046	27,522	39,622	1,808
	<u>\$ 770,970</u>	<u>\$ 336,154</u>	<u>\$ 99,061</u>	<u>\$ 39,622</u>	<u>\$ 1,808</u>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52,044	\$ 394,193	\$ 116,309	\$ -	\$ -
租賃負債	1,540	2,951	12,135	23,901	3,254
固定利率工具	-	250,161	1,251,400	-	-
	<u>\$ 753,584</u>	<u>\$ 647,305</u>	<u>\$ 1,379,844</u>	<u>\$ 23,901</u>	<u>\$ 3,254</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 1,205,619	\$ 1,588,027	\$ -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88,500	\$ -	\$ -	\$ 388,500
	<u>\$ 388,500</u>	<u>\$ -</u>	<u>\$ -</u>	<u>\$ 388,500</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衍生工具	\$ -	\$ 488	\$ -	\$ 488
	<u>\$ -</u>	<u>\$ 488</u>	<u>\$ -</u>	<u>\$ 488</u>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3,820	\$ -	\$ -	\$ 53,820
黃金存摺	35,945	-	-	35,945
可轉換公司債-				
贖/賣回權	-	4,630	-	4,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私募股票	-	282,040	-	282,040
	<u>\$ 89,765</u>	<u>\$ 286,670</u>	<u>\$ -</u>	<u>\$ 376,435</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持有之黃金存摺、國內上市(櫃)股票，係採用市場報價(即第一等級)作為公允輸入值。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本公司持有之國內上櫃私募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D.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 民國 112 年度因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導致可取得足夠之可觀察市場資訊，因此本公司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二等級轉出至第一等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五及六。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4)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5)											
1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金贊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2)	\$ 101,513	\$ 105,072	\$ 103,848	\$ 60,578	\$ -	20.46%	\$ 203,026	Y	N	Y	

註1：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額。
註2：係依金利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額。
註3：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4：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5：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 388,500	1.68	\$ 388,500	註1、2
	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	1.58	-	註1、2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2	6,518	0.25	6,518	註1、2
	超棒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	1,028	0.25	1,028	註1、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註3：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八。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業專用區	111/7/28	\$ 2,615,027	已支付第一期及第二期價款共\$392.254仟元	桃園市政府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依據標售底價並參考鄰近土地交易行情(註)	基於公司業務上之整體規劃	不適用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華亞園區商辦大樓第13樓層	112/11/3	370,677	已支付第一期價款\$72,000仟元	研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安鳳實業有限公司及明珍投資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依照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出具之估價報告書	基於公司業務上之整體規劃	不適用

註：係桃園市政府公開招標之土地標售案。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餘額	款之比率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905,068	19%	月結85天	\$ -	-	(\$ 145,895)	15%	註
無錫健策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905,068)	70%	月結85天	-	-	145,895	57%	註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孫公司	銷貨	(160,894)	1.4%	月結55天	-	-	77,740	3%	註
無錫健策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0,894	23%	月結55天	-	-	(77,740)	30%	註
嘉興金利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銷貨	545,738	75%	月結60天	-	-	123,114	79%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93,534	36%	月結30天	-	-	57,445	51%	註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無錫健策公司(註)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45,895	5.48	\$ -	-	\$ 91,655	\$ -
嘉興金利公司	杭州科明公司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123,114	3.55	-	-	79,215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公司	1	進貨	\$ 905,068	與非關係人相當	7%
		無錫健策公司	1	加工費	55,831	與非關係人相當	-
		無錫健策公司	1	銷貨	160,894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無錫健策公司	1	應收帳款	77,740	月結55天	-
		無錫健策公司	1	應付帳款	145,895	月結85天	1%
		無錫健策公司	1	其他收入	36,096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進貨	162,485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金利公司	1	加工費	37,005	與非關係人相當	-
		金利公司	1	銷貨	8,159	與非關係人相當	-
		金利公司	1	應收帳款	1,740	月結95天	-
		金利公司	1	應付帳款	63,744	月結30天	-
		金利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06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50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其他收入	8,571	依合約雙方議定	-
		金利公司	1	租金支出	1,051	依合約雙方議定	-
1	金利公司	嘉興金利公司	2	進貨	656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公司	2	銷貨	1,081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嘉興金利公司	2	服務費收入	18,054	依合約雙方議定	-
		嘉興金利公司	2	其他收入	43	與非關係人相當	-
2	無錫健策公司	金利公司	2	銷貨	2,824	與非關係人相當	-
		金利公司	2	應收帳款	1,549	月結60天	-
		嘉興金利公司	2	銷貨	215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南通金贊公司	2	應收帳款	102	月結60天	-
		南通金贊公司	2	應付帳款	3,305	月結30天	-
		南通金贊公司	2	銷貨	638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南通金贊公司	2	進貨	12,789	與非關係人相當	-

註1：0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3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 664,499	\$ 664,499	21,306仟股	100	\$ 1,263,165	\$ 64,938	\$ 64,938	註1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公司	桃園市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14,100	314,100	30,000仟股	37.78	397,031	(115,702)	(44,059)	註1、2
金利公司	金利國際公司	P. O. 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393,599	393,599	12,779仟股	100	607,615	(15,900)	(15,903)	註1、3
金利公司	金利全球公司	DRAKE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國際貿易業務	32	32	0.001仟股	100	-	-	-	註1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金峰公司	臺北市	機械設備製造、機械安裝、自動控制設備工程及表面處理	14,771	14,771	-	48.99	15,042	2,478	1,213	註1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差額係逆流交易影響數\$404及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攤銷(\$751)。
註3：差額係順逆流交易影響數(\$3)。
註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5：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無錫健策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669,369 21,800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Elixi International Co., Ltd.再投資大陸	\$ 623,496 20,306仟美元	\$ -	\$ -	\$ 623,496 20,306仟美元	\$ 66,927 15,226仟人民幣	100	\$ 66,927 15,226仟人民幣	\$ 915,087 211,483仟人民幣	\$ -	
嘉興金利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55,005 8,305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公司再投資大陸	139,124 4,531仟美元	-	-	139,124 4,531仟美元	78,074 2,506仟美元	25.16	19,644 631仟美元	142,846 4,652仟美元	228,053	
南通金贊公司	半導體、光電、汽車材料研發及生產	346,967 11,300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之金利國際公司再投資大陸	245,640 8,000仟美元	-	-	245,640 (8,000仟美元)	65,519 (2,103仟美元)	37.78 (	24,753 (795仟美元)	88,047 2,868仟美元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623,496(20,306仟美元)	\$ 743,061(24,200仟美元)	\$ 7,402,969
金利公司	\$ 384,764(12,531仟美元)	\$ 516,796(16,831仟美元)	304,540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112年12月31日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460,592	12.39%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	16,672,770	11.84%
福港有限公司	8,728,856	6.19%
佳禾鑫有限公司	8,728,856	6.19%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3
活期存款(註1)		1,517,098
定期存款(註2)		1,260,952
附買回債券(註3)		491,280
		<u>\$ 3,269,663</u>

註1：係包含1,774,118仟日圓、16,986仟美元、1,302仟歐元、11,020仟人民幣，分別按匯率JPY\$1：NT\$0.2172、US\$1：NT\$30.705、EUR\$1：NT\$33.98及RMB\$1：NT\$4.327換算。

註2：係包含38,300仟美元及2,500仟歐元，按匯率US\$1：NT\$30.705及EUR\$1：NT\$33.98換算。期間為112年10月13日至113年2月12日。年利率為3.6%-5.4%。

註3：係包含16,000仟美元，按匯率US\$1：NT\$30.705換算。期間為112年11月30日至113年1月15日。年利率為5.45%-5.52%。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關 係 人</u>			
無錫健策		\$ 77,740	
其他關係人		1,740	
		<u>79,480</u>	
<u>非關係人</u>			
A公司		391,270	
B公司		241,837	
C公司		224,876	
D公司		159,409	
E公司		112,381	
F公司		111,810	
其他		1,111,825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2,353,408</u>	
合計		2,432,888	
減：備抵損失		(12,497)	
		<u>\$ 2,420,391</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 27,243	\$ 31,322	
製 成 品		962,870	1,392,320	
在 製 品		804,400	816,783	
原 物 料		339,564	307,598	
合 計		2,134,077	\$ 2,548,023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150,369)		
淨 額		\$ 1,983,708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1)		本期減少		其他調整(註2)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金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或質押情形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21,306	\$ 1,221,442	-	\$ 64,938	-	\$ -	(\$ 23,215)	21,306	100.00%	\$1,263,165	59.3	\$1,263,165	無	
金利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u>445,085</u>	-	(<u>44,059</u>)	-	<u>-</u>	(<u>3,995</u>)	30,000	37.78%	<u>397,031</u>	28.4	<u>850,500</u>	無	
		<u>\$ 1,666,527</u>		<u>\$ 20,879</u>		<u>\$ -</u>	<u>(\$ 27,210)</u>			<u>\$1,660,196</u>		<u>\$2,113,665</u>		

註1：本期增加包括認列投資損益\$20,879。

註2：其他調整係包括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28,040)、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1,134、其他綜合損益(\$304)。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註
<u>成 本</u>					
土 地	\$ 46,194	\$ 821	\$ -	\$ 47,015	
建 物	37,373	41,123	(5,544)	72,952	
運輸設備	12,676	24,313	(6,387)	30,602	
其他設備	<u>3,127</u>	<u>1,443</u>	<u>(1,267)</u>	<u>3,303</u>	
	<u>99,370</u>	<u>67,700</u>	<u>(13,198)</u>	<u>153,872</u>	
<u>累計折舊</u>					
土 地	(20,025)	(7,970)	-	(27,995)	
建 物	(13,633)	(17,429)	1,906	(29,156)	
運輸設備	(8,372)	(7,185)	6,167	(9,390)	
其他設備	<u>(1,507)</u>	<u>(1,459)</u>	<u>1,268</u>	<u>(1,698)</u>	
	<u>(43,537)</u>	<u>(34,043)</u>	<u>9,341</u>	<u>(68,239)</u>	
帳面價值	<u>\$ 55,833</u>			<u>\$ 85,633</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關 係 人</u>			
無錫健策		\$ 145,895	
其他關係人		84,628	
		<u>230,523</u>	
<u>非關係人</u>			
A公司		84,340	
B公司		53,654	
C公司		43,201	
D公司		37,995	
其他		540,321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759,511</u>	
		<u>\$ 990,034</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仟	量 個)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淨額							
散熱產品			255,377	\$	7,224,416		
導線架			15,643,524		2,062,456		
電子零件			8,418		430,848		
通訊連接器			77,672		366,791		
其他					783,575		
				\$	<u>10,868,086</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年初原物料	\$ 838,515
加(減)：本年度進料	3,012,252
年底原物料	(339,564)
銷售原物料	(61,563)
盤盈(虧)	1,463
其他	(198,141)
	3,252,962
製造費用	2,242,777
直接人工	818,335
製造成本	6,314,074
加(減)：年初在製品	821,349
本年度購入半成品	1,056,987
年底在製品	(804,400)
銷售半成品	(636,726)
盤盈(虧)	(1,204)
其他	(1,014,455)
製成品成本	5,735,625
加(減)：年初製成品	1,173,147
本年度購入製成品	583,346
年底製成品	(962,870)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629)
盤盈(虧)	(822)
其他	(128,079)
產銷成本	6,381,718
年初商品存貨	34,332
加(減)：本年度購入商品	64,769
年底商品存貨	(27,243)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4)
其他	1,219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72,083
原料及半成品銷售	698,289
盤盈虧	56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95
模具修改成本	21,537
下腳及廢料收入	(1,049)
營業成本合計	\$ 7,174,836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u>推 銷 費 用</u>		
薪 資	\$ 76,748	係包含薪資費用及退休金費用。
佣金支出	14,203	
進出口費用	29,030	
其 他	40,735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60,716</u>	
<u>管 理 費 用</u>		
薪 資	\$ 298,233	係包含薪資費用、退休金費用及董事酬金。
折 舊	42,034	
什 費	25,157	
其 他	123,396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488,820</u>	
<u>研 發 費 用</u>		
薪 資	\$ 289,322	係包含薪資費用及退休金費用。
研 究 費	39,319	
其 他	105,184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433,825</u>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03,368	584,079	1,787,447	1,126,643	556,875	1,683,518
勞健保費用	83,964	42,301	126,265	76,951	38,422	115,373
退休金費用	29,711	16,902	46,613	28,223	15,141	43,364
董事酬金	-	63,355	63,355	-	71,793	71,79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859	2,518	11,377	8,498	2,332	10,830
折舊費用	277,888	53,219	331,107	221,313	45,615	266,928
攤銷費用	-	11,215	11,215	35	11,211	11,246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771人及1,70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6人。
2.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117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089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013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989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2.43%(『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 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董事薪酬：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對於董事薪酬，參考同業通常水準，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由董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2%為董事酬勞。本公司並無監察人。
經理人及員工薪酬：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參考外部薪資水準、個人績效及公司經營績效等，作為評核依據，以強化經理人薪酬與企業績效及股東權益之連結；同時同時，經理人之薪酬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員工按其所任之工作內容、學歷、專長等訂定標準，依公司經營狀況、員工績效等因素調薪或發放獎金。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560 號

會員姓名：(1) 王方瑜
(2) 林瑟凱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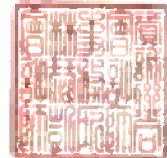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24158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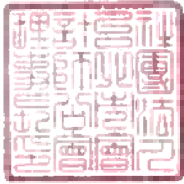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371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6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附件十一

被合併公司董事會之會議紀錄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九屆第五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一三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五點一分整

地點：桃園市龜山區科技一路 40 號(健策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趙永昌

董事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金旆(視訊)

董事 株式會社鈴木，代表人：鈴木教義(請假)

獨立董事 翁弘林、獨立董事 林正宗、獨立董事 徐志誠、獨立董事 陳颯因

列席：經理人 張明亮、會計主管 謝秋萍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郭逢春

主席：趙永昌



記錄：謝秋萍



一、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1. 本公司將轉換為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百分之百子公司案。
2. 本公司擬終止上櫃、停止公開發行案。
3.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三、臨時動議

四、散會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無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將轉換為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百分之百子公司案，提請核議。

說 明：

1. 本公司為提升營運效能及產品優勢、整合銷售通路與採購資源，以強化整體競爭優勢，提升經營績效，擬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健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本公司將成為健策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以下簡稱「本股份轉換案」）。就本股份轉換案有關事項並作成「股份轉換契約」詳見附件一。
2. 本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為本公司普通股每 22.2422 股換發健策公司普通股 1 股。換股比例係綜合參考民國 112 年第三季雙方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並參酌雙方委任之獨立專家進行之查核結果、公司經營狀況、股票市價、公司淨值、每股盈餘等各種因素，並考量雙方營運狀況及未來經營綜合效益與發展條件等因素為基礎，在合於所委任獨立專家就換股比例之合理性所出具之意見書之前提下，協議訂定，該換股比例業經獨立專家出具合理性意見書在案。除依股份轉換契約之條款或雙方之其他約定外，健策公司與本公司任一方均不得任意變更或調整換股比例。如有依股份轉換契約中所約定應予調整之情事者，則該換股比率將依相關之約定，應由雙方董事會共同協商合理調整換股比例。如依換股比例應換發之股票有不滿一股之畸零股者，得由股東自行合併歸一人轉換，或由健策公司依股份轉換基準日前之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下稱「市價」），按比例折算現金（四捨五入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支付之，並由健策公司董事長洽特定人以市價承購。倘依法令規定或作業需要而有變更本項畸零股處理方式之必要時，由雙方之董事會全權處理。
3. 為本股份轉換案，健策公司預計增資發行 2,221,021 普通股予股份轉換基準日本公司之除健策公司以外之其餘股東，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22,210,210 元。其權利義務與健策公司其他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惟確定應發行之新股股份總數，以股份轉換基準日本公司實際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扣除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或其他法令規定應予銷除之本公司普通股及健策公司所持有本公司之股份後，按股份轉換換股比例所核計之股份數為準，由健策公司董事會調整之。

4. 健策公司與本公司暫定股份轉換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若任一方無法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取得必要之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或完成董事會及／或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等相關必要程序，由雙方之董事會共同協商調整股份轉換基準日並公告之。
5. 本公司將於本次股份轉換完成後依相關規定終止上櫃交易。如相關法令以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實際作業允許，本公司將於股份轉換基準日終止上櫃交易，並停止公開發行，而公司章程應為必要之修改。
6. 本股份轉換案之股份轉換契約如有未盡事宜或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或相關主管機關之核示或主客觀環境而有變更之必要者，擬由健策公司董事會與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共同洽商處理之。
7. 本次股份轉換案，倘本公司之股東依法表示異議並請求買回其持股時，本公司將依法令規定收買該異議股東所持有之股份。惟如本公司股東請求收買其股份之總數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含）時，將由本公司董事會本於誠信與健策公司協商本股份轉換案繼續執行或終止。
8. 就執行本股份轉換案與本公司簽署股份轉換契約書及有關本股份轉換案一切相關之契約或文件、本股份轉換案有關一切適當及必要之行為及程序，包括但不限向主管機關提呈相關文件，及應辦理之一切相關事宜，均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本股份轉換案如經主管機關要求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所需修正時，其執行事宜，亦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之。
9.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所委請之獨立專家銓興會計師事務所朱建州會計師已就本次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出具合理性意見書，詳見附件二。本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為本公司普通股每 22.2422 股換發健策公司新發行普通股 1 股，落於前述獨立專家建議之合理換股比例區間內。
10. 本案業經決議通過後，依據企業併購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規定，將提請於民國 113 年 3 月 6 日召開之 113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討論。
11. 謹提請 核議。

董事長趙永昌：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健策公司之法人代表人，健策公司為對本公司直接持股 30,000,000 股(約 37.78%)之母公司，本人亦為健策公司董事，本人與健策公司董事長趙宗信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從公司的長遠策略來看，本次股份轉換案對雙方公司資源將可有效整合，且能將雙方公司產品技術互補與產能協同合作，進而增強市場競爭力，故本人贊成本股份轉換案。

本人因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與健策公司董事，基於公司法第 23 條第 1 項之董事忠誠義務，及確保決議作成之客觀性，自請迴避本次股份轉換案及相關議案之討論及表決。並向董事會建議由翁弘林獨立董事主持本次股份轉換案及相關議案，並代表本公司與健策公司簽署股份轉換契約。

(全體董事均無異議同意由翁弘林獨立董事主持本次股份轉換案。因涉及公司利益，請董事長趙永昌先行離開，待此議案討論、表決後，再進入會議進行下一議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擬終止上櫃、停止公開發行案，謹提請 核議。

說 明：

1. 本公司將於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轉換案經相關主管機關核准後，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終止上櫃，並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停止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2. 擬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處理申請股票終止上櫃及本公司股票停止公開發行相關事宜。
3. 本公司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基準日暫訂為民國（以下同）113 年 5 月 31 日，股票終止上櫃日期與停止公開發行日期亦暫訂為 113 年 5 月 31 日。
4. 本案經決議通過後，將提請於 113 年 3 月 6 日召開之 113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討論。
5. 本案業經第二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
6.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擬訂定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謹提請 核議。

說 明：

1. 本公司擬訂於民國（以下同）113 年 3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整，假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四號，召開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 8 點 30 分。
2.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3. 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自 113 年 2 月 6 日（星期二）至 113 年 3 月 6 日（星期三）止為股票停止過戶期間。
4. 股東臨時會之會議程序及主要議案內容：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就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及本公司股票申請下櫃案之審議結果報告，提請公鑑。
 - 四、討論事項
 - （一）、本公司擬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
 - （二）、本公司擬終止上櫃、停止公開發行案。
 - 五、臨時動議
 - 六、散會
5. 依委託書使用規則規定指定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6. 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將於股東臨時會召開日 15 日前函送各股東，另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2 規定，對於持有未滿一仟股股東，開會通知本公司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7.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相關事項如下：
 - A. 行使期間：自民國 113 年 02 月 20 日至 113 年 03 月 03 日止。
 - B. 電子投票平台：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網址：
<https://www.stockvote.com.tw>
8.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臨時動議

四、散會：17:46

附件十二

被合併公司股東臨時會之會議紀錄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六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整
地 點：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四號
出 席：親自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出席之股數共計 46,979,181 股(其中以電子
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計 1,285,087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79,400,399 股之 59.16%(已達法定開會股數)。

主 席：趙永昌 董事長



紀錄：徐純媛



出席董事：趙永昌、李金峰、鈴木秋義、獨立董事翁弘林、獨立董事林正宗、獨
立董事徐志誠、獨立董事陳淑因

列席：張明亮/副總經理、謝秋萍/會計主管、黃堯麟/會計師、彭義誠/律師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就興發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及本
公司股票申請下櫃案之審議結果報告，提請公鑑。

說 明：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謹依企業併購法第 6 條第 2 項，公開發行公司併購
特別委員會設置及相關事項辦法第 6 條等相關規定，行使併購特別委
員會之職權。本公司已於 113 年 1 月 9 日經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委任
銓興會計師事務所朱建州會計師，就股份轉換案出具換股比例合理性
意見書。

2.本委員會參酌獨立專家於 113 年 1 月 10 日出具之換股比例合理性意
見書，本公司每 20.0860 股至 22.4834 股普通股可換發興發精密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新發行普通股 1 股，本次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為本公
司普通股每 22.2422 股換發興發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新發行普通股
1 股，落於前述獨立專家換股比例合理性意見書之合理換股比例區間
之內，故本次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尚屬合理；經審閱股份轉換契
約，係依據相關法律規範訂定，股份轉換契約條件尚符合公平原則。

3.本公司將於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轉換案經相關主管機關核准後，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終止上櫃，並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停止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4.審計委員會業於113年1月18日召開，就本次股份轉換案及本交易之公平性與合理性進行審議，業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充分討論後，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同意通過，審議結果請參閱附件一。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擬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 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為提升營運效能及產品優勢，整合銷售通路與採購資源，以強化整體競爭優勢，提升經營績效，擬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健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本公司將成為健策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以下簡稱「本股份轉換案」)。就本股份轉換案有關事項並作成「股份轉換契約」請參閱附件二。

2.本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為本公司普通股每22.2422股換發健策公司普通股1股。換股比例係綜合參考民國112年第三季雙方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並參酌雙方委任之獨立專家進行之查核結果，公司經營狀況、股票市價、公司淨值、每股盈餘等各種因素，並考量雙方營運狀況及未來經營綜合效益與發展條件等因素為基礎，在合於所委任獨立專家就換股比例之合理性所出具之意見書之前提下，協議訂定。該換股比例業經獨立專家出具合理性意見書在案，除依股份轉換契約之條款或雙方之其他約定外，健策公司與本公司任何一方均不得任意變更或調整換股比例。如有欲股份轉換契約中所約定應予調整之情事者，則該換股比率將依相關之約定，應由雙方董事會共同協商合理調整換股比例。如依換股比例應換發之股票有不滿一股之時零股者，得由股東自行合併歸一人轉讓，或由健策公司依股份轉換基準日前之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下稱「市價」)，按比例折算現金(四捨五入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支付之，並由健策公司董事長洽特定人以市價承購。倘依法令規定或作畫需要而有變更本項時零股處理方式之必要時，由雙方之董事會全權處理。

- 3.為本股份轉換案，健策公司預計增資發行 2,221,021 普通股予股份轉換基準日本公司之除健策公司以外之其餘股東，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22,210,210 元，其權利義務與健策公司其他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惟確定應發行之新股股份總數，以股份轉換基準日本公司實際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扣除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或其他法令規定應予銷除之本公司普通股及健策公司所持有本公司之股份後，按股份轉換換股比例所核計之股份數為準，由健策公司董事會調整之。
- 4.健策公司與本公司暫定股份轉換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若任一方無法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取得必要之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或完成董事會及／或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等相關必要程序，由雙方之董事會共同協商調整股份轉換基準日並公告之。
- 5.本公司將於本次股份轉換完成後依相關規定終止上櫃交易。如相關法令以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買中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實際作業允許，本公司將於股份轉換基準日終止上櫃交易，並停止公開發行，而公司章程應為必要之修改。
- 6.本股份轉換案之股份轉換契約如有未盡事宜或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或相關主管機關之指示或主客觀環境而有變更之必要者，擬由健策公司董事會與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共同協商處理之。
- 7.本次股份轉換案，倘本公司之股東依法表示異議並請求買回其持股時，本公司將依法令規定收買該異議股東所持有之股份。惟如本公司股東請求收買其股份之總數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含)時，將由本公司董事會本於誠信與健策公司協商本股份轉換案繼續執行或終止。
- 8.就執行本股份轉換案與本公司簽署股份轉換契約書及有關本股份轉換案一切相關之契約或文件、本股份轉換案有關一切適當及必要之行為及程序，包括但不限向主管機關提呈相關文件，及應辦理之一切相關事宜，均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本股份轉換案如經主管機關要求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所需修正時，其執行事宜，亦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之。
- 9.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所委請之獨立專家證與會計師事務所永建州會計師已就本次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出具合理性意見書，請參閱附件三。本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為本公司普通股每 22.2422 股換發健策公司新發行普通股 1 股，落於前述獨立專家建議之合理換股比例區間內。

10.依企業併購法第5條第3項規定：「公司進行併購時，公司董事就併購交易有自身利害關係時，應向董事會及股東會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及贊成或反對併購決議之理由。」本公司董事就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董事長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趙永昌先生發言】健策公司為對本公司直接持股30,000,000股(約37.78%)之母公司，本人亦為健策公司董事，並與健策公司董事長趙宗信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本次股份轉換案對雙方公司資源將可有效整合，且能將雙方公司產品技術互補與產能協同合作，進而增強市場競爭力，故本人贊成本股份轉換案。

11.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票決結果，本案依原案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46,979,181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46,580,947 權	99.15%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056,963 權)	
反對權數	223,796 權	0.47%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23,796 權)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174,438 權	0.37%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4,328 權)	

第二案：本公司擬終止上櫃，停止公開發行案。

董事會提

說 明：1.本公司將於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轉換案經相關主管機關核准後，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終止上櫃，並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停止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2.擬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處理申請股票終止上櫃及本公司股票停止公開發行相關事宜。

3.本公司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基準日暫訂為民國(以下同)113年5月31日，股票終止上櫃日期與停止公開發行日期亦暫訂為113年5月31日。

4.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票決結果，本案依原案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46,979,181 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46,579,333 權 1,055,349 權)	99.14%
反對權數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25,411 權 225,411 權)	0.47%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74,437 權 4,327 權)	0.37%

五、臨時動議：無。

本次股東臨時會無股東提問。

六、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二十八分）

（本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依公司法第 183 條規定載明會議進行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議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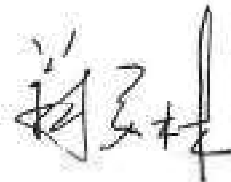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就本公司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轉換案審議本次併購計畫、交易公平性與合理性，經本審計委員會審議完竣，全體出席委員均認為本股份轉換案尚屬合理且公平，爰依照企業併購法第六條規定，將審議結果提報本公司董事會及一一三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敬請 鑒核。

此致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一一三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翁弘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一 月 十 八 日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轉換契約

本股份轉換契約(以下稱「**本契約**」)由下列當事人(以下稱「**立契約的人**」)於中華民國(以下稱「**年**」)113年1月18日所共同簽署(以下稱「**簽約日**」)：

- 一、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甲方**」)，係一依中華民國法律組織設立之公司，公司統一編號 22415854，設址於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以及
- 二、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乙方**」)，係一依中華民國法律組織設立之公司，公司統一編號 35317291，設址於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 4 號。(甲方及乙方下合稱「**雙方**」)

茲為整合資源、降低營運成本、擴大營運規模以增強全球市場競爭力，雙方擬依企業併購法及本契約所訂之條件進行股份轉換，由甲方發行普通股予除甲方以外之乙方股東作為取得乙方全部已發行股份之對價；於股份轉換完成後，乙方將成為甲方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下稱「**本股份轉換案**」)。爰此，基於上述事實，雙方特簽訂本契約，以資共同遵循：

第一條 股份轉換方式

雙方同意依據企業併購法第二十九條第六項規定之股份轉換方式，由乙方將所有已發行股份(除甲方所持有乙方之股份外)讓與甲方，以作為乙方股東取得甲方新發行普通股之對價。於本股份轉換案完成後，乙方將成為甲方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第二條 股份轉換前資本額、發行股數及種類

2.1 甲方於股份轉換前資本額、發行股份數及種類

2.1.1 截至簽約日止，甲方章程所定之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得分次發行；前述股份內保留8,000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截至簽約日止，甲方之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1,408,168,300元，分為普通股140,816,830股(含民國110年2月1日發行之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200,000股之中尚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672,000股)。

2.1.2 除第2.1.1條所述外，甲方並未發行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亦未有任何庫藏股。

2.1.3 截至簽約日止，甲方已持有乙方普通股計30,000,000股(私募普通股)，約相當於乙方已發行普通股總數79,400,399股之37.78%。

2.2 乙方股份轉換前資本額、發行股份數及種類

2.2.1 截至簽約日止，乙方章程所定之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1,500,000仟元，分為15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得分次發行；前述股份內保留800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簽約日止，乙方之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794,003,990元，分為79,400,399股(含私募30,000,000股)。

2.2.2 截至簽約日止，乙方於民國111年發行之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其中已發行且尚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乙方普通股為800,000股，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15元。

2.2.3 除第2.2.1條及2.2.2條所述外，乙方並未發行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亦未有任何庫藏股。

2.3 雙方同意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除甲方辦理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乙方員工行使乙方於民國 111 年發行之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認股權利或本契約另有規定外，非經他方書面同意，任一方不得變動上述之實收資本總額，亦不得發行任何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第三條 換股比例及預計換發新股

3.1 本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係經綜合參考民國 112 年第三季雙方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並參酌雙方委任之獨立專家進行之查核結果、公司經營狀況、股票市價、公司淨值、每股盈餘等各種因素，並考量雙方營運狀況及未來經營綜合效益與發展條件等因素為基礎，在合於所委任獨立專家就換股比例之合理性所出具之意見書之前提下，協議訂定。

3.2 雙方同意，如本股份轉換案獲所有有權主管機關核准且無任何本契約所訂違反情事發生致任一方當事人主張解除或終止本契約，則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暫定為民國113年5月31日)，由乙方將所有已發行股份(除甲方所持有乙方之股份外)，以每22.2422股乙方記名式普通股股份換發甲方新發行之記名式普通股1股之換股比例，進行股份轉換，但該換股比例得依本契約第四條規定調整之。

3.3 於本股份轉換案中，乙方股東預計轉讓予甲方之股份，以股份轉換基準日乙方實際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扣除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或其他法令規定應予銷除之乙方普通股及甲方所持有乙方之股份後之股份數為準。

3.4 甲方因本股份轉換案預計將發行普通股 2,221,021 股予除甲方以外之乙方股東名簿所載各股東，前開預計發行之普通股部份，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預計新發行股份總額約為新台幣 22,210,210 元整，惟確定應發行之新股股份總數，以股份轉換基準日乙方實際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扣除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或其他法令規定應予銷除之乙方普通股及甲方所持有乙方之股份後，按股份轉換換股比例所核計之股份數為準。

- 3.5 如依換股比例應換發之甲方股份有不滿一股之時零股者，得由股東自行合併歸一人轉換，或由甲方依股份轉換基準日前之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下稱「市價」)，按比例折算現金(四捨五入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支付之，並由甲方董事長洽特定人以市價承購。倘依法令規定或作業需要而有變更本項時零股處理方式之必要時，由雙方之董事會全權處理。

第四條 換股比例之調整

- 4.1 乙方應提報股東會決議通過，授權其董事會，自簽約日起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如發生下列情事時，除本契約另有約定外，應與甲方董事會儘速協議調整本契約第3.2條所訂之換股比例，並應於各該情事發生後10個營業日內或雙方另行協議之其他時間內完成換股比例之調整，無須另行召開股東會決議調整換股比例：
- 4.1.1 任一方於取得其他當事人之事前書面同意後而辦理增資、減資、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時；但甲方辦理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乙方員工行使乙方於民國111年發行之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認股權利，不在此限。
- 4.1.2 雙方依法減資或買回庫藏股或其他依法取得各自公司股份，或將本契約簽約日前已買回庫藏股進行註銷，但乙方對於其股東就本股份轉換案依法表示異議後買回持股者，不在此限；
- 4.1.3 發生除第4.1.1條至4.1.2條外導致任一方股權稀釋或有稀釋之虞之情事；
- 4.1.4 任一方如遇有不可歸責於該方之情形，包括發生重大不可抗力之災害、技術重大不利變革、重大不利訴訟等事件，以致依據原換股比例進行本股份轉換案顯失公平時；
- 4.1.5 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核示或行政處分；因法令之強制或禁止規定，而由相關有權主管機關所為核示或行政處分，以致有調整本契約第3.2條所訂換股比例之必要時；
- 4.1.6 任一方處分公司重大資產或其他重大影響其財務或業務之行為；或
- 4.1.7 發生其他重大事由(包括但不限於任一方對於任何本契約第九條聲明與保證之重大違反者)，以致有調整本契約第3.2條所訂換股比例之必要時。
- 4.2 本契約所稱之「重大」，係指其事狀(排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等金融工具，因公允價值評價及市場風險評價之變動數，對淨值影響)程度對於任一方最近期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自本契約簽約日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將增加或減少5%(含)以上之情形。
- 4.3 如本契約第4.1條所列情形發生時，若雙方無法於本契約第4.1條所訂期限內就換股比例之調整依本契約達成合意且經雙方董事會核決者，雙方得經協商另定股份轉換基準日。惟如雙方對於換股比例之調整仍未能達成共識時，任一方均得以書面通知其他方終止本契約。

第五條 股份轉換後甲方之章程、資本額、發行股份數及種類

- 5.1 股份轉換後甲方之額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得分次發行；依第3.4條辦理增發行普通股股份數後，實收資本總額暫定為新台幣1,430,378.510元整，分為143,037.851股。另甲方公司之章程無須因此變更。
- 5.2 自簽約日起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如雙方之實收資本總額，因辦理增資、減資、發行轉換公司債或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以致有所增減，第5.1條約定實收資本總額應隨同調整。

第六條 董事會及董事、監察人

- 6.1 乙方將於本股份轉換案完成後，依相關規定終止上櫃交易並停止公開發行，公司章程應為必要之修改。
- 6.2 股份轉換後甲方之董事長及董事，仍由甲方原董事長及董事擔任之；乙方之董事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即行解任，新任董事由甲方依法指派。

第七條 股份轉換時程

- 7.1 雙方暫定以113年5月31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惟雙方董事會得視股份轉換作業時程配合之需求，本於誠信，予以變更。
- 7.2 乙方預定於113年3月6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通過本股份轉換案及本契約。
- 7.3 雙方應依本契約預定時程執行本股份轉換案，如有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命令致本股份轉換案暫時無法於預定時程進行時，雙方同意進行協商變更時程，並繼續執行本股份轉換案。
- 7.4 前開7.1至7.3所稱之股份轉換程序若逾期未完成，且未於113年12月31日前補正者，雙方得續行協商變更時程，惟若未能達成共識時，任一方均得以書面通知其他方終止本契約。

第八條 契約生效及本股份轉換案完成之先決條件

- 8.1 本契約自雙方簽署後生效，雙方應本誠信予以履行。
- 8.2 任一方所負擔使本股份轉換案生效之義務，係以股份轉換基準日前下列事項業經完成、文件業經交付或其他足資證明前開事實之文件業經交付為先決條件：
 - 8.2.1 甲方之董事會及乙方之股東會同意本股份轉換案及本契約；
 - 8.2.2 本股份轉換案取得相關主管機關必要之許可、同意或核准；
 - 8.2.3 無任何有管轄權法院為假處分或其他裁判、命令或法定限制，阻礙、禁止、或重大限制本股份轉換案之完成；
 - 8.2.4 雙方所為之聲明與保證仍屬有效且真實；

8.2.5 雙方已履行本契約之義務，且無重大違反其聲明與保證或承諾事項之情事。

8.3 若8.2之任一先決條件於113年12月31日尚未完全成就，除雙方另以書面合議展延外，或本契約另有規定外，本契約於前述日期之次日自動終止。雙方同意本契約之終止，不影響各當事人於終止前已發生的責任(包括但不限於損害賠償責任)。

第九條 聲明與保證

本契約任一方向他方聲明保證於本契約簽約日及截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下列事項均為真實且正確：

- 9.1 公司之合法設立及存續：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法律設立登記且合法存續之公司，並已取得所有必要之執照、核准、許可及其他證照以從事其營業，且無重大違反法令之情事。
- 9.2 本契約之合法性及有效性：本契約之簽訂及履行並無違反(1)中華民國現行法令；(2)法院或相關主管機關之裁判、命令或處分；(3)公司章程、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或(4)依法應受拘束之任何契約、協議、聲明、承諾、保證、擔保、約定或其他義務。本契約之簽訂及履行應本於合法且有效之法議及授權。
- 9.3 董事會之決議及授權：於本契約簽約日，董事會已決議通過本契約且代表公司簽訂本契約之人業經董事會授權得代表公司簽訂本契約。
- 9.4 無重大變更及取得或處分重大資產之聲明：除已揭露予他方知悉之事項外，立契約人之營運皆維持正常營運，並無任何違反法令、法院裁判、主管機關之命令或處分、章程或其他內控內稽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規定，以致將對該立契約人之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另立契約人所從事之相關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並未有其他重大變更，亦未有其他取得或處分重大資產以致對該立契約人之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 9.5 租稅之申報及繳納：除已揭露予他方知悉之事項外，就各立契約人依法應申報之租稅皆已於法定期限內如實申報，並已於繳納期限內全部繳納完竣，無任何滯報、漏稅、短報、漏繳、短繳、逃漏稅捐或其他違反相關稅法、命令或解釋函令規定而將致公司之業務、財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 9.6 訴訟及非訟事件：除於各立契約人之財務報表已揭露及另已揭露予他方知悉之事項外，並無任何進行之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對公司業務、營運、財務、財產或本契約之簽署或履行其結果將導致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重大不利影響。
- 9.7 資產及負債：營業之資產及負債皆已明列於提供予他方之財務報表中，且除已於財務報表揭露者外，就其所擁有之資產皆擁有合法之權源，其使用、收益及處分不受任何拘束或限制。

- 9.8 無新增重大債務：除已揭露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者或因正常營運行為所產生者外，截至本契約簽約日止，並無任何新增之負債、義務、負擔或有負債，致產生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之重大不利影響。
- 9.9 重大契約及承諾：立契約人所簽訂、同意或承諾之任何形式之重大保證、擔保、或其他重大契約、協議、聲明、約定、義務、或任何不利益承諾，皆已揭露于他方，並無任何虛偽、隱匿或其他不實或誤導以致對該立契約人之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 9.10 衍生性商品交易：立契約人所持有之全部衍生性商品部位或已進行或正進行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符合相關法令及內控、風控規定，並無任何違反法令及內控、風控規定以致對該立契約人之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 9.11 環保事件：除已揭露于他方知悉事項外，立契約人所營事業如依相關環保法令應申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皆已依相關規定辦理，並無任何環境污染事件或環保單位處分情事，而其結果將導致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之重大不利影響。
- 9.12 勞資關係：除已揭露于他方知悉事項外，並無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有違反相關勞工法令受勞工單位處分之情事，而其結果將導致財務、業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之重大不利影響。
- 9.13 本契約相關資料：立契約人已盡其所知，提供于他方與本契約相關文件及資訊均為必要、真實與正確，並無任何虛偽不實、錯誤或重大隱匿情事。

第十條 承諾事項

- 10.1 甲方承諾自本契約簽約日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應符合下列事項：
- 10.1.1 維持正常營運活動，並善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經營其營業。
- 10.1.2 在不違反法規或命令之前提下，於獲知有任何已發生或即將發生以其為當事人或對象之重大訴訟、仲裁、非訟事件、行政救濟、請求、調查或程序，應立即通知他方。
- 10.1.3 本於誠信儘速辦理本股份轉換案之各項法定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之核准，或取得相關主管機關必要之許可、同意或核准等。
- 10.1.4 未經他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與他方經營相同業務之具有競爭關係之第三人（以下稱「地方競爭者」）進行協商或簽訂任何有關(i) 併購、換股、買產讓與、策略聯盟、委任經營、合資經營或投資任何公司或其他任何營利組織；(ii)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任他方競爭者經營或與他方競爭者經常性共同經營之契約；(iii)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予他方競爭者；(iv) 受讓他方競爭者全部營業或財產；(v)任何與前述(i)至(iv)有類似效果之交易之契約、協議、其他承諾、意向書或備忘錄。

- 10.1.5 不得自行或透過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買回已發行之股份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10.2 乙方承諾自本契約簽約日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除雙方另有約定外，不得進行下列影響乙方財務、業務或經營之行為：
- 10.2.1 乙方取得或處分(包括但不限於設定擔保物權)任何營運所需之資產，但乙方於合理期間以書面事前告知他方，並取得他方事前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 10.2.2 與任何第三人進行協商或簽訂任何有關(i) 併購、換股、資產讓與、策略聯盟、委任經營、合資經營或投資任何公司或其他任何營利組織；(ii) 歸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他人經營或與他人經常性共同經營之契約；(iii)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予他人；(iv)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v) 任何與前述(i)至(iv)有類似效果之交易之契約、協議、其他承諾、意向書或備忘錄。
- 10.2.3 進行重大組織調整；大幅增聘員工、調整經理人、董事、監察人之薪資、福利或酬勞。
- 10.2.4 修改公司章程；但依本契約規定或為進行本股份轉換案所需者或為符合法令規定者，不在此限。
- 10.2.5 對第三人提起法律訴訟、行政爭議或救濟程序；但為回應第三人所提起之法律訴訟、行政爭議或救濟程序者，不在此限。
- 10.2.6 對進行之法律訴訟、行政爭議或救濟程序進行和解(含仲裁)或簽訂和解契約。
- 10.2.7 對任何無形資產(如智慧財產權)進行授權、轉讓、設質、處分或類似之行為。
- 10.2.8 自行或透過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買回已發行之股份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但依本契約第12條買回具議股東之股份者，不在此限。
- 10.2.9 其他重大影響財務、業務或經營之行為。
- 10.3 乙方承諾自本契約簽約日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應符合下列事項：
- 10.3.1 維持正常營運活動，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經營其營業。
- 10.3.2 於獲知有任何以其為當事人或對象之重大訴訟、仲裁、非訟事件、行政救濟、請求、調查或程序，應立即通知他方。
- 10.3.3 本於誠信儘速辦理本股份轉換案之各項法定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會之核准，或取得相關主管機關必要之許可、同意或核准等。

第十一條 勞工事項

- 11.1 雙方員工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原有年資不予變動。本次股份轉換對於雙方員工之留用及權益事項，均將依企業併購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規定辦理，以保障適法員工權益。

第十二條 異議股份之處理

- 12.1 倘若乙方股東就本股份轉換案有關事項或本契約之決議，依企業併購法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表示異議並請求收買其股份者，乙方應依企業併購法及公司法之規定買回該異議股東持有之股份。惟如乙方股東請求乙方收買其股份之總數達乙方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含)時，由雙方董事會本於誠信，協商本股份轉換案繼續執行或終止。

- 12.2 乙方依前項買回之股份，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三條之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具有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之處理原則及庫藏股

- 13.1 乙方民國 111 年發行之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起，除執行價格及數量應依本契約之換股比例調整且履約之執行標的改為甲方之普通股新股外，其餘條件與原發行條件及認股條件相同。惟具體執行方式則由甲方依相關法令規定及主管機關之指示辦理。

- 13.2 自本契約簽約日起至股份轉換基準日止，任一方得依法令買回及處理其已發行之股份。

第十四條 乙方終止上櫃

- 14.1 乙方將於本次股份轉換完成後依相關規定終止上櫃交易。如相關法令以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下稱「櫃買中心」)之實際作業允許，乙方將於股份轉換基準日終止上櫃交易。

- 14.2 乙方將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申報停止公開發行。

第十五條 稅捐及費用

不論本股份轉換案是否完成，因本契約之簽訂或履行所生之一切稅捐及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會計師及其他顧問費用)，應由雙方各自負擔，惟於本契約因違約而解除之情形，前開稅捐及費用，概由可歸責之一方負擔。

第十六條 違約情事

- 16.1 任一方未履行或違反其於本契約下之任何重大義務、承諾或聲明與保證，如依其性質得予改正時，經未違約之任一方以書面要求在合理期限內改正，而未於收到通知後於所定期限內完成改正者，構成本契約之違約情事。

16.2 發生違約情事時，未違約之任一方除得行使法律上所得行使之權利、救濟，請求損害賠償及終止或解除本契約外，並得對違約之一方請求因為準備本契約及所定交易之履行所發生之相關費用。

第十七條 契約之終止

17.1 在股份轉換基準日前，除雙方得以書面合意終止或解除本契約外，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一方得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本契約：

17.1.1 如任何一方重大違反本契約之任何聲明、保證、承諾或其他條款，若該等違約情事係得補正者，經未違約之一方以書面通知違約之一方其違反之情事，而違約之一方未於收到上開書面通知後15日內，或經雙方同意時程內予以補正者，他方得以書面終止本契約；若該等違約係不得補正且情節重大者，他方得以書面終止本契約；

17.1.2 法規、法院之判決、裁定或主管機關發布之命令或行政處分禁止本股份轉換案，該等禁止或限制係已確定，且無法經由調整本契約之內容予以改正時，任一方得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本契約；

17.1.3 因不可歸責於雙方當事人之事由，如任一立契約人因天災、水災、風災、地震、颱風、海嘯、瘟疫或戰爭等不可抗力之因素（以下稱「不可抗力事由」），致不能或遲延履行本契約之義務者，無須向他方負擔任何責任。惟上述不可抗力情事發生時，任一立契約人皆應於知悉後3日內通知他方；惟前開約定並不免除任一立契約人在不可抗力情形停止後，儘速重新適用本契約並履行其義務之責任。如該不可抗力事由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仍未能停止者，雙方得經協商另訂股份轉換基準日。惟若未能達成共識時，任一方均得以書面通知其他方終止本契約。

17.2 本契約終止後，雙方應採取必要之行動停止本股份轉換案之進行，且任一方得要求他方於本契約終止後即刻返還或銷毀他方因本股份轉換案之磋商或執行所取得之文件、資料、檔案、物件、計劃、營業秘密及其他有形之資訊。

第十八條 參與本次股份轉換主體或家數增減變動之處理方式

雙方於依法對外公開本次股份轉換訊息後，如在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另經與其他公司合意由其加入本次股份轉換，則本契約依法已完成之程序及行為，應由所有參與股份轉換之公司重新為之，所有參與公司亦應就股份轉換之相關事項，重新共同簽訂股份轉換契約。

第十九條 其他約定事項

19.1 本契約之解釋、生效及履行應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本契約若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

19.2 本契約之任何條款如與相關法令有所牴觸而無效時，僅該牴觸之部分無效，本契約之其他條款仍然有效。本契約之任何條款如依相關主管機關之指示或法令變更或因事實需要而有變更之必要者，還依相關主管機關指示之內容為之，或由雙方董事會共同另依相關主管機關之指示修訂，毋庸經股東會之同意。

19.3 雙方因本契約所生之一切爭議，應先行以友好協商之方式尋求解決，如於任一方以書面提出協商請求後三十日仍無法達成協議時，雙方同意將相關爭議以台灣桃園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19.4 本契約之修改與變更，需經雙方同意後以書面為之，並提雙方董事會決議之。

19.5 未經他方事前以書面同意，任一方不得將本契約之全部或一部權利讓與任何第三人或由任何第三人承擔本契約之全部或一部義務。

19.6 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契約另有約定外，雙方同意對任何在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基於本股份轉換案之目的，由任一他方向其傳達或自任一方所取得之文件、資料、檔案、物件、計畫、營業秘密及其他有形及無形之資訊(以下稱「機密資料」)，皆應嚴守秘密。未經提供機密資料當事人(以下稱「提供方」)之事前書面同意，收受該等機密資料之他方當事人(以下稱「收受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或型態散佈、洩漏或公開任何機密資料予任何第三人。前述保密義務規定，不適用於下列機密資料：

19.6.1 收受方得證明該機密資料已為眾所周知，或於不違反本契約之情形下成為公開之資訊。

19.6.2 收受方得證明其於提供方提供該機密資料前即已知悉。

19.6.3 收受方得證明該機密資料由其自行從無保密義務之第三者處取得。

19.6.4 收受方得證明該機密資料為其自行開發。

如收受方因依法令規定、法院或政府機關命令要求揭露機密資料，收受方應於接到前揭命令後即以書面通知提供方，俾便採取合理之保護措施。

本契約嗣後如有解除、撤銷、終止或因任何原因而不存在時，前述保密義務之效力應維持不變。

19.7 本契約構成雙方就本契約所定事項之完整合意，取代任何雙方先前就本股份轉換案之口頭或書面之協議、約定或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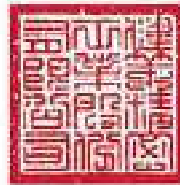
19.8 本契約正本一式二份，甲乙雙方各執乙份為憑。

[以下空白]

立契的人

甲 方：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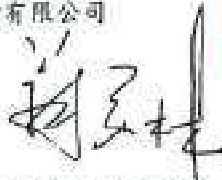
代表人：趙宗信 董事長



地 址：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 19 鄰科技一路 40 號

乙 方：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獨立董事



地 址：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 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月 1 8 日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轉換案獨立專家換股比例合理性意見書

意見書摘要

本會計師受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5383，以下簡稱「金利精密」)委任，就擬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3653，以下簡稱「健策精密」)以股份轉換方式，被併購為100%子公司。本會計師依企業併購法、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專家出具意見書實務指引相關規定，採用必要程序，就此次交易換股比例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並出具獨立專家意見書。

意見形成之基礎

金利精密及健策精密分別為股票上櫃及上市公司，本案形成意見之主要基礎，主要採用市價法，並調整控制權溢價後，進行換股比例合理區間之評估。

除收益法、成本法不擬採用作為評估基礎外，市場法-本益比因金利精密處於虧損狀況而不適用。市場法-股價淨值比法，則因可比較同業與上市櫃「其他電子業」類股股價淨值比並未高於金利精密，經計算亦不予採用。

意見結論—換股比例之合理性

金利精密每22.2422股，換發健策精密新發行之1股，其換股比例介於本次估算合理換股比例，即金利精密每20.0860股至22.4834股，換發健策精密新發行之1股間。本次換股比例之訂定應屬合理，應無損及金利精密股東權益之虞。

經 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朱 建 州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130號4樓7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一 月 十 日

評估內容

壹、簡介

金利精密擬依企業併購法第二十九條，以股份轉換方式，由健策精密以發行新股為對價，被收購為健策精密 100% 持股之子公司。本會計師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一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專家出具意見書實務指引相關規定，對前述股份轉換股份之價格合理性，出具獨立專家合理性意見書。

金利精密於民國 58 年 4 月 8 日成立，為股票上櫃公司。目前股本約為新台幣 7.9 億元，為半導體導線架及散熱片、連接器零組件之專業製造廠商。其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之 37.78%，目前為健策精密持有，計 30,000,000 股。

本次股份轉換，將以金利精密每 22,242 股，換發健策精密新發行的 1 股。健策精密預計發行 2,221,021 股新股，換發金利精密已發行股份 49,400,369 股；股份轉換後，金利精密將成為健策精密 100% 持股之子公司。

貳、評價方式選擇

常用企業價值評估模式包括收益法、市場法、資產法及市價法，簡述如下：

一、收益法

以標的公司未來營運所創造之各項利益流量，以適當之折現率，透過折現或資本化過程，轉換為企業價值，如現金流量折現法。

二、市場法

包括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及可類比交易法，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係指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上市櫃公司，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成交價格，該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以決定標的公司之價值，如本益比法，股價淨值比法及 EV/SALES 法等。

三、資產法

以標的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為基礎，逐項評估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應承擔之負債之價值，以決定標的公司之價值。

四、市價法

對於已於公開市場掛牌交易之標的公司，可藉由在市場自由交易產生的市價，推估其合理價值。

經評估，收益法需有大量假設估計及標的公司財務預測，本案未能取得，故不擬採用；另標的公司持續營運，亦不適用資產法；考量金利精密為股票上櫃公司，已有市場成交價格，各項財務資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應高度可信。故本案將採用市價法及市場法為主要評價方法。

表一、金利精密財務資訊

新台幣：仟元

期 別		112Q3	111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簡明資產 負債	資產總計	1,772,902	1,955,575	1,839,499	1,507,643
	負債總計	1,019,603	1,134,310	1,036,306	755,802
	權益總計	563,504	636,446	604,173	579,599
	每股淨值(元)	7.10	8.02	7.61	7.30
簡明綜合 損益表	營業收入	999,205	1,619,672	1,469,246	1,026,355
	營業利益(損失)	-19,108	92,325	89,143	-62,976
	稅後淨利(淨損)	-72,037	15,963	26,506	-64,168
	基本每股盈餘(元)	-0.91	0.20	0.33	-0.81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經比較 112 年第三季及 111 年度簡明財務資訊，金利精密資產負債之減少，主要為償還長、短期借款所致；權益減少，為營業收入減少產生虧損所致，其餘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之變化不大。

肆、折溢價調整說明

經搜集 110 年至 112 年間，以換股方式進行收購之案例，其溢價率彙整如下：

表一、110 年至 112 間股份轉換溢價率

董事會日期	併購態樣	換股比例		前一日溢價率
112.05.02	股份轉換	環球晶(6488)	： 兆達(4944)	-21.47%
		0.02	： 1	
112.04.07	股份轉換	鴻市(4972)	： 大映谷(5281)	-4.76%
		1	： 1.72	
111.08.24	股份轉換	安泰(6684)	： 晨臣(6594)	14.57%
		0.6	： 1	
110.10.27	股份轉換	興泰(4433)	： 聚財(4429)	10.43%
		1.2	： 1	
110.06.30	股份轉換	國巨(2327)	： 奇力新(2456)	10.01%
		0.2002	： 1	

註：興泰併購聚財案，聚財股東每股另收到 5 元現金。

前述溢價率產生的原因，可能來自於控制權溢價，排除較高及較低值，本次評估將採中間值 10.22% $[(10.43\%+10.01\%) \div 2]$ 作為控制權之溢價調整。

金利精密為股票上櫃公司，無調整流動性折價之必要。

伍、價值評估說明

本次報告以 113 年 1 月 10 日為評估基準日，據以評估金利精密與健策精密股份轉換比例之合理性。

一、市價法

金利精密為上櫃公司；健策精密為上市公司，各有市場交易價格。本意見書以 113 年 1 月 10 日為評估基準日，並以評估基準日(含)最近 10、20、30、90 個交易日平均成交價作為其價值評估參考，在計算股份交換比例時，針對金利精密另加計控制權溢價 10.22%。

在取最高及最低值後，金利精密與健策精密的換股比例區間，為金利精密每 20.086 股至 22.4834 股，換發健策精密 1 股。

表二、金利精密與健策精密換股比例估算(市價法)

採樣期間	平均成交價		換股比例	
	金利精密 (A)	健策精密 (B)	金利精密 (B)÷[(A)×(1+10.22%)]	健策精密
最近 10 交易日	29.50	725.00	22.2975	1
最近 20 交易日	28.56	707.75	22.4834	1
最近 30 交易日	28.11	687.83	22.2004	1
最近 90 交易日	28.75	636.49	20.0860	1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

二、市場法

金利精密可比較同業為導線架及金屬沖壓相關上市櫃股案，茲將可比較同業 10、20、30 及 90 個營業日的股價淨值比、相關敘述性統計資料彙整如下：

表三、金利精密可比較同業股價淨值比彙整

	股價淨值比				
	10 個營業日	20 個營業日	30 個營業日	90 個營業日	平均
金利精密	4.15	4.02	3.96	4.05	4.05
順德(2351)	3.00	3.07	3.11	2.99	3.04
一詮(2486)	2.48	2.39	2.39	2.43	2.43
長華科(6548)	3.12	3.12	3.13	3.11	3.12
同協(5460)	1.14	1.13	1.13	1.13	1.14
嘉彰(4942)	0.71	0.71	0.71	0.70	0.71
和勤(1586)	1.82	1.81	1.81	1.79	1.81
友興(4535)	1.12	1.12	1.11	1.10	1.11
鼎捷(4912)	1.44	1.46	1.48	1.49	1.47

資料來源：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料整理

金利精密為「其他電子」類股。茲選取上市、櫃其他電子類公司共 86 家作為比較的樣本，依序計算各家公司 10、20、30 及 90 個營業日股價下的股價淨值比。其結果之簡單敘述性統計資料如下：

表四、「其他電子」類股股價淨值比彙整

	股價淨值比			
	10 個營業日	20 個營業日	30 個營業日	90 個營業日
最小值	0.69	0.69	0.68	0.75
第 1 四分位數	1.38	1.42	1.41	1.40
中位數	2.02	2.03	2.04	2.04
平均數	2.54	2.53	2.51	2.47
第 3 四分位數	2.02	2.03	2.04	2.04
最大值	18.96	18.69	18.45	18.86

資料來源：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料整理

(一) 本益比法

因金利精密 112 年度前三季呈現虧損，故評估並不適用本益比法。

(二) 股價淨值比法

依表三及表四內容，可比較公司股價淨值比及其他電子類股股價淨值比第 3 四分位數，股價淨值比第 3 四分位數皆小於金利精密股價淨值比，故以行估值減無實益，故不擬採用。

三、換股比例區間彙總

經上述評估整理，依市價法推估金利精密及健策精密，換股比例之合理區間，其結果計算如下：

表五、推估換股比例合理區間

		金利精密	健策精密
市價法	區間上限	22.4834	1
	區間下限	20.0860	1
市場法	區間上限	不採用	
	區間下限		

陸、評估結論

(一)內容分析

本案經採用市價法、市場法之股價淨值比法的評價方式評估，並考量控制權溢價後，金利精密與健策精密換股比例合理區間，應介於金利精密每20.0860股至22.4834股，換發健策精密新發行之1股。

(二)評估結論

綜上，本大金利精密擬以每22.2422股，換發健策精密新發行的1股，換股比例介於前段所述合理換股比例區間內，故其換股比例之訂定，應屬合理，應無損及金利精密股東權益之虞。

鈐 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朱 建 州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130號4樓7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一 月 十 日

聲明事項

本人受託就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權轉讓案，有關換股比例合理性，提出獨立專家意見書。

為執行上開業務，除遵循企業併購法、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專家出具意見書實務指引及其他相關規範外，特聲明下列情事：

- 1.本人或配偶未受上述公司聘雇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監事。
- 2.本人或配偶未曾任上述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本案有重大影響職務之職員，而解任或離職未滿二年。
- 3.本人或配偶任職之單位與上述公司非互為關係人。
- 4.本人與上述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本案有重大影響職務之職員，未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
- 5.本人或配偶與上述公司未有重大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 6.本人或配偶未擔任上述公司之財務報告或稅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
- 7.本人或配偶無收取或有酬金及有事先設定意見結論之情事。

為第一段所述案件，本人提出之專家評估意見均依下列事項辦理：

- 1.承接案件前，已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並符合以下規定：
 - (1)未曾違反證券交易法、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有詐欺、背信、侵占、偽造文書或因業務上犯罪行為。
 - (2)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係人或實質關係人之情形。
 - (3)公司如應取得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報告，不同專業估價者或估價人員不得互為關係人或實質關係人之情形。
- 2.承辦案件時，已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
- 3.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已逐項評估其完整性、正確性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意見書之基礎。
- 4.於承接案件前亦已充份考量自身專業能力及實務經驗，包含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合理與正確及遵循相關法令。

鈺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朱建州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130號4樓7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一 月 十 日

獨立專家簡歷

姓名：朱建州

出生日期：63年08月25日

身份證字號：A124112277

會計師證號：台財證登（六）字4147號

學經歷：國立中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

誠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講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現職：銓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關於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一)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左：

- 一、精密連續沖壓模。
- 二、各種模具治具加工製造銷售。
- 三、各種電機、電氣機械及零件加工製造銷售。
- 四、代理國內外廠商有關產品銷售業務。
- 五、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本公司可投資其他公司為有限責任股東，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限制。

(三)本公司得對外保證，但須經董事會決議始得行之。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市必要時經董事會決議得設分公司或辦事處於國內外各地。

第 四 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方式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行之。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整，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額保留 8,000,000 元，分為 800,000 股，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並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如擬將買回本公司之股份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時，應依相關規定，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決議後，始得辦理轉讓。

第五條之二：本公司如擬以低於發行日收盤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時，應依相關規定，經股東會決議後，始得辦理發行。

第五條之三：本公司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商集中保管機構辦理登錄。

第七條：股東應填具印鑑卡交付公司收存，凡領取股息紅利或與本公司之書面接洽均依該項印鑑為憑。

第八條：股票如有出讓應填具讓股聲請書向本公司聲請更名過戶經登載股東名簿後始得以其轉讓對抗公司其因繼承關係請求更名者並應由繼承人提出合法證件。

第九條：股票如有遺失或毀損時應由股東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申請，並依法定程序中請補發股票。

第十條：(刪除)。

第十一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十二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集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二條之一：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經濟部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之規定出具委託書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四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換一人代理之。

第十五條：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本公司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議案之表決，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九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任期概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下列關係之一，

(一)配偶。

(二)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之水準議訂之，董事車馬費之支付及責任保險之購買，其數額由董事會決議之。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認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十九條：董事組織董事會依法令章程及股東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業務，並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由董事互推董事長一人並得設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二十條：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及行使職權時公司應提供資源等事項，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定之。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組成、職權事項、議事規則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由董事會決定之。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並任主席，遇董事長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廿三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者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其議事錄應由主席簽名蓋章存於本公司。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廿四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廿五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配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廿六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7%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廿六之一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所處產業之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額需求，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本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第七章 總 則

第廿七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廿八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五十八 年 三 月 十七 日。

- 第 一 次修正於民國 五十九 年 五 月 二十五 日
- 第 二 次修正於民國 六十二 年 二 月 八 日
- 第 三 次修正於民國 六十二 年 十 月 十五 日
- 第 四 次修正於民國 六十三 年 二 月 十 日

第 五	次修正於民國	六十三	年	七	月	十	日
第 六	次修正於民國	六十六	年	七	月	十一	日
第 七	次修正於民國	七十二	年	四	月	二十	日
第 八	次修正於民國	七十三	年	六	月	十	日
第 九	次修正於民國	七十五	年	十一	月	十	日
第 十	次修正於民國	七十九	年	三	月	十六	日
第 十一	次修正於民國	八十四	年	八	月	二十五	日
第 十二	次修正於民國	八十五	年	十一	月	十	日
第 十三	次修正於民國	八十六	年	六	月	二十二	日
第 十四	次修正於民國	八十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第 十五	次修正於民國	八十八	年	六	月	二十九	日
第 十六	次修正於民國	八十九	年	五	月	二十六	日
第 十七	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一	年	六	月	十五	日
第 十八	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一	年	六	月	二十七	日
第 十九	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二	年	六	月	二十五	日
第 二十	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四	年	六	月	七	日
第 廿一	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五	年	六	月	十四	日
第 廿二	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六	年	六	月	二十一	日
第 廿三	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八	年	六	月	二十六	日
第 廿四	次修正於民國	一〇一	年	六	月	二十七	日
第 廿五	次修正於民國	一〇五	年	六	月	二十八	日
第 廿六	次修正於民國	一〇九	年	六	月	二十四	日
第 廿七	次修正於民國	一一一	年	五	月	二十七	日
第 廿八	次修正於民國	一一二	年	六	月	十五	日

金利源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永昌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訂定

- 第一條 本議事規則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條規定訂定，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最遲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
- 前項之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下列方式提供股東參閱：
- 一、召開實體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 二、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並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
 -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
- 第二條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繳交出席簽到卡以代簽到。
-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登記。本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議事手冊、年報及其他相關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 第三條 股東會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本公司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 四 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 五 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 六 條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 一、股東參與視訊會議及行使權利方法。
- 二、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之處理方式，至少包括下列事項：
 - (一)發生前開障礙將續無法排除致須延期或續行會議之時間，及如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時之日期。
 - (二)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
 - (三)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如無法續行視訊會議，經扣除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出席股份總數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股東會應繼續進行，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其出席股數應計入出席之股東股份總數，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
 - (四)遇有全部議案已宣布結果，而未進行臨時動議之情形，其處理方式。
-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

第 七 條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開會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對股東之註冊、登記、報到、提問、投票及公司計票結果等資料進行記錄保存，並對視訊會議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前項資料及錄音錄影，本公司應於存續期間妥善保存，並將錄音錄影提供受託辦理視訊會議事務者保存。

第八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另應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公告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得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依第二條向本公司重行登記。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七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九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數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第十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

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二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
- 第十四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誦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於主席宣布開會後，應透過視訊會議平台進行各項議案表決及選舉議案之投票，並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前完成，逾時者視為棄權。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後，為一次性計票，並宣布表決及選舉結果。
本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已依第二條規定登記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欲親自出席實體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登記相同之方式撤銷登記；逾期撤銷者，僅得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
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未撤銷其意思表示，並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者，除臨時動議外，不得再就原議案行使表決權或對原議案提出修正或對原議案之修正行使表決權。
- 第十五條** 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第十七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
- 第十八條**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及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出席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前述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宣布開會時，應將出席股東股份總數，揭露於視訊會議平台。如開會中另有統計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及表決權數者，亦同。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標識。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二十條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屆於投票結束後，即將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主席宣布散會後，持續揭露至少十五分鐘。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主席及紀錄人員應在國內之同一地點，主席並應於開會時宣布該地點之地址。

第二十二條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於主席宣布散會前，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達三十分鐘以上時，應於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之日期，不適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發生前項應延期或續行會議，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

依第一項規定應延期或續行會議，已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並完成報到之股東，未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者，算於原股東會出席之股數，已行使之表決權及選舉權，應計入延期或續行會議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表決權數及選舉權數，依第一項規定辦理股東會延期或續行集會時，對已完成投票及計票，並宣布表決結果或董事會選名單之議案，無須重行討論及決議。

本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發生第一項無法續行視訊會議時，如扣除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後，出席股份總數仍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者，股東會應繼續進行，無須依第一項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

發生前項應繼續進行會議之情事，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股東，其出席股數應計入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惟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

第二十三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之，修改時亦同。

本規則訂立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訂定。

第一 次修正於民國 九十五 年 六 月 十四 日。

第二 次修正於民國 一〇六 年 六 月 二十六 日。

第三 次修正於民國 一一二 年 六 月 十五 日。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及最低應持有股數

一、本公司現任第十九屆董事法定成數及股數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發行股數	79,400,399 股
全體董事應持有法定成數	8 %
全體董事法定應持股數	6,352,031 股

二、截至一一三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停止過戶日二月六日，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如下表：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持有成數
董事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永昌	30,000,000	37.78%
董事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金錦	8,347,212	10.51%
董事	歐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鈴木敏義	6,898,553	8.68%
獨立董事	翁弘林	-	-
獨立董事	林正宗	-	-
獨立董事	翁志誠	-	-
獨立董事	陳顯國	-	-
合計持有股數		45,245,765	56.97%

附件十三

合併公司董事會之會議紀錄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屆第八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一三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三點三十分整

地點：桃園市龜山區科技一路 40 號(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 趙宗信、董事 趙永昌

董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建財(請假)

董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重輝

董事 信昌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逢春

董事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錦隆

董事 恆山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正慶、董事 劉維邦

獨立董事 蔡宗男、獨立董事 姚德彰、獨立董事 張淑芬

列席：會計主管 鄭巧妮、稽核主管 薛淑萍

主席：趙宗信



記錄：鄭巧妮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無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擬以發行新股進行股份轉換，取得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份暨發行新股案，提請 核議。

說 明：

1. 本公司與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利公司」)為整合資源、降低營運成本、擴大營運規模以增強全球市場競爭力，擬以發行新股方式與金利公司進行股份轉換，由本公司取得金利公司百分之百股份(以下簡稱「本股份轉換案」)。就本股份轉換案有關事項並作成「股份轉換契約」詳見附件

一。

2. 本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為金利公司普通股每 22.2422 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換股比例係綜合參考民國 112 年第三季雙方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並參酌雙方委任之獨立專家進行之查核結果、公司經營狀況、股票市價、公司淨值、每股盈餘等各種因素，並考量雙方營運狀況及未來經營綜合效益與發展條件等因素為基礎，在合於所委任獨立專家就換股比例之合理性所出具之意見書之前提下，協議訂定，該換股比例業經獨立專家出具合理性意見書在案。除依股份轉換契約之條款或雙方之其他約定外，本公司與金利公司任一方均不得任意變更或調整換股比例。如有依股份轉換契約中所約定應予調整之情事者，則該換股比率將依相關之約定，應由雙方董事會共同協商合理調整換股比例。如依換股比例應換發之股票有不滿一股之時零股者，得由股東自行合併歸一人轉換，或由本公司依股份轉換基準日前之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下稱「市價」），按比例折算現金（四捨五入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支付之，並由本公司董事長洽特定人以市價承購。倘依法令規定或作業需要而有變更本項時零股處理方式之必要時，由雙方之董事會全權處理。
3. 為本股份轉換案，本公司預計增資發行 2,221,021 普通股予股份轉換基準日金利公司之除本公司以外之其餘股東，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22,210,210 元。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其他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惟確定應發行之新股股份總數，以股份轉換基準日金利公司實際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扣除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或其他法令規定應予銷除之金利公司普通股及本公司所持有金利公司之股份後，按股份轉換換股比例所核計之股份數為準，由本公司董事會調整之。
4. 本公司與金利公司暫定股份轉換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若任何一方無法於股份轉換基準日前取得必要之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或完成董事會及／或金利公司股東會決議等相關必要程序，由雙方之董事會共同協商調整股份轉換基準日並公告之。
5. 金利公司將於本次股份轉換完成後依相關規定終止上櫃交易。如相關法令以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實際作業允許，金利公司將於股份轉換基準日終止上櫃交易，並停止公開發行，而公司章程應為必要之修改。

6. 本股份轉換案之股份轉換契約如有未盡事宜或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或相關主管機關之核示或主客觀環境而有變更之必要者，擬由本公司董事會與金利公司經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共同洽商處理之。
7. 本次股份轉換案，倘金利公司之股東依法表示異議並請求金利公司買回其持股之總數達金利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含)時，將由本公司董事會本於誠信與金利公司協商本股份轉換案繼續執行或終止。
8. 就執行本股份轉換案與金利公司簽署股份轉換契約書及有關本股份轉換案一切相關之契約或文件、本股份轉換案有關一切適當及必要之行為及程序，包括但不限向主管機關提呈相關文件，及應辦理之一切相關事宜，均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本股份轉換案如經主管機關要求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所需修正時，其執行事宜，亦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之。
9.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所委請之獨立專家元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瓊華會計師已就本次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出具合理性意見書，詳見附件二。本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為金利公司普通股每 22.2422 股換發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 1 股，落於前述獨立專家建議之合理換股比例區間內。
10. 本案業經 113 年 1 月 18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依據企業併購法第二十九條第六項規定，本案無須提報股東會決議，擬提請董事會予以核議。
11. 謹提請 核議。

董事長趙宗信利害關係情形說明：

趙宗信為本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趙永昌董事為二親等之關係，健策為對金利直接持股 3000 萬股(約 37.78%)之母公司，健策公司並擔任金利之董事長，趙永昌董事為健策公司指派至金利擔任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暨總經理。

為配合集團營運所需及整合資源、降低營運成本、擴大營運規模以增強全球市場競爭力，故擬進行本案。本案之換股比例已依規定取得獨立專家出具意見書，並經審計委員會進行審議，可確保價格之公平合理。基於本公司長遠利益，董事長趙宗信贊成本案。另趙永昌董事擔任金利之職務係受健策公司指派，應與健策公司之利益無衝突之虞。故董事長趙宗信於本案仍得行使表決權，無須迴避。

董事趙永昌利害關係情形說明：

趙永昌為本公司董事，與董事長趙宗信為二親等之關係，趙永昌為健策公司指派至金利擔任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暨總經理。

從公司的長遠策略來看，本案對雙方公司資源將可有效整合，且能將雙方公司產品技術互補與產能協同合作，進而增強市場競爭力，故董事趙永昌贊成本案。趙永昌董事擔任金利職務係受健策公司所指派，與健策公司無利益衝突，故在本案得行使表決權。惟因趙永昌董事同時擔任金利職務，基於公司法第 23 條第 1 項之董事忠誠義務，及確保決議作成之客觀性，仍自請迴避本案及相關議案之討論及表決。

法人董事信昌國際實業利害關係說明：

信昌國際實業之董事長趙宗信亦為健策公司董事長。郭逢春、張建財及許重輝為健策公司法人董事信昌國際實業代表人。

為配合集團營運所需及整合資源、降低營運成本、擴大營運規模以增強全球市場競爭力，基於本公司長遠利益，信昌國際實業公司贊成本案。趙永昌董事與趙宗信董事長為二親等之關係，趙永昌董事擔任金利職務係受健策公司所指派，故與健策公司無利益衝突之虞。故信昌國際實業於本案仍得行使表決權，無須迴避。

法人董事恆山利害關係說明：

恆山之董事長趙永昌亦為本公司董事，並為健策公司指派至金利擔任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暨總經理。林錦隆及吳正慶為健策公司法人董事恆山代表人。

基於健策公司長遠利益，恆山公司贊成本案。趙永昌董事擔任金利職務係受健策公司所指派，應與健策公司之利益無衝突之虞，故恆山公司於本案仍得行使表決權。惟因趙永昌董事係為恆山之董事長，基於公司法第 23 條第 1 項之董事忠誠義務，及確保決議作成之客觀性，仍自請迴避本案及相關議案之討論及表決。

決議：因涉及公司利益，請董事趙永昌、林錦隆、吳正慶先行離開，迴避此議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16：00

附件十四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三月八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三月八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宗信



總經理：林錦隆



附件十五

承銷商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健策工業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健策公司或該公司)本次透過股份轉換發行新股方式收購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利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使金利公司成為健策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預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221,021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合計發行總金額新臺幣 22,210,210 元整，依法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健策公司及金利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健策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 明 乾



承銷部門主管：吳 春 敏



中華民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附件十六

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記名式普通股 2,221,021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發行總金額新臺幣 22,210,210 元，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附件十七

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 <u>2,000,000,000</u> 元，分為 <u>200,000,000</u> 股，每股金額新臺幣 1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中，其中保留 8,000,000 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數額，並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 <u>1,500,000,000</u> 元，分為 <u>150,000,000</u> 股，每股金額新臺幣 1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中，其中保留 8,000,000 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數額，並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實務運作需求調高額定股本
第八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前項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其通知經股東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有關行使方式悉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u>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股東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u>	第八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前項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其通知經股東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有關行使方式悉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因應公司法修正，增列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廿六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76 年 03 月 07 日。	第廿六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76 年 03 月 07 日。	增訂修訂日期。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76 年 04 月 28 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76 年 04 月 28 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76 年 05 月 26 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76 年 05 月 26 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83 年 02 月 29 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83 年 02 月 29 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89 年 10 月 31 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89 年 10 月 31 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0 年 03 月 16 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0 年 03 月 16 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0 年 08 月 14 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0 年 08 月 14 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0 年 12 月 27 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0 年 12 月 27 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1 年 02 月 20 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1 年 02 月 20 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1 年 06 月 12 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1 年 06 月 12 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5 年 12 月 01 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5 年 12 月 01 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6 年 04 月 11 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6 年 04 月 11 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7 年 05 月 09 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7 年 05 月 09 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15 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15 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8 年 06 月 08 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8 年 06 月 08 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9 年 06 月 17 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9 年 06 月 17 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0 年 06 月 22 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0 年 06 月 22 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1 年 06 月 06 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1 年 06 月 06 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10 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10 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5 年 06 月 07 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5 年 06 月 07 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6 年 06 月 02 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6 年 06 月 02 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12 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12 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9 年 06 月 12 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9 年 06 月 12 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06 月 08 日。		

附件十八

盈餘分配表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議案表

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828,908,972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7,287,128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u>836,196,100</u>
加)本期稅後純益	2,614,280,859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262,156,799)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198,153,825)</u>	2,153,970,23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u>2,990,166,335</u>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2.00 元	(1,641,975,528)	
股票股利-每股配發 0.00 元	<u>0</u>	(1,641,975,528)
期末未分配盈餘		<u><u>\$1,348,190,807</u></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趙 宗 信

